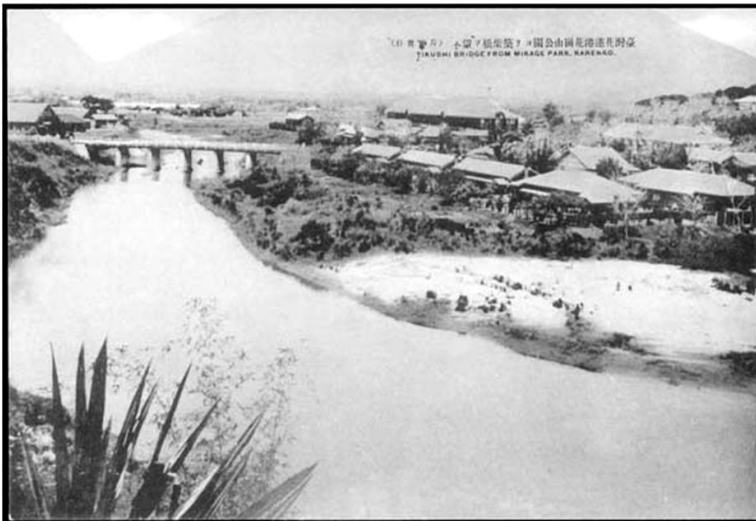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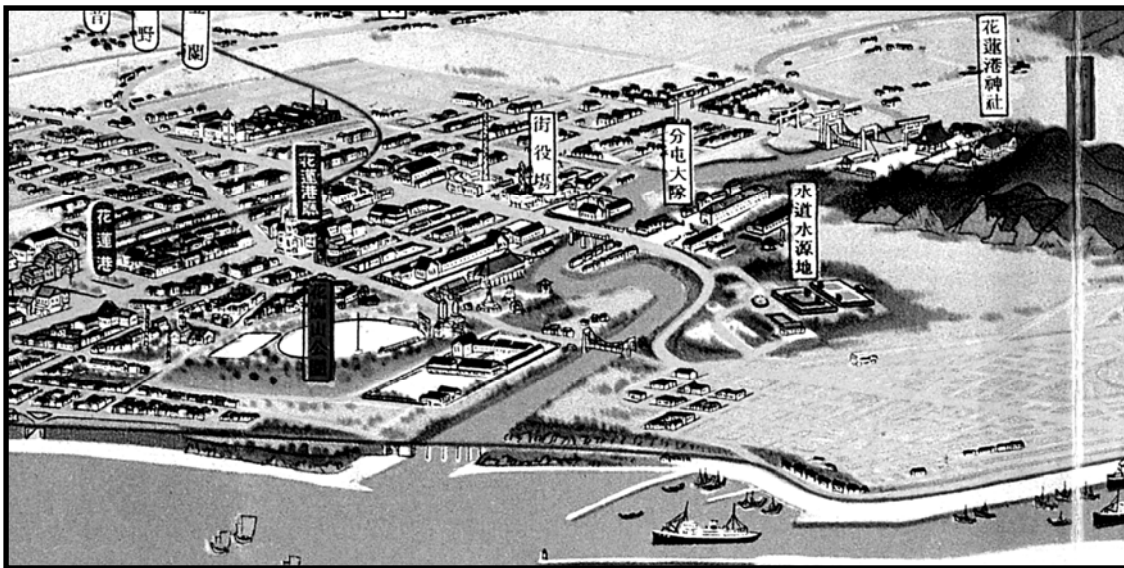


花蓮縣定古蹟暨歷史建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調查研究計畫



委託單位：花蓮縣文化局
執行單位：國立東華大學環境政策研究所
中華民國 97 年 6 月

花蓮縣定古蹟暨歷史建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調查研究計畫

目 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計畫背景及研究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調查範圍及對象.....	4
第三節 研究內容、方法及步驟.....	8
第二章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空間調查.....	12
第一節 台灣日治時期建築發展.....	12
第二節 日式宿舍建築類型與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之特色.....	14
第三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歷史背景調查.....	39
第四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空間回顧.....	56
第五節 日式宿舍建築的形式與空間使用.....	69
第三章 空間規劃與案例討論.....	78
第一節 社區民眾座談會一—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修復募款企劃工作坊.....	78
第二節 社區民眾座談會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環境空間保存、創意設計與永續利用之規劃工作坊.....	80
第四章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修復與再利用原則.....	94
第一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修復程序原則、方法.....	94
第二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再利用原則、方向.....	96
第三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維護管理.....	99
第四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空間再利用方案.....	104
第五章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中、長程規劃.....	115
第六章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修復之經費概算與建議.....	124
第一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修復之經費概算.....	124
第二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修復之建議.....	133
參考書目.....	136
附錄一：中村先生的來信及中文翻譯.....	1
附錄二：民國時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住戶名冊與聯絡資料.....	10
附錄三：給中村先生的信及日文翻譯.....	11
附錄四：社區民眾座談會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環境空間保存、創意設計與永續利用之規劃工作坊專家學者、民眾與組員討論整理.....	15
附錄五：相關案例—歷史空間再利用.....	21
附錄六：評選會議紀錄.....	33
附錄七：期初報告會議紀錄.....	34
附錄八：期中報告會議紀錄.....	36
附錄九：期中修正報告(第一次修正本)委員意見表.....	39

附錄十：期中修正報告(第二次修正本)委員意見表.....	41
附錄十一：期末報告委員意見表.....	42
附錄十二：期末報告(第一次修正本)委員意見表.....	45
附錄十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土地登記謄本.....	46
附錄十四：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木材商行對照文獻.....	49
附錄十五：西元 1924 年(大正 13 年)2 月 12 日花蓮港市區計劃變更文獻..	50
附錄十六：建築測繪人員基本資料.....	51
附錄十七：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現況與測繪.....	52

花蓮縣定古蹟暨歷史建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調查研究計畫

圖 目 錄

圖 1-1 基地調查範圍示意圖.....	4
圖 1-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配置圖.....	6
圖 1-3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所屬民勤段 1426、1426-4 地號範圍圖.....	7
圖 2-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縣定古蹟(將軍府).....	17
圖 2-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內現存之消防砂池與防空洞.....	18
圖 2-3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之排水溝與門柱.....	18
圖 2-4 中正路 622 巷 3.5 號歷史建築及其左側典雅的煙.....	19
圖 2-5 中正路 618 巷 1-8 號歷史建築-初階軍官宿舍及前院.....	19
圖 2-6 中正路 618 巷 9.10 號歷史建築前院的消防砂池(中)與垃圾筒(前) ...	19
圖 2-7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縣定古蹟(將軍府)後側陽台及 左側紅色磚造煙囪.....	20
圖 2-8 西元 1910 年花蓮港市區改正平面圖.....	40
圖 2-9 西元 1912 年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花蓮港市街圖.....	41
圖 2-10 西元 1924 年花蓮港市區計畫變更圖.....	42
圖 2-11 西元 1928 年花蓮港廳勢花蓮港市街圖.....	43
圖 2-12 西元 1931 年花蓮港廳報花蓮港廳管內圖.....	44
圖 2-13 西元 1934 年花蓮港市區計畫圖.....	45
圖 2-14 西元 1944-1945 年美國海軍航空兵偵照圖.....	46
圖 2-15 西元 1935 年大太魯閣交通鳥瞰圖.....	47
圖 2-16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木建材商行字樣.....	48
圖 2-17 西元 1934 年花蓮港地籍圖.....	49
圖 2-18 台灣日軍陸海(空)病院分佈要圖.....	53
圖 2-19 西元 1944-1945 美國海軍航空兵偵照圖-花蓮港全區.....	55
圖 2-20 中村明回憶昭和 17-19 年間美崙溪畔日式宿舍 居住狀況示意圖.....	57
圖 2-21 日治時期美崙溪畔風景明信片.....	57
圖 2-22 日治時期花蓮港分屯大隊的大門.....	59
圖 2-23 花蓮市民生社區綠色生活地圖.....	65
圖 2-24 花蓮講古第 80、350 篇.....	67
圖 2-25 善將軍在台灣光復後居住於縣定古蹟(將軍府)的生活照.....	68
圖 2-26 傳統日式宿舍平面機能圖示意圖.....	72
圖 2-27 書院造室內構成示意圖.....	74
圖 2-28 木摺壁施作與小舞壁施作示意圖.....	77
圖 3-1 第一組規劃構想示意圖.....	84
圖 3-2 第二組規畫構想海報.....	85
圖 3-3 第六組規畫構想圖.....	89
圖 3-4 第六組空間活動規劃想像圖.....	90
圖 4-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周邊停車空間示意圖.....	105
圖 4-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內步道與出路口示意圖.....	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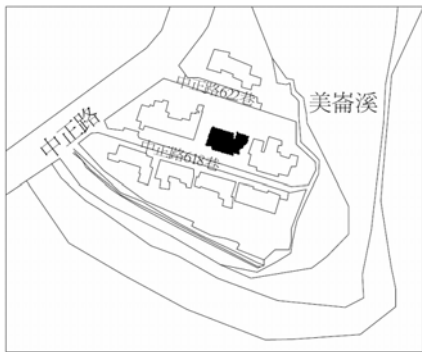
圖 5-1 文化資產保存與再利用中長程使用概念之架構圖.....	118
圖 5-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與周邊文化資產中長程發展連結示意圖.....	123
圖 6-1 美崙溪、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與河堤旁之違章建築.....	133
圖 6-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串連周邊景點路線圖.....	134
圖 6-3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位與周邊文化資產點相關圖.....	135

花蓮縣定古蹟暨歷史建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調查研究計畫

表 目 錄

表 1-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類型與本體面積表.....	P. 5
表 1-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域內土地資料整理表.....	P. 6
表 2-1 西元 1922 年總督府發佈「台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表.....	P. 15
表 2-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類型整理表.....	P. 16
表 2-3 縣定古蹟(將軍府)現況表.....	P. 21
表 2-4 A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P. 24
表 2-5 B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P. 27
表 2-6 C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P. 29
表 2-7 D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P. 31
表 2-8 E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P. 33
表 2-9 F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P. 35
表 2-10 G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P. 37
表 2-11 西元 1945 年花蓮港陸軍病院資料表.....	P. 52
表 2-12 台灣總督府官舍等級名稱變動表.....	P. 54
表 2-13 中村明家戶成員表.....	P. 58
表 3-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工作坊之活動行程表.....	P. 81
表 3-2 各組成員與規劃主題整理表.....	P. 82
表 4-1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A.....	P. 107
表 4-2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B.....	P. 108
表 4-3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C.....	P. 109
表 4-4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D.....	P. 110
表 4-5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E.....	P. 111
表 4-6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F.....	P. 113
表 4-7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評估表.....	P. 114
表 5-1 地方環境 NGO 資源與活動計畫結合之整理表.....	P. 120
表 6-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全區建築修復經費概算表.....	P. 124
表 6-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縣定古蹟修復經費概算表.....	P. 125
表 6-3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A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P. 126
表 6-4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B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P. 127
表 6-5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C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P. 128
表 6-6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D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P. 129
表 6-7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E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P. 130
表 6-8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F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P. 131
表 6-9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G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P. 132

中正路 622 巷 6 號：縣定古蹟(將軍府)(建築測繪為 H 棟建築)



縣定古蹟位置圖



縣定古蹟正向立面



縣定古蹟背向右側立面



縣定古蹟背向左側立面



屋角、破風與通風口



屋角與通氣口



屋瓦



排水溝與通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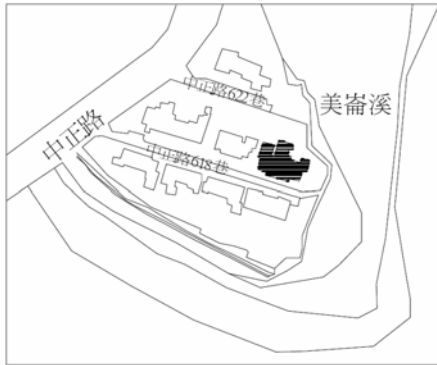


英國下見板張(雨淋板)



磚造煙囪

中正路 618 巷 9.10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A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正向右側立面



歷史建築右側立面



歷史建築左側立面



歷史建築背向立面與老松樹



消防砂池



垃圾桶



屋簷及通氣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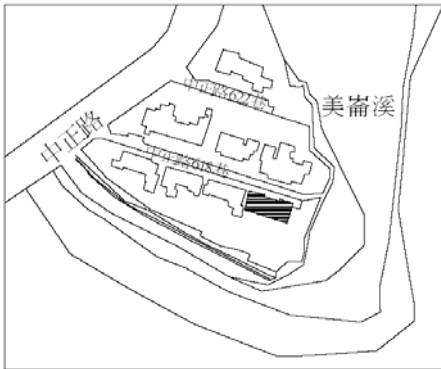


簷子下見板張(雨淋板)



煙囪基座

中正路 618 巷 7.8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B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正向立面



歷史建築背向立面



歷史建築背向右側立面



歷史建築階梯側面的紋飾



歷史建築大門與階梯



基座的通風孔



兩戶之窗台與簷子下見板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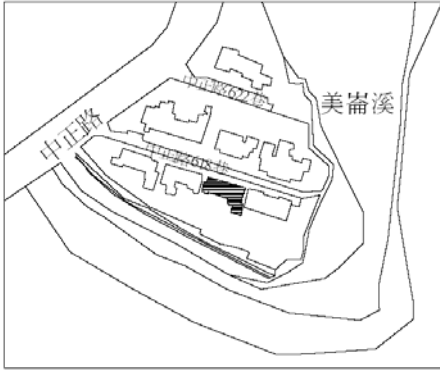


室內之天花板



已整修之室內

中正路 618 巷 5.6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C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左側正面



歷史建築背向立面



歷史建築背向右側立面



歷史建築正向右側立面



門柱



後院的老樹



左側牆面並已無煙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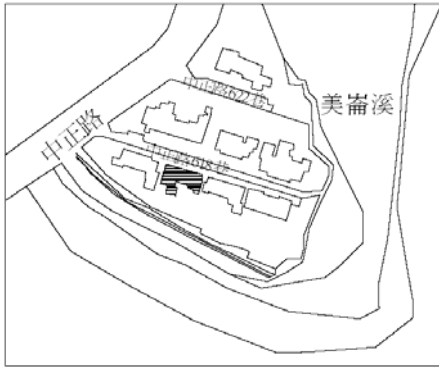


大門已封住



室內多夾板包覆

中正路 618 巷 3.4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D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右側正面



歷史建築左側正面



歷史建築左背側面



歷史建築背面及後院



右側立面



階梯、基座與排水溝



門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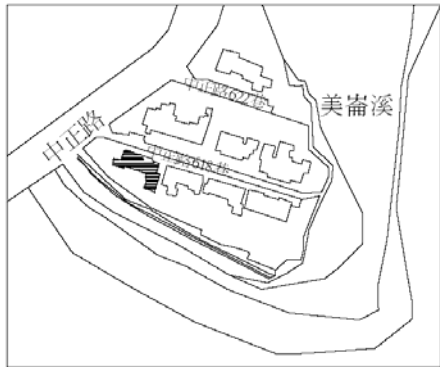


損毀的小舞壁



已無門窗

中正路 618 巷 1.2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E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左側正面



歷史建築左側背面



歷史建築右側正面



歷史建築右側背面



損毀的小舞壁



大門



右側正面有違章建築包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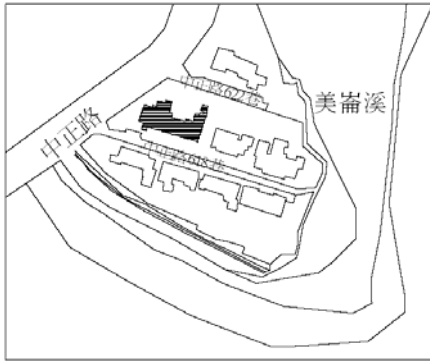


左側門前的大樹



後院的大樹

中正路 622 巷 2.4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F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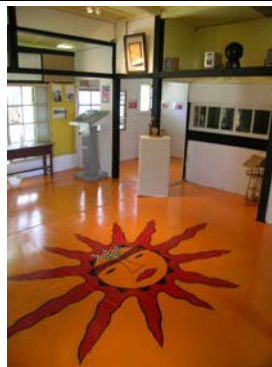
歷史建築右側正面及階梯



歷史建築左側背面



歷史建築右側背面及英國下見板張



右側室內空間修造



後院的大樹



正立面、山牆及加建的違章建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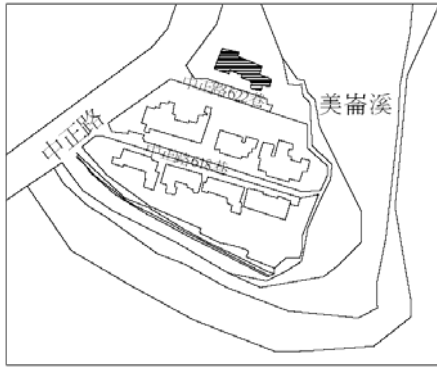


左側室內



被包覆的門柱

中正路 622 巷 3.5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G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左側正面



歷史建築右側正面及門口



歷史建築背面



歷史建築右側加建之建築體



水泥磚造煙囪



左側大門及階梯



歷史建築左側門口及圍牆



建築後側一角



右側前院的大樹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計畫背景及研究目的

從甲午戰爭後日本統治台灣開始（西元 1895 年）到台灣光復（西元 1945 年），台灣成為大日本帝國領土，歷時五十年。為了鞏固台灣的統治、調節日本過剩人口、未來往南洋地區發展預作準備以及國防、同化政策…等目的，日本政府擬定移民政策，在台灣進行移民事業。

日治時期，為了山地富源(礦產、森林、樟腦…等)開發、經濟作物耕地與產業的開拓(糖、菸葉、製酒…等)，以及在台威信的建立，因而對花蓮原住民族群中的太魯閣族及南勢阿美族的七腳社展開武力征伐。奇萊平原的原住民事務相當複雜，「理蕃」成為東台灣地方的軍政要事，西元 1909 年(明治 42 年)10 月 25 日「台灣總督府地方官官制」改革時，花蓮地區正式獨立設治，為「花蓮港廳」；其下設花蓮港、璞石閣兩支廳。花蓮港廳治的所在位置座落於花蓮市區。西元 1915 年(大正 4 年)8 月，現今美崙山南麓興建「花蓮港神社」(於大正 5 年 9 月 22 日落成)。

西元 1920 年(大正 9 年)10 月 1 日實施地方改制政策，花蓮港升格為「花蓮港街」。1937 年(昭和 12 年)10 月 1 日日本政府廢台灣支廳制度，同時將花蓮港廳下之花蓮、鳳林、玉里、研海三庄四支廳改為花蓮、鳳林、玉里三郡，花蓮郡下轄花蓮港街、吉野、壽、研海三庄，同時將十六股改為「豐川」，歸化改為「佐倉」，至此花蓮港街下轄花蓮港、米崙、豐川、宮下、佐倉等大字。

西元 1940 年(昭和 15 年)10 月 28 日行政區界改制，花蓮港街改為「花蓮港市」。西元 1945 年，戰後國民政府接收台灣，次年(民國 35 年)1 月 11 日成立花蓮縣政府，而原花蓮港市役所於 1 月 19 日改稱為「花蓮市公所」。¹ 依據西元 1940 年的(昭和 15 年 10 月 29 日)《花蓮港市報》告示欄中說明花蓮港市街地區與街區名稱的整理，其中於黑金通三區的街區內有：黑金通、春日通、常盤通、新城通、筑紫橋通各一部份以及營所通，營所通即為當時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所在街區位置(另一佐證參考附件中村明先生信件)。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即位於日治時期的花蓮港與米崙交界處附近；日治時期稱現今的美崙山為「月山」，花崗山為「日

¹ 國史館台灣文教館編印，《台灣地名辭書卷二花蓮縣》，p17-18。

山」，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即位於日月交會之處，顯示出其區位的獨特性。

西元 1909 年(明治 42 年)花蓮地區獨立設廳之後，為解決當時街區內道路不整、交通不便、排水設施不佳、衛生狀態不良，花蓮港廳遂發佈「街路取締規則」明定花蓮港街區為街路取締施行的地區並由官方規定街路的修理、使用、清潔等事務。同年花蓮港廳公佈花蓮港街首次市區計畫。此後於西元 1916 年(大正 5 年)、西元 1921 年(大正 10 年)分別公佈市區擴大計畫，西元 1932 年(昭和 7 年)花蓮港廳商工課提出市區預想計畫書，改正現有的花蓮港市街及規劃臨港地區，提出的構想有開鑿北濱至米崙灣的聯絡道路，將花崗山(原公園用地)變更為官屬建地，因為花崗山正位於米崙與花蓮港街的中心點。

西元 1934 年(昭和 9 年)2 月 14 日，花蓮港廳發布告示第四號，公布花蓮港市區計畫針對花蓮港街的城市發展，規定街路的新設與擴築、公園綠地的用地、官署、學校用地等。並在米崙地區規劃了兩條寬二十五米的聯絡道路，分別為現今的中美路與府前路，其餘道路則與此兩條幹道，或平行或垂直。²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北側的第二守備隊台灣步兵第二聯隊第三大隊(參考自西元 1910 年(明治 43 年 12 月 28 日花蓮港廳報之告示欄)，即為當時重要的軍事重地，形成此區特殊的軍事機密的保護地區，因應此區及北方米崙地區都市計畫道路建設與東方米崙溪口築港工程開發等，地方文獻上的紀錄鮮少提及此區的官舍事務，更是一般民眾不易來到此區的神祕境地。

西元 1930 年代日本與中國之間的衝突日益增加，東亞情勢緊張。西元 1936 年(昭和 11 年)台灣總督由文官擔任改為武官總督，由海軍備役大將擔任，並以台灣要皇民化、工業化與南進基地化，象徵日本政府內軍部勢力抬頭以及殖民地台灣逐漸步入戰時體制。在西元 1920 年代台灣總督府開始注意台灣東部的開發，進行以海路交通的興築、耕地開發與保護、移民設施、產業、衛生等為優先建設。但至西元 1928 年(昭和 3 年)，以財政拮据而中止開發計畫；但次年台灣總督仍提出「東部地方拓殖計畫書」，作為未來十年的發展規劃。

西元 1936 年(昭和 11 年)台灣總督府在備戰氣氛和東部開發聲浪的推動下，花蓮港與台東兩廳成立「東部開發調查委員會」，重新規劃發展方向。次年日本

² 花蓮縣政府，《續修花蓮縣志-歷史篇，2006》，p122-123。

與中國戰爭爆發以後，台灣總督府為因應戰爭需要，使台灣成為日本帝國南進基地及軍需品生產地，設立「台灣重要產業調整委員會」，積極發展台灣工業，而台灣東部的工業受到官方政策的配合快速發展，並成立台灣拓殖株式會社開發新興產業。³日治台灣晚期的花蓮顯示出各方產業與開發與時並進，更成為日後太平洋戰爭的人力物資的派遣地區，花蓮的軍事統領多了南進與太平洋戰爭的相關事務，花蓮的軍、警、憲等多樣的武裝管理單位，讓花蓮的軍事更不易使花蓮民眾所親近知曉。

現今地方的歷史性建築保存能述說一個地區獨特的歷史文化脈絡，成為地區歷史故事了解的時空縮影，呈現出當時生活的樣貌與地區環境的氛圍，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即扮演述說日治東台灣晚期花蓮市地方自然風貌演變(美崙山、花崗山及美崙溪)、城市規劃歷史發展的濫觴、城市人文與社會精神的窗口，更因為軍官宿舍群的聚落，座落於美崙溪出海口前最曲折蜿蜒的突岸區，以中正橋之隔緊鄰花蓮繁華市區，北側為花蓮重要的軍事重地，中正橋前南側有花蓮港醫院…等，顯示出此區位上的便利性、隱密性與安全性等軍事要地選址所考量的重要因素。

近幾年，花蓮市區內許多日式建築都一一拆除，2005年初，幸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在花蓮市民生社區居民積極主動連署保存古蹟與歷史建築群的行動下，經本縣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通過，列入縣定古蹟及歷史建築群。但是，自然(颱風、地震)與人為(流浪漢、宵小)的破壞加速損毀建築本體的完整性，社區居民想主動搶修，又礙於文化資產法規規定與限制以及對修護建築工法的不了解，僅能擔心不能有所修護行動。

本調查研究計畫將進行花蓮縣定古蹟暨歷史建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調查與史料蒐集，搶救融合台灣地區環境氣候之日式木造建築，亦反應明治維新運動學習歐美建築風格，透過和洋折衷式的日式建築樣貌呈現於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透過歷史性建築的調查工作，發掘當時花蓮城市發展的脈絡、歷史文化與市民集體記憶的重現。

³ 花蓮縣政府，《續修花蓮縣志-歷史篇》，p128。

本研究計畫之目的如下：

- 一、 對即將面臨消失的文化實體之日式宿舍作更深一層的認識，調查、測繪縣定古蹟暨歷史建築的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作為花蓮市及在地社區之公共空間，營造花蓮市之歷史城市魅力。
- 二、 以民眾參與之行動，喚起市民集體記憶，強化地方發展歷史聚落的共識。
- 三、 運用歷史建築「再使用」的觀念，來加以修護、活化空間運用，使花蓮市的歷史文化風貌得以展現。
- 四、 藉由歷史文化風貌的保存，提昇花蓮市文化空間的品質和增加都市景觀的綠美化。

第二節 研究調查範圍及對象

一、研究調查範圍

花蓮市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位在花蓮市中正橋旁邊東側，美崙溪畔第一個河灣北側，屬美崙山系最東南端區位。行政區域屬花蓮市民生里轄區，緊鄰著美崙溪畔公園，往東行是菁華橋、美崙溪口及北濱公園，環境非常優美。美崙溪南側為花崗山丘陵地，丘陵地上有花崗山運動場、北側有花蓮女中，中正橋前西南側為明禮國小，東南側為署立花蓮醫院，研究基地臨中正路的對面為軍事用地，沿中正路北上北側山坡為松園別館，本研究基地附近所介紹的景點都是日治時期建設的歷史空間。基地調查範圍如下圖所示。



圖 1-1 基地調查範圍示意圖

(一)、基地範圍介紹

1. 縣定古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中的將軍府（中正路 622 巷 6 號）
2. 七棟歷史建築：中正路 622 巷、618 巷美崙溪畔日式宿舍
3. 古蹟歷史保存區：民勤段 1426、1426-4 地號
4. 地上建物實測面積(依據建築測繪平面圖量測)：

依據建築測繪之平面圖測量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八棟建築物的面積整理如下表，因台灣光復之後軍眷遷入居住，造成不斷的擴建、改建，與原本的日式房屋樣貌有所差異，下表面積與配置示意圖描框圖示為建築本體，八棟建築物形式有所不同，共有五種建築之樣式(依屋頂、大門、門窗、入口階梯數…等差異做區分)，若以建築物本體面積概算來看，也是具有五種的建築本體面積。下圖描框之外為增建的部份。

表 1-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類型與本體面積表

棟次	住址	建築類型	建築本體面積 (平方公尺) 不含改建面積
A	中正路 618 巷 9.10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191
B	中正路 618 巷 7.8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184
C	中正路 618 巷 5.6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152
D	中正路 618 巷 3.4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152
E	中正路 618 巷 1.2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152
F	中正路 622 巷 2.4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193
G	中正路 622 巷 3.5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193
H	中正路 622 巷 6 號	獨棟建築(木造房屋)	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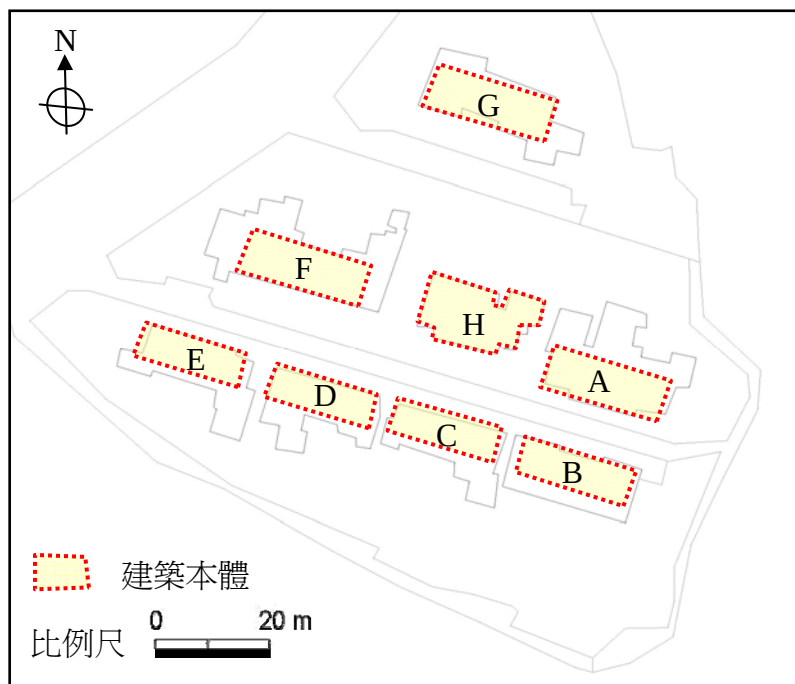


圖 1-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配置圖

(二)、土地權屬及分布概況

土地概略區分為山坡區及河灣區，目前土地為花蓮市民勤段 1426 地號及民勤段 1426-4 地號，土地產權所有權為中華民國，土地管理機關為國防部總政治作戰局，其兩筆土地面積分別為 5924 平方公尺及 3596 平方公尺，合計為 9520 平方公尺(約 2879 坪)，都市計畫之土地使用分區的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仍為住宅區。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南側鄰美崙溪另有一土地為 1426-3 地號，其土地面積為 5944 平方公尺，比對地段航照圖土地現況為河灘地、堤防、河岸步道與違章建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為求園區完整規劃，必須將其土地納入一併規劃設計，其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園區基地面積合計為 15464 平方公尺(約 4678 坪)。經花蓮縣政府地政局申請研究基地之地段航照圖，如下頁所示：

表 1-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域內土地資料整理表

地段地號	土地所有權人與管理者	面積
花蓮市民勤段 1426 地號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局	5924 平方公尺
花蓮市民勤段 1426-3 地號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局	5944 平方公尺
花蓮市民勤段 1426 地-4 號	國防部總政治作戰局	3596 平方公尺
土地面積合計		15464 平方公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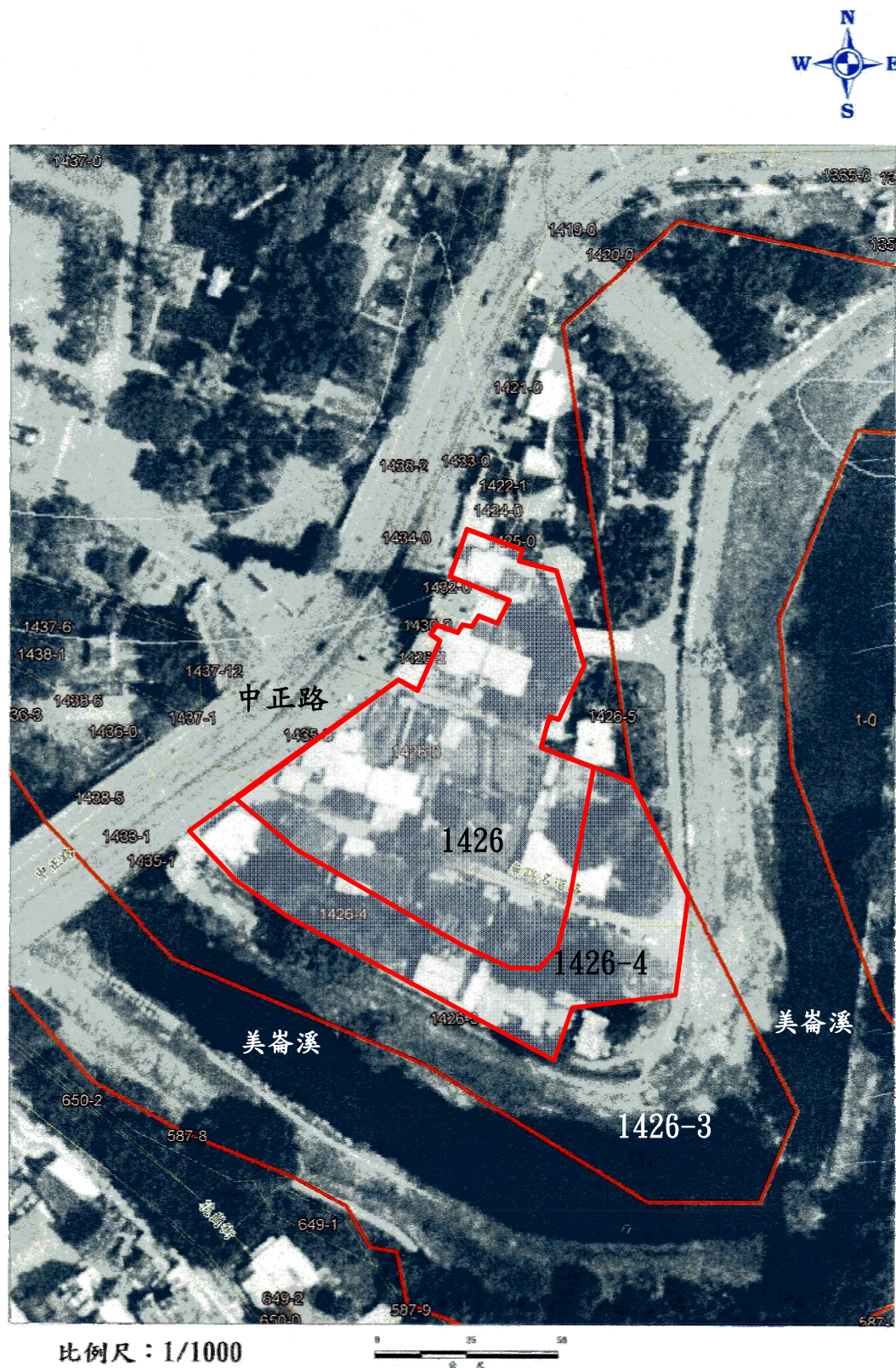


圖 1-3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所屬民勤段 1426、1426-4 地號範圍圖

二、調查訪談對象

本研究案主要調查訪談對象包括：此區域之老一輩的舊住戶、及其眷屬或友人，附近社區民眾，木工、門窗、玻璃師傅、建材行以及五金行等，地方耆老與相關人物對於日治時期的研究基地了解的狀況，以蒐集多元相關的圖文資料。

第三節 研究內容、方法及步驟

一、研究內容

本研究調查計畫工作內容分述如下：

（一）調查花蓮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聚落遺址之發展變遷

調查資料主要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為主軸，從日本移民政策至西元 1925 年（昭和初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興建起至台灣光復前，蒐集研究區域的都市發展變遷的圖、文字史料，及口述歷史資料的調查。

（二）基地上建築物之調查、測繪、規劃與再利用

主要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建築本體，依歷史分期及各時期空間變遷、興建歷程進行調查及測繪，分析每棟建築特色及周邊地景元素。再依據調查資料提出保存修護、再利用空間整修原則及策略等規劃建議，並進行建築測繪提供下階段修復工程計畫之初步參考，初擬修復經費預算，以平、立、側面圖作為未來歷史空間修復再利用設計之參考。

（三）辦理社區民眾說明會至少兩場

透過文化資產調查研究主動接合社區參與的過程，催化此空間的公共化。將辦理社區說明會至少兩場，以促進文化保存的認同，以及歷史聚落再利用的共識，進而蒐集更多相關的資料，對未來發展提出寶貴意見。

（四）本區域未來發展之中、長期建議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是花蓮歷史發展中僅存之日式軍官宿舍之文化資產，透過基地調查，將針對其目前遭遇之問題、聚落之魅力展現進行分析評估，提出本區

未來發展之中、長期建議。

（五）出版調查規劃報告書 100 本、光碟 10 片

本調查研究計畫將彙整相關史料、建築測繪圖及再利用規劃建議…等資料，並建檔與資訊提供使用，展現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於花蓮城市之魅力。

二、研究方法

本研究調查基地範圍主要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為主，透過歷史發展變遷，以及聚落空間週遭的調查，並藉由民眾參與、活動辦理及理念回饋的方式，來瞭解此空間未來需面對的問題及需求，進而提出中、長期規劃建議。研究方法如下：

（一）文獻史料蒐集整理分析

從相關文獻檔案中，如地方志、官報、總督府公文檔案等，針對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蒐集相關史料，並測繪縣定古蹟將軍府及周邊歷史建築，建構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發展變遷史、建築工法等文化資產。

（二）擬定訪談對象名錄

聯繫本研究區內過去住戶、相關軍眷社團、社區展協會、文史工作室、木工工會等，提供符合本計畫之訪談對象，列出清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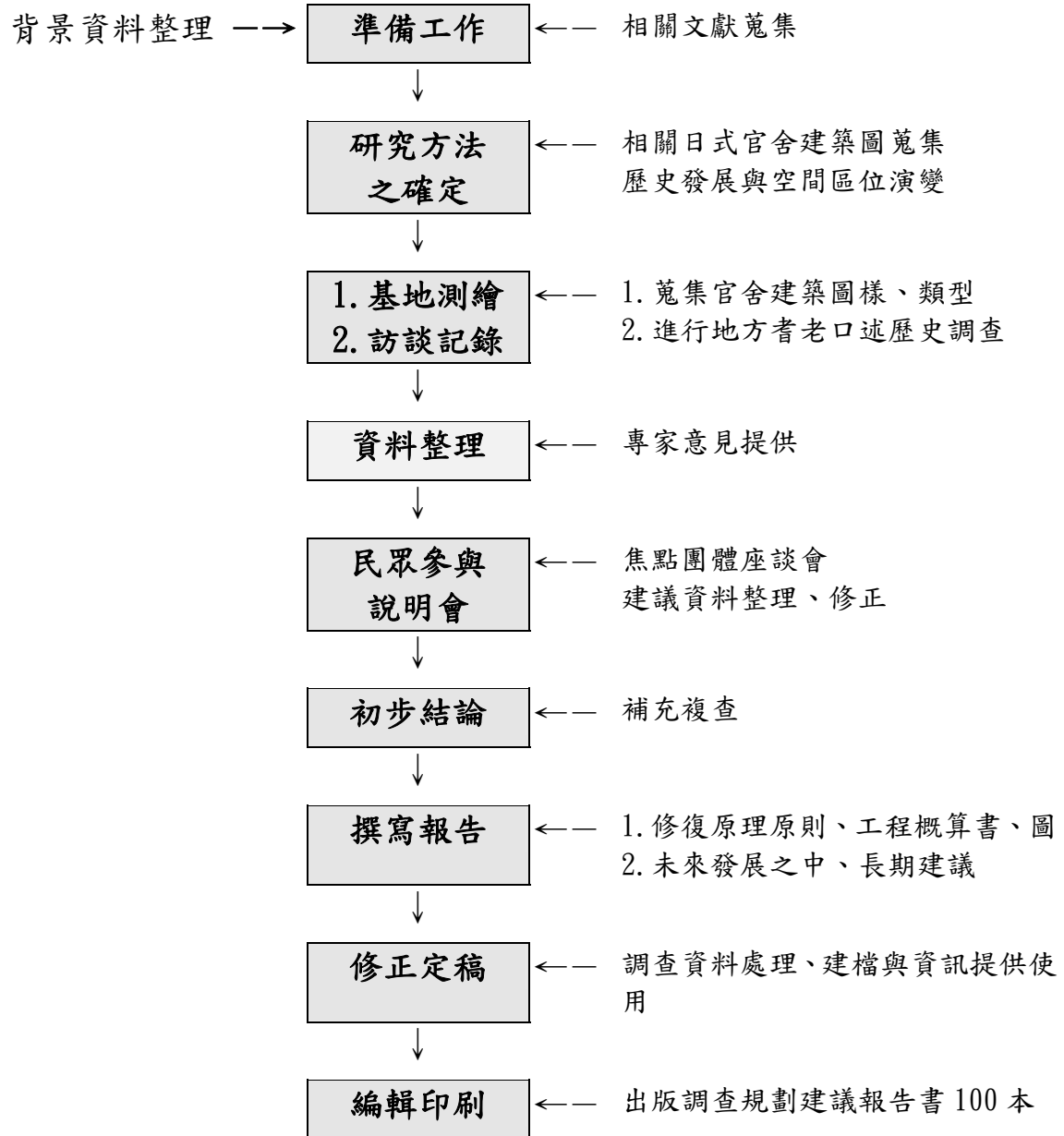
（三）深度訪談與口述歷史調查

進行簡單訪談後，篩選與本調查計畫相關之重要人物進行深入訪談。建構美崙溪畔日式宿舍過去景象及相關史料，提供未來歷史聚落保存再利用之重點。

（四）民眾參與焦點團體座談會

透過美崙溪畔日式宿舍過去住戶及附近居民，以至數個主題，並選定幾位與主題相關之報導人，進行焦點團體座談；由小組成員進行提問引導與紀錄，蒐集並考證更完整的史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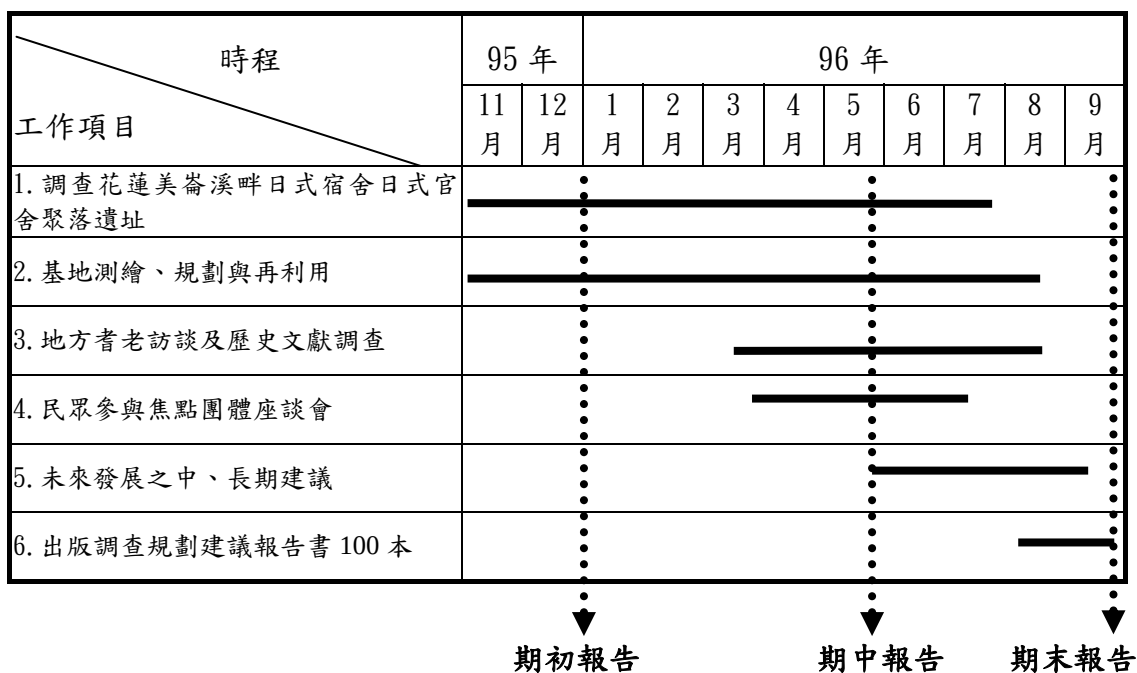
三、研究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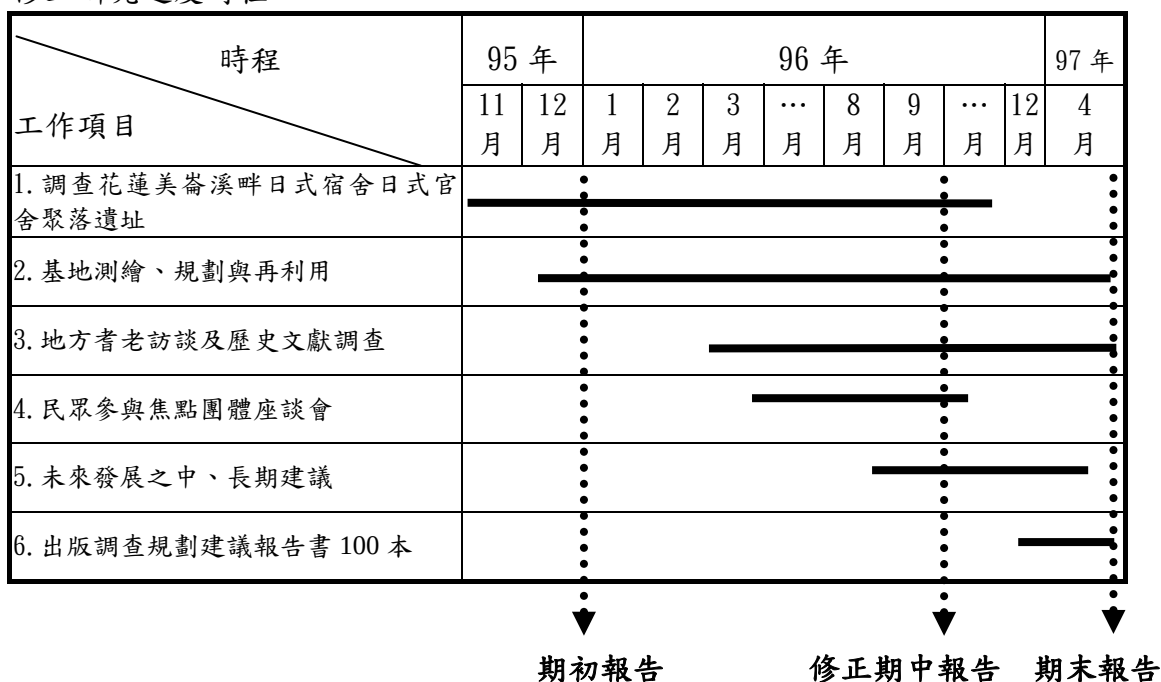
四、研究進度

依照原訂計畫報告時程為下表所述，因行政作業上以及歷史調查工作中，與國防部總政治作戰局、軍備局、花蓮營產所…等進行公文往來尋求相關歷史資料，一直無法取得相關重要的圖文資料，以及建築測繪協調的問題，於期中報告過後，必須再提出修正報告書，故研究進度配合調整修改如修正下表

原研究進度時程



修正研究進度時程



第二章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空間調查

第一節 台灣日治時期建築發展⁴

1895 年到 1945 年，日治台灣五十年期間，台灣整體城鄉風貌起了重大改變。日本人為強化其殖民母國文化色彩而移植的日本風格建築，另有習於明治維新後學自歐洲的西式建築風格。在統治台灣期間，中央與地方的各種行政機關建築，呈現出不同時期風貌的洋式風格、折衷式建築、傳統日式式樣建築…等，從建築簡略歷史的角度來看，台灣日治時期建築發展可以明顯分為四個時期：

一、因襲期

在實踐上一開始因襲者多，創意者少，日人把習自西方，認為是心目中理想的西方式樣以及帶有日本建築式樣移入台灣，因此此期稱為「因襲期」。1900 年台灣總督府發佈《台灣家屋建築規則》及七年之後公佈實施之施行細則是一個里程碑。

二、型制期

1908 年西部縱貫鐵路全線通車，宣告了台灣西部邁向一個全面的開發階段，城鎮間的距離縮短之後，各種建築思潮及式樣的流傳與影響更是快速。此時期受過西方建築專業知識的日本技師大量來台，台灣的重要建築中多以遵照西方式樣建築之空間構成及造型元素，因而呈現出一種型制化的特色。對於一個殖民政權而言，華麗宏偉的西方歷史式樣建築深具威權與進步的象徵意義，也是台灣建築發展過程中一段不可少的歷史。

三、轉型期

1923 年日本關東大地震，對於日本本土現代建築的發展造成革命性的影響。現代建築找到合理性的發展舞台後，台灣自然也在這個大脈絡下開始出現新的建築。到 1930 年代末期台灣所建的建築基本上都有擺脫西方歷史式樣建築，因為求變轉新似乎是這些建築共同的特徵，所以稱此時期為轉型期建築。

⁴參考傅朝卿，《日治時期台灣建築 1895-1945》，1999 年。

四、軍國期

1930 年代，台灣總督在歷經幾任文官後復由武官出任，1937 年蘆溝橋事變後，日本對台政策再次發生重大的改變，「皇民化」、「工業化」、「南進基地化」成為此時期非常重要的政策。1940 年，當時日本外相松岡洋右提出「大東亞共榮圈」的構想，台灣建築發展也因而籠罩在軍國意識型態的影響中，此期建築為數不多，在外貌或是內涵上配合皇民化運動，一方面直接反映出當時的政治情勢，另一方面也顯示了建築受制於意識型態的現象。日本在近代化的過程中創造新的日本建築風格是很重要的過程之一，在這過程中出現以鋼筋混凝土模仿傳統木構造的新建築，也出現企圖結合日本古典建築與西方古典建築的「帝冠式樣」和企圖結合日本古典建築與西方現代建築的「興亞式樣」，皆屬於一種「日本古典式樣新建築」。1930 年代為日本軍國主義最興盛之際，在日本的殖民地或勢力範圍內，興建以帶有日本色彩的建築也是一種文化領域的宣示，所以台灣自然出現有濃厚日本風格的建築類型。

「傳統日式式樣建築」中，對於日本本土各種傳統建築約定俗成的形式與構造所興建之建築而稱之，幾乎是全盤式的移植建築模式。日本傳統建築中不同建築類型會有其獨特的規制，台灣日治時期出現的「傳統日式式樣建築」大略分為「神社」、「寺殿」以及「民居」三大類。

其中「民居」的部份包括宿舍、旅館、料理店、溫泉浴場等。主要特徵含有傳統日本民居建築之空間與造型構成，使用日本瓦，壁材部份：基部為磚，上為雨淋板等木構件，有些會運用些洋式構件組合。現存的例子中，台北梅屋敷（西元 1900 年，國父史蹟紀念館）、宜蘭廳長官舍（西元 1906 年，宜蘭設治紀念館）都是重新規劃後的修復建築。配合上述台灣日治時期建築發展，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興建的時期可能處於轉型期，但其建築設計上有和洋折衷式設計的建築語彙於其中，軍官宿舍群嚴肅單調的建築印象中，有細微上的變化，呈現出其建築群的高雅風貌。

第二節 日式宿舍建築類型與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之特色

一、日式宿舍建築類型

日本殖民統治台灣，大量文武官員來台，是台灣出現日式住宅的主因。日式宿舍移植入台灣後，由於日本本島氣候與台灣大不相同，日式宿舍發展也產生了和日本傳統住宅不同的變化，以因應台灣特殊的氣候環境。此外，當時的台灣總督府曾針對官舍的興建制定法令，規定了官舍標準的等級型式，造成官舍制式化。這些住宅大多集中在市區邊緣，而且經有系統的規劃後興建，形成日式宿舍群，有自己的生活圈，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區位性顯示出這樣的特色。建築樣式主要承襲當時日本國內時興之住宅建築類型，再配合台灣特有氣候環境及當時社會習俗稍做改變。台灣日式宿舍建築類型可分「官舍」、企業興建之員工宿舍之「社宅」、位階相當或稍低於判任官丁種官舍之「職工宿舍」、供單身職員居住之團體宿舍的「合宿所及單身宿舍」、供派出所值班住宿及新設學校臨時宿舍之類的「事務所併宿舍」等五大類，⁵其中因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為軍官宿舍，故以「官舍」內容作介紹與討論：

「官舍」主要分為兩大類，一是「高等官舍」，為高階官員之住宅；另一是「判任官舍」，為較基層官職員之宿舍。日式宿舍並不全然由中央總督府營繕組織所規劃，尚有其他產業宿舍與私人興建房舍，但由於當時來台日人多是屬於管理階層擔任公職，且「台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又是由中央頒佈通過，具有其公信力與參考價值，自然成為當時宿舍興建的規範，故根據西元 1922 年總督府發佈「台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之版本，其建築時期較接近合於參考使用。依據官舍建築標準所訂定的內容，當時總督府對於日式宿舍的分配依據官等的大小是有一定的類型規定，反應在建築的面積、敷地與建築類型上。宿舍分八等級分配，每一等級所分配皆不同。建築型態分為「高等官舍」第一到第四種為獨棟建築，一間造或一棟兩間造，採和洋折衷式；「判任官官舍」為一棟數間之長屋式，分甲種到丙種為兩戶合併建築（雙併式木造），判任官舍丁種為四戶合併住宅。其詳細坪數及大小內容如下表所示：

⁵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中部辦公室，《日式木造宿舍修復、再利用、解說手冊》，2007。

表 2-1 西元 1922 年總督府發佈「台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表

官舍	高等官舍				判任官舍			
官舍種別	第一種	第二種	第三種	第四種	甲種	乙種	丙種	丁種
官等配給	敕任官、稅關長等總督府直屬官員	高等官三等、總督府屬各官衙長及各課長州事務官、中等以上學校長等官員	高等官四等以下、總督府屬各官衙長各課長、稅關支署長、專賣支局長、州及廳各課長、中等以上學校長、郡守、一等郵便局長…等與同等級官員	高等官六等以下、稅關支署長、專賣支局長、舟楫各課長、郡守、一等郵便局長…等與同等級官員	判任官二級奉以上州廳郡課長、支廳長、法院監督書記、監獄之監長、二等郵便局長、稅關支署長、專賣支局長…等與同等級官員	判任官五級俸以上郡課長…等與同等級官員	判任官六級俸以下	巡查、看守所及同等待遇官員
建築坪數	100 以內	55 以內	46 以內	33 以內	25 以內	20 以內	15 以內	12
基地大小為建築坪數之倍數	6 至 7 倍	5.5 倍	4.5 倍	4 倍	4 倍	3.5 倍	3.5 倍	3 倍
建築類型	獨棟建築 (一間造或一棟兩間造)				二戶合併建築 (雙併式木造)			四戶合併住宅

資料來源：台北市日式宿舍調查研究計畫繪製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中，縣定古蹟將軍府(中正路 622 巷 6 號)敷地面積約為 300 坪，建築坪數約為 54 坪，敷地面積為建築面積 5.5 倍，應屬於高等官第二種官舍建築坪數 55 坪以內之規格。此高等官宿舍為花蓮縣境內所見最大型的軍官日式宿舍群落。由於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為軍官宿舍所居住的原因，此反應在建築樣式上不以大張旗鼓的洋風建築，以較傳統使用的木造和風建築或和洋折衷式建築樣式為主，呈現出一種別緻的高雅風情。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中，尚有其他七棟歷史建築均為兩戶合併建築，每戶建築面積平均大於 20 坪，唯敷地大小受到目前現況的環境的影響(周邊土地有違章建築)，假若以地籍圖之土地所有權面積之計算，皆超過建築坪數的 4 倍，七棟的歷史建築可能都是「判任官舍」的甲種官舍群。

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配置而言，縣定古蹟將軍府位於中心位置，獨棟獨院的形式，建築基座高度也高於其他歷史建築，顯示其地位為本區域最高者；中正路 622 巷兩棟的歷史建築(位於縣定古蹟北側與西側)為次高級之官舍建築，建築類型為兩戶合併式，隔戶方式以水泥磚造山牆分隔，為其特殊之處；中正路 618 巷五棟歷史建築(位於縣定古蹟南側四棟與東側一棟)為初階軍官宿舍，皆鄰近美崙溪畔，其建築基座高度最低矮。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種類的配置與官舍居住者身分高低相對應之下，顯示出中心高而周圍低的形式，其中鄰近中正路(當時為營所通)622 巷裡的兩棟歷史建築與縣定古蹟的主要出路口皆於 622 巷進出，另五棟初階軍官的歷史建築之主要出入口皆設計於 618 巷。縣定古蹟受到周圍較低階的官舍所保護，隱匿其中。以下整理其建築基本資料與官舍標準之判斷：

表 2-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類型整理表

棟次	住址	建築類型	文化資產類型
A	中正路 618 巷 9.10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歷史建築
B	中正路 618 巷 7.8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歷史建築
C	中正路 618 巷 5.6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歷史建築
D	中正路 618 巷 3.4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歷史建築
E	中正路 618 巷 1.2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歷史建築
F	中正路 622 巷 2.4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歷史建築
G	中正路 622 巷 3.5 號	兩戶合併(雙拼式木造房屋)	歷史建築
H	中正路 622 巷 6 號	獨棟建築(木造房屋)	縣定古蹟

棟次	建築本體面積 (平方公尺) 不含改建面積	基地面積	台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
A	191(57.8 坪)	超過 250 坪	判任官舍甲種建築
B	184(55.7 坪)	超過 250 坪	判任官舍甲種建築
C	152(46 坪)	超過 200 坪	判任官舍甲種建築
D	152(46 坪)	超過 200 坪	判任官舍甲種建築
E	152(46 坪)	超過 200 坪	判任官舍甲種建築
F	193(58.4 坪)	約 300 坪	判任官舍甲種建築
G	193(58.4 坪)	約 300 坪	判任官舍甲種建築
H	179(54.1 坪)	約 300 坪	高等官第二種官舍建築

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特色

本區建築式樣為和洋折衷建築，其目前發現的特色分述如下：

1. 以木結構為主，屋架為西洋式，或帶一點東方的穿斗式，上面鋪黑瓦或是後來改良的文化瓦。屋頂包括兩坡及四坡，以直角形組合。
2. 地板抬高二尺半或三尺，建築外牆體下闢小方窗以利通風，建築基座為水泥磚造建材。
3. 建築內部牆體為木摺壁(縣定古蹟)與小舞壁(歷史建築)形式，建築外部釘水平木板，層層重疊，稱為魚鱗板或雨淋板(採英國下見板張與簷子下見板張⁶兩種)。



圖 2-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縣定古蹟(將軍府)

4. 前後院皆為矮綠籬，其中縣定古蹟門口前原有小圓環並栽植綠葉植物，後因住戶移除已不可見；前院原有兩棵老松，因颱風吹倒遭到移除，所以形成目前以綠草坪為主的樣貌呈現，大門口到建築大門前兩側栽種矮仙丹的走道與水泥鋪面是後來居住者所變更。
5. 門內玄關為脫鞋的地方，室內高於玄關處一階之差，走道全鋪木板。
6. 客廳、起居室與臥房皆以障子隔間，房內鋪榻榻米，床之間可擺設紀念物，但因前住戶改建，傳統空間形式已受到西化而改變原使用空間機能。

⁶台灣日式宿舍之大部份外牆都採用雨淋板，其中最常見的就是「簷子下見板張」樣式。「簷子」即是配合雨淋板重疊形狀，而將「押緣」(押條)做成鋸齒狀者，此工法為較高級的手工製作，在日式宿舍中卻較常被採用。縣定古蹟(將軍府)與中正路 622 巷兩棟歷史建築皆為「英國下見板張」設計，其特色是無押條的設計。

7. 區內附屬設施現僅存四座消防沙池以及中正路 618 巷入口左側有一座防空洞。



圖 2-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內現存之消防砂池與防空洞

8. 建物四周排水溝為水泥單斜面式，每戶門前皆有典雅設計的水泥磚造矮門柱，可栽種景觀植物。



圖 2-3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之排水溝與門柱

9.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樣式主要分三種，一棟縣定古蹟與七棟歷史建築的最大的差別，在於獨棟與兩戶合併兩大類；七棟歷史建築中，有兩棟（中正路 622 巷 2.4 號及 3.5 號）與其他五棟不同（中正路 618 巷 1.2 號、3.4 號、5.6 號、7.8 號、9.10 號）；最大差異在於前者兩戶合併有水泥磚造的山牆作隔戶處理，建築基座也比較高（階梯高度與階數多），後者五棟（中正路 618 巷）的歷史建築則無水泥山牆作隔戶，進入建築戶的階梯較低矮階數也較少。



圖 2-4 中正路 622 巷 3.5 號歷史建築及其左側典雅的煙囪



圖 2-5 中正路 618 巷 1-8 號歷史建築-初階軍官宿舍及前院



圖 2-6 中正路 618 巷 9.10 號歷史建築前院的消防砂池(中)與垃圾筒(前)

10.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皆有獨特的磚造煙囪，目前保存完整的僅縣定古蹟一座(紅磚)、中正路 622 巷 2 號及 3 號歷史建築三座(水泥磚造)，其他的因擴建或改建的原因僅剩基座或整個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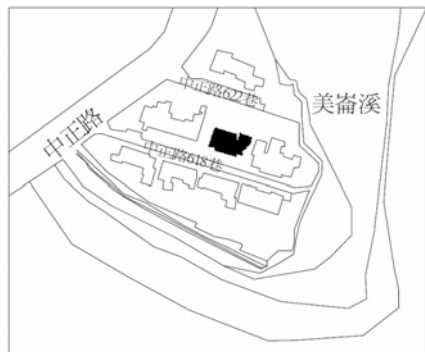


圖 2-7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縣定古蹟(將軍府)後側陽台及左側紅色磚造煙囪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建築現況樣貌依屋頂、牆面、基座、內部空間以及周邊環境痕跡的現況整理如下：

表 2-3 縣定古蹟(將軍府)現況表

中正路 622 巷 6 號：縣定古蹟(將軍府)(建築測繪為 H 棟建築)



縣定古蹟位置圖



縣定古蹟正向立面



縣定古蹟背向右側立面



縣定古蹟背向左側立面



屋角、破風與通風口



屋角與通氣口



屋瓦



排水溝與通風口



英國下見板張(雨淋板)



磚造煙囪

中正路 622 巷 6 號：縣定古蹟(將軍府)(建築測繪為 H 棟建築)痕跡調查



縣定古蹟(將軍府)於光復之後歸為眷村使用，主要入口前有一圓環種有樹木，保有其隱密的感覺；兩側草皮各有一棵老松；入口左側角落原有一馬廄供養駿馬之處。目前種滿矮仙丹與水泥鋪面已是光復之後所改變的



(左圖)縣定古蹟左側的房間為中村大佐的臥室，主要入口與其臥室之間的緣側有石塊階梯，成為進出前院的另一個通道，向內空間為客廳。
(右圖)縣定古蹟之大門，基座較高，階梯也比其他七棟歷史建築高，顯示其為此區最高之軍官宿舍。



縣定古蹟背向右側(中村大佐臥室後側)有其儲藏的空間以及提供客人使用的廁所，廁所間有小窗與地面處有兩個白色扁長型的通風口設計。雨淋板樣式為英國下見板張。屋瓦的部分至少有三種不同時期的修補。



縣定古蹟背向左側空間為廁所、廚房以及浴室使用，左側紅磚造型煙囪為其特色，與主建築銜接的部分採拱型設計。陽台部分為另一特色，其內為客廳使用，其屋型由正向立面主要屋架所延伸。

中正路 622 巷 6 號：縣定古蹟(將軍府)(建築測繪為 H 棟建築)痕跡調查



縣定古蹟建築正立面上方採模仿稻草與泥土混合黏附的視覺設計處理，增添建築立面上的立體美感，顯示當時軍官宿舍建築設計上的典雅。而白色平塗過的部份則是後來眷村使用以簡易的方式塗覆。



屋頂下的窗戶，具通風效果。房屋四周屋簷下都有通風口設計，木構造房屋牆面內中間有中空夾層，讓空氣可以有對流的機會，當屋內熱度提升而高於室外的時候，因空氣壓力不同，會形成冷空氣由下方進入，熱空氣則往上升散出。



不同排水溝槽的設計，材質使用水泥，雨水通過排水管(已不見)流下，排入單斜面的明溝裡(左圖)。

另在廚房外側有不一樣的排水溝設計，為家庭用水排出使用，設計網架防止垃圾流入暗溝(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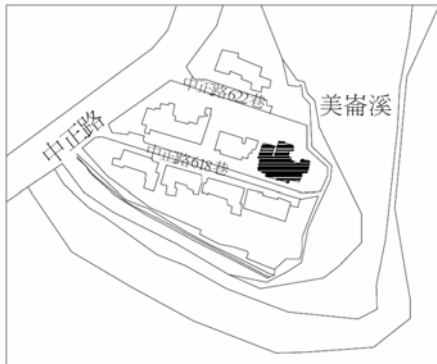


(左圖)廚房的木門邊框下面的部份，可看見原本的木門邊框應該是從第二階蓋起，並非第三階。

(右圖)為中村大佐的臥室，一處牆壁剝落，發現建築壁體為木摺壁之設計。

表 2-4 A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中正路 618 巷 9.10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A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正向右側立面



歷史建築右側立面



歷史建築左側立面



歷史建築背向立面與老松樹



消防砂池



垃圾桶



屋簷及通氣孔



簷子下見板張(雨淋板)



煙囪基座

中正路 618 巷 9.10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A 棟建築)痕跡調查



A 棟歷史建築於眷村使用時，分割成三戶使用，左側住戶擴建前側與後側，增加居住的空間，前側為客廳使用，其左側屋體不見原日式木造建築的模樣。

屋後有一棵樹冠約 13 公尺的老松與一棵樹冠約 10 公尺的龍眼樹。



A 棟歷史建築背向之景觀，左右兩側皆有擴建的水泥磚造房屋連結，中間為兩棵老樹以及原本日式建築的立面。

圖片左側擴建房屋之原因為眷村使用時，前住戶傅先生新婚之房使用。



A 棟歷史建築緊鄰美崙溪畔，右側為開放空間，經由花蓮市民生社區居民合力維護此區的戶外環境，以及樹苗栽植、樹木修剪…等工作。

圖前為垃圾筒，其後為楊桃樹，屋前栽種成排的七里香。



(左圖)A 棟歷史建築右側有紅磚煙囪的遺跡，與建築體連結亦採拱型設計。

(右圖)仔細觀察發現其紅磚中菱形圖案裡有 TR 英文字印的圖樣。

中正路 618 巷 9.10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A 棟建築)痕跡調查



A 棟歷史建築之主要入口，以紅磚排列作為階梯之設計，兩側的基座側面皆有特殊的水泥紋飾，且基座之寬度較寬。以建築基座的高度判斷，為初階軍官之宿舍。



A 棟歷史建築牆面採以簷子下見板張之設計使用，不同於縣定古蹟建築外牆體英國下見板張之設計。
中正路 618 巷 5 棟初階軍官宿舍的歷史建築皆為簷子下見板張之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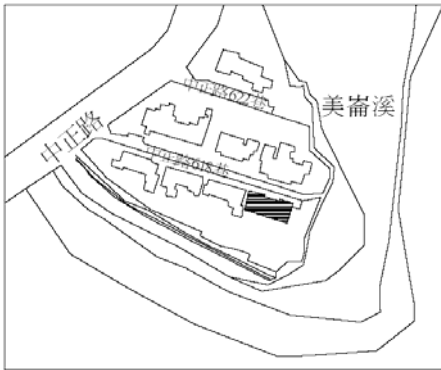
A 棟歷史建築正向立面的中央，有一水泥具凹槽之立柱，為歷史建築兩家戶前院區隔作為木柵欄使用連接的基座。中正路 618 巷 5 棟初階軍官宿舍的歷史建築皆有此立柱的遺跡存在。



(左圖)A 棟歷史建築右側的家戶前的門柱保存完整，上部還可以栽植景觀植物，並有立體菱形之徽章設計。
(右圖) A 棟歷史建築左側的家戶前的門柱，上部被拆除換上雅石一座，但後來被不明人士取走。

表 2-5 B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中正路 618 巷 7.8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B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正向立面



歷史建築背向立面



歷史建築背向右側立面



歷史建築階梯側面的紋飾



歷史建築大門與階梯



基座的通風孔



兩戶之窗台與簾子下見板張



室內之天花板



已整修之室內

中正路 618 巷 7.8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B 棟建築)痕跡調查



B 棟歷史建築為全區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中最为破舊之建築，基座與門窗完全損毀，透過 94 年文化資產守護計畫與民生社區的協力，緊急搶修之下，內部已鋪設榻榻米，內部空間舉辦過影展與座談會。



B 棟歷史建築右側擴建作為廚房與浴廁使用，經先前台大城鄉基金會加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文化資產守護之協力，整修其空間與屋頂漏水問題，成為日後討論活動使用之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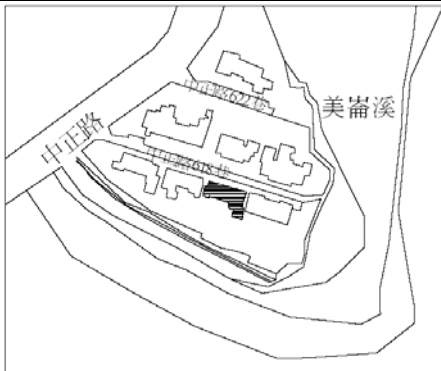
B 棟歷史建築背向之後院，經過民生社區民眾與地方環境保護組織共同協力，改善其原本荒煙漫草的破敗環境，並於植樹節活動期間聯合周邊鄰里居民，參與改造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戶外環境。



B 棟歷史建築左側立面，已無煙囪遺址，呈現的是水泥與管線的改建痕跡。圖片左側向又空間依次為廁所、浴室與廚房，下方扁長形為通風口。

表 2-6 C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中正路 618 巷 5.6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C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左側正面



歷史建築背向立面



歷史建築背向右側立面



歷史建築正向右側立面



門柱



後院的老樹



左側牆面並已無煙囪



大門已封住



室內多夾板包覆

中正路 618 巷 5.6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C 棟建築)痕跡調查



C 棟歷史建築左側住戶先前使用的樣態，經過民生社區民眾的協力將擴建的鐵皮與圍牆等設施拆除，以減法工程回復到日式宿舍的模樣。



C 棟歷史建築拆除鐵皮加建物後，發現原本的大門被封住，另於其右側開門，與鐵皮屋相連結，提供屋內更多的空間可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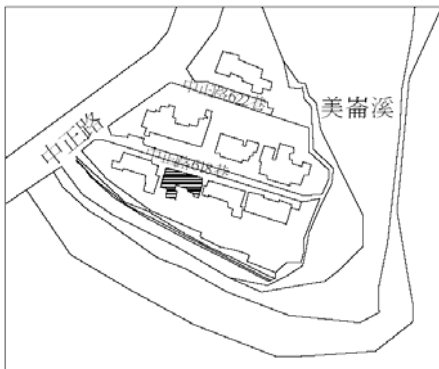
C 棟歷史建築背向立面的中央部份，有戶袋以存放雨戶使用，以及分隔兩戶後院使用的立柱。



C 棟歷史建築背向左側的角落，有一方型的立柱，據說是栓馬用的，但實際用處不明，僅於此棟建築發現。

表 2-6 D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中正路 618 巷 3.4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D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右側正面



歷史建築左側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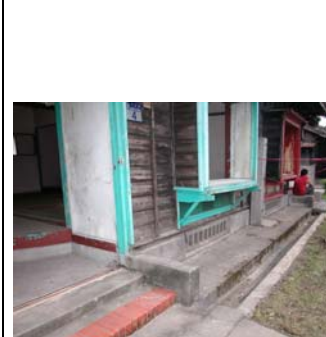
歷史建築左背側面



歷史建築背面及後院



右側立面



階梯、基座與排水溝



門柱



損毀的小舞壁



已無門窗

中正路 618 巷 3.4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D 棟建築)痕跡調查



D 棟歷史建築右側住戶主要入口部分，全部的門窗都被拆除，另可看見室內牆體的構造為小舞壁。



D 棟歷史建築背向右側立面，擴建了後面的房間使用，以及加建另一個水泥房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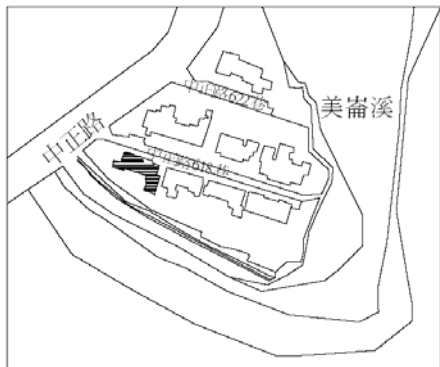
D 棟歷史建築右側立面已做水泥改建工程，尚有紅磚煙囪的基座，後方為擴建的水泥房間，右側空間為廚房與浴廁使用。



D 棟歷史建築背向立面的中央部份，也保有戶袋的遺跡，以及分隔兩戶後院使用的立柱。

表 2-8 E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中正路 618 巷 1.2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E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左側正面



歷史建築左側背面



歷史建築右側正面



歷史建築右側背面



損毀的小舞壁



大門



右側正面有違章建築包覆



左側門前的大樹



後院的大樹

中正路 618 巷 1.2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E 棟建築)痕跡調查



E 棟歷史建築右側被鐵皮屋所包覆，有水泥圍牆，因鄰近中正路與中正橋，地勢有明顯的落差。



E 棟歷史建築右側緊鄰一棟大型鐵皮屋，目前作為民生社區資源與活動中心使用，另便於管理維護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環境與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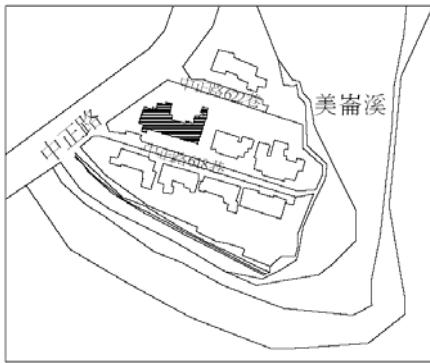
此圖由中正路往中正路 618 巷口拍攝，為 E 棟歷史建築(即圖片右邊)對面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內唯一的防空洞(中間)，因中正橋改建加高中正路的高度，使防空洞一部份被覆蓋。



中正路 618 巷歷史建築的後院，原為荒煙蔓草的雜林地，透過民生社區的民眾合力整理環境，創造此處成為散步休閒的小公園，右側為美崙溪畔的堤防，遠方為鄰近美崙溪畔的違章建築。

表 2-9 F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中正路 622 巷 2.4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F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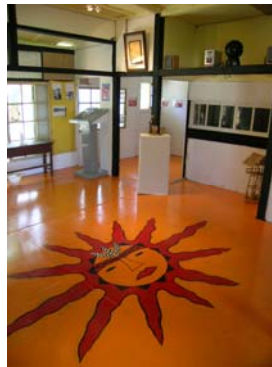
歷史建築右側正面及階梯



歷史建築左側背面



歷史建築右側背面



右側室內空間修造



後院的大樹



正立面、山牆及加建的違章建築



左側室內



被包覆的門柱

中正路 622 巷 2.4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F 棟建築)痕跡調查



此圖由中正路向 622 巷 F 棟建築拍攝，中正路臨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有人行道，與 F 棟建築之間有鐵皮屋之擴建與加建，隔成另一戶使用，F 棟建築屋頂以浪板包覆作緊急搶修。



F 棟歷史建築背向立面，中央處有一棵區內最大的老榕樹，院子與巷內道路之間皆種植七里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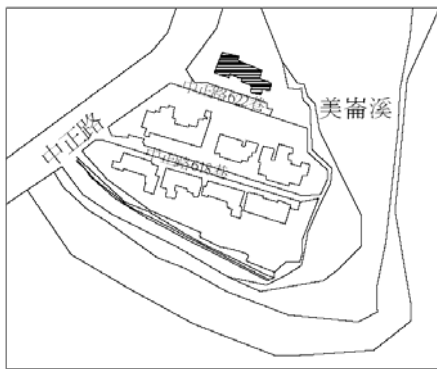
F 棟歷史建築兩戶之間的區隔，有水泥磚造之山牆設計，與中正路 622 巷 3.5 號之 G 棟歷史建築為相同的建築樣式，此兩棟歷史建築為僅次縣定古蹟(將軍府)之高階官舍。



F 棟歷史建築右側家戶內部目前由青輔會東區青年交流中心使用，成為守護此區的重要公共空間，舉辦多元的座談與志工培訓課程，另外也舉辦過小型的音樂會、影展，吸引民眾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空間之認識與再利用之討論。

表 2-10 G 棟歷史建築現況表

中正路 622 巷 3.5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G 棟建築)



歷史建築位置圖



歷史建築左側正面



歷史建築右側正面及門口



歷史建築背面



歷史建築右側加建之建築體



水泥磚造煙囪



左側大門及階梯



歷史建築左側門口及圍牆



建築後側一角



右側前院的大樹

中正路 622 巷 3.5 號：歷史建築(建築測繪為 G 棟建築)痕跡調查



G 棟歷史建築正向左側之大門與紅磚砌成的階梯，不同於中正路 618 巷的初階軍官宿舍的階梯形式，門戶的形式也不相同。



G 棟歷史建築左側有兩根保存完好的水泥磚造煙囪，不同於縣定古蹟純粹以紅磚材質造型的呈現。



G 棟歷史建築兩戶之間區隔出第三戶的使用，左邊緊鄰山牆，兩側皆以空心磚圍牆區隔。



G 棟歷史建築左側住家立面，保有完整的日式宿舍的樣貌。

第三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歷史背景調查

由於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主要是民政方面的統治記錄，包括財政、經濟、產業、學務、機關組織編制、法律、命令制定等記錄皆包含於其中。軍政方面除據臺第一年曾實施軍政統治，有少許軍事文書外，軍事方面公文書所占比率極低。因此，本研究積極透過各方單位協助蒐集相關資料，歷史文獻蒐集途徑與狀況說明如下：

操作方式	對象/單位	蒐集狀況
圖書查閱	國家圖書館 國立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 東華大學圖書館 台灣文獻館	1. 蒐集花蓮港市街地圖。 2. 蒐集基地周邊相關資料。 3. 蒐集日治時期都市計劃相關文獻。 4. 日治花蓮地區軍方官舍資料幾乎缺無。 5. 電訪文獻館研究員陳文添先生及蕭碧珍小姐，資料有限。
訪問地方歷史及日式建築研究學者	陳鴻圖老師 潘繼道老師 李宜憲老師 陳信安老師	1. 查閱「日軍在台灣」一書（國史館印行）。 2. 潘老師曾訪問王天送老先生，得知曾去過將軍府換燈泡，當時居住者為印南先生。 3. 陳信安老師提供博士論文關於台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資料及1945年美軍對台空照圖。
政府機關協力	花蓮市地政事務所 花蓮市戶政事務所 花蓮縣文化局	1. 地政事務所無登錄詳細的日治時期地籍資料 2. 此區為日治時期營所通(17戶寄留戶)戶籍資料，因涉及個人隱私問題，無法取得戶政事務所的原始資料。 3. 文化局協助公文的發送與軍方主管機關協調。
軍方相關機構訪查	花蓮縣後備指揮部 國防部軍備局中部地區營產管理處花東分遣所	1. 訪問前國軍管理承辦人員，蒐集民國時期住戶名冊。 2. 因花蓮相關的國防單位經整併人事調動，相關資料無所保存。
社區住戶協力	王佩雯(原將軍府住戶) 劉漢英(原將軍府住戶)	1. 協助聯繫軍方國史館資料之蒐集。 2. 提供中村明先生書信資料。 3. 提供田中昭至先生書信資料。 4. 提供當時將軍府週遭樣貌的描述訊息。
訪問日治時期之住戶	中村明(現年84歲，居住於日本)	1. 透過書信了解當時(昭和年間)的生活環境狀況，提供了珍貴的生活回憶做為歷史文獻。 2. 經電話訪問，因年事已高記憶有限，已無法再來參訪美崙溪畔日式宿舍。 3. 其父親在昭和19年曾為東部最高軍事指揮官。
訪問地方耆老	廖登興(現年79歲，花蓮人，曾為駱香林老師學生)	1. 中村為當時東部最高指揮官。 2. 中村因於大陸作戰腳受傷，行動不便，皆以騎馬代步。 3. 當時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與對面的軍營都是軍事管制區，一般民眾不會進入此區域，所以知道的人不多。

由以上文獻資料蒐集，歸納出以下幾點說明：

一、考證興建年代

- (一) 在《日治時期台灣都市發展地圖集 1895-1945》中，發現西元 1910 年「花蓮港市區改正平面圖」，對照現今的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位置，其區域的建築群平面配置與現今建築空間配置有差異，尤其現今的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9.10 號與中正路 622 巷內的建築完全不同。推測本區域空間裡的建築興建時期應於西元 1910 年之後興建。



圖 2-8 西元 1910 年花蓮港市區改正平面圖

(二) 西元 1912 年(大正 1 年)繪製的「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花蓮港市街」圖中，有守備三大隊以及現今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域上有標示衛成分院的註記。配合前項「花蓮港市區改正平面圖」對照，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位有可能為衛成分院的院址(圖形像“凸”的形狀)。另根據「花蓮港廳報第十七號」，明治 43 年 12 月 28 日(火曜日)告示欄部份，提及第二守備隊的徵兵及志願兵身體檢查預定日期表顯示出，於花蓮港駐軍的部隊名稱為『台灣步兵第二聯隊第三大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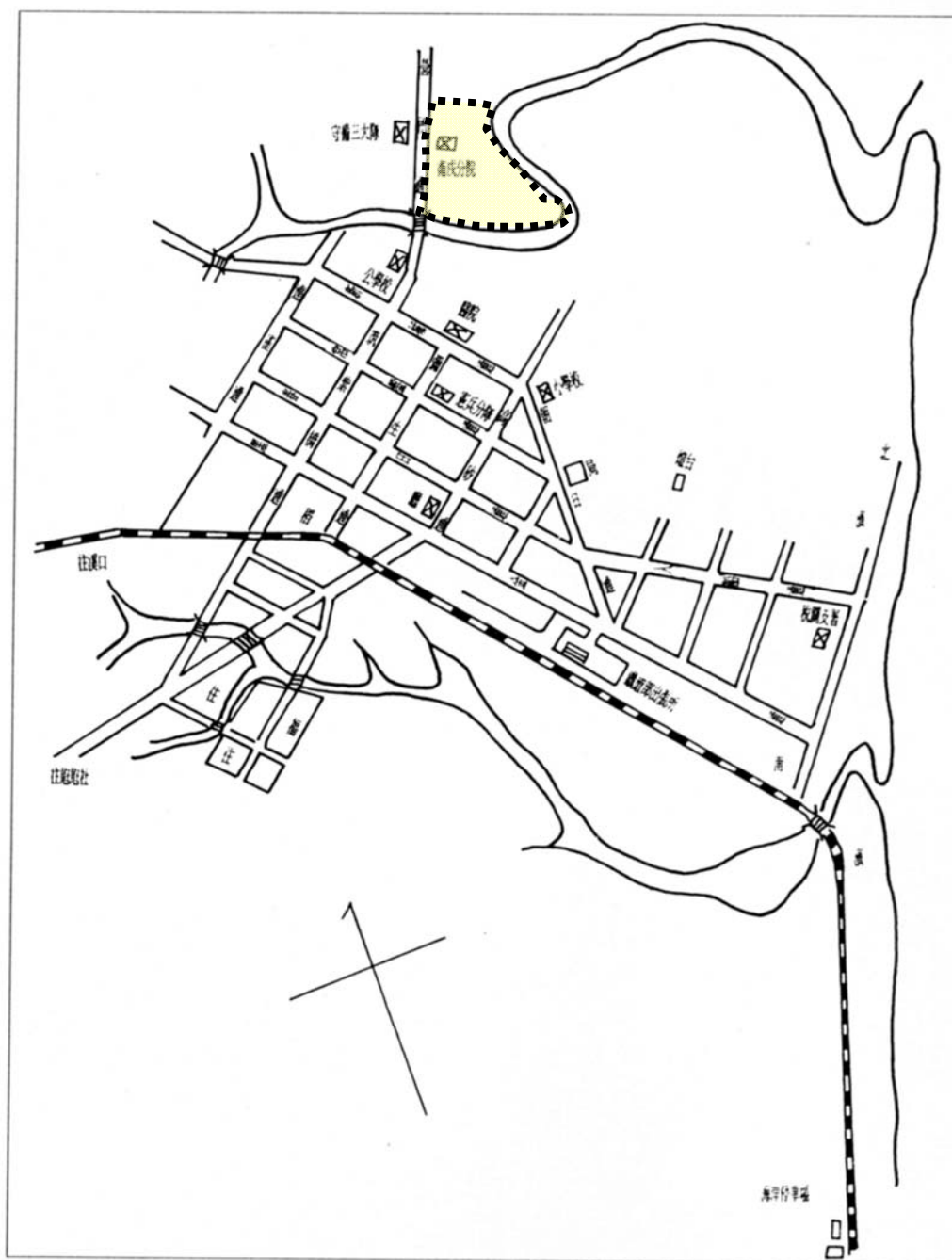


圖 2-9 西元 1912 年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花蓮港市街圖

(三)從中村先生的來信【詳見附錄一全文】中提到「昭和1~2年(西元1926-1927年)當我還是小孩子的時候也曾經在貴地居住過，那時家父的官階是中尉，但是並不是住在像府上那樣大的房子…」。⁷依據中村先生來信的回憶中，此區域興建年代應早於西元1926年(昭和1年)。

(四)查閱張家菁論文⁷中，發現西元1924年(大正13年)花蓮港廳報，第三五四號發布花蓮港街市區計畫變更，圖中顯示變更現今的中正橋⁸的位置，其中一段文字說明中正橋變更的重要意義：「在蘇花人行徒步道即將完工之際，當局為順利連接花蓮市區，乃於大正13年(西元1924年)2月12日，通過花蓮港市區計畫的部分變更案(如下變更圖)。將筑紫通橋(今中正路)加以拉直拓寬，增強了花蓮港市區向外發展的潛能。也因此，在大正15年(西元1926年)道路完工後，原屬平野區(如下地圖)的米崙即被劃入花蓮港街行政區域內，並由加禮宛警察官吏派出所改歸南濱水上警察官吏派出所管轄。」此歷史資料為影響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興建之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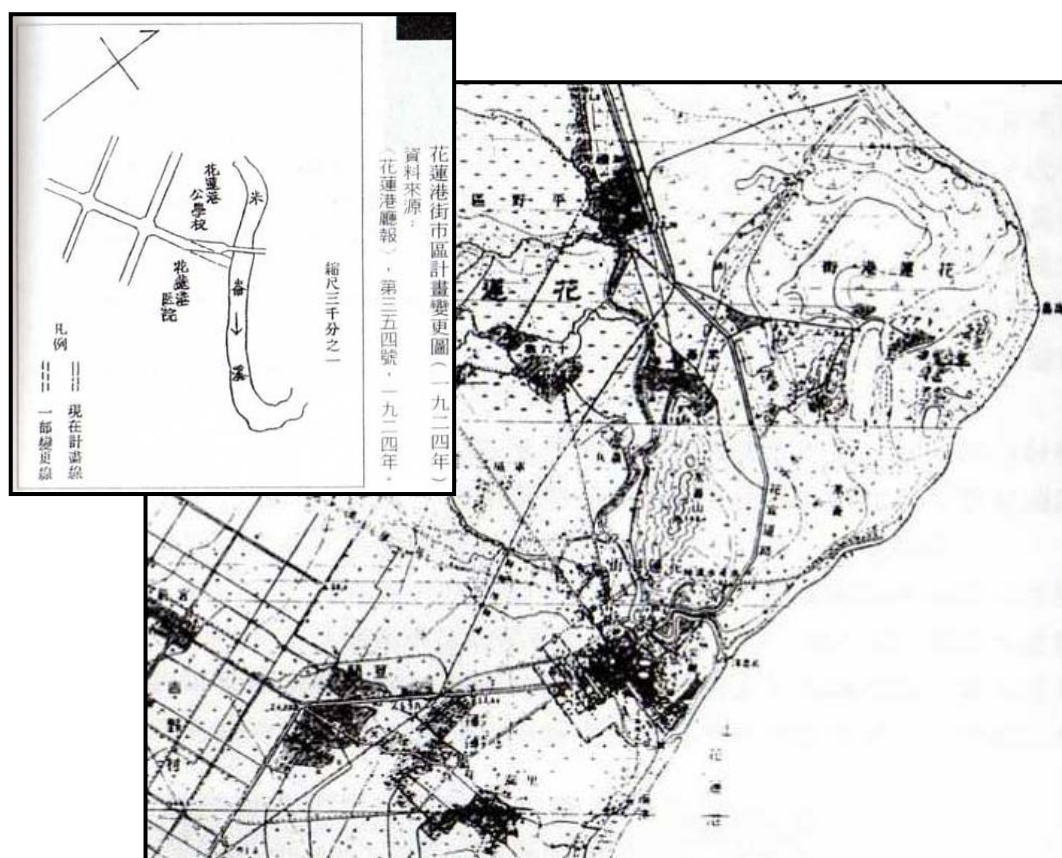


圖 2-10 西元1924年花蓮港市區計畫變更圖

⁷ 書名為《一個城市的誕生—花蓮市街的形成與發展》，1996。

⁸ 中正橋為日治時期的營所通橋或筑紫通橋。

(五) 西元 1928 年(昭和 3 年)的《花蓮港廳勢》中的「花蓮港市街圖」以及《花蓮港街勢一斑》，皆有分屯大隊與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地的建物區塊註記，圖上最重要的改變即中正橋被拉直拓寬形成現今的中美路連結至美崙地區。衛戍病院因道路改變過程中，而被納入分屯大隊的營區，先前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域的建築也因道路拓寬拉直，道路偏向右側造成區域的土地面積變小，形成現今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域的模樣，因此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興建也因為中正路的改建而建造，此區的變革代表花蓮港都市的擴張與向北平原區(現今美崙地區)開發的濫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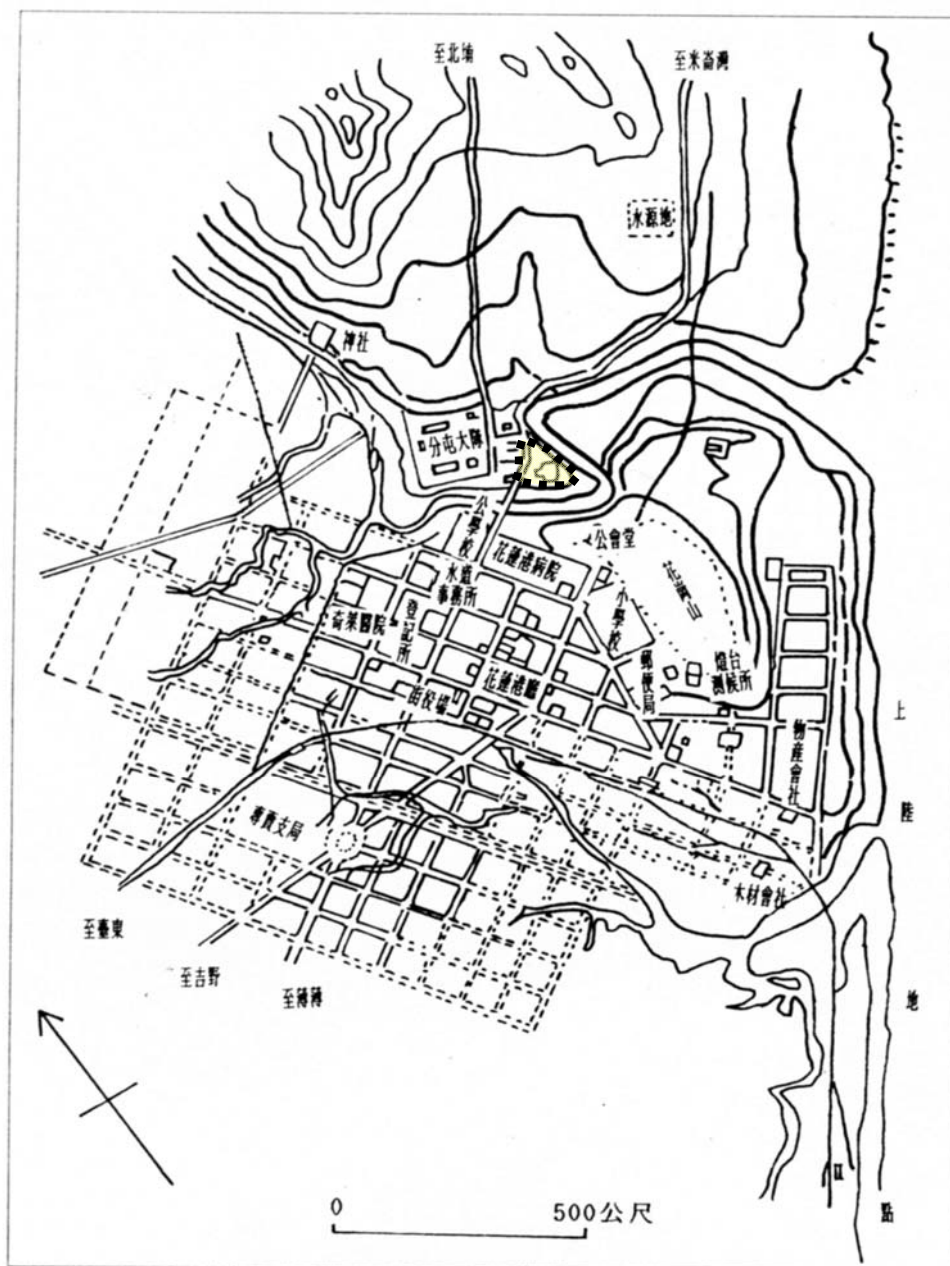


圖 2-11 西元 1928 年花蓮港廳勢花蓮港市街圖

(六) 西元 1931 年(昭和 6 年)的《花蓮港廳報》，「花蓮港廳管內圖」有花蓮港市街圖，地圖中於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位上已有『陸軍官舍』的標示，顯示出築紫通橋的變更改建案創造了現今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興建的印證。



圖 2-12 西元 1931 年花蓮港廳報花蓮港廳管內圖

(七) 西元 1934 年(昭和 9 年)的《花蓮港市區計畫圖》發現，平原區的美崙地區已經過詳細的棋盤式道路規劃，並作為配合花蓮港產業發展與機關用地的使用。筑紫通橋的改建促使花蓮港都市的擴張，並銜接市區北方的美崙地區與現今的花蓮舊市區，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即位於此樞紐地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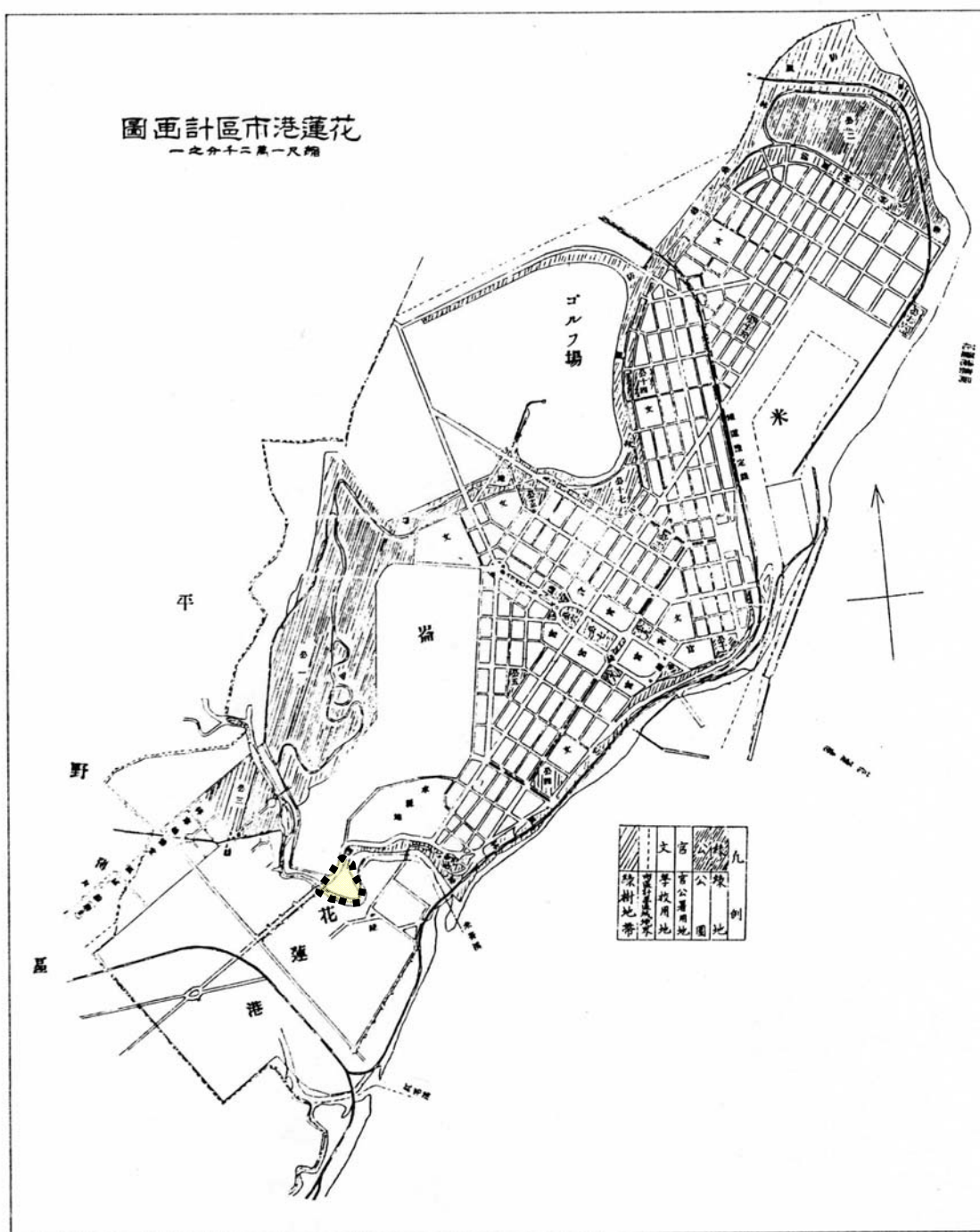


圖 2-13 西元 1934 年花蓮港市區計畫圖

(八) 在地區耆老訪談過程中，根據花蓮市民生社區居民一位退休的陸軍測量官陸鎮平先生口述陸軍營產所資料，本區日式房舍可能興建於西元 1936 年（昭和十一年），為日據時期花蓮港廳軍用宿舍。但本研究行文並前往國防部軍備局中部地區營產管理處花東分遣所調閱資料時，由於單位近幾年不斷整併與人事調動，資料已無所保存。因此，此口述資料無法考證，僅供參考。

(九) 另請教陳信安老師有關日式軍官宿舍的查閱資料與方法，陳老師提供西元 1944-1945 年美國海軍航空兵偵照繪製⁹（請參見下原圖區域放大）圖檔，這套圖主要是給美軍轟炸台灣都市重要官廳、軍事設施用地所需，所以官廳、重要地標與軍事設施皆特別詳細的標示，主要建築物的平面配置形狀都有出現。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位置也詳細的標示出來，並與現今八棟建築群的配置相符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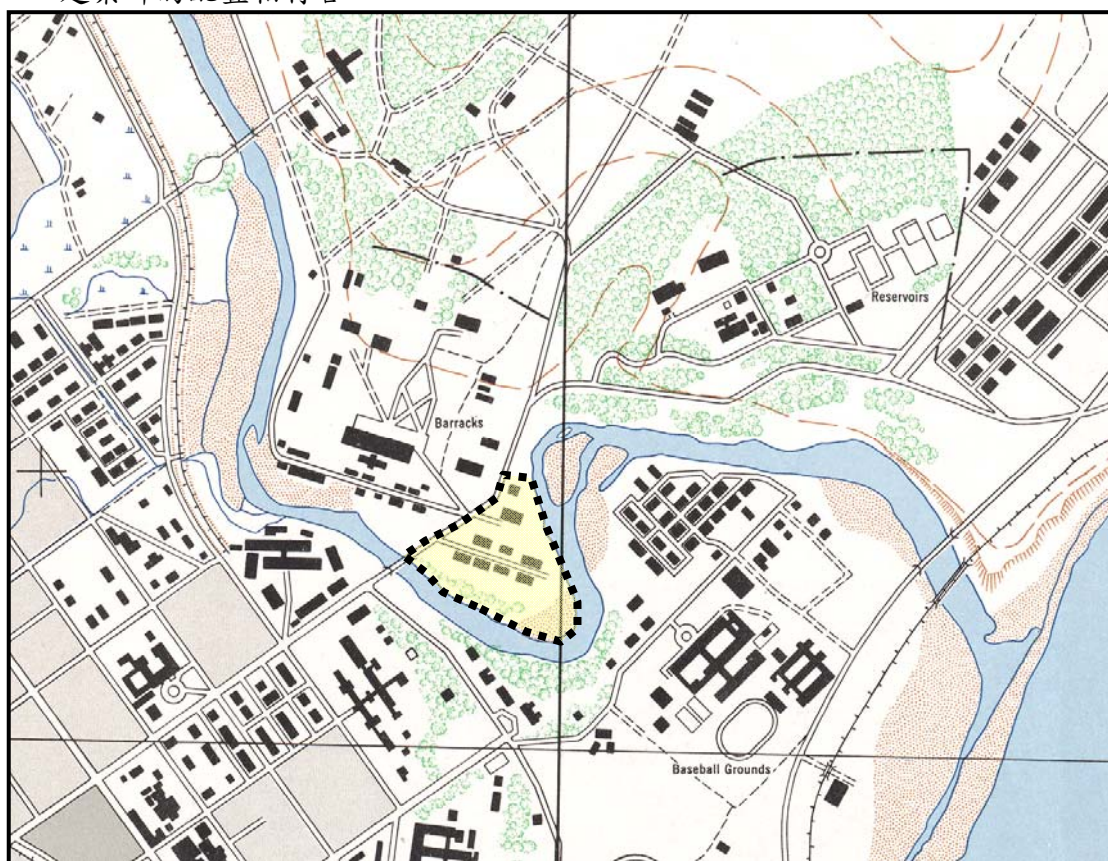


圖 2-14 西元 1944-1945 年美國海軍航空兵偵照圖

⁹ 原本應該是軍事機密，但已解密，已在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分校）圖書館收藏並放上網路。其配合美國情報相關單位共同標出圖中的地標。而台灣在日本時代的都市計劃圖，在昭和 12 年（西元 1937 年）以後就很少有圖檔記錄，而且軍事設施並不見得會在都市計劃圖內清楚標示，因此這批美軍繪製的都市地圖補充了台灣日本時代最後十年都市地圖史料的空白。

(十)小結

根據西元 1924 年(大正 13 年)花蓮港廳報，第三五四號發布花蓮港街市區計畫變更案，讓筑紫通橋拉直拓寬，配合花蓮港區的建築工程與促進美崙地區的都市計畫發布，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應運而生，創造如此的特殊區位的時空環境，實為本研究的重大發現，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不僅是日治軍官宿舍群的意義，也見證花蓮港都市擴張的重要里程碑。

西元 1935 年(昭和十年)吉田初三郎繪製的大太魯閣交通鳥瞰圖中(見下頁圖所示)，有繪出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位置與房舍，與前者(昭和 6 年)(參見 p.44)的都市計畫圖相符合，故就地圖推測美崙溪畔日宿舍群興建年代推至西元 1931 年(昭和 6 年)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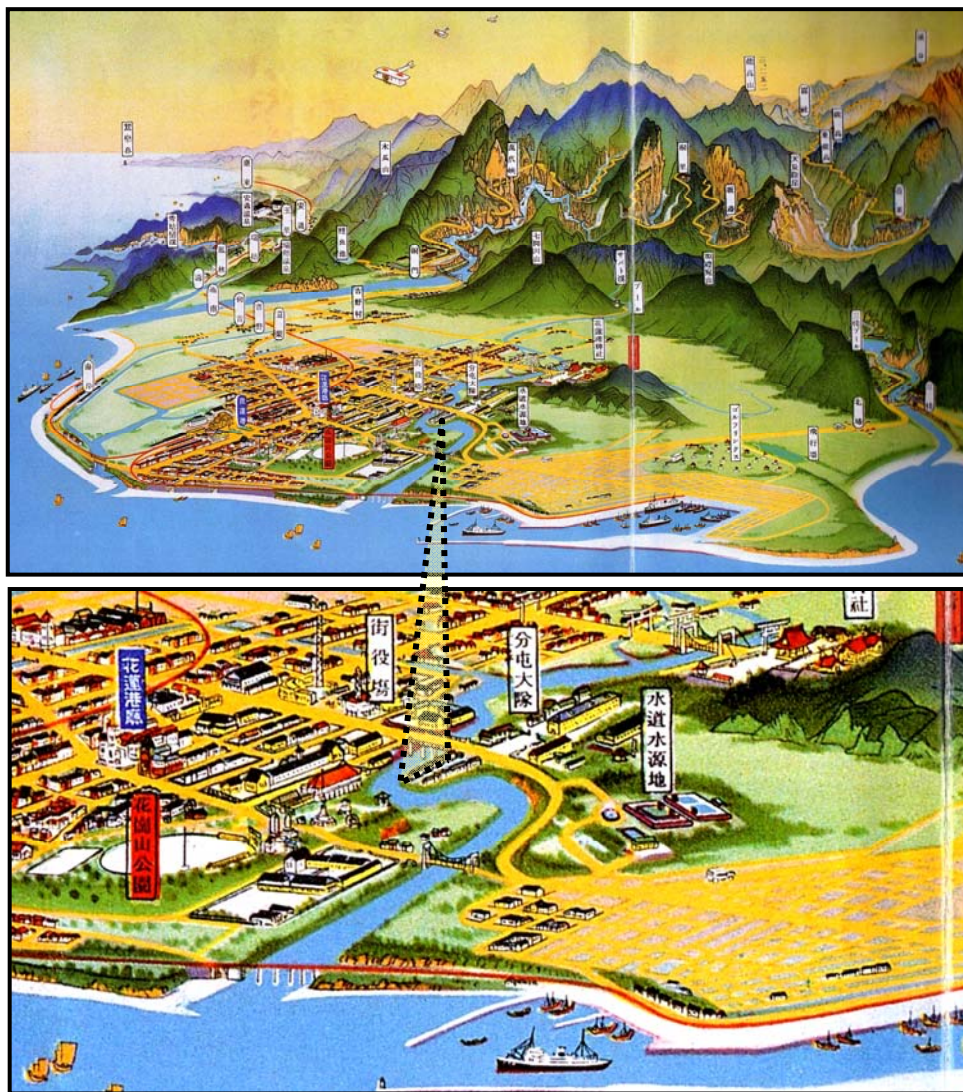


圖 2-15 西元 1935 年大太魯閣交通鳥瞰圖

根據中村先生(現年 84 歲)的書信往來提到「昭和 1~2 年當我還是小孩子的時候也曾經在貴地居住過，那時家父的官階是中尉，但是並不是住在像府上那樣大的房子，好像是住在府上附近的房子吧。但是由於之前沒有好好確認它的所在位置，所以現在詳細位置是在哪也不知道，總覺得很可惜…。記得西側後街入口附近有由水泥製成，像是大榕樹樹蔭的防空壕。被沿路上的板壁所包圍的幾間房子則是低階軍官所居住的。」

所以在昭和 1~2(西元 1926-1927 年)年期間，中村明先生(當時 2-3 歲)即已居住於此，因父親當時為中尉，所以還不是住目前的縣定古蹟(將軍府)，而是住在附近的初階官舍，也恰好符合當大正 13 年(西元 1924 年)所以發布實施筑紫通橋的拓寬拉直計畫，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也因此興建。

本研究查閱歷史圖料時，發現昭和 7 年(西元 1932 年)的花蓮港市街商業名錄中，發現木材商行的分項中的有「玉置商店」與「義興木材店」，此兩家木材商店為現今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物樑柱與雨戶上所發現到的木材商號的字樣。「玉置商店」字樣於本研究委請李舒華設計師進行建築平立面測繪時所發現；「義興木材店」為縣定古蹟(將軍府)前住戶劉漢英先生在整理雨戶時，發現其中一片內側印有花蓮港義興木材店字樣。



圖 2-16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木建材商行字樣

配合以上歷史圖面資料與中村明先生書信回憶相互比對之後，**本研究確實提出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興建年代為昭和初期(西元 1925 年)**，即筑紫通橋變更改建(西元 1924 年 2 月 12 日)的之後進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興建工程，中村明先生與父親中村三雄也於昭和 1-2(西元 1926-1927)年之間來此居住。

二、地政資料蒐集方面

(一) 調閱西元 1934 年(昭和 9 年)《花蓮港市區計畫圖》，〈花蓮港地籍圖〉清楚顯示當時花蓮港市區內的土地地籍編號，唯由市區過中正路的軍營與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區域為空白。親自探訪花蓮縣地政事務所測量課詢問後，回應此為軍事要地的關係，可不必經地政單位登記，且此登記動作並無法令上的強制性，於地政局目前資料庫中亦無日治時期的相關資料可供查詢，故無法從地籍圖料上蒐集更進一步的建築測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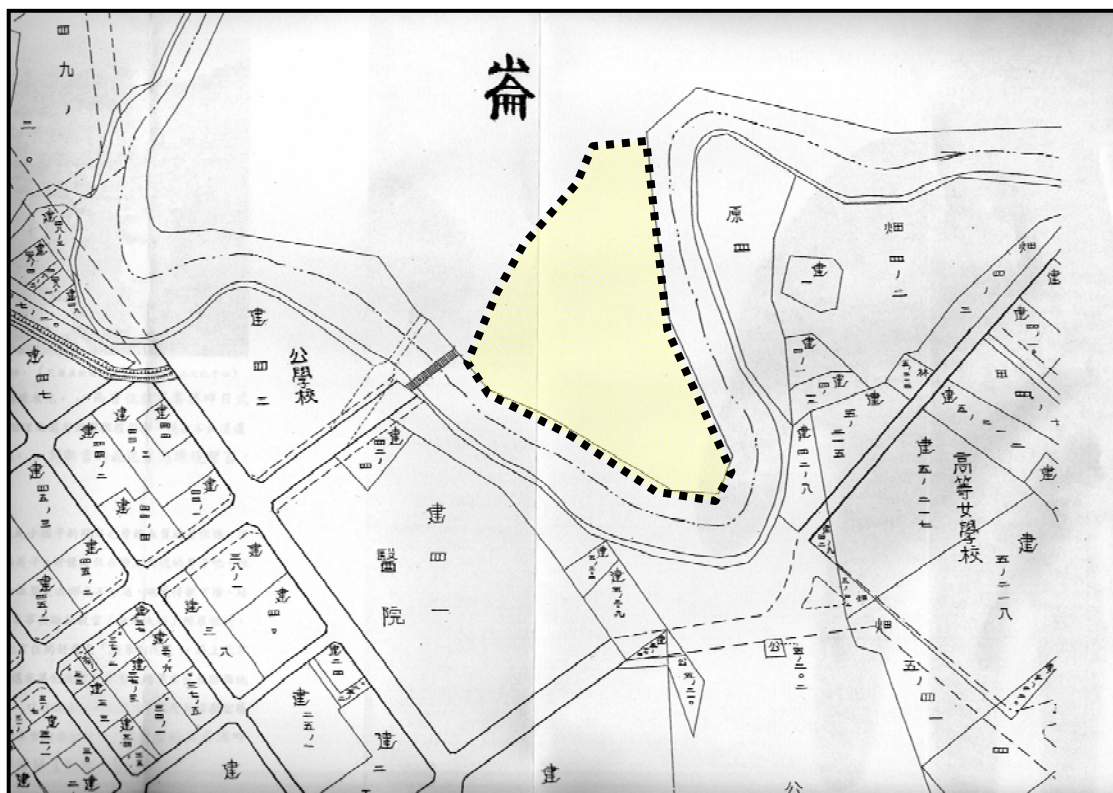


圖 2-17 西元 1934 年花蓮港地籍圖

三、訪問歷史學者資料蒐集

(一) 與花蓮教育大學潘繼道老師通信原文為：查過日治時期花蓮港街（市）地圖了嗎？可以問問文化局有沒有？或是找大一點的圖書館。以前的地圖，常常都會把居住者的姓氏標示出來。另外，以前的戶籍與地籍號碼一樣，很好找，可以找看看有沒有姓「印南」的人。日治時期並沒有「將軍府」這樣的名稱，據青少年公益組織黃榮敬先生說，當時爲了搶救古蹟，而隨口說出來「將軍府」的名詞，結果大家就沿用了。因爲日治時期當地爲衛成分院（病院），屬於對面駐守軍人的醫院，當時住在將軍府位置的人，我在 2005 年初問王天送先生時（現在他已經生病了，無法再接受訪問，相

當可惜！)，他提到當地稱為「營所通」，當時在花蓮最高階的軍人是在現在松園（當時稱為兵事部）辦公的印南大佐（上校），絕對不是將軍，其下還有中村中佐（中佐）。印南的家在衛戍分院進去最大的那一間，應該就是將軍府的位置，當時王天送先生曾去修過電燈，因此知道是印南的家。查查看當時花蓮港街（市）有無「印南」這個人（但是軍事單位有時可能因為保密而未登記）。還有，就是問問國有財產局有沒有當時接收日產的相關資料，也許會有收穫。

此訊息經本研究到花蓮市戶政事務所查閱營所通（日治時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街路名稱）之各戶籍人名資料中，並未發現以「印南」為名稱的人口資料。

另依據《中國方志叢書》〈台灣地區，194，台灣省台灣年鑑〉之第六至三十冊號（雙數冊）所表列的陸軍及武官職員錄（台灣軍少佐相當官以上名簿）中，其名錄登錄時間為大正 14 年（西元 1925 年）9 月 1 日至昭和 12 年（西元 1937 年）11 月 8 日止（其往後時間的名錄資料即無登錄記載），並無發現以「印南」為姓名的大佐級官職之人名。故無法考證日治時期的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是否有位印南大佐居住於縣定古蹟的高級官舍。

（二）與東華大學陳鴻圖老師通信原文：戰後軍方的接收清冊國防部有所謂“國防部檔案”（史政室），另國史館應有接收檔案，你可先參考劉鳳翰的《日軍在台灣》一書。

本研究閱讀相關資料之後，發現文中述敘東台灣的軍事資料不多，對於東部軍事描述的相關訊息過於簡短片面，並無法直接作為本研究之資料。國史館的國防部檔案調閱部份相關的事務，因文化局協助行文並與文建會中部辦公室相關陳辦人員商情，目前國防部各相關單位因業務權責問題，沒有相關承辦負責業務的人員，故無法提供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相關的日治時期的文史圖面資料。

本研究查閱《日軍在台灣上、下冊》（劉鳳翰，1997，國史館）書籍文獻中，無直接關於花蓮港市街內的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之相關文史圖料，唯書中對於日軍陸海（空）病院分佈要圖有加以說明；

另查閱原《日軍台南衛戍病院調查報告書 第二章歷史研究》內容提到：

「從 1903 年（明治 36 年）底開始，由於台灣日趨穩定，日軍乃計畫刪減台灣兵力，成為兩個旅團；日俄戰爭爆發，兩旅團之軍備制度延遲至 1904 年 4 月 1 日實施，廢除原台中第二旅團所屬軍備，而台北、台南、基隆與澎湖島等地軍備隊大致維持不變。到 1907 年 9 月 9 日（明治 40 年），日軍再度修正於台灣守備隊兵力，設置兩個守備隊司令部，兩個步兵聯隊及兩個山砲兵中隊，11 月 7 日由日本天皇親自授與台灣步兵第一、第二聯隊軍旗；其中第一守備隊司令部設置於台北，轄台灣步兵第一聯隊，台灣山砲第一中隊，另有步兵第一聯隊第三大隊分駐於台中；第二守備隊司令部則設置於台南，轄台灣步兵第二聯隊，台灣山砲第二中隊，**第二聯隊第三大隊則分駐於花蓮**、台東、玉里等地；於基隆及澎湖島兩地則設置要塞司令部。1907 年後台灣守備軍隊的軍備直到 1941 年（昭和 16 年）太平洋戰爭爆發後才有所改變；但由於 1936 年（昭和 11 年）衛戍病院制度改變，病院位址與此時期有出現重大差異。」

「1904 年以後的台南衛戍病院共轄有嘉義、鳳山、**花蓮港**、玉里、台東、高雄等地衛戍分院，其中嘉義、鳳山兩分院分於 1906 年及 1912 年撤除；玉里、台東兩衛戍分院則無詳細史料紀錄；**花蓮港分院可見 1907 年（明治 40 年）4 月 7 日《漢文台灣日日新報》報導：「花蓮港滯在中，木下教授慰問該地衛戍病院。」**另根據 1927 年（昭和 2 年）日軍《大日記乙輯》〈花蓮港各部隊建物其他震災復旧工事の内花蓮港衛戍分院病室其他復旧工事實施の件〉，**得知花蓮港衛戍病院於該年度遭到震災**，因此將災情呈報上級，請求修復。」

「根據《陸軍衛生制度史（昭和篇）》記載，明治時代終了 1912 年到 1936 年，台灣地區共設有台北、台南、基隆、澎湖島等四座衛戍病院。其中台北、台南兩地為步兵聯隊司令部所在地；基隆、澎湖島兩地原設有衛戍分院，基於設置要塞司令部所在地之故，概於 1912 年以前即由衛戍分院升格成為衛戍病院。在衛戍分院方面，《陸軍衛生制度史（昭和篇）》記錄 1930 年左右台灣地區共設有台北衛戍病院台中、宜蘭、北投及台南衛戍病院高雄、**花蓮港**、玉里、台東共七座衛戍分院。



醫護兵與衛戍病院

「1940 年（昭和 15 年）11 月紀錄的陸軍病院分院共有 6 所，包括台北陸軍病院宜蘭分院（台灣台北州宜蘭郡宜蘭街）、台北陸軍病院北投分院（台灣台北州七星郡北投庄）、**台南陸軍病院花蓮港分院（台灣花蓮港廳花蓮郡花蓮港街）**、台南陸軍病院嘉義分院（台灣台南州嘉義郡水上庄）、台南陸軍病院高雄分院（台灣高雄州高雄市壽町）、台南陸軍病院臺東分院（台灣台東廳台東郡台東街）」…「宜蘭、**花蓮港**

及台東分院於 1940 年（昭和 15 年）以前曾暫時封閉（陸上自衛隊衛生學校修親會，1990：p96），但台北陸軍病院宜蘭及花蓮港兩分院於同年重新開啓，並於原有病院內興建臨時病院構造物及連接廊道；兩分院重新啓用之理由主要根據台醫第 738 號公文，要求台灣各陸軍病院擴張病院患者收容力之故。…由上述文獻可知，1936 年至 1940 年間，日軍除了於台灣增加航空聯隊之兵力外，屬於後勤方面的病院設施共增設包括屏東、台中等地陸軍病院及嘉義分院，並要求各病院增加病患收容人數，而促使台北陸軍病院重新啓用宜蘭、花蓮兩地分院。」

以上文獻整理配合西元 1912 年（大正 1 年）繪製的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花蓮港市街圖中，圖文顯示「守備三大隊」以及現今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位置所標示『衛戍分院』的註記，有重要的關連性。

另根據較晚期的 1945 年 12 月國軍接收日軍陸軍醫院詳表節錄花蓮港陸軍病院（即衛戍分院之前身）編列為台灣區第十醫院之資料，但其院址已變更不在原本的花蓮港第三大隊軍營裡或附近¹⁰。

表 2-11 西元 1945 年花蓮港陸軍病院資料表

名 稱	主 院 位 置	分 院	分 院 位 置
台灣區第十醫院 花蓮港陸軍病院	花蓮港郡池南	福住町分院	花蓮港市福住町

「總計台灣警備總司令部共接收日軍 10 座陸軍病院，28 座分院及 10 座分室。其中後撤以前的基隆、台北、澎湖島、台南等地陸軍病院應沿用原衛戍病院時期相關建築設施；屏東、嘉義、高雄等地新設陸軍病院則隨著陸軍軍種複雜化與機動化，三座病院於設置位址上即考慮病院與區域整體軍營設施之依存關係，與城市所在地（衛戍地）關係薄弱，正符合衛戍病院改稱陸軍病院之宗旨。相關病院於何時後撤已不得而知，推測戰爭末期多數分病院、病室乃借用其他建築，或為臨時搭建之建築設施。」

以上文獻所示花蓮港陸軍分院的院址改變可能因應當時軍種的複雜化與機動化，院區與軍營的依存關係，與城市所在地（衛戍地）關係已薄弱，且符合衛戍病院改成為陸軍並院之宗旨，更有可能因戰爭末期其病院、病室借用作為其他建築或臨時搭建之建築設施使用。

¹⁰ 資料來源：《台灣警備總司令部軍事接收總報告》，19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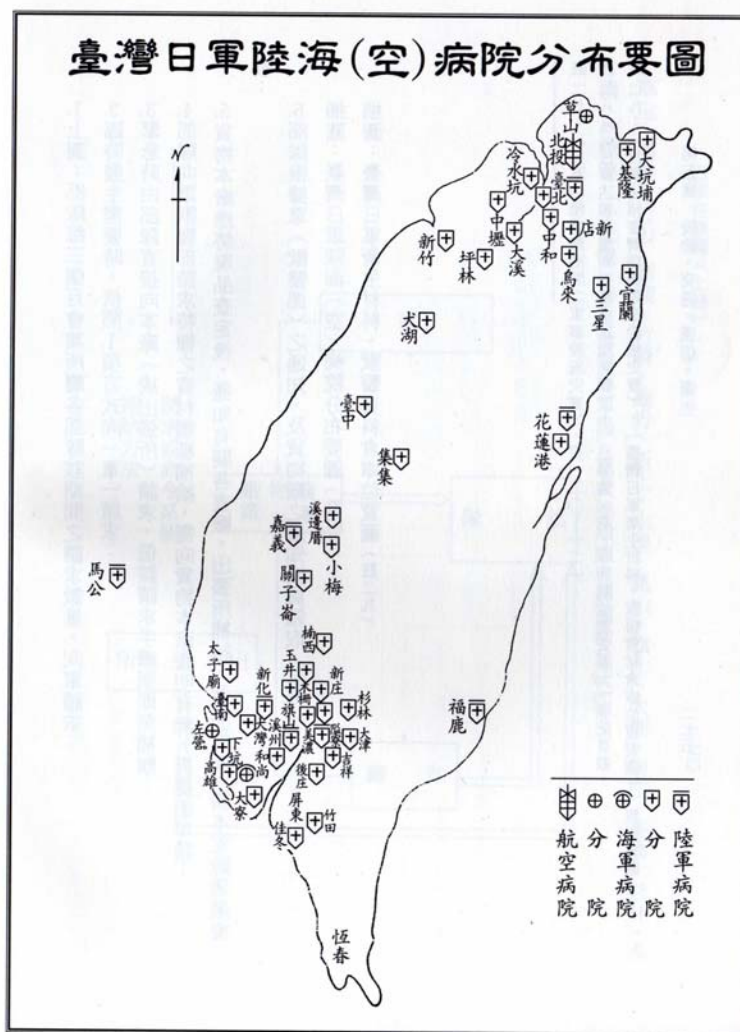


圖2-18 台灣日軍陸海(空)病院分佈要圖

(三) 與花蓮地方文史工作室李宜憲老師通信原文：我手頭上也沒有資料，不過我知道吉安慶修院裡有位翁純敏老師，她手頭上已有不少資料，不妨去那裡和她談談。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起初被發掘與保存運動的起始，與花蓮縣青少年公益組織的黃榮墩、翁純敏兩位老師的協力推動有關，與潘繼道老師描述將軍府的命名就是當時搶救古蹟與歷史建築群的時候，利用當時台灣光復後有一位退役上將軍志誠將軍所居住過，而後附近的民眾皆稱之為將軍府，因而得其名。

(四) 與成功大學陳信安老師通信原文：在官舍體制的部分，武官跟文官基本上使用同樣的標準，只是官員等級的區隔方式不同，文官分高等官與判任官，武官則結合軍方將、校、佐(尉)官的等級去分，在我的博士論文《台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之研究》中有一些初步探討。先提供您一份剛出土不久的 1944 年美軍轟炸標定目標用珍貴地圖，圖

上標出所有花蓮港地區的日軍設施、廳舍與官舍，相信有助於你們的研究。

依據陳信安老師所提供的資料整理其官舍演變如下：

台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制度變遷，分別依據判任官以下官舍設計標準（西元 1905 年）與台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西元 1922 年）之制定而分為三個時期：

第一期（西元 1895-1905 年）：係由各機關自行概分官舍等級，較著重官舍使用者之分配方式，並未訂定統一的官舍建築標準。

第二期（西元 1905-1922 年）：為第一代「官舍設計標準」實施時期，僅制訂判任官舍的規範「判任官以下官舍設計標準」與 1917 年之局部改正，高等官舍並未納入規範。

第三期（西元 1922-1945 年）：為第二代「官舍建築標準」實施時期，將高等官舍與判任官舍整合於一個「台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之中，其中判任官舍係重訂新制，高等官舍則為新增訂之標準。

表 2-12 台灣總督府官舍等級名稱變動表

年代	西元 1895-1905 年	西元 1905-1922 年	西元 1922-1945 年
官舍等級	高等官舍	高等官舍	高等官舍第一種
			高等官舍第二種
			高等官舍第三種
			高等官舍第四種
	判任官舍	判任官甲種官舍	判任官甲種官舍
		判任官乙種官舍	判任官乙種官舍
		判任官丙種官舍	判任官丙種官舍
		判任官丁種一號官舍	判任官丁種官舍
		判任官丁種二號官舍	

日治時期總督府官舍案例等級與名稱，在官舍建築標準三個分期中，可依特定之原則分別加以識別：

（一）、識別西元 1895 年-1905 年間所興建之官舍種別

識別西元 1895 年-1905 年間所興建之官舍種別，需以當時該機構主管機關自訂的規章為基準，所識別之官舍種別亦僅適用於該機構內部之歸類。至於此時期之高等官舍以及判任官舍的詳細等級，則由於當時官舍標準尚未確立，在名稱上仍以統稱為「高等官舍」及「判任官舍」為宜。

（二）、識別西元 1905 年-1922 年間所興建之官舍等級

識別西元 1905 年-1922 年間所興建之官舍等級，需先界定其為高等官舍或判任官舍。其中判任官舍等級，可以西元 1905 年所制定「判任官以下官舍設計標準」以及其在西元 1917 年之改正標準「判任官官舍

標準改正」作為識別之基準，而賦予判任官甲種官舍、乙種官舍、丙種官舍、丁種一號官舍，丁種二號官舍等明確之分級。至於此時期之高等官舍等級，鑑於當時標準尚未確立，仍以統稱為「高等官舍」為宜。

（三）、識別西元 1922 年-1945 年間所興建高等官舍與判任官舍等級

識別西元 1922 年-1945 年間所興建高等官舍與判任官舍等級，需以西元 1922 年所制定「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作為識別之基準，而賦予高等官舍第一種、高等官舍第二種、高等官舍第三種、高等官舍第四種，以及判任官甲種官舍、判任官乙種官舍、判任官丙種官舍、判任官丁種官舍等八種明確之等級。

由於日治時期總督府官舍標準依其年代之不同，亦有相當大之差異；欲識別一棟日治時期總督府體系官舍案例之種別或等級，皆應比對該建築室內面積大小、基地總面積大小、空間內容、形式風格、使用者所屬單位與級職...等條件，參照上述該建築創建年代之相關官舍規章或標準，方可適切還原該官舍最初興建時之等級，不致發生時空倒置與錯植誤判之狀況。

另參考陳信安老師提供 1944-1945 美國海軍航空兵偵照繪製資料，佐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於日治晚期的城市歷史地圖與現今狀況之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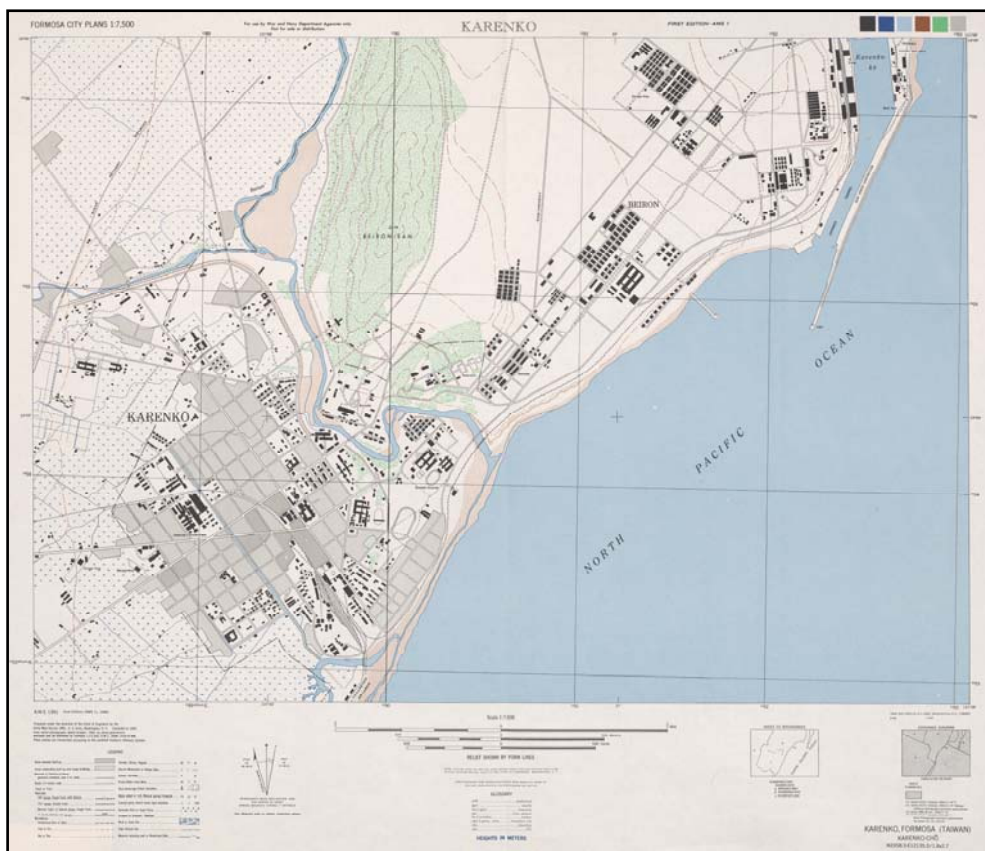


圖 2-19 西元 1944-1945 美國海軍航空兵偵照圖-花蓮港全區¹¹

¹¹ 資料來源：http://www.lib.utexas.edu/maps/ams/formosa_city_plans/txu-oclc-6565987.jpg

第四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空間回顧

一、美崙溪與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環境變遷

最早居住美崙溪畔的南勢阿美族，其族語稱美崙溪溪口一帶為 Parik，為鬼頭刀魚之意¹²。再依據原住戶口述「阿美族的朋友，會舉行一年一次的捕魚季，大約在 5-6 月之間，整條美崙溪兩岸綿延約 5-600 人，大家抓完魚，就現場烤來吃。」。

而曾住在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中村明先生來信中，也提到「以前在南側裡面還有好幾棵檳榔樹，現在不知道還在不在，果實生長豐碩，時常都會有阿美族的人來採集。」。在地方耆老訪談中，廖登興先生也對美崙溪畔



(資料來源：潘小雪、黃錦城，《花蓮美術發展史》，1998。)

阿美族捕魚祭的活動印象深刻，大約是 3-5 月之間會舉辦此活動，此活動常吸引日本人與花蓮民眾的圍觀並參與活動，是當時地方有趣的文化景觀。為此可判斷當時此區生態環境豐富，南勢阿美族人經常使用此空間。

再根據中村明先生來信中的描述，「當我還是小孩子的時候也曾經在貴地居住過，那時家父的官階是中尉，但是並不是住在像府上那樣大的房子，好像是住在府上附近的房子吧。但是由於之前沒有好好確認它的所在位置，所以現在詳細位置是在哪也不知道，總覺得很可惜。府上正對面的房子到昭和 19 年的春天為止，是當時中學軍事教練的教官（陸軍大尉）所居住的。那間房子靠部隊的那邊（也就是靠近道路的那側）的北方住的好像是「陸軍病院長」。府上北方所住的

¹²撒奇萊雅人稱為 Bazik，阿美族稱為 Barik(或 Parik)，指的是一種魚類(鬼頭刀)。奇萊平原中間，美崙山一枝獨秀，像是一隻魚從水中跳出，因而得名。(參見 p. 63 米崙山之歷史地理介紹)

則是接下來會提到的「俘虜收容所長」，我記得還有其他比家父官階低的軍官住在那個地區，至於南邊住的是誰我就沒有記憶了。記得西側後街入口附近有由水泥製成，像是大榕樹樹蔭的防空壕。被沿路上的板壁所包圍的幾間房子則是低階軍官所居住的。」依據中村先生的來信內容，配合都市計畫圖還原當時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空間配置如下圖。日文信件全文翻譯請詳【附錄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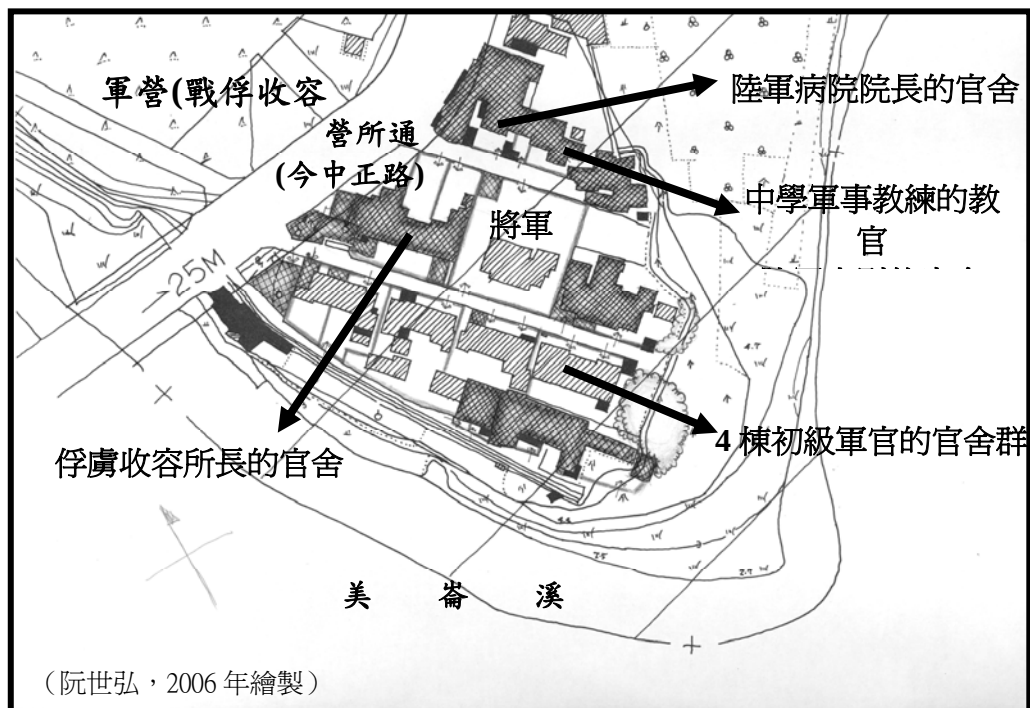


圖 2-20 中村明回憶昭和 17-19 年間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居住狀況示意圖



圖 2-21 日治時期美崙溪畔風景明信片

上圖為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之明信片(已絕版)，左側為公小學及筑紫通橋

(所營所通橋)，右側後方兩層樓的為分屯大隊(日治時期的軍營)，右前方即為八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以及美崙溪和沙岸地形。

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空間變遷軌跡—縣定古蹟(將軍府)之建築與環境還原

(一) 住戶資料追查

1. 日據時期營所通戶籍資料查詢到中村明先生的資料(編號 32 冊營所通寄留戶 1-17 戶與美崙 45 番戶戶口資料)，但因資料珍貴並涉及個人隱私，花蓮市戶政事務所主管人員無法答應翻拍。僅以手寫抄錄中村明先生當時住戶的資料，整理如下表所示：

表 2-13 中村明家戶成員表

戶口關係 (成員)	姓 名	備 註
戶長	中村三雄 (明治 28 年生)	昭和 17 年 3 月 25 日—19 年 4 月 20 日住營所通 11 番戶。 昭和 19 年遷往美崙 45-4 番戶
妻子	中村房子	昭和 19 年 9 月 3 日遷移鳳林郡鳳林街上大和 86 番之 5
長男	中村明(大正 13 年 11 月 16 日生)	昭和 17 年 9 月 12 日寄留
二女	中村節	同母遷往鳳林
三男	中村龍彥	同母遷往鳳林
三女	中村偕子	同母遷往鳳林
四男	中村勝彥	同母遷往鳳林
同居寄留人	前田房子(大正 2 年生)	
同居寄留人	李氏也好(昭和 3 年生)	
雇人	安田梅子(昭和元年生)	

(二) 住戶空間環境調查

根據中村明先生來信中的描述，「府上現在有著氣派的街門，但是以前是由籬笆以及高約 1.6 公尺淡茶色、貼磁磚且相當厚實的木製門柱所構成的大門，可是那扇大門卻一次也沒有使用過。在房子旁邊有一棵據說是花蓮港最高大的椰子樹，每次要掃落葉都很辛苦。以前在南側裡面還有好幾棵檳榔樹，現在不知道還在不在，果實生長豐碩，時常都會有阿美族的人來採集。以前那附近還有棵很大、結實纍纍的文旦樹。在靠近西邊內側的地方還有咖

啡樹，記得當時每次都很期待喝到祖母特製的手工咖啡。房子的附近還有龍眼樹跟榕樹。現在長滿綠草的前院，以前從玄關到大門的之間以一棵小榕樹為中心形成一個小圓環，使得玄關變得很隱密。在庭院左側還種了幾株木瓜跟為了增加糧食而栽種的地瓜田。其實我們那個時候還覺得，如果能在多種芒果跟釋迦的話就更好了。在庭院右側我的房間前面，還曾經發現到蠍子，那還是我第一次看到蠍子。我還記得庭院內到處都有龍蛇蘭和棕櫚樹，在廚房入口的地方還放了鳥籠跟一些雜物。」；此外，經拜訪最後居住於縣定古蹟(將軍府)的前住戶劉漢英先生，提及當時房子大門前兩側的庭園有兩棵老松樹，進入縣定古蹟(將軍府)入口處的左側角落有一馬槽，為當時飼養家中駿馬的位置，但已被拆除；當時沒有現在的空心磚圍牆，是用很多不同的矮樹與植栽所形成的綠色圍籬，有定期修剪整理；剛住進時有很多的老樹，卻因為每年的颱風肆虐，大樹傾倒，記得有松樹、榕樹和一些果樹，這些樹木不少被怡園度假村的員工運回園區栽植…。依據上述兩者的狀況，將當時縣定古蹟戶外重要環境狀態整理如下：

1. 大門為高約 1.6 公尺淡茶色、貼磁磚且相當厚實的木製門柱所構成。
2. 圍牆為栽種綠色植物所形成的圍籬，並有定期修剪整理。
3. 前院左右兩側各有一棵老松樹
4. 玄關到大門的之間有一棵小榕樹為中心形成一個小圓環
5. 進入大門左側角落有一馬槽飼養駿馬



圖 2-22 日治時期花蓮港分屯大隊的大門

(三) 縣定古蹟形成時期與重要事件調查

根據中村明先生來信中的描述「戰前，在被稱為花蓮港廳花蓮港市的地方，府上所在的位置為「花蓮港市兵營所通 11 號戶」。由「營所通」這條路和「花蓮溪」這條河川所形成的三角形區區域，居民皆是從高階軍官到低階軍官不等的軍人。但是與其說是拘謹，更有一種被解放的氛圍，是和附近的商店街不同的獨特氣氛。貴府的屋舍正是世代最高階軍官所居住的「以傳統自豪的高貴房舍」。

昭和 1~2 年當我還是小孩子的時候也曾經在貴地居住過，那時家父的官階是中尉，但是並不是住在像府上那樣大的房子，好像是住在府上附近的房子吧。但是由於之前沒有好好確認它的所在位置，所以現在詳細位置是在哪也不知道，總覺得很可惜…。記得西側後街入口附近有由水泥製成，像是大榕樹樹蔭的防空壕。被沿路上的板壁所包圍的幾間房子則是低階軍官所居住的。

現在兵隊駐守的官舍的正對面是以前兵營的所在地，在戰爭中不知不覺就變成了「俘虜收容所」。收容新加坡的英軍最高指揮官阿瑟·普西佛(Arthur Percival)、香港總督以及英美兩國的將軍們由台灣高砂族義勇軍隊守衛，不過記得沒看過其他階級較低的英美籍士兵。大概看到的都是將軍或是副官們吧？我也不太清楚就是了。有時會看到穿著像作業服之類服裝的人，也有人會穿著相當正式的軍帽及軍服。

…亡父(中村三雄)曾經待過的官署是「花蓮港陸軍兵事部」，主要的工作內容是處理徵兵事務、預備士兵們的統籌事務等。昭和 13 年家父在北支受傷後，就持續在廣島、台北、貴地等地從事一些事務性的工作。昭和 19 年初夏時分到兵事部就任後，由於戰況惡化，聽說家父以花蓮港以南包含台東、台南、高雄等地的陸海混合旅團長的身份回歸第一線迎接終戰。我們大概在府上那個地方住到昭和 19 年的五、六月左右吧。(昭和 19 年十月的台灣外海空戰時，我人在台北的學校就讀但加入了日本內地的海軍部隊。另外雖然詳細情形我也不太清楚，那個時候家人們都在鳳山？避難。)」

透過中村先生的書信內容得知以下重要的訊息：

1. 縣定古蹟(將軍府)建造年代早於昭和 1~2 年興建，但當時他的父親中村三雄官職為中尉，尚未居住於現今的縣定古蹟(將軍府)，當時住址為營所通 11 番戶(依此資訊向花蓮市戶政事務所調查到中村明先生戶口資料)。
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隔中正路對面的軍營為當時日治時期最早(明治末期大正年間)的「台灣步兵第二聯隊第三大隊」兵營所在地，軍營使用一直延續到昭和 19 年太平洋戰爭開始，轉變成為戰俘收容所，並收容過新加坡的英軍最高指揮官阿瑟·普西佛(Arthur Percival)、香港總督、英美兩國的將軍們以及台灣原住民義勇軍的地方。
3. 中村明先生之父親於昭和 13 年於北支作戰(當時的徐州會戰，當時的官位為中尉)受傷後，就持續在廣島、台北、貴地等地從事一些陸軍行政的事務性工作，於昭和 15 年左右住進縣定古蹟(將軍府)，當時的官位為中佐，直到昭和 19 年於「花蓮港陸軍兵事部」(即現今松園別館)負責處理徵兵事務、預備士兵們的統籌等事務(此時的官位已是大佐)。太平洋戰爭期間中村明先生之父親以花蓮港以南包含台東、台南、高雄等地的陸海混合旅團長的身份指揮軍隊作戰(即為當時東部最高的軍事指揮官)。(中村三雄官階變化經過電話訪問得知。)
4. 中村先生描述到最後終戰時，他人在台北念書並加入海軍部隊，而家人則前往鳳山?避難…，根據花蓮戶政事務所調查戶口資料得知，中村明的家人是遷往花蓮縣鳳林鎮，當時的鳳林郡鳳林街上大和 86 番之 5 居住。而後因終戰結束故都已回歸日本居住。

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周遭相關歷史地理名詞

(一) 由台灣堡圖(西元 1904 年，遠流出版公司調製)文獻整理如下：

1. 由資料得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地理區位之特性：

蓮鄉行政區劃地名演變對照表中，得知本區域過去隸屬的行政區在清代末年街庄名為「軍威庄」，民國九年實施地方制度後街庄名為「平野區」，大

字名為「軍威」，民國五十年後其位於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行政里界則改名花蓮縣花蓮市民生里至今。顯現當時以軍威之名係為重要的軍事要地。

2. 根據台灣地名辭書卷二-花蓮縣地名釋義內文提到：

「軍威、農兵、宮下一清嘉慶 17 年(西元 1812 年)，漢人到今國聯、國民(國民里已併入國強里)一帶開墾，又稱「軍威園」。光緒初年，清兵進駐花蓮，曾在此地紮營，改稱軍威(今國盛里)，及花蓮新站前，又因清兵屯墾，附近稱為「農兵」(今國強里農兵橋附近)。昭和 12 年(西元 1937 年)日本當局把軍威、農兵兩地合併，稱為「宮下」，意思是指其在神社(花蓮港神社，今忠烈祠)之下的範圍。」

(二) 台灣地名辭書卷二-花蓮縣，地名釋義，整理相關重要歷史地理名稱如下：

1. 築港

即今花蓮港。「築港」原本為動詞，後來卻成為了名詞。日治時期，台灣總督府指定花蓮溪口至美崙溪口長約 4 公里的弓形海岸，為輪船寄泊地，但由於物資輸出入量數量漸增，且港口灘寬水淺，船隻往往必須停泊於數公里外，再以小船及人力接駁貨物。尤其冬季氣候惡劣，浪高潮險，人、物皆危，所以築港之聲浪不絕。幾經後任花蓮港廳長江口良三郎與豬股松之助等人屢次建議，及陸上聯外交通改善，台灣總督府終於在昭和 5 年(西元 1930 年)通過花蓮港築港案，直到昭和 14 年(西元 1939 年)10 月 2 日竣工(張家菁，1996：120-125)。

2. 拔便、北濱

清代，美崙溪口稱為「拔便」(撒奇萊雅人稱為 Bazik，阿美族稱為 Barik)，美崙山則稱為「八螺仔山」。據說花崗山原是撒奇萊雅族「拔便社」(Bazik)的墳地，黃阿鳳率 2200 人乘帆船由美崙溪口溯溪抵十六股，當時美崙溪口就叫「拔便港」。之後取其因「拔便」演變為「北濱」。

3. 美崙、米崙

昔稱「米崙」，地名緣起於砂婆礫溪舊名「米浪」及「鯉浪」之音。民國 40 年(西元 1951 年)改稱為「美崙」，本來僅指砂婆礫溪下貫穿市區地帶，

如今指的是美崙山及東麓一帶高地，包括民勤、民德、民樂、民立、民政、民意等里。鯉浪港即美崙港之意。

4. 陸軍港

即美崙溪口，在清朝負有運送官兵到豐川保護居民的功能，也因此被稱為「陸軍港」。而另一種說法是陸軍港到日治時期才出現。日治時期，原本有兩個步兵中隊駐屯花蓮港，以使番人(原住民)居多的東部地區之治安得以維持。明治 39 年(西元 1906 年)，「威里社事變」發生後台灣步兵第二聯隊下之第三大隊於同年 10 月 1 日正式分屯駐紮，原先兩個中隊則分別前往璞石閣(玉里)及卑南(台東)。兩年後，佔地約 5 萬坪的兵營落成於戰略地位極佳的米崙山(美崙山)下，除營舍外，上有專屬之衛戍病院。昭和七年(西元 1932 年)十月十一日，花蓮港分屯大隊忠魂碑落成時，舉行駐軍二十五週年紀念。時至今日，穿越中正橋至東區警備司令部(即當時之兵營)這一帶，老一輩仍繼續沿用著當時的「陸軍港仔」的稱呼(張家菁，1996：96-97)。

5. 美崙山、八螺山、鰲魚山

撒奇萊雅人稱為 Bazik，阿美族稱為 Barik(或 Parik)，指的是一種魚類(鬼頭刀)。奇萊平原中間，美崙山一枝獨秀，像是一隻魚從水中跳出，因而得名。美崙山標高有 108 公尺。美崙山位於花蓮市中心地帶，政府單位多位於東側；西側隔著尚志路與美崙溪相鄰。美崙山的周圍，東北側有高爾夫球場，南側有軍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以及與美崙溪相隔的花崗山運動公園、南濱公園，東南側即美崙溪出海口、前山林事業所、花蓮女中、菁華橋及北濱公園、太平洋。美崙山舊稱有「鰲龜山」、「八利山」、「八螺山」、「米崙山」等。光緒 4 年(西元 1878 年)「加禮宛社事件」發生，當年冬天，清軍營官吳立貴在米崙山(即美崙山)北端的西側作義塚，並立碑紀念，其碑文中間寫著「鰲魚山義塚」，可見美崙山於清領時期有此稱呼(申慶璧，1994，205、208、222)。民國 40 年(西元 1951 年)改稱為美崙山後沿用至今。由於其地理位置及高度，使之成為花蓮的軍事要地，自清朝開始就有軍隊駐紮於此；二次大戰時日軍亦在美崙山下修築碉堡、地道等設施以及成立重要的分屯軍隊在此駐紮；國軍亦駐紮於此，故山上可見到不少軍事碉堡。此外，美崙山上另有忠烈祠、總統府衛士墓園等歷史性建築。

6. 陸軍崎、美崙坡、美崙斜坡

從日治時期，美崙斜坡下就有陸軍屯駐。其往美崙地區的斜坡，在日治時期稱為「陸軍崎」，現在多稱為「美崙坡」或「美崙斜坡」。

7. 花蓮港神社、忠烈祠

忠烈祠原址為日治時期的花蓮港神社，供奉天照皇大神、北白川宮親王及鎮護新土地的造化三神(大國魂命、少彥名命、大己貴命)。原神社階前有五座石燈籠，白色山石鋪成之參拜大道，經原為吊橋之「尚志橋」延伸至中山路口，但之後因開發建設、原有之神社，也於民國 70 年(西元 1981)改建為仿中國北方建築之忠烈祠。民國 77 年(西元 1988 年)花蓮市公所委託台灣省住都局進行規劃，將美崙山規劃為「美崙山公園」以供民眾使用，而有健康步道、觀景亭、兒童遊戲場、停車場等公共設施。

8. 松園(歷史資料整理自花蓮縣地方文化館歷史沿革)

「松園別館」約建於 1943-1944 年，為日軍在花蓮最高軍事指揮中心——「兵事部」(相當於兵役課)辦公室，與附近的「放送局」(民國 33 年 5 月 1 日設立，現中廣公司花蓮台)、「海岸電台」(長途電信管理局，現中華電信)、自來水廠(自來水公司美崙淨水廠)等皆為當時美崙山重要建築。

此園在日治時期曾是高級軍官休憩所，傳言日本神風特攻隊出征時也會在此接受天皇賞賜的「御前酒」，增添許多想像空間。事實上，神風特攻隊住在南機場或北埔機場旁邊，隨時準備出征，南機場就是現在的知卡宣公園附近。

日本戰敗後，此地由共產黨及國民黨軍隊接管，民國 36 年管理單位為陸軍總部，由陳誠青年軍駐守；青年軍撤離後，又成為美軍顧問團軍官休閒度假中心。中美斷交後，民國 66 年改由國有財產局所有，民國 67 年交由行政院退輔會管理，民國 85 年，退輔會擬以「旅館建地」出售，地方人士群起反對，民國 89 年 7 月 13 日由花蓮縣政府編定為「歷史風貌專區」，91 年 9 月 23 日登錄為花蓮縣歷史建築。



圖 2-23 花蓮市民生社區綠色生活地圖

9. 花崗山

海拔 20 公尺，為市區重要的文教、醫院及休閒場所。明治 29 年（西元 1896 年），日軍初至花蓮時，以花崗山頗為險要，曾在山頭整地住紮。明治 35 年（西元 1902 年），安平港燈臺移來花蓮港，在花蓮街 1 號花崗山東南方上，設置「花蓮港燈臺觀測站」。明治 41 年（西元 1908 年）「七腳川事件」發生，日軍攻打七腳川，並剷平花崗山頭約 10 公尺，從今天的中正體育館前，將山頭剷起，把黃砂質的土壤往東邊傾倒，闢出現今的運動公園場地。後來日本人將此山丘稱為「花崗山」。明治 42 年（西元 1909 年），花崗山剷平後，2 月 18 日「七腳川事件」結束，攻打七腳川的日軍及警察隊在花崗山舉行解隊式，日後並成為日警、消防隊的訓練場所。同年花崗山西南麓興建「花蓮港醫院」（今署立花蓮醫院）明治 43 年（1910）4 月，在西南麓建「花蓮港尋常高等小學」（後改「朝日國小」，戰後改設「成功中學」，然後撤銷成為省立花師、師訓班，最後改稱為「花崗國中」）。

大正 11 年（西元 1922 年）2 月，花崗山建為「花蓮港公園」，開放為民間休憩場所，7 月也完成花崗山游泳池。

昭和 2 年（西元 1927 年）4 月 1 日，興建「花蓮港高等女學校」（今花蓮女中）。昭和 4 年（西元 1929 年）2 月 12 日，阿美族集資興建完成「昭和紀念館」（光復後改為「中山堂」，民國 75 年（西元 1986 年）又改建為現

今的「國軍英雄館」)，並將花蓮港公園整理成田徑場使用。

10. 高砂通、中華路

「高砂通」指今公園路到中華路舊東線鐵道一帶的道路。「中華路」乃日治時期的「高砂通」、「稻住(中段)」、「千石(南段)」的一部分。

11. 筑紫通、中正路

「筑紫通」是日治時期街道名，指今中正路的一部份，及東線鐵道路往東區警備司令部的方向(即往美崙山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之方向)。「中正路」北段在今三商百貨附近，日治時期稱為「筑紫通」；中段包括「稻住」，以及「有明」(今主學里)各一部份。中正路中段，本地人俗稱「田仔底」(日治時期稱千石)。

12. 黑金通、舊站、舊車頭

今中山路東段，舊火車站一帶，日治時期稱為「黑金通」，市交通樞紐，過去鐵公路車站均在此。民國 69 年(西元 1980 年)，北迴鐵路正式通車，舊火車站地位逐漸沒落；東線鐵路拓寬後，舊火車站正式廢除，而花蓮客運的總站仍設置於此。目前舊火車站附近為「六期重劃區」，但一般人習慣稱為「舊站」、「舊火車頭」。未來成為洄瀾之心願景館園區與陽光電城示範園區。

13. 營所通

為日治時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路名，另根據花蓮港市報(昭和 15 年 10 月 29 日)之告示欄，花蓮港市、區名稱及區域的整理顯示，營所通位於黑金(通)三區範圍內，黑金三區範圍包含黑金通、春日通、常盤通、新城通、筑紫橋通。依照與中村明先生的通信的內容提到營所通相符；花蓮市戶政事務所也有其日治時期(昭和時期)營所通寄留戶之資料收藏。

(三) 根據花蓮講古¹³一書內文第 80 篇和 350 篇提及(詳參見下圖)相關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地區的歷史資料之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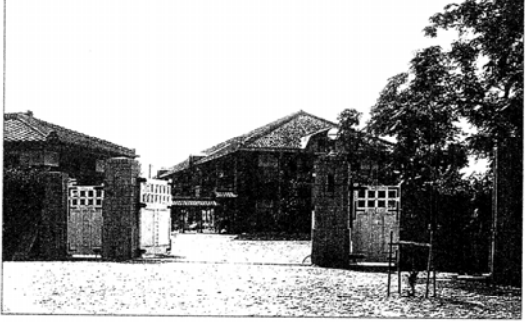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所處的區域之古名稱，在清朝軍隊沿美崙溪往花蓮內路開發的時候，初期稱作「拔便港」。但日據時期即有陸軍兵營駐紮，即

¹³林烜壁，1990。

經明禮國小過中正橋左側，現亦為國防單位使用，故可能在日後便稱此區為陸軍港，而中正橋早期亦稱為「陸軍橋」或「筑紫橋」。文中(第80篇)亦提及日治時期軍官長會騎馬佩刀，看起來威風凜凜，馬蹄「踢托! 踢托!」地響，行經花蓮街道時許多人民都會閃避，姿態顯示神氣活現。而與中村明先生進行的書信往來與電訪中，得知其父親(中村三雄)及當時最高的指揮官，也是騎馬佩刀出來巡視花蓮港市街。

80

「拔便港」又稱「陸軍港」



話說，乘勝連夜又大破竹蒿番社(今佐倉、國慶里、國富里)軍威(今國聯里)。後來，清軍在復興庄安營休息。不久，增援兵馬相繼到來，再次進攻七腳川社(今吉安、太昌、獲全勝、威震四方、普蘭社、田埔、里老社(按：今東島)薄薄社(仁里)先後投降，當時，清軍姑念社民與漢民通婚，又非首惡，兵不血刃，接受請降。隨後，清軍為求花蓮的安定，繼續開發，大批軍隊駐紮在美崙山麓的拔便港。講到拔便港又名「陸軍港」，「陸軍港」是指今美崙溪。翻遍文獻並無記載，出自何因命名不得而知也。不過，小時候，就聽說「陸軍港」其名，亦常聽說「陸軍港仔，淹死困仔」，也有人自殺投「港」，有人常責罵：「跳陸軍港仔」，日據時代有陸軍兵營(今師管區)。講到這裡，日本陸軍那時曹長(士官長?)騎馬佩刀威風凜凜，在花蓮街道，很多人閃避，馬蹄「踢托! 踢托!」地響，神氣活現。話歸正傳，十六股之亂平後，林蒼安等人往北部召集大批漢民，再來此地耕作名曰復興庄，為了要和平埔族人相安，探壯丁通婚。復興宮就在這時重建，並供奉為開發十六股犧牲的先民，作為表彰開庄的功德。今年元旦復興宮盛大祭典，(我到台中、台北，未能恭逢其盛。昔日復興宮復建經費結餘，一律作為資助新客到花蓮創業，凡初期來到的伙食和資金不足，給予補助，一直到能獨立為止。也有人還願獻金的列帳綜合運用。每年兩次大拜拜時，大宴各番社社民，這種作法無非是聯絡感情，事實上頗見奏效，從此大家相安無事。而十六股所以成為花蓮發祥地，主要是美崙溪拔便港「陸軍港」的地理條件「因勢利導」的也。◆

350

花蓮幾座「資深橋樑」

花蓮市中山橋、中正橋、仁里橋、稻住橋、福住橋等都是「資深橋樑」，其中，以中正橋(原名陸軍橋，按：又稱紫雲橋)早在民國廿一年以前就興建完成，中山橋(原名日出橋)是民國廿六年十二月竣工，稻住橋(今國際商樓前，按：中正路自由街排水溝橋為稻住橋。國際商樓，今為遠東百貨，其右側的橋為昭和橋。)，福住橋(今成功街，按：應為今南京街橋)稍早是木架的小橋，後來都改建為水泥橋。仁里橋(原名南進橋)是民國卅二年八月改建為水泥橋，另外如豆腐橋等也是資深，只是寬度小不出名，稻住橋、福住橋雖也寬度不大，只是位於鬧市，橋欄的設計比較講究，這是後語。稍早，花蓮並不產水泥，所用的水泥都來自日本大阪。而花蓮盛產木材，所以以木材架橋，乃是就地取材，只是橋下是流水，日久木朽啦，在昔日建一座像中正橋、中山橋的工程，由於全靠人工，艱鉅可以想見矣！日據時代，花蓮港街朝日通有一家小川浩商店，專門代銷淺野牌水泥，那時本省人買不起水泥，水泥可以說是日本人以及少數富有的本省人買得起，日人造橋的目的並非完全為了便民，以中正橋(陸軍橋)來說，其所以優先興建，主要是這一座橋北端是日本駐軍營地也，不信我們可以從日本人在各地建了不少的神社，所用的水泥為數不少可知。且說為了建中山橋，日人不可能由其本國運到機械化的工具，完全採用人工，一位參與築橋的老人，不久前回憶說，當時僅挖橋基，動員的人工以及牛車，所費的時間，現今的人是不能想像，日人榨取本省的廉價的人工，連他們也在著書中招認，所以，對這幾座「資深的橋樑」，吾人應認識，是由祖先先民所築成的。◆



美崙溪上的筑紫橋(今中正橋)原貌。
(照片提供：(美崙回憶)，創意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圖 2-24 花蓮講古第 80、350 篇

前幾年居住於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日式宿舍旁的退役測量官陸鎮平先生提到，這裡重要的幾個歷史轉換過程，最早將軍府即為日治時期花蓮地區兵部最高指揮官的官邸(即縣定古蹟)，庭園前有兩個老松，古意盎然。而台灣光復之後，由兵工學校接管一段時間，其學校就是中正路對面的國軍單位(即日治時期的軍營)，之後兵工學校遷移往桃園、中壢一帶，而後由化學兵學校來接管，後來也轉往桃園、中壢去，即當時的中部指揮司令部。而花蓮的兵部則為東部防衛司令部，掌管花蓮、台東地區的團管部，直接管理當兵的事宜。服完兵役及所謂的後備軍人，早期當過兵的人都會有印象，是當時花蓮重要的軍事相關歷史過程之一。

據民國 82 年居住於縣定古蹟的劉漢英及王佩雯夫婦回憶，原本有一位單志成退休的將軍住於此處，但之後家人都移民國外，代交由單將軍的一個隨從管理維護，而後因年老體力欠佳，輾轉到鳳林農民醫院就養，當時已八十多歲，之後的此處即變成荒煙漫草之地，之後經過各種管道得知單將軍有位姪女在台灣，利用通信與其姪女聯繫溝通之後，才住此處。之後，卻碰到一次颱風將門前的兩棵老松吹倒，以及原本的圍牆倒塌、此處也出現損毀問題，才利用現在的水泥及現代的夾板木工方式來修補，其他的部分都盡量的保留下日式建築的味道，即形成今日的現狀。因為先前為單志成將軍居住過，前人總稱之為『將軍府』，故成為現今一般人對於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俗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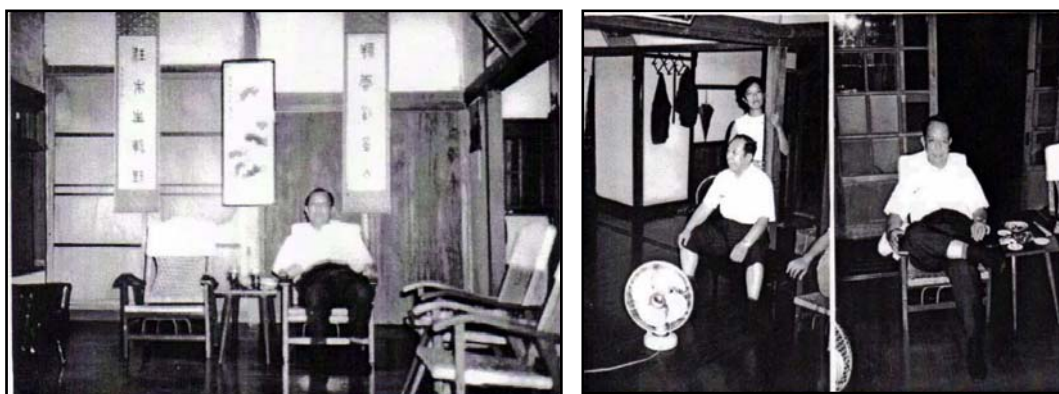


圖 2-25 善將軍在台灣光復後居住於縣定古蹟(將軍府)的生活照¹⁴

¹⁴ 由縣定古蹟(將軍府)前住戶劉漢英及王佩雯夫婦所提供

第五節 日式宿舍建築的形式與空間使用

依據中原大學建築系堀込憲二教授曾來訪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所提供傳統日式建築空間機能與使用的介紹，本研究整理出日式傳統空間使用、各部位名稱及機能等，提供未來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群修復時簡易的原理原則之參考。

一、傳統日式建築與殖民台灣時期發展變化

近代社會以前的時代，身分階級制度對百姓及武士身分的待遇清楚的反應在住宅階層中。明治以後的近代，封建制度的身分限制得到改善，但仍有形無形在住宅上呈現「立身出世」的程度。上流階級的邸宅有最高住宅的意味，中流階級模仿上流階級形成中流住宅，而資本主義社會的發展使人民層級分化形成更多樣住宅。而這個時期也是日本的風土住宅逐漸浸透新的洋風生活，呈現出極大變革的時期。他所反應的不僅是住宅形式的改變，而是日人生活模式由傳統榻榻米的和式生活，轉變接受西洋穿鞋及使用桌椅的生活，呈現和洋折衷生活模式，於是有了新的和洋折衷住宅產生。然後大正時期受民主思潮始有中廊型住宅。至昭和時期，和洋折衷住宅成為中流以上都市住宅的主流。

西元 1895～1900 年之間，最初五年被派到台灣做城市規劃或建築設計的專家不多，因此最初的建築物很簡陋，多半為官舍、軍隊營舍、火車站或氣象台等建築，屬於臨時性的非專業建築，有的甚至是直接從日本運來組裝。但在累積經驗後，發現與日本相同的建築並不適合台灣，因為台灣的氣候炎熱且潮溼多雨，需要有迴廊。而原先從日本運來的杉木也抵不住白蟻的侵蝕，所築的官舍、營房皆為所蛀，所以初期五年的建築可說多屬試驗性的建築物。直到 1907（明治 40 年）以後，日本技師森山松之助研究防蟻法成功，隨後又於 1912 年（大正元年）開採阿里山檜木為主要建材，於是木造住宅有了新的發展空間，也成為日據時期住宅興建的主要形式，至於屋頂之屋瓦、圍牆或基座之磚材並未標示其來源。¹⁵

日人的生活習慣及居住方式皆有其特殊的風俗民情，因此日人在台灣興建其居住的住宅時，便直覺得將自己家鄉所熟悉的建築樣式移植到台灣來，因此從日本本土住宅發展的過程中我們可以藉由探索日式住宅的基本風貌而推想出最早期台灣日式宿舍的原型。而台灣受日本統治的時期正好是屬於日本受洋風及社會

¹⁵ 參考自中原大學建築系，《台北市日式宿舍調查研究》，2000。

思潮劇烈衝擊的年代，因此當時台灣的官舍與日本國內經由明治維新以來發展成的中流住宅基本上相同，都屬於所謂的中央走廊型住宅。換言之，官舍、社宅就是當時典型的都市中流住宅。和洋生活方式各具獨特性，待客空間的客廳、書房、餐廳等空間已經歸類到使用洋式空間的安排。其他如日式的座敷、居間、茶間等空間也歸結為和式的空間安排。雖然生活的和洋雙重性格所呈現問題仍在，但已不拘泥而較能重視日人生活現實的需要。

除了接收來自於日本本土的各種社會思潮的影響外，因為台灣特殊的風土氣候與日本國內不同，將日本本地的宿舍樣式直接移植入台灣使用居住後發現同樣的建築並不適用於台灣，於是為了解決台灣氣候潮溼多雨及暑氣所帶來的問題，再將原來的宿舍樣式加以改善，增添防暑、防潮措施，包括雨淋板的使用，將基座抬高，並增設通風口，一方面將木造屋身抬高避免溼氣直接對木構造屋身造成危害，另一方面透過通風口進行自然換氣，以利防潮、防蟲。而為因應日晒的問題，利用緣側避免陽光直設，而主要的起居空間，也以南向為主，達到防暑的效用。此外為了有利通風對流，室內隔間少用固定牆面，以推拉門替代，一般窗戶下另開氣窗等，都是為了適應本土氣候所作的改良於是便發展出獨特的殖民地建築特色。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建築風格正反映出日本傳統建築的演進以及適應台灣氣候環境的條件下，兼具和洋折衷的縣定古蹟將軍府以及其他七棟歷史建築對於生活機能空間的融合等不同建築大小與居住者位階差異的比較，有機會成為日後日式建築演進說明的實體教材。

二、傳統日式建築空間特色

日式宿舍的空間組成基本上必定包含起居性空間、服務性空間、通行性空間這三種空間。起居性空間是日常生活所必備最基本、最重要的空間，包含家人的團聚、祭祀、接待客人、三餐、飲茶、睡寢等活動皆在此產生，是日式宿舍空間中主要的空間構成，服務性空間及通行性空間則是為了配合起居性空間功能使用的不足與空間之間的聯繫所產生的。

傳統日式宿舍屋內空間包括：玄關(主要的出入口，因為日本人有脫鞋進屋的習慣，因此玄關為脫鞋即擺放鞋子、外出用具的地方)、座敷(客廳)、台所(勝

手、廚房)、茶之間(在靠近廚房的地方,為用餐或飲茶的場所)、風呂(浴室)、便所(廁所)、押入(各居室附屬的儲藏空間)、緣側(住宅室內通往後院的中介空間,也是各居室間的聯絡通道)…等空間,其各室空間環環相扣,內蘊傳統日式建築空間的特有文化與生活習慣。從平面圖中可發現其中大多未載明房間之名稱,而僅以疊(榻榻米)張數來標示各室面積大小。這是因為日式房間之使用方式,多因住戶喜好、家族成員多寡而有所差異,有些住家甚至會因應夏、冬兩季氣候變化而調整房間用途,而非對應家族人口數多寡來規劃興建,因此每戶人家幾乎都費盡心思以求善用屋內各處空間¹⁶。其相關的空間說明整理如下:

1. 玄關:日式住宅一般具有兩處出入口,一為正式出入口之「表玄關(omote genkan)」,另一則是位於廚房之小門「內玄關(uchi genkan)」。進入日式宿舍要脫鞋,所以需要一個玄關,通常為建築基座(水泥)之地面為脫鞋的地方,脫鞋之後登上一階梯為木製地板,然後進入房間就是榻榻米。玄關一定有鞋櫃,一般宿舍一定有鞋櫃。
2. 座敷:功能相當於現今客廳、神明廳、是日式住宅中最尊位的空間,備有床之間,是日人生活的重心,並在此會客及舉行祭祀活動。但一般傳統日式住宅的居住空間有限,平時白天多作為起居室,晚上則變成寢室使用。在座敷裡有固定席次禮節,較靠近床之間的座位稱「上座」、較遠處的座位稱「下座」。
3. 居間:家族聚會的場所,功能相當於起居室,通常與座敷相鄰,為會客的備用空間或作為用餐場所。
4. 疊與模矩:榻榻米每一塊的尺寸不定(有大概規格),都是訂做的,師傅依據每個房間大小訂製榻榻米。新的榻榻米是綠色的,用過之後變黃,最後會用到破掉,所以約2-3年換一次;有的師傅會用背面換新,可能又可延長2-3年,這是消耗品,不是永久用的。榻榻米的鋪法也有規定,面對床之間的榻榻米一定是平行的,絕不可以垂直鋪設。目前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室內皆無榻榻米的保存,故無法直接判定規格與型制。

¹⁶ 參考自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中部辦公室,《日式木造宿舍修復、再利用、解說手冊》,2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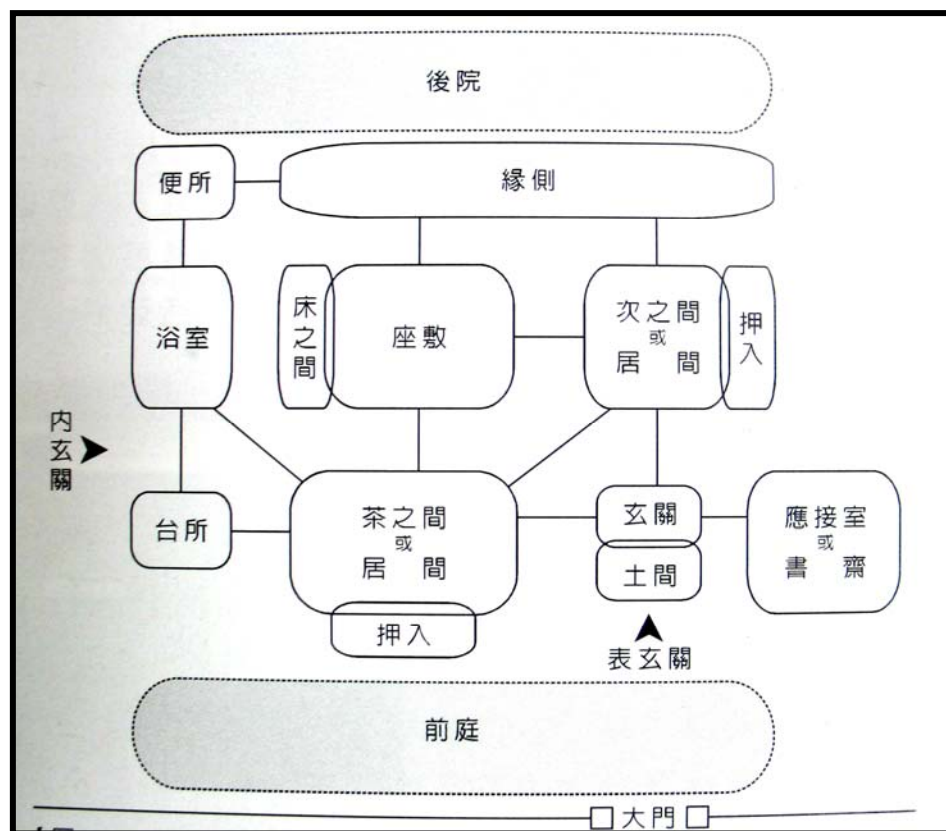


圖 2-26 傳統日式宿舍平面機能圖示意圖¹⁷

以縣定古蹟將軍府而言其建築物內部空間上仍是使用和洋折衷的配置方式與生活形態，有洋式的正式接待客人的空間—玄關與應接室或是書齋等空間；與和式的內部私人空間—家庭的團聚空間次間、座敷，起居性空間；餐食空間食堂、台所；服務空間—押入、浴室及佣人使用的女中室等的兩部份所構成。其中可能空間機能較為化約，有可能沒有書生室的設置，甚至也有部份居間、客間合一情形或將居間與茶之間作為寢所之用。而在服務性空間與通行性空間方面，也視其能力配置，在機能許可的情況下，簡化或縮小其空間。

將軍府的空間機能完整的分析討論，必須拆除目前的隔板裝潢加建的部分，以及部分空間(浴室、廚房、廁所)的現代化改建使用。

其他七棟歷史建築群的建築空間機能型態規模就顯更狹小，可能無專用的寢所空間，空間機能轉用情形更加強烈。居間、座敷、茶之間是一般最主要的組成空間，包含食、寢及待客使用，是生活基本必備的空間。但是。一旦空間不足時，更小型的住宅裡可能連茶之間亦合併在居間內使用，這些空間在平常作為待客或

¹⁷參考自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中部辦公室，《日式木造宿舍修復、再利用、解說手冊》，2007。

日常生活團聚使用，夜間則轉為睡寢使用。此外，服務性的浴室及台所空間皆十分簡單，不若其他階級住宅有分為家人及客用浴廁，或將風呂及便所、洗面所分開的現象。空間內部更無女中室、書生室，通行的走道，而緣側空間也可能被簡略規劃使用。可說是除居家生活所必備的基本空間外，所有空間皆被省略。

三、傳統日式宿舍空間形式與使用機能

(一) 書院造：為一種日本傳統民居式樣風格形式，在建造之時為日本民居中最被普遍採用的「書院造」(Shoin Zukuri) 形式，完成於十六世紀到十七世紀初的一種日式建築式樣，它是由寢殿造 (Shin-Den Zukuri) 演變而來，為武士階級住宅標準式樣，因武士階級培養自己的知識與文雅的氣質風氣而衍生出來的空間形式，後來逐漸發展成為現代日本和風住宅的源流。這種式樣的主要特色為室內主要空間如座敷(客廳)均鋪有榻榻米，並設有「床之間」(Tokonoma，為日式建築房間內附屬的裝飾的重要空間)，和有紙門的「付書院」(床之間朝庭院側附設之棚架空間)。

1. 床之間：在日式房子中座敷(客廳)中很重要的展示空間，不管是住旅館還是一般家庭，一定有床之間。這是傳統日式建築演進過程的一個證明與表現。床之間的位置是屋內最漂亮、最重要的接待客人的地方。通常都會掛畫、插花，放好看的古董、陶瓷，或是家中的傳家之寶，突顯家族的生活品味，也是和客人聊天交流的媒介。側邊通常有一個紙門的空間，這是書院，是看書的地方，會有一張小桌子。日式宿舍通常只有一個，有錢人可能會有多個書院空間。
2. 床柱：其他柱子都是四方形的，這個地方的柱子特別用圓柱或者圓木的，或特別名貴的柱子。一般的宿舍沒有，但是也會有用很好的檜木圓柱。床柱沒有結構問題，就是裝飾用的柱子，這個柱子是很奇怪的奇木，一定要形狀彎曲的，或是表面凹凸的、漂亮的、特別的木材。有用葡萄樹的，因為這麼大的葡萄樹不容易有，有的話就是很有錢人家。日本曾有一個很有錢的財團老闆，他的家很大，床之間的柱子是用檳榔樹，從台灣進口的，因為日本沒有檳榔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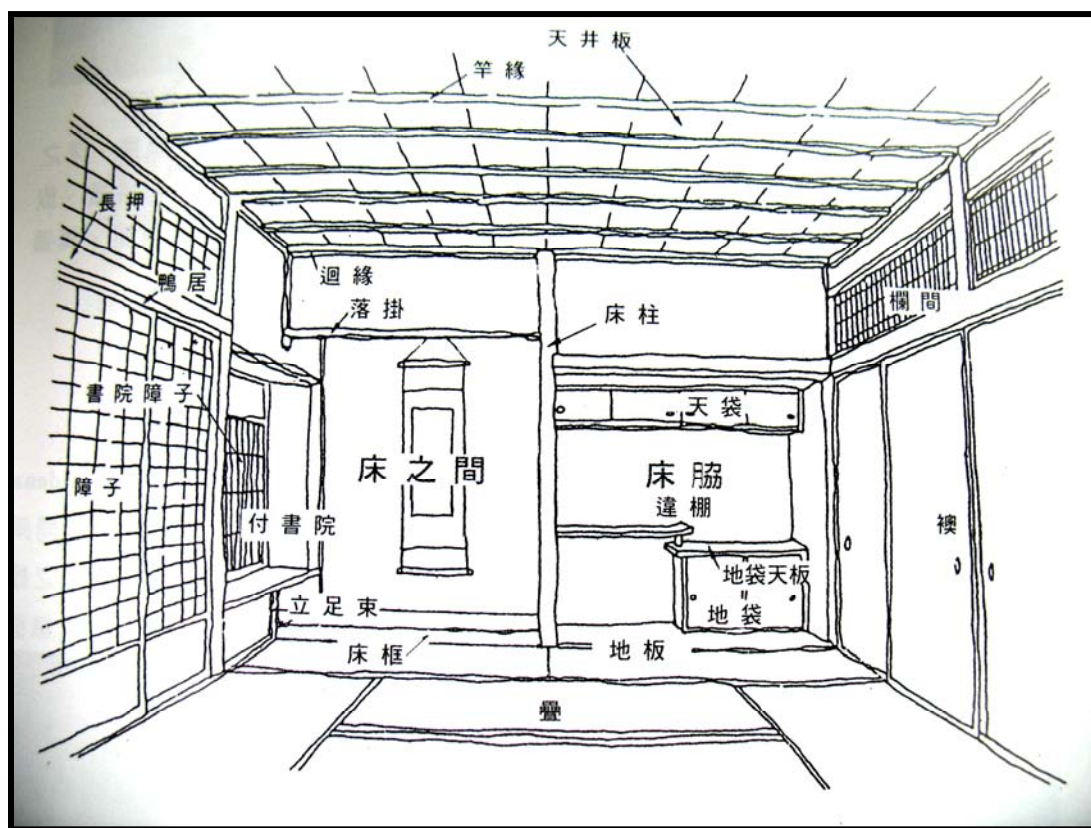


圖 2-27 書院造室內構成示意圖¹⁸

3. 欄間：為纖細的裝置，位於天井(天花板)與長押(位於障子上側長形之木條)之間，需要花很多時間及經費製作的，日式宿舍如果有欄間一定要好好保留。日式建築看起來沒有什麼東西，其實有很多細部裝置。
4. 天花板：天花板由天井板(木板)與竿緣(固定天井板用之壓條)構成的，竿緣一定與床之間平行。與日本比較，台灣日式宿舍的天花板比較高，因為台灣比較熱，需要加強通風效果的关系。
5. 建具：門窗的意思。走廊外的玻璃門外面還有木門。夏天、冬天門窗可以換。紙門上的紙貼外面，裡面是格子。隔房間的是厚紙門，面對外面紙門的需要可透光。
6. 襖：為隔房間的紙門，亦是活動的牆壁，所以不透光。房間與房間上方是透光的。紙門破掉、淋雨、弄髒大約是 2-3 年換一次，一定在過年的時間換，十二月二十幾日期間，大家一起拆掉門上的紙，用水洗後再貼上紙。

¹⁸參考自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中部辦公室，《日式木造宿舍修復、再利用、解說手冊》，2007。

（二）茶室、庭園及其他設計概念的使用

1. 傳統日式建築中的茶室很重視雅、樸素感覺，學習農民的房子，很窮、很破的感覺，茶道常利用這種氣氛，認為這樣是一種雅表現。茶室通常連接庭園、露地，露地是茶室附屬的庭園的意思，茶室的建築與一般的宿舍建築不一樣，柱子很細，圓形的柱子，很多地方都很細心，窗戶以竹子結構不糊上灰泥漿，故意表現出鄉下房子破爛、很窮的感覺。一般宿舍沒有豪華的庭園，因為庭園要花很多錢，很有錢的人才會有，宿舍僅能有很簡單的庭園。庭園跟建築的關係很強，外面就可以看見房子裡面。日式宿舍多是以一階石頭連結茶室與庭園的重要過渡媒介。此空間形式的塑造強調與自然融洽，白天門打開，直接看到庭園的風景，像畫一樣，與房子融合的景象。而很熟的朋友不一定是從玄關進來，可能直接來到石階而近入茶室聊天、喝茶。

縣定古蹟將軍府的建築是否有其茶室的空間機能，應在做進一步的調查分析，初步判斷可能與座敷空間合併使用，建築入口左側有一石階可進入，故可能為茶室或已與座敷合併使用的客廳空間。

2. 佗寂：佗寂故意表現窮人破爛的房子，太光亮、太豪華是很俗氣的。故意設計凹凸、沒有擺放任何花飾，露出牆壁的結構，這是素面的裝置，顯示出這環境很典雅。為什麼這樣呢？因為以前的城主、將軍平常都是很緊張的生活，回家後不喜歡太權力，喜歡樸素的生活。另外一個自己住的地方，好像農家一樣的空間。

由此設計概念可反映出縣定古蹟將軍府的建築外觀上部白色灰泥牆面的設計手法使用，或者是發揮洋式的建築手法之一展現出其特殊而自然的褶皺紋理。

3. 破調（天地人）：指的是日式住宅、寺廟、城、庭園石頭、花草都左右不對稱，是一種人為建設的設計概念，帶有天地人的想法，屬於空間設計的一種特色。

縣定古蹟將軍府以建築樣貌的形式來看，具有此特殊的建築手法運用，或僅只足夠說明為和洋折衷式的建築特色而已。

四、其他傳統日式建築設計與風俗活動的特色

- (一) 高床式：此為原住民式的建築設計，地板一定要抬高，現在日本的建築也有規定要 45 cm 高，因為潮濕、通風的關係，這是日式建築的特色。玄關一定要脫鞋，台灣的日式宿舍抬高約 50-60 cm，日式建築到台灣後，將氣候考慮進去，台灣的日式宿舍跟日本是有所不同的。
- (二) 模矩化：日本的建築物都有一個規格、模矩、尺寸的規定，門軌的上與下之間高度為(指內側空間)內寸約 5 尺 8 寸(內法寸法運用)，約 176 cm 是一般標準的日式建築的高度。將軍府是 5 尺 7 寸，比較矮一些，但是 5 尺 7 寸在日本是很普遍的。而台灣的日式建築普遍是 5 尺 8 寸。
- (三) 外壁：即日式雨淋板，有壓條者為簷子下見板張，洋式(美式與英式)沒有。日式雨淋板的壓條間距為 45 cm，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內中正路 618 巷的五棟歷史建築為簷子下見板張之雨淋版。
- (四) 緣側(木板陽台)：突出建築本體的木板，類似陽台，上面屋頂往外延伸；通常面對庭園都會有此空間的設計，日式建築非常重視這樣的地方，可以與戶外空間的有所連結。
- (五) 上棟式：為建築最主要的木樑組建完成的儀式活動，代表快要完工了，雖然牆面、門窗都未完成，但是其技術最難、最花時間的部分即是此部份，所以上棟儀式會先拜神，然後有關係的朋友、施工的人都一起吃飯、喝酒慶祝。
- (六) 木摺壁、小舞壁：為日式建築最常使用的建築牆體設計，其中木摺壁多使用於洋風建築並發揮於天花板與牆角間的精美設計(所謂的木摺線角設計)，牆體的主要木構材為粗糙的木條為主；小舞壁與台灣傳統的「編仔壁」類似，牆體的主要木構材為粗糙的竹條為主。兩者皆需要灰泥塗作的技術來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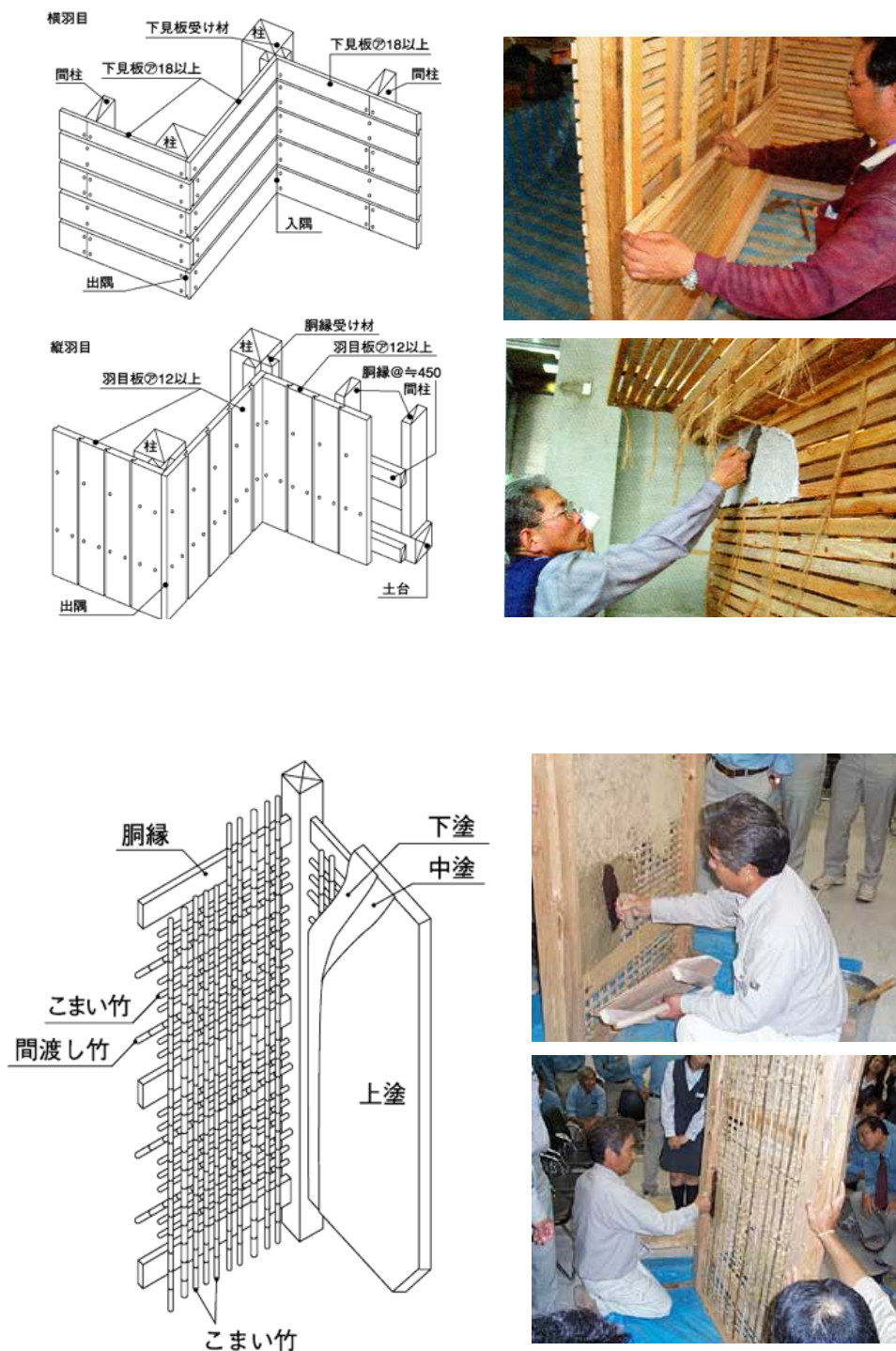


圖 2-28 木摺壁施作與小舞壁施作示意圖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中兩者的牆體建築設計皆有，成為未來修復工程中非常重要的工法及工序，建議在修復工程應納入兩種工法及工序的紀錄、示範教學(研習班)之設計以及日式建築修復工法課程的講習，提供日後花蓮其他日式建築修復時重要的參考與學習技術之機會。

第三章 空間規劃與案例討論

第一節 社區民眾座談會——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修復募款企劃工作坊

工作坊主題的契機：由文建會古蹟委員馬以工訪視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時候，提出一個「住宿一週一萬元」的募款概念，由本研究團隊嘗試與民生社區重要幹部做解說與工作坊操作的建議。

一、工作坊目標

以良好或經簡易修復可使用的歷史建築空間，透過民眾參與工作坊的活動，進行課程與討論的方式，提出募款企劃活動的籌劃設計、宣傳、活動執行，並定期開辦檢討會議，同步修正企劃活動執行之缺失。

二、工作坊進行方式

- (一) 古蹟與歷史建築之介紹（透過文化資產法的保存與再利用說明）。
- (二) 募款概念的故事介紹與發想（一週一萬元的住宿方式）。
- (三) 檢視既有歷史建築空間之初步評估（以照片簡短文字說明周遭環境、外部環境、建築本體、建築內部空間四部份）。
- (四) 怎樣才是一個好的「住宿」環境（空間、服務、氣氛、活動）的議題：
 - 1. 住宿空間的價值、故事性陳述—歷史、文化、建築樣式、住的形式。
 - 2. 其他成本費用的處理—水、電、燈光、盥洗、用餐（早餐提供）、美食地圖、除蚊蟲、夜燈、床、棉被、枕頭…。
 - 3. 服務人員的導覽解說訓練（花蓮市周邊、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態度培養、提供其他服務之能力。
- (五) 對住宿者的期待與交流—退休人員、公司員工、自由業者、藝文人士、社區大學成員、某社區發展協會成員、家庭…等不同類型，以及人數限制討

論。

(六) 費用收取與使用方式研議

1. 一週一萬元的價值—>可行嗎?更少些，一週五千?人頭計費?以間計費?其他方式計費。
2. 經費收取之後的管理—成立修復歷史建築基金管理委員會成員:社區代表3名(里長、總幹事、會計)、文化局1名(文資課課長)、計畫顧問1名，共5名。
3. 基金使用條約訂定。
4. 成本物件表單、收費表、基金存簿、住宿人員名錄(基本資料庫)製作。

(七) 企劃、文宣、主題設計—創造『感受』的歷史與文化的價值。舉例：用心保護歷史建築、主動參與文化再造；環境古樸寧適、簡約淨化心靈；空間的活動想像：寫書、作畫、閱讀、冥想、放空、音樂享受、參與社區活動…。

三、工作坊籌備會議

(一) 會議時間：96年4/23(五)晚上7:00

(二) 會議地點：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民生社區文康中心

(三) 參與人員：吳明崇里長、王佩雯、陸鎮平、石珍安、胡鼎禎、黃志鏘、王進發、蔡建福教授、蔡嘉琪、陳佩娟、高俊銘、李美玲、Bittl

(四) 會議結論

1. 參與的民生社區主要幹部聽完簡報之後，大多表示接受此工作坊的概念與想法，對於其課程的討論也多表示對於成本與歷史建築空間的使用選擇可能需要再做進一步的討論與評估才具可行性。
2. 王佩雯總幹事對於此工作坊提出不同意見的看法，因為考量民生社區本身的財務困難、文化資產管理單位文化局以及土地所有權單位國防部的多方考量下，對於本團隊提出的工作坊形式與內容需要再調整或是改其他方式進行，希望可以藉由不同的活動在此區舉辦，並同時積極向企業

或對於文化資產保存與再利用有心人士的募款活動，對於此工作坊的小額募款方式卻需要花費更多的人力資源的投入與成本的支出，抱持不認同的想法。

3. 簡報過程提出預計於五月將舉辦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聯合空間規劃工作坊，預計參與的團隊有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發展研究所、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文化研究所以及東華大學環境政策研究所的研究生群，進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保存與再利用的規劃工作坊。

對於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再利用之想像，需要社區民眾的參與和發想，進行再利用的規劃討論，透過以討論座談會的方式與社區居民互動，一方面提供再利用的概念與思維，反映出社區民眾對於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保存與再利用的價值觀，與規劃再利用的活動類型了解，試圖讓社區民眾有較高度的文化資產保存與深度的文化意涵以及歷史價值的探討，凝聚其社區民眾對於文化資產保存的共識與價值觀，另一方面導入區域型保存與規劃的概念，結合周邊的自然環境與文化資產據點的聯結，擴大周邊社區人力資源的整合與社區之間進行文化歷史保存合作關係的可能性。

第二節 社區民眾座談會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環境空間保存、創意設計與永續利用之規劃工作坊

一、活動說明與目的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鄰近美崙溪出海口，位於蜿蜒曲折的河岸旁，是日人傳說中的日月交會之處（美崙山與花崗山之間），距離市區步行不到五分鐘的距離，漫步在這裡卻擁有遠離塵囂的舒適與寧靜。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是七棟歷史建築與一棟縣定古蹟所組成的日式軍官宿舍群，建築典雅樸實。

這裡有一群社區的民眾，細心、努力地維護著環境、治安以及進行社區文化資產的守護工作，現階段他們期盼與外界進行創意、有趣的規劃交流，不論是以食、衣、住、行、育、樂等生活內涵的切入，來思考空間的再利用，抑或包括歷史文化、人文藝術、自然生態、觀光旅遊等多元面向的資源觀察、結合與運用，希望透過提案團隊的創意思維激爆大家的「阿達瑪」，迸出美麗燦爛的煙花！

二、活動時間、地點與介紹

- (一) 活動時間：96 年 5 月 25 日 (星期五) 早上九點到下午五點
- (二) 活動地點：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 (中正路 618 巷)
- (三) 透過組隊的方式進行眼、耳、鼻、舌、身、意與空間環境的互動，進行觀察、分析與討論，經由各參加團隊進行創意與想像的爆發，提出有趣、合適、具前瞻觀點的創意構想。激爆阿達瑪的過程，將與民生社區的居民及花蓮市民進行互動與激盪，由民眾與專家學者一起來票選他們心中最刺激的「阿達瑪」團隊！

三、組隊方式與呈現效果

- (一) 2-3 人組一隊 (如果你自認阿達瑪夠激爆可以一人報名參加!!)。
- (二) 每隊成果呈現以簡報方式介紹 (可以自行準備其他輔助道具-照片、影片、戲劇)。
- (三) 每隊成果發表時間 10 分鐘；與參與民眾、評選委員激盪討論 10 分鐘。

四、評選方式

由社區居民與專家學者進行投票，評分標準：激爆性 50%、可行性 50%。

五、活動行程

表 3-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工作坊之活動行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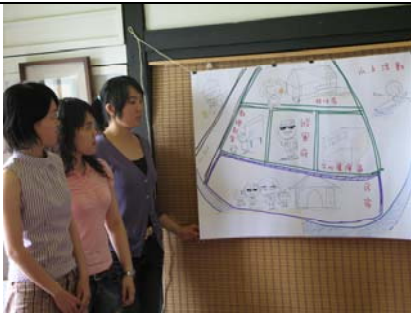
5/25 (五)			
時間	內容	諮詢輔導專家	地點
09:00-12:00	花蓮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環境空間保存、創意設計與永續利用之規劃	蔡建福教授	花蓮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民生社區文康中心
12:00-13:30	午餐/休息/準備		花蓮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民生社區文康中心
13:30-14:30	激爆阿達瑪成果發表一	蔡建福教授 劉可強教授	花蓮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巴黎客青

		王應棠教授 林正宗老師 翁基峰老師	年交流中心
14:30-15:00	休息一下		
15:00-16:00	激爆阿達馬成果發表二	蔡建福教授 劉可強教授 王應棠教授 林正宗老師 翁基峰老師	花蓮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巴黎客青年交流中心
16:00	評選/頒獎		花蓮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巴黎客青年交流中心

六、活動成果

本活動於台灣社區通、花蓮縣文化局、各大專院校網站公佈，並行文邀請周邊社區、高中、國中、小學參與。活動當天有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發展研究所、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文化研究所、東華大學環境政策研究所的研究生、慈濟大學傳播系學生，以及鳳林牛根草社區發展促進會、民生社區居民與會。共有六隊規劃團隊，各組規劃主題整理如下。活動結束後，大家接著進行社區民眾討論會，詳細報告內容、委員意見與會議紀錄整理請參閱下文及第八項之整理。

表 3-2 各組成員與規劃主題整理表

組別	成員	規劃主題
一	陳佩涓 王偉仲 陳仁美 林佳芳	規劃兩個區域，一是文化公園，另一是民宿。 
二	鄭仲傑 何建慶 蔡書瑋 陳婉寧	三個概念式規劃：花私塾、將軍好萊塢、故事萬花筒。 

三	洪瑜鴻 林靜怡 鄭又菁	城市的一簇，遇見另一個自己	
四	江珮瑾 余桂榕	我們的秘密基地	
五	賴明楷 李世應 張凱證 李松翰 吳浩宇	以比較與合作概念出發，以步道系統與松園做串連。	
六	鍾仁雄 管莉婷 阮世弘 李劭迪	因人、事、時、地、物有不同的想像再利用方案，以「多元與複合的想像」規劃本區域空間。	

七、各組主題規劃報告

各組分別觀察與分析工作，進行討論工作，以海報繪圖、短劇演出、照片呈現、詩文學運用、意象地圖、規劃案例參考…等多元方式，進行簡報提出與說明，其主題與規劃內容整理如下：

第一組規劃報告內容

規劃兩個區域，一是文化公園，另一是民宿。

- **文化公園規劃區包含：**一、教學教室：不要完全以遊客為主要考量空間的發展對象，社區的成人教育、技能教學，附近學校的校外教學場域。二、將軍府古蹟：不作任何變動，用以作為本區精神象徵建築。三、文化展演區：文化歷史背景、空間演變介紹、老相片、古蹟文物等。四、販售區：以柑仔店形式經營販售在地特產，或是符合此環境氛圍的禮品，讓遊客促進地方經濟發展的機會，也提供地方就業機會。
- **民宿規劃區：**房子要有人住才會有人味，房子才會活得更久。依目前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房屋狀況來看，建築本體保存完整，很適合修復再利用。建議以金門古厝案例作借鏡，政府協助房屋修繕，並以原貌及古法修復，屋主及有意經營者以民宿型態經營管理。內部設施以符合現代生活需求做調整。
- **以水域空間，串聯周邊景點。**以水上遊憩活動，連結本區域、菁華林苑、花女校長宿舍，接著以徒步或是腳踏車串聯郭子究音樂館、松園別館、太平洋景觀。以慢活精神體驗花蓮之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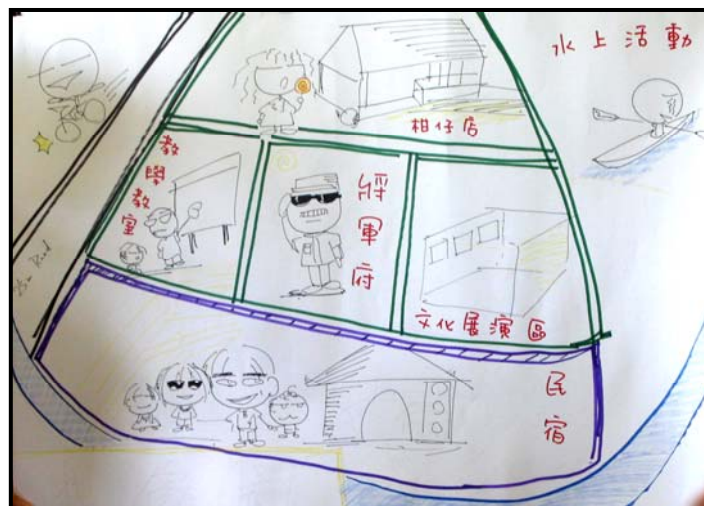


圖 3-1 第一組規劃構想示意圖

第二組規劃報告內容

- **區域特色**
 1. 建築語彙：此區域並非單純的日式宿舍群，有混搭拼貼的感覺。
 2. 區位特色：被河川及道路包圍，算是封閉的一個區位，是一優勢或是劣勢還

不一定，也可以成為一個緩衝帶。生態、水、環境也可想成是一個優勢。並與周邊熱鬧的市區做串連。

● 區域問題

1. NGO 的使用權是由誰來管理？空間是屬於社區居民，社區居民權是否可以優先被照顧？
2. 此空間與居民的連結。
3. 內外社區力量的衝突與周邊景點的串連。
4. 口述歷史是一很基本、需要被重視的部分。
5. 以歷史脈絡與社區故事產生關連性。

● 三個概念式規劃

1. **花私塾**：具在地資訊，花蓮很少有學生、平民可以很自由使用的空間，我們構想本區域可以是常民資本練習的場所，平民階層可以接觸各式各樣藝文活動，也是學生另類的活動空間。
2. **將軍好萊塢**：本區建築以軍方特色為主，與其他地區日式建築有所區隔，某方面適合往拍攝廣告、婚紗等片場功能發展使用，讓大家都可以成為將軍好萊塢的超級明星。
3. **故事萬花筒**：透過尋根與口述歷史的方法，對於花蓮本土文學、私學的貢獻與日式宿舍空間結合，日本文學與花蓮文學做一結合與交流，讓大家可以認識日本與台灣有某個程度上的連結點，同時對本土文學、私學有貢獻。



圖 3-2 第二組規畫構想海報

以上透過生命週期，學生（文學性質社團）、中年、老年的歷程，蒐集此空間相關史料。

第三組規劃報告內容 城市的一簇，遇見另一個自己

- 繪製自己的心地圖，用自己的感受來感受這個空間。
- 這個空間的周圍具備什麼樣的機能？有麥當勞、有花蓮最熱鬧的中正路、花蓮署立醫院、美崙山公園。試想這個地方還缺什麼機能呢？我們慣性用「有什麼」才來思考空間機能，如果用「沒什麼」以及就只是跟這個空間在一起，那這個空間又會發生什麼呢？以不增加的概念為出發點，思考空間的發展。
- 時空的錯置：喧囂、轉角，時空區隔出快與慢，彷彿來到意識的部落，Own my pace。錯置的感覺敲打出內心的空間，是這樣的感覺帶我們去思考。一個旅人與在地居民對此空間的感覺是不一樣的，旅人會很迅速感受到這裡跟花蓮很多角落不一樣，這裡有屬於自己步調的空間感。
- 光影、聲音（木地板）、觸覺（木紋）、聽覺，原來我還能去感受！
- 季節、溫度、白天、晚上，聽見雨的聲音，整個聚落的感覺是非常不同的。不需要特別去營造什麼，感受就是一種閱讀。
- 夜晚增設黃色燈光，營造親密溫暖的感覺；不用紙張閱讀此空間，而以聲音或音樂來講述、感受空間；在地獨特的歷史，以月、季的為單位有主題的小遊行、小展示，以別於平常寧靜的氛圍。
- 用不同的速度留下記憶：來到這裡拍照不是最好的方式，有一些小角落適合擺放小架子、圖畫紙、便條紙，甚至是一台留聲機。因為我們來到這裡與外面的速度是這麼不同的時候，我們似乎不應該用相機這麼快的速度去記錄。
- 不要有權力的位階，知識在某種程度上是有篩選性的，去除導覽員的位階知識，留下屬於自己的與這裡的一段關係，沒有對錯的想像。
- 聚落的盡頭是美崙溪口，有一種想法是否可以打開一點水泥牆（河堤），讓人可以坐下來冥想。

第四組規劃報告內容 我們的秘密基地

過去在這邊生活的人是軍人，有一種基地的感覺；區域位在市區旁邊，但是很少人會知道這裡，所以我們稱這裡是秘密基地。

- **基地指揮部：民生社區**
 1. 文化古蹟導覽：社區目前已有提供此項服務。
 2. 住宿：過去本區是住宅性質，現在依然可以民宿形式展現生活機能。

3. 場地租借申請。
 4. 有機植栽培訓：區域內的綠地空間多，適合種植蔬菜，搭配永續利用精神，發展有機菜園。
 5. 藝文活動洽詢：空間多，適合藝文展演，對象可以親子、青年為主。
- **營房**：3-6 號住宿區，房屋本體狀況良好，僅需增加衛浴設備，及簡易修復即可提供住宿。
 - **膳房**：區域內有有機菜園，吃的方面就提供生機飲食。本區域內的建築都是歷史建築，所以可利用建築後面的水泥房作為廚房。
 - **思想改造營**：8-9 號親子共讀區，遠離街道、親近河邊，適合作為閱讀空間，並可提供住宿者、背包客、在地居民共同使用。
 - **孩子的秘密基地**：規劃時很容易忽略孩子的生活空間，8 號旁的小空屋，可提供孩子自由彩繪、營造基地，建構孩子與此空間的情感。
 - **漆彈場**：河濱空地多，加上擔心空間被軍方收回，與其跟他們對抗，還不如跟他們合作，也許可以舉辦漆彈營等活動，延續彼此的情感連結，也許有一天這空間要被收回時，會有另外一群出來說不行、不要收走。
 - **寫生營**：河濱公園沿岸有很美的景觀，適合在地人、外地人、藝術家來此寫生展演；也可與荒野、賞鳥協會舉辦相關活動，關心生態環境。
 - **有機蔬菜營**：不需要大塊栽培區，建議種植短期作物，提供在地或外人學習有機、體驗樂活。
 - **解放營**：來到此空間，身心靈都可以獲得解放，讓身體放鬆，涼風輕拂臉龐。
 - **藝工營**：9 號房空屋，適合做表演場地，前面放置小椅凳，後面小房間是表演者的預備場所。沒有表演團隊，也可作為行動咖啡車、或是其他廠商進駐的空間。
 - **文化革命營**：巴黎客這間一直有許多的青年進進出出，辦了很多的文化活動與交流，激發對文化不同的想像，或是在這地方可以做什麼？加上族群的多種，激盪出多元的思考方式。

第五組規劃報告內容

以比較與合作概念出發，直接與松園別館做比較，松園很涼、可以休息的地方很多，希望本區域可以多種一些大樹，做一些可以休息的椅子。以步道系統與松園

做串連，結合附近寧靜的點，可以有更好的利用與發展。並應有明確主題來吸引觀光。

- 松園別館參考概念

1. 背景：同為早期日式宿舍。
2. 位置：美崙溪畔。
3. 松園別館為已規劃完成的熱門觀光景點。
4. 空間多元運用：畫廊、在地特色工藝品、休閒座椅、餐飲服務、藝文講座。

-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

1. 以歷史博物館呈現其歷史價值，以將軍府古蹟建築吸引觀光客，讓民眾直接觀看歷史建物、記憶。
2. 環境規劃：規劃為熱門的歷史景點觀光，提供大家一個休閒景點。首先需要明顯的招牌，網站的建置行銷；房屋修繕重現過去景物，並透過美化會比較吸引人；小徑的規劃，取代柏油路面給人現代的感覺；熱這件事很需要遮陽走道的規劃；還需要告示牌與人力資源做環境維護的工作；透過綠美化營造舒適感，呈現具觀賞價值的空間；交通工具禁止進入與結合大眾交通運輸的規劃；室內空間可作為講座、藝文展演、工藝品販售、史料保存等使用。
3. 周邊休閒空間規劃：傳統文藝商店街，傳承在地文化；藝文展示場，提供公眾場所；主題咖啡休閒場，注意垃圾問題；利用旁邊河道引水建生態池，營造生物多樣性。
4. 河堤休閒空間：設置小桌、涼椅、親水空間。

第六組規劃報告內容 重組將軍府

因人、事、時、地、物有不同的想像再利用方案，以「多元與複合的想像」規劃本區域空間。

- 商業活動

1. 創意市集：活絡空間的初期階段，有很多想法，藉由創意市集呈現大家的創

意，創造出交流與創作空間，漸進帶動商業、吸引人潮。

2. 跳蚤市場：促進二手物品交流與社區家戶之間的互動，提倡資源再利用。
3. 茶館：提供休憩賞景之餘可以享受簡單茶點享受此區的環境。
4. 童玩店：屬於民生社區自己的特色童玩。
5. 露天咖啡座：提供親近戶外環境的一種休閒享受。

● 環境教育

1. 加強環境教育：此為社區較弱的一環。社區現有的環保皂、空瓶工藝可以透過教學做環境教育，帶動小孩參與社區，傳遞愛護家鄉的觀念，展現都市裡沒有的東西。
2. 點線面的發展：將軍府與松園、菁華林苑比起來，離市中心較近，位於中間串連各景點的位置，形成點線面的發展，可以更凸顯這邊的特色。並透過綠帶、藍帶的營造，增加與市區連結的可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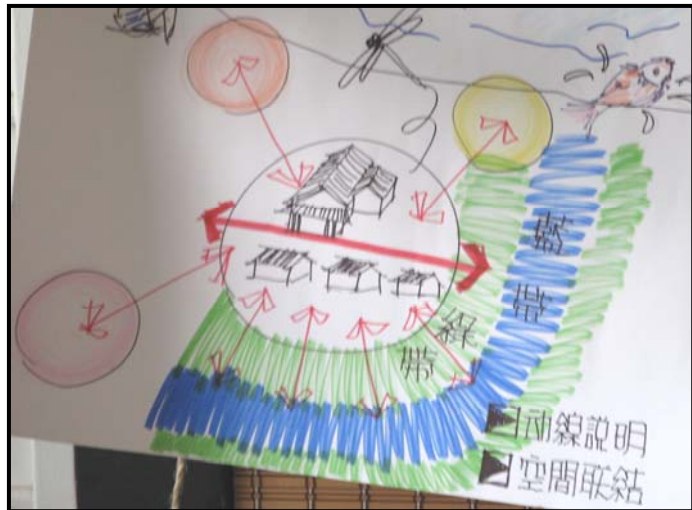


圖 3-3 第六組規畫構想圖

● 藝文空間

1. 展場空間：不需要大，不需要名師作品，小朋友的畫作也可以，輕鬆小品呈現，提供社區父母瞭解孩子的學習狀況。提供孩子課後才藝學習空間。
2. 活動串連：附近學校畢業展、國際交流、影展等活動串連，增加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曝光率。

- 爆點：這裡的建築並非純日式風格，是很特別的點。期望以「小日本村」的概念，營造白天、夜晚都有人潮的氣氛，取「藝妓回憶錄」的點子，白天就有商人、遊客的人潮，夜晚有不同的活動在進行。而不是像現在僅有社區的環保義工、巡守隊的人守護。

- 爆料：就硬體部分，首先是街道不一定要維護成很原來的，或是很日式的，因為他本來就不是純日本的，僅要在小地方營造出純日式風格的櫥窗或空間。每棟建物與整區的串透性不足，無法環繞整區，可以先改變步道鋪面，引導人群走入這裡。
- 再爆料：水的空間，這裡很特別的是三面環水，日本的房子、人與水的關係是非常親相近的。而這裡被河堤阻擋了，我們不會去親近水。另外可透過四季、節慶展現不同風格的美崙溪畔日式宿舍。
- 爆內幕：營運構想部分，由藝妓館延伸出社區的二胡音樂、夏威夷舞蹈；由菓子小商品延伸出精緻手工皂、蟑螂藥，非常好用又環保的生活必需品；由茶道及醃製技術延伸出說故事奶奶、寫書法爺爺；找回澡堂文化，不需高級的設備，簡單就好。

在這邊可以有多樣的學習機會，不一定要創新，引進新的東西，以社區既有的人、事、物為主，去吸引大家來這裡學習。

- 它們可以是小劇場的舞台，可以是城市咖啡館、茶樓，可以用來舉辦新歌發表會、圖書會



圖 3-4 第六組空間活動規劃想像圖

及提供社區活動空間。散落其中的老樹也可以為都市保留更多的綠意，幫助路人洗滌匆忙的心靈，並提供更多的生態棲所，讓一些小生命得以在城市裡喘息。

- 不要跟著潮流走，萬一不流行了，就沒有了。

八、專家學者與社區民眾感想與回應

經過六組多樣與有趣的規劃構想提出與說明之後，活動結束後，與會的專家學者與社區的民眾分別提出個人與規劃專業性的問題與回饋，以下整理出活動結束後對於活動的建議與感想：

【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文化研究所學生江佩瑾】大家一起用不同角度看這裡，社區居民如何看待外面的人進來這裡？有人用生命故事串連；我們這組是有主題性的，有基本對象去做整體空間的規劃；也有國外經驗分享；還有一組用松園別館的經驗。很好奇這樣的激盪之後，住在這邊的人做過什麼？會不會其實我們講的，其實他們已經做過了。希望社區可以跟我們分享哪些是可行的，而不是只有我們天馬行空的想像。

【民生社區陸鎮平】每一組都有特色，很好。綜合聽起來，我覺得社區發展不要單一面向。原則一：這裡是古蹟，要忠於原味，保持原狀，如果改變了，就不叫古蹟了。第二是空間擴大，拆除違章建築，增加親水空間。第三是將來的發展，要有自己的特色，不要與周邊景點相似。里長有民宿的想法，但是花蓮有太多的民宿，而且只有少數人來這住宿，市民也無法來此，建議做開放式的空間。還有花蓮獨特的文化可以在這裡展演，環境要盡快綠美化，吸引大家前來這裡散步。美崙溪未來市府應該會有規劃，可以與之結合。

【民生社區理事長吳明崇】早期就有一些想法跟最後一組相同，要做親水空間，人與溪的歷史文化。日本、眷村、河川等展覽館、表演館，去聯想我們所看到。復古與現代的結合很豐富。

【松園別館專案經理林正宗】每一個組別都有自己的優勢與缺點，我認為生命有限，如果沒有可行性的可能我就不去想它了，要先分析優勢與可能性，才會去做後續的延伸想像。走路 10 分鐘就是市區，河的優勢，背景是松園，是利用這些外圍環境，而不是用這些建築去做經營想像。大量遊客的交通規劃是什麼？象集團在做美崙溪的規劃，就已經想像停車場叫做東洋廣場，你們有沒有想到這麼大，那個屬於里長管轄的範圍裡面。因為有這樣的銜接，造就這裡有很棒的經營優勢，不是在他的裡面，而是在他的外圍。河川不一定要等到他變乾淨，現在就可用玻璃船做舞台，大家坐在岸邊去看這個舞台，這樣的優勢有幾個都市有這樣的條件。可能他是一個保存的氛圍，又可以去創造他的產值。低度的開發使用，又要有一定產值，這地方的優勢可以不必是必然式的絕對分裂，不必為了創造產值而去做。還有應該已經到了該收網的階段了，真的去歸納找出聚焦的方向，而不是一堆想法，像蘇花高一樣，最後又回到原點在討論。

【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文化研究所教授王應棠】對這塊基地不要有想要提供所有功

能設施，沿著美崙溪要吃飯就有夏慕尼、多桑，再走下去要什麼就有什麼，商業機能提供資訊就可以解決了。

【民生社區理事長吳明崇】日本的民宿是要做體驗的，不是要賺錢的。以純日式風格的住宅生活提供遊客感受。民宿到處都有，但是這裡比較不一樣，晚上有藝文活動，活動結束就可以休息。

【鳳林鎮牛根草協會李美玲】今天提出的構想，不管好或是壞、執行的方式將來都是由這邊的社區居民來承受。社區居民像是站在巨人的肩膀上，他們的遠見跟我們看到的不一樣，看得更遠更廣，不管未來社區居民帶著將軍府怎麼走，大家要負責回來看他，有相關所學也可以貢獻一點力量。

【台灣大學建築於城鄉發展研究所教授劉可強】我小時候住在台北市的日式宿舍，日式宿舍居住空間的特殊性是要被看到、感覺到的。室外景融合到室內的關係是日式建築的特殊性，是在其他建築文化比較不容易看到的。日式住宅不會使用沙發、椅子、桌子，是坐在榻榻米上，身體與空間有一定的關係。與幾組同學有相關連性，有關身體與空間的感覺，如何敏感到某種空間的存在，這很重要。從這裡在發展出做什麼用，最終找到的使用方式，會比較沒問題。台灣有非常多這類的房子，花蓮就很多，這麼多大量的房子都要保留，到底做什麼用呢？我們可以有想法就填置，但是不容易填滿，但是我們又覺得很重要，應該被保留下來。有幾組同學發現周邊環境是很重要的，房子與周邊的關連，或是區位跟市區其他重要的節點、設施的關連性，而讓這個地方形成他的一個特殊性。這件事情會幫助我們去瞭解這地方可能可以做怎樣的使用。日式建築都是標準化的，所以很難賦予各式各樣的使用，所以要依靠外部的條件，水、區位關係、連接去決定他做什麼用。程序問題，還是要跟居民有動態的過程，促成未來真正的經營管理。

【松園別館專案經理林正宗】將來還是會有公部門大量投資的經費，這樣的投資，必須要去說服他，為什麼要這樣執行，總要跟周邊及將要發生的政策去連結，譬如違建要拆、美崙溪要整治。公部門不能最後當仲裁，中間的過程是沒有絕對的參與。

【文化局文化資產課李敏俊】等到調查研究案出來之後，再找尋比較明確的定位，現在討論很多都是規劃，應該要抽離這些元素，我們到底想要什麼，藉由歷

史脈絡，找尋定位點，這才是最根本的。不能因為有了錢，就一直填塞，不需要填滿，我們要留給後面的人什麼？這是大家的不是屬於公部門或是各位的，未來要規劃什麼藍圖是大家要一起齊心協力的。未來會有一個區域性的概念，包括松園、舊酒廠、鐵道結合後會更好，我們盡量努力。

九、小結

透過三個研究所以各自的學術專業知識進行歷史空間與週遭環境的觀察、分析，提出空間再利用的想像與規劃概念，激發彼此不同立場的思維討論，形成專家學者的評論以及參賽團隊相互討論的重要過程，提供社區民眾對於歷史空間規劃再利用的想像，尊重歷史空間的價值與意義前提之下，在既有的法令規範中，刺激社區民眾對於歷史空間再利用的思維。

最後，以第六組重組將軍府的團隊提出規劃主題為『因人、事、時、地、物有不同的想像再利用方案，以「多元與複合的想像」規劃本區域空間』。兼具豐富的想像案例提出，以地方文化歷史為主的文化觀光概念並配合與日本相關的社區型商業活動的經營模式引入，其營利所得為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保存與維護基金使用，期望空間再利用可以自給自足的能力獲得大多數社區民眾的認同與支持。

以上各組所提出的規劃構想本研究整理於空間修復再利用的方案之中，提供日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空間規劃與再利用的參考。

第四章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修復與再利用原則¹⁹

第一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修復程序原則、方法

木造房屋修復之工作順序如下：

1. 擬定修復計畫

在修復工作進行之前，須先進行建物尺寸及損壞狀況之調查工作，其調查內容包含：基礎沉陷、構材歪斜、柱頭腐朽、各部位準頭、壁面污損、屋頂及落水管損毀、內裝損壞、相關設備等項目損毀狀態之徹底調查。

之後再據此調查擬定完整的修復計畫，其內容包括修復方式、工作期間、進行方式及經費等。

2. 修復工作開始

修復計畫決定後，即開始進行修復工作。修復工作以架設能覆蓋整體建築之棚架為起點，該棚架為修復期間臨時建物，骨架多由原木或鋼管構成，除避免修復中之建築遭受風雨侵襲外，亦為建物解體及重組時之工作空間，此外並可做為材料保管與加工之場地。

3. 建築物解體

解體之前須先將全部構材予以編號，每件構材都附上載有代號之板札，並在材料上紀錄編號，解體後才能確認各構材原先之位置。

解體之工作順序剛好與搭建時相反，期間須避免損及材料，而將其依序一件件拆卸下來。首先，先拆卸門窗、裝飾之構件、五金配件等，其次為進行牆壁、屋頂之解體，接著則由上而下拆解屋架之結構材，之後才卸下屋柱，有可能連基礎都予以拆解。

進行解體工程時，最好與建造時同樣完整之工作團隊，由木匠、屋頂工匠及水泥工匠等各司其職一起進行效果最佳！

4. 建物調查

在建物解體之時，需同時進行專家建築調查。首先，需詳細調查並記載建築之細部尺寸、破損之狀況，接著須了解其搭建方式及技術，之後更需要進一步調查建物之創建時間、改建狀況等。此調查除包含建物現場之書圖及照片等記錄外，還可進一步補充文獻調查、挖掘調查之相關資料。

¹⁹參考自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中部辦公室，《日式木造宿舍修復、再利用、解說手冊》，2007。

5. 檢討修復計畫

依據建物解體調查結果來檢討原定之修復計畫，有些案例甚至會因此而大幅更改修復計畫。大體上會予以大變動的狀況大致如下可能：

- (1)因了解建物已歷經改建，而為了提高該建物之歷史價值，因此決定復原成改建前之狀態。
- (2)因確知建物具有結構上之問題，因此乃運用現代技術來進行建物之結構補強。
- (3)因建物已無法沿用原用途，因此須進行改建以加裝現代化設備，來因應再利用時之使用需求。

6. 材料之修補與加工

將解體之構建一一確認損壞狀況後，再決定使用舊材或新材。全部的材料都是了解建物歷史的珍貴資料，因此在進行文化資產之修復工作時，原則上盡量沿用原有舊材。

根據此原則，若僅部分損壞之材料，只需修復其損壞的部份，即可再度使用。但若實在無法沿用舊材時，則需使用同樣材料、照原有傳統技術，來加工製造供替換使用之新構材。此外，為了有助於未來之修復工作，因此在更換新構材時，須在新材上以烙印或蓋印方式做記號，讓未來修復人員了解此構材之更換年代。

7. 建物重組

首先需重整建物之基礎，之後依序架設建物之屋架，屋架完成後即依屋頂基底、屋頂覆材等順序搭建屋頂，接著編製牆壁之底材、塗上壁土，待壁土乾燥後即開始安裝天花板及其他構件，隨後進行建物之粉刷、裝潢，並安裝五金配件、門窗及鋪設榻榻米。最後，則需配合各建物之狀況，來補強結構及裝設防災設備。

8. 修復工作完成

建物重組完成後，將棚架予以拆除，整個修復工程即宣告完成。

9. 修復工作紀錄完成

以保存圖、報告書等方式留下修復紀錄。

保存圖為修復建物之圖面，為將來修復時之基本參考資料；報告書則是將工程內容及調查結果，以文章、照片、圖面等方式整合成一冊完整資料，為未來修復工作之基本資料，將此修復報告書捐獻給大學或公立圖書館，可供作研究建築歷史之用。

第二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再利用原則、方向

1. 日式宿舍之再利用原則

基本上因日式木造宿舍屬住宅建築，期能承載之人數原就不多，再加上這類建築原本就需要處處細心呵護之建築類型，因此在進行日式宿舍再利用之規劃工作時，須特別了解木造建築之使用侷限性，以下簡要列出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未來再利用時須特別注意之大原則。

(1)保持日式空間原有之開放特性

避免放置過多家具及展示品而至喪失日式空間特色，若有展示看板則應盡量設置在原有壁面位置，以免遮蔽從室內門窗外望之視線，而減損空間的穿透性。

(2)配合建築規模限定使用人數

一般可用 1 張榻榻米 2 人使用之計量方式，來草估日式房間承載量，但正式再利用規劃時應針對該建物條件調查研擬承載量；若再利用之使用頻度較高、人數較多時，該建築須在修復階段即配合再利用方式進行結構補強。

(3)不可置放、掛放重物

因日式建築原本即使用可徒手移動之輕巧家具，因此不可在屋內置放重物以免損害建物。

(4)動作需輕巧

因日式建築室內所使用之建材多屬自然材質，其門窗也係以細木格框製成，這些脆弱建材在使用時須特別留心謹慎，不管在走動或開關門窗都需保有動作輕巧之生活習慣，且須避免踩踏門檻(敷居)，以免其變形而門窗開關困難。

(5)保留日本生活習慣與文化

在日式宿舍再利用時，除了宜在空間上保持日式原味外，更建議將其傳統文化習慣配合空間一併保留，在其內辦茶道、花藝等藝文活動。

(6)須特別重視防災

日式木造宿舍若遭逢火災勢必毀損嚴重，故日式木造建築自古以來即最為注重防火，民眾進入宿舍採訪活動時需禁止吸煙、禁止用火，且須強化相關管理人

員之防火警覺性。

(7)重視與周邊環境景觀維護

日式房屋除有庭園設計，重視室內與室外自然庭園空間的結合，修復再利用的過程中，應注意週遭環境景觀的配合與整理，提供區域景觀規劃的概念，加強與週遭環境的整合，其中包括：老樹、庭園、美崙溪、社區公園、大草坪、圍牆、巷道…等。

(8)創造空間多元彈性的使用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有七棟歷史建築，進行修復應將外觀復原，內部空間可配合未來使用的室內空間設計做調整，保有外觀日式木造房屋群傳統特色之風貌，提供內部空間不同機能之使用，例如：講習座談會、書店、餐飲空間、瑜珈、茶道、花藝、書法、樂器演奏…等彈性空間之運用。

2. 日式宿舍再利用之方式

目前台灣現存之日式木造宿舍中，除了仍維持住宅使用者外，有許多建築暫時處於閒置狀態，而已進行日式宿舍再利用之方式則大致如下，供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再利用之參考。

(1)藝文休閒空間

包括原台北市長官邸(市長官邸藝文沙龍)、紫藤廬、淡水街長多田榮吉故居、宜蘭舊主秘公館(九芎埕藝術廣場)、麻豆總爺糖廠(南瀛總爺藝文中心)…。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因建築物多、鄰近美崙溪以及有綠地空間等多元優勢，適合將部分歷史建築空間改作為藝文休閒空間使用，例如：誠品書局(複合式文化藝術商業引入)、日本傳統藝術生活運動如茶道、插花、繪畫、音樂…等。

(2)研修會議空間

包括舊宜蘭農校校長宿舍、頭城公醫館…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可選用其中一棟歷史建築作為專門供研修或會議使用的空間設計，不僅創造此區的使用效益，感染日式木造房屋的寧靜與週遭環境的結合，體驗日式生活空間美學之經驗。

(3)展覽空間

包括高雄縣橋仔頭糖廠(糖業博物館)、花蓮舊酒廠…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可以提供一棟歷史建築作為展覽與小型活動的空間使用，可配合相關研修會議的活動；或引入社區型或區域型的主題展覽；亦可配合藝文休閒活動做一系列性的展覽規劃。

(4)展覽紀念館

包括原縣長官邸(宜蘭設治紀念館)、原澎湖州廳廳長官邸(澎湖開拓館) …等。此外，還有許多以名人故居亦作為紀念館之展示使用。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以縣定古蹟(將軍府)作為日治花蓮城市發展的歷史故事館，提供來此區之訪客，可以看展覽、參與藝文休閒活動、參加研習議會活動之餘，還可以了解日治花蓮城市發展的歷史故事，增添花蓮城市文化歷史的重要空間。

(5)其他

配合文化資產再利用及永續經營的目標，有的提供作為主題式餐廳、咖啡館、茶藝館、駐村藝術家、特色民宿、環境保護或規劃設計之 NGO 組織進駐…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中之歷史建築必須強調每棟空間再利用的獨特性與整體性，創造歷史、文化、藝術與商業多元共生的概念，產生出來的經濟效益可吸收作為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修復與相關公益性活動之使用。

因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為一棟縣定古蹟與七棟歷史建築之建築群，其修復工作原則上較遵照原建築樣式，因此再利用方面，應盡量配合建築物本身承載條件來考量，以密度較低之空間展示，或是做為不定期舉辦活動之藝文空間、研習會議空間…等，較為合適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空間再利用方式。

第三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維護管理

在保存日式宿舍建築時，須特別注意定期維修與日常管理工作，其破損若能早期發現迅速修補，則可減緩建物毀損速度，並抑制損壞範圍之擴大。一般日式木造宿舍之維護管理工作，可概分為「檢查清掃」、「日常維修管理」以及「防災」等三大項。可供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日後修復之重要維護管理項目之參考運用。

1. 檢查清掃

(1) 定期檢查

定期檢查為最基本之日常管理工作，有確切落實定期檢查之工作，才能早期發現屋內外各部位之毀損狀況，並儘速針對問題進行維修工作。

(2) 每日通風

保護木造建築之最重要基本維護管理為每日派員前往打開門窗，讓建築物保持在通風良好之狀態，如此即可有效除濕，進而保護建物及其內木作構件不致受潮腐朽，也避免其遭受偏好潮濕環境之蟲菌造成的損害。

(3) 日常清掃

日常清掃工作亦是保存日式木造宿舍時之基本管理工作，唯有良好清掃才能保持建物在最佳狀態，除可避免雜物落葉堆積影響通風、招來蟲害之外，亦可儘早處理塗鴉等外來破壞之行為，以免被忽略的破壞引來更多不當之污損破壞的行為。日式建築室內外之主要清理工作整理如下：

a. 木地板

進行木地板表面之清理工作時，最好避免使用拖把，而採用盡量擰乾抹布予以親手擦拭之方式，以避免過多水分造成材料受潮而損壞。

b. 榻榻米

因使用濕抹布擦拭會導致榻榻米之表面失去光澤，故進行清理時，須先以吸塵器順其表面紋路清除塵污，再使用乾抹布予以擦拭。若表面有發霉現象時，則可將抹布沾消毒用酒精後進行擦拭，之後須讓其充分通風以達完全乾燥。

c. 屋根(屋頂)

屋頂之下凹部份容易堆積落葉及塵土，而後隨之造成漏雨問題，因此須時常進行屋頂落葉之清理工作。

d. 天溝、落水管

為避免落葉、塵土蓄積造成漏雨問題，因此亦須時常進行清理工作。

e. 排水溝

須定期進行泥沙之浚渫工作。以小卵石填滿溝面之排水溝，一年至少須將其內石頭取出清洗一次。

f. 修剪木林

適當的日照、通風有利於日式宿舍建築之保存，因此除需要定時讓屋內空間流通外，並須定期修剪建物旁林木，避免繁茂林木阻礙通風與日照。此外，在高架地板周邊、通風口附近也需要常常除草，以避免影響其通風效果，而使溼度過高而至木料腐朽。

2. 日常維修管理

日式宿舍建築可說是活動的建築，各個部位都需要時時用心維護，平時須避免不當之使用行為，以免錯誤生活習慣日積月累下造成建築重大損壞。注意項目如下說明：

(1) 床(地板)

日式建築之室內需盡量避免放置重物，否則極易造成地板呈現鬆動等問題。

(2) 疊(榻榻米)

因榻榻米之表面容易受損，因此在搬動物品時，需抬高以免造成榻榻米之磨損。一般來說，榻榻米每年需搬至屋外曝曬兩次，曝曬時並需拍打以去除灰塵；而榻榻米之面材在經歷 1~3 年之使用後，需翻面使用，使用約 3~5 年後則需將面材予以更新；榻榻米之核心部份約隔 15 年更換一次。

此外，依據日本之生活禮儀，須遵守不得踐踏「疊緣」(榻榻米布邊)之習慣，這是因為疊緣在早期係使用高價值織品所製成，但即使時至現代，一般仍以遵守此禮儀為宜。

(3)敷居(下門檻)

敷居為橫拉門下方具滑槽之門檻，其若變形，門窗就無法順暢地開關，尤其因為敷居與地板結構間有縫隙，其下支撐之結構具 45cm 之間隔，因此只要踩踏其上敷居就易變形，因此在日本之生活禮儀中，隨意踩踏敷居更視為禁忌。

(4)障子(貼紙橫拉門)

張貼在障子上之紙張，通常每年需更換兩次，因更換紙張並不是太難，因此以前之日本家庭通常都會自行更換橫拉門上之和紙。而因障子本身是以纖細之框架構成，因此在開關時亦須特別動作輕盈、小心謹慎。

(5)襖(不透光橫拉門)

襖之表面髒污、破損或褪色時即需更換，一般約 3~5 年更換一次面材。

(6)開放條件

因日式木造宿舍屬住宅用途，其結構承載荷重無法與一般公共空間一致，未來開放再利用時，需特別規範開放之天數、季節、人數與範圍，以達木造房屋使用之最佳效益。

3. 防災

木造日式宿舍需防範人為破壞、自然災害、蟲害、腐朽以及火災等各類災害的發生，其中最需特別重視的就是火災，因此這方面有較嚴密之防範作法，說明如下：

(1)人為破壞

為避免破壞行為、竊取及不當修復等造成建物受損，基本上須設置防盜設備，並加強巡邏及監視系統。此外為禁絕外來侵入之破壞，須盡速修補外牆損壞部分，並檢查修補易遭入侵之捷徑與角落。

(2)自然災害

颱風豪雨常造成建物受損，因此需保存建物周邊設置完備之排水系統。受颱風強風侵襲之處，則可加植防風林以保護建物。

(3)蟲害

蟲害中以白蟻造成之損壞最為常見，而當建物日照、通風不佳時，即易受蟲害之侵襲，因此保持建物之乾燥即是防範此類損壞之最基本方法。此外，亦需裝設監控設備，並在定期檢查時，特別注意蟻道、蟲道、木屑…等蟲害痕跡，儘早發現僅早處理，以免損壞擴大。

(4)腐朽

建物溼氣過重時即易受菌類損害，而造成變色、變質、變形等腐朽現象，因此除須保持通風、日照良好外，並需注意建物各部位是否有變色等現象，以早期控制腐朽問題。

(5)火災

火災在極短時間內會造成日式木造建物無法補救之重大損害，因此這類建築在防火方面需要特別謹慎之體制與設備。

a. 巡邏及監視系統

需有完備之巡邏及監視系統，並徹底予以執行。此外，平日亦須定期檢查相關設備，並定期進行消防訓練。

b. 防火及警示設備

木造建物需裝設警報設備、自動通報設備、消防設備及噴水設施等，且須定期進行相關人員之使用訓練。

c. 避雷設備

需配合建物本身條件裝設避雷設備，若為避免影響建物景觀，可將避雷針裝設在建築旁大樹或長竿上，或是將導線裝設在屋脊上。但因目前避雷設備日新月異，建議未來應配合建物及基地條件，延請電機技師規劃相關避雷設備。

d. 防火空間

重要保存建物周邊應留設防火空間，以免附近建物火災時被延燒火勢所波及。

e. 消防通道

須確保消防通道之暢通，以供消防車進入救災。

f. 注意火源

需嚴禁在建物及周邊抽菸、焚火。而於屋內用火亦須特別注意小心。此外，須定期檢查電路系統與瓦斯設備。

g. 電路管線更新

日式宿舍內部使用之電路管線都已相當老舊，應將其管線、插座予以更新，以避免電線走火造成重大損害，為在更新時建議盡量選用與建物協調之復古樣式配備。

以上提供日式木造建築保存與再利用之原則、方向與維護管理方法之說明，以利未來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空間使用時注意之項目，達到文化資產保存與良善的使用。

第四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空間再利用方案

透過座談會與工作坊模式討論出美崙溪畔環境規劃以及案例蒐集分析，兼顧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周邊環境的資源，以區域性的規劃概念提出空間再利用方案，另一方面考量修復經費龐大的問題，強調本區域的修復以安全性、最少變更、減法工程為主，盡量保留本區域原有的樣貌，拆除周邊的加建物與違章建築為首要工程。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經過三年(民國 94 年-96 年)的時間，經由社區文化資產守護計畫促使花蓮市民生社區管理與守護之下，已建立豐富的社區資源與能量；青輔會東區青年交流中心-巴黎客，也投入此區的守護與活動舉辦的工作，時間超過一年。有鑑於此區凝聚的人力資源與發展的規劃想法，以及環境幽靜清新的特色，故後續的相關計畫應結合社區文化資產守護工作的紀錄，修復工程需要由社區民眾來參與及學習。

此區八棟建築物基地方正，室內空間開敞且使用具彈性，對於以下提出的修復預算，由花蓮縣政府預算能力作調整，不建議一次修復完成，應採分期分區修復方式，甚至接受文化企業、社會團體或個人贊助其美崙溪畔宿舍修復之基金籌募，強調社會網絡資源的建立與發展。

結合花蓮市民生社區民眾、花蓮在地青年與大專院校學生、專家學者意見之融合，提出以下幾種空間再利用的方案：

(1) 交通動線與停車空間規劃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周邊的停車空間足夠使用，目前附近的停車場有北側美崙溪畔停車場(20 個車位)、花蓮醫院露天停車場(40 個車位)、市區的東洋廣場大停車場(超過 80 個車位)，其中東洋廣場大停車場擁有的停車數量與空間，足以提供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舉辦較多群眾的活動(不超過百人)，假若舉辦群眾較多的活動時，東洋廣場即為因應的停車空間。由東洋廣場步行至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只需五分鐘的路程，沿途可欣賞明禮路瓊崖海棠綠色景觀道路以及中正橋與美崙溪畔之美景。對於本區域的停車空間規劃呼應本區域空間再利用之性質與文化定位上，並不以高容量的活動引入，本研究尊重日式宿舍建築空

間與周邊自然生態環境的氛圍，應以低強度且多元化的活動引入為原則。



圖 4-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周邊停車空間示意圖

區域內主要巷道為三條路線，花蓮市中正路 622 巷連結縣定古蹟與兩棟歷史建築、中正路 618 巷連結其他五棟歷史建築，以及環美崙溪畔之河濱步道。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內三條巷道的規劃概念，強調行人與河濱自行車為主的 استخدام道路做設計，建議用透水性佳且自然材料的鋪面為主，巷道兩側溝渠也應以生態工法(砌石)促進周邊自然環境的結合，發展生態文化兼具的環境教育場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內巷道以保護自然環境與對行人友善的規劃方式為原則，不破壞自然環境與歷史文化資產價值的發展下，採低強度與低密度的活動引入，不採用大型與吸引過多人潮(超過百人)的活動引入。

由中正路進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的 618 巷與 622 巷巷口的部分，應設置木製矮柱(欄杆)，以阻隔汽車與大型車輛進入，確保區內環境之品質與安全性。此外，維持本區域環境自然的狀態，不建議設置大型或醒目的入口意象標誌物，可採用低矮的木製扁牌或布質料(例如:鯉魚旗)之標誌設計，以尊重美

崙溪畔日式宿舍原有的風貌質感。建議於入口處的人行道上應設計一處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全區的環境景點示意圖(解說板)，並介紹美崙溪畔周邊環境之景點。規劃配置如下圖所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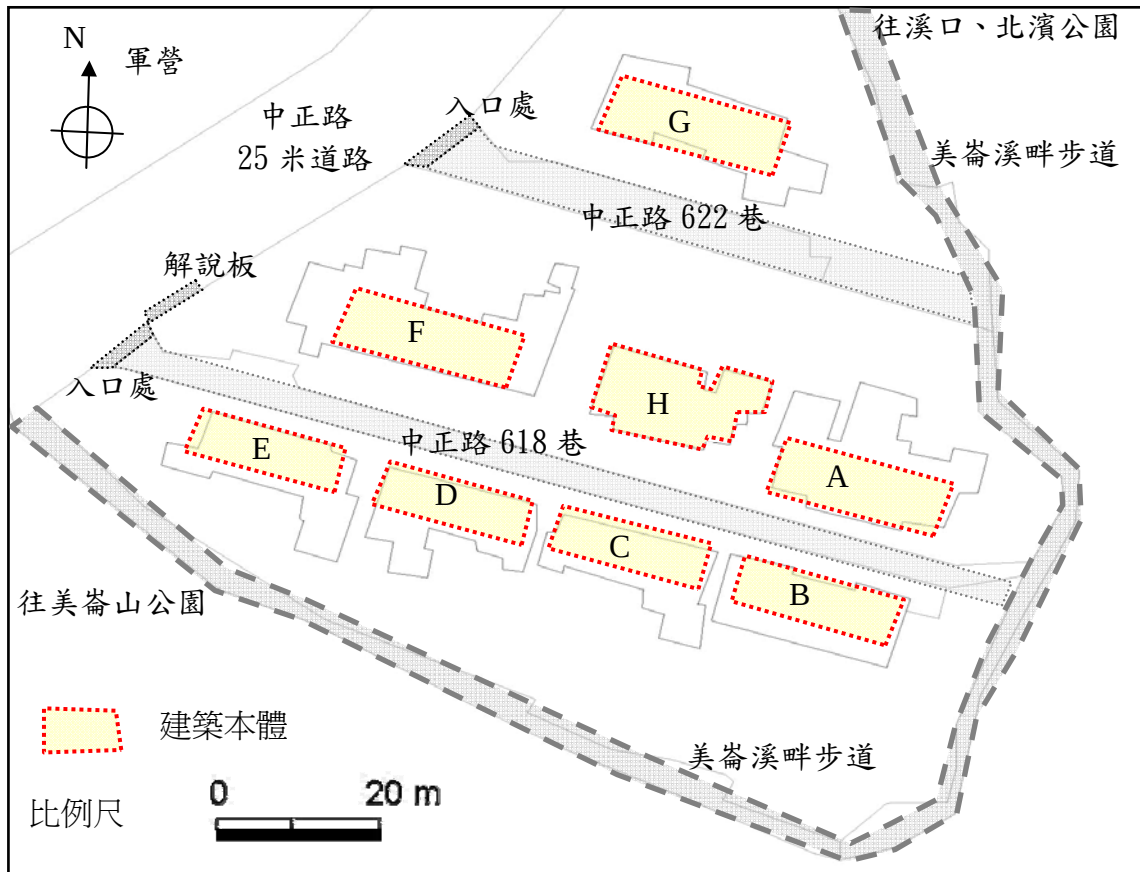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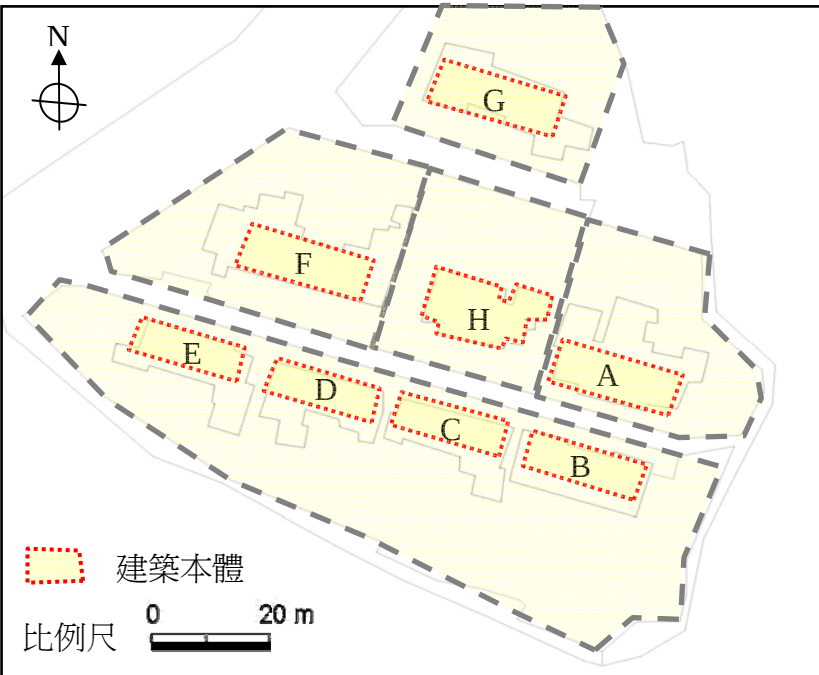


圖 4-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內步道與出路口示意圖

(2) SCHEME A

以文化公園的概念創造此區的休閒公共空間氣氛，每棟建築物空間再利用有不同的主題，其中縣定古蹟為歷史館；歷史建築有文化展演館、社區柑仔店、教學教室、日式生活體驗館…等，並強調親近美崙溪帶狀空間的水域動線，以串連周邊景點(松園別館、前山林事業所、花女校長宿舍、美崙溪出海口、北濱公園…等)。

表 4-1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A

	
H 棟縣定古蹟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歷史故事館，以還原建築樣貌並展示日式建築細部設施與施工等工法以及中村大佐等人物的故事展示。
A 棟歷史建築	歷史文化展演館，以花蓮城市發展的歷程為主軸，城市發展演變的介紹，並不定期展示其他相關的文物。
F 棟歷史建築	教學教室，以多元的教學對象之教育空間為主，包含成人、親子、技能培養…等，並結合周邊鄰里社區與國中小學校，以此區為戶外教學場域之一。
G 棟歷史建築	社區柑仔店，以古早味老雜貨店的形式，經營社區與在地的特色產品，並符合此環境氛圍的禮品為主，自然、手工、環保再利用等概念，收益部份成為此區的修復維護之基金。
B-E 棟 歷史建築	日式生活體驗館，提供遊客體驗日式木造宿舍的生活起居以及日式庭園的戶外環境之融合，可提供住宿。平常則開放成為公益講座或小型會議的空間使用。空間租借使用之收入成為此區的修復維護之基金。

(3) SCHEME B

採用減法工程的方式，保存歷史聚落原有樣貌，規劃此區為歷史空間體驗的氣氛，每棟建築物修復以安全性考量為原則，縣定古蹟修復後為故事館；其他歷史建築僅將屋頂(漏水、防潮、結構等問題)修復，其室內空間保留原本的破舊感覺，產生歷史懷舊的獨特空間氛圍，可供人參觀，可提供訪客留言、繪畫、留聲…等，展現遊客對此空間的感受與想像的痕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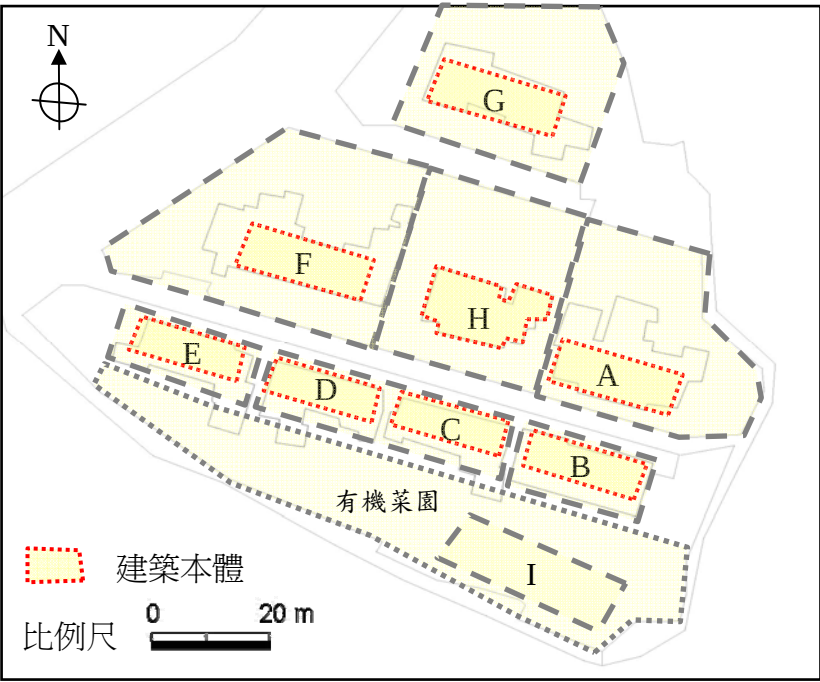
表 4-2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B

H 棟縣定古蹟	歷史故事館，並提供小型會議的空間使用，不定期舉辦空間再利用、美崙溪畔歷史與自然環境以及社區發展相關議題之講座。
七棟歷史建築及周邊環境	以此為意識的部落(Own my pace)，錯置的感覺敲打出內心的空間，不對此歷史空間增設什麼設施使用，單純突顯出此區的寧靜、自然與歷史氣氛的環境。 1. 夜晚增設暖黃色的燈光，營造親蜜溫暖的感覺。 2. 以聲音或音樂講述此區的故事、對此空間的感受。 3. 用不同的速度留下記憶：擺放小架子與圖畫紙、便條紙，甚至是留聲機，配合此區的速度留下記憶。 4. 以花蓮城市歷史主題，不同活動方式呈現，透過月、季的時間方式展演於其中，可創造另一種別於平常寧靜的氣氛。

(4) SCHEME C

強調社區經營方式與營隊活動概念的引入，以我的秘密基地為主題創造此區的休閒公共空間特殊性，每棟建築物空間再利用有不同的主題，強調人的學習與自然環境的互動為原則，藉由此歷史文化空間培養人們友善、主動的態度。

表 4-3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C

	
E 棟歷史建築	基地指揮部，為花蓮市民生社區活動中心使用、負責與提供： 1. 文化古蹟導覽、2. 場地租借、3. 有機栽培教育、4. 藝文活動洽詢、5. 住宿體驗，維護經營此區的空間為首要工作。
C、D 棟歷史建築	營房，簡易修復提供衛浴設備，作為住宿體驗的空間使用。
I 區美崙溪畔的違章建築	膳房，區域內有有機菜園耕種，吃的方面提供生機飲食，利用美崙溪畔違章建築作為料理膳房。
A、B 棟歷史建築	思想文化營，提供親子共讀區之圖書室，其區位遠離街道，親近河邊，適合做為親子互動的空間，並可提供背包客(住宿者)與在地居民的租用。
G 棟歷史建築	藝工營，為小型或實驗性藝文活動之表演場地，並提供身心靈解放與放鬆的活動，提供在地民眾休閒活動的參與。
F 棟歷史建築	文化革命營，提供青年、學生與不同族群的民眾聚會，以討論公共性議題的交流場所使用，促進多元文化與思考的知識匯聚。
H 棟縣定古蹟	修復後成為歷史故事展示館，並以互動式導覽為主。

(5) SCHEME D

以美崙溪流域與周邊景點串連之主題規劃納入園區，兼具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人文歷史與自然生態環境的營造，提供此區文化休閒空間的使用方式，每棟建築物空間再利用有不同的主題，突顯地方文化觀光與社區產業發展的塑造，以此空間提供地方社區人力資源的利用、地方文化觀光與生態教育推廣與導覽的示範區。

表 4-4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D

圖中顯示了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D。圖中標示了九棟建築物的位置，分別以紅框標註並編號為 A 至 I。建築物 A 至 E 位於圖中下方，呈一字型排列；建築物 F 位於 A 至 E 上方；建築物 G 位於 F 上方；建築物 H 位於 A 至 E 右側；建築物 I 位於 A 至 E 左側。圖中還標示了「環境教育區」，位於建築物 A 至 E 下方。圖中還包含一個指北針和一個比例尺（0 到 20 公尺）。圖例顯示紅框代表「建築本體」。	
H 棟縣定古蹟	修復後成為歷史故事展示館，並以互動式導覽為主，吸引訪客直接了解當地的歷史文化。
A-E 歷史建築	此區以日本傳統文藝街之塑造，並提供五棟歷史建築為：藝文展演館、休閒閱讀館、社區手工藝展售、生態環境教育館、講座研習館。
I 區美崙溪畔	強調美崙溪畔河堤休閒規劃，串連美崙溪周邊的休閒景點，並規劃生態池，營造生態多樣性與提供環境生態教育使用。
F 棟歷史建築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管理中心，負責經營與環境維護，統籌執行此區的各項軟硬體之使用。
G 棟歷史建築	美崙溪畔賞遊館，提供美崙溪流域的自然與人文發展的歷史介紹以及目前周邊的休閒景點說明，提供休閒活動建議行程的資訊，促進民眾與自然環境的互動。

(6) SCHEME E

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獨特區位與歷史價值，提出因人、事、時、地、物有所不同的想像與再利用的方式，以多元與複合概念作為本區空間再利用之方向，以環境教育、藝文空間以及商業活動三類型的空間使用性質為本區域活動主題。另強調的規劃如下說明：

表 4-5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E

H 棟縣定古蹟	修復後成為歷史故事館，並以互動式導覽為主，讓訪客直接了解當地的歷史文化。
A-E 歷史建築	此區以日本傳統文藝街道之塑造，提供不同的交易活動產生，包括：創意市集、跳蚤市場、茶藝館、人文咖啡館、童玩店之空間使用。
I 區美崙溪畔	強調美崙溪畔河堤休閒規劃，延伸既有的館舍主題的使用並設計環境教育軟硬體之設施，提供遊客了解與學習。
F、G 棟歷史建築	藝文空間，提供社區國中小學生美學教育與社區親子互動之才藝共學空間；亦提供為學校畢業展、社區展示、小型影展、個人或團體的展覽…等，藉此提升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文化性與藝術價值。

1. 本區域強調白天、夜晚皆有不同動靜態活動發生，不僅是現在的社區巡守隊、古蹟志工或環保志工而已。
2. 道路鋪面需改善成為徒步區，建築物加強櫺窗營造出純日式風格之設計。

3. 水域空間的活動營造，透過四季不同與節慶方式展現不同風格的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環境氣氛。
4. 社區展演的機會需要引入，民生社區的二胡音樂、書法、國畫…等，社區環保手工物之展現，包括：手工環保皂、環保蟑螂藥、檳榔娃娃、鋁罐孔雀…等，以及其他可以延伸的茶道、醃製手藝的活動，提供故事奶奶與寫書法爺爺等銀髮族社會資源的引入，延續社區資源結合文化資產空間之利用。
5. 美崙溪畔的綠地可以作為臨時的小劇場或舞台，結合茶藝館、人文咖啡館，舉辦小眾與多元族群的新歌發表會、圖書會，以及社區小型戶外活動之舉辦。
6. 此區域已有民生社區的許多資源投入，不一定要強調大創新或新穎的東西引入，社區既有的人、事、物為主的資源展現，吸引大家來此學習討論。
7. 區域內應保存既有的綠意，讓來此的民眾可以洗滌匆忙的心靈，以及維持既有的生態棲所，形成一處環境共生的示範區。
8. 不一定要跟著潮流設計走，萬一不流行了，此區就沒有價值了。

(7) SCHEME F

以企業、社區共同經營與管理的理念，兼顧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人文歷史與自然生態環境的營造規劃，引入專業的文化事業企業經營，並由社區人力資源的投入管理，提供此區的文化休閒空間使用，每棟建築物空間再利用有不同的主題，建立地方文化觀光與社區產業設計發展為目標，以此空間藉由文化企業專業技術與資源培養地方社區人力的技能，促進地方文化觀光發展與社區強調的環保與環境教育推廣之整合，積極展現空間再利用之企圖心。全區的規劃設計委由文化事業來統籌，並讓社區人力進行討論與協助之。

表 4-6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 F

 建築本體 比例尺 0 20 m	
H 棟縣定古蹟	修復後成為歷史故事展示館，並以互動式導覽為主，吸引訪客直接了解當地的歷史文化。
A-E 歷史建築	由文化事業企業公司進行館舍空間之主題規劃使用，建議為多元主題式書店、藝文空間展演、講座研習空間…等使用為主。
I 區美崙溪畔	強調美崙溪畔河堤休閒規劃，串連美崙溪周邊的休閒景點，並於此區規劃生態池營造生態多樣性與提供環境生態教育使用。
F 棟歷史建築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管理中心，負責經營與環境品質維護此區域的總部，統籌此區的各項軟硬體之使用，由社區與企業聯合共用管理。
G 棟歷史建築	社區文化發展與產業交流館，提供花蓮市民生社區產業與其他具特色之社區進行交流展示以及討論研發活動使用。

(8) 空間再利用方案之評估

以上提出六種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空間再利用之方案，參考民生社區民眾之意見、工作坊參與團隊提出的構想以及專家學者重視環境保護與自然生態的概念…等，加以整合提出空間再利用之方案，就以上六個方案試作其優缺點整理：

表 4-7 空間再利用規劃方案評估表

方案	再利用空間方案之優點	再利用空間方案之缺點	附註
SCHEME A	1. 縣定古蹟為歷史故事館，推廣文化，提升此區歷史價值。 2. 歷史建築提供社區型教學活動，可持續推展社區營造之功能。 3. 歷史建築提供社區型商業與空間體驗館之收益可做為日後修繕維護之基金使用。	1. 社區型商業與體驗館需有專業性與人力的投入。 2. 整體修復經費龐大。 3. 後續經營管理的人力產生問題。	適合長期發展
SCHEME B	1. 縣定古蹟為歷史故事館，推廣文化，提升此區歷史價值。 2. 歷史建築以維持基本安全之修補方式，保留原有歷史環境之氣氛。 3. 自然的懷舊氣氛可吸引藝文人士的體驗與創作。 4. 全區修復經費最低。	1. 空間使用效益不高。	適合短期發展
SCHEME C	1. 縣定古蹟為歷史故事館，推廣文化，提升此區歷史價值。 2. 歷史建築提供社區型藝文、親子活動規劃，提供社區營造之發展。 3. 善用周邊建築物空間之再利用。 4. 提供有機耕作的場地與活動。	1. 需要許多的人力資源投入與強而有力的社區經理人做管理。 2. 整體修復經費龐大。 3. 附近違建戶需要搬遷處理。	適合中期發展
SCHEME D	1. 縣定古蹟為歷史故事館，推廣文化，提升此區歷史價值。 2. 歷史建築再利用重視環境教育與推廣。 3. 提供美崙溪畔周邊景點之完整介紹說明	1. 須再調查美崙溪畔周邊景點介紹之經費建置。 2. 整體修復經費龐大。	適合中期發展
SCHEME E	1. 縣定古蹟為歷史故事館，推廣文化，提升此區歷史價值。 2. 提供不多元小眾的活動引入，吸引不同類型的群眾。 3. 重視附近學校學生之美學教育的培養工作。 4. 強調以社區自有資源展示，發揮其在地特色。	1. 需另委託專業經營團隊進駐管理之費用支出。 2. 需要文化資產管理使用辦法與租賃契約的制定工作。	適合中期發展
SCHEME F	1. 縣定古蹟為歷史故事館，推廣文化，提升此區歷史價值。 2. 強調文化企業與社區合作經營模式。 3. 借重文化企業專業技術與社區人力資源的整合。 4. 經營經費可由文化企業支持。 5. 全區規劃可由文化企業作系列性的規劃，培養社區各式人才。	1. 須由政府另擬訂契約，吸引文化企業的進駐。 2. 後續的經營管理執行為文化企業與社區，需要政府中介，維持本區再利用之公共性之問題。	對花蓮地方文化觀光發展有長遠的前瞻性。

第五章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中、長程規劃

一、文化資產守護與空間再利用之概念建構

本研究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花蓮市民生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為主體，歷經 94 年度文化資產守護網人力培訓計畫，承繼近三年來社區組織在此空間施行環境綠美化的成果；舉辦講座、研習課程強化花蓮城市文化與故事的建立，透過行動學習的方式「邊做邊學」，進行相關活動的引入，結合在地環境保護組織與連結彼此的人力與環境的社會資本，試圖為花蓮城市創造一個歷史與環境魅力兼具的新典範。本研究過程之主要架構分成以下三個部分陳述：

（一）【還原與詮釋：歷史文脈的再結構】

花蓮的城市發展，歷經戰前五十年的日本空間經營，不論是街道巷弄的形制或其間的建築與樹木植栽，仍保留著一種移民的異域風情。這些歷史的軌跡，在花蓮日本神社改建為忠烈祠以及花蓮車站遺址因市地重劃拆除，進入了花蓮歷史記憶移除的高峰期。近年來逐漸興起的花蓮市舊車線鐵道基地遺址調查、吉安鄉慶修院的維修、花蓮市松園別館的再利用、鐵道部花蓮港出張所的修復計畫，以及一些民房、機構、設施的歷史建築調查與登錄，花蓮才真正逐漸走出移民魔咒下的不安情緒。

美崙溪畔的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曾經寫下日本在花蓮殖民史的首頁，是保存尚稱完整的日治遺跡，其中主要的將軍府（縣定古蹟）與七棟日式住宅（歷史建築），經國防部長期的使用與保護，仍然維持著舊有的風貌，研究計畫首先將就此小型聚落的過去，進行歷史的還原、史料的展示放映，以及史實史論的研究與討論。透過計劃執行採用的活動項目如下：

1. 歷史還原：透過書籍文獻、耆老口述、影像紀錄、遺跡調查、文物尋找…等資料蒐集，建構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聚落、建築、人物、事件等歷史。
2. 「記憶牆」小型展覽：舉辦一個能引導思考、喚醒熱情、激起迴響的展覽，讓真正賦予文物生命的歷史背後所隱藏的故事，及所代表的意義，再次重現。
3. 陸軍港歷史研討：邀請相關研究者、社區居民及花蓮市民，進行花蓮美崙溪陸軍港的小型歷史研究論壇。

（二）【權力與責任：社區網絡關係的營造與居民環境所有權的再獲得】

最接近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民生社區，對於過去此區域受到殖民者的統治，以及後來軍方的接收使用，一直感覺是蒙著一層神秘的面紗。花蓮市民生社區的居民組織於晚近已經意識到環境的營造關係著社區生活品質與社區認同，經由民生里里長組織社區義工，開始當地的整潔與綠美化工作。居民對社區公共空間的關懷，是社區自主意識的表現，也是未來國家治理邁入公民社會模式的起點，而公民社會的提倡，必須從居民認同公共利益的優先性，以及對公共事務所產生的所有權開始。社區共同願景的實現，必須兼具權力與責任兩個向度，唯有善盡所有者必須付出的責任，才能產生進一步的支配權力。透過計劃執行採用的活動項目如下：

1. 組織社區古蹟維護志工隊：因政策頒訂眷村搬遷計畫，未來本區將無人居住或是管理，古蹟建築面臨不可預知的災害，為確保古蹟的完整性及減低破壞因素，將籌組社區古蹟維護志工隊，定期巡邏及維護此區的建築完整、環境整潔，以免破窗效應的發生。

2. 社區打掃日：定期舉辦此區的環境打掃活動，邀請社區裡的學校、社團參與，藉此機會讓更多居民認識美崙溪畔日式宿舍，間接達到宣傳效益。

3. 環境解說訓練：認識美崙溪及出海口的環境生態史，讓參與規劃的社區居民能以口述的方式建構出完整的古蹟及其周邊環境歷史風貌。此外，還能監督美崙溪的生態環境，守護都市的生命之河。

（三）【打開城市魅力的歷史窗口：二十一世紀花蓮的再出發】

古蹟實質規劃的流程將避免以純粹外部工程介入的形式來進行，而是創造一種參與式工作坊的模式，邀請社區的既有組織一同討論，發展願景，並結合社區自發性產生的「花蓮城市歷史故事館」構想為開端，提升社區居民與社區組織為計畫執行的協同主持位階，並發展未來有關居民掌控的經營主導權轉移概念，將古蹟維護工作納入社區經營的一環，以建構都市魅力的永續發展模式。研究計畫成立了「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城市魅力營造中心」，舉辦社區居民參訪日本活動，邀請日本建築與造園師傅進行和式庭園建築規劃施工研習，並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城市魅力營造中心為基地，商討各種合乎環境氛圍的歷史空間聚落經營模式。透過計劃執行採用的活動項目如下：

1. 成立「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城市魅力營造中心」學習型組織：統籌未來古蹟聚落經營管理事務，創造對話的參與式營造，讓社區居民參與討論對於古蹟與歷史建築、周邊環境、未來研習課程及經營方向的操作機制。

2. 和式庭園建築規劃與施工研習：邀請日本建築與造園師傅、在地建築師、社區居民等進行古蹟修復及景觀造園實做與技術交流，並完成局部示範施工。進行全區古蹟建築測繪、拆除對日式建築物主體景觀影響較大的周邊違章建物，並一同繪製施工藍圖，讓下一階段的發包工程更貼近社區需求。

3. 籌備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空間的經營：商討各種合乎環境氛圍的古蹟與歷史建築經營模式，包括引進各種日式生活風味的藝術、文化、工藝與商業等經營主體進駐，初期想像如壽司店、和果子、服飾禮品店、劍道館、音樂書法茶藝等藝術、日式民宿、日本殖民文史館、旅遊資訊中心等，創造新型態的生活美學於社區的常民生活之中。

應用於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歷史與文化保存與再利用之中長程使用概念架構圖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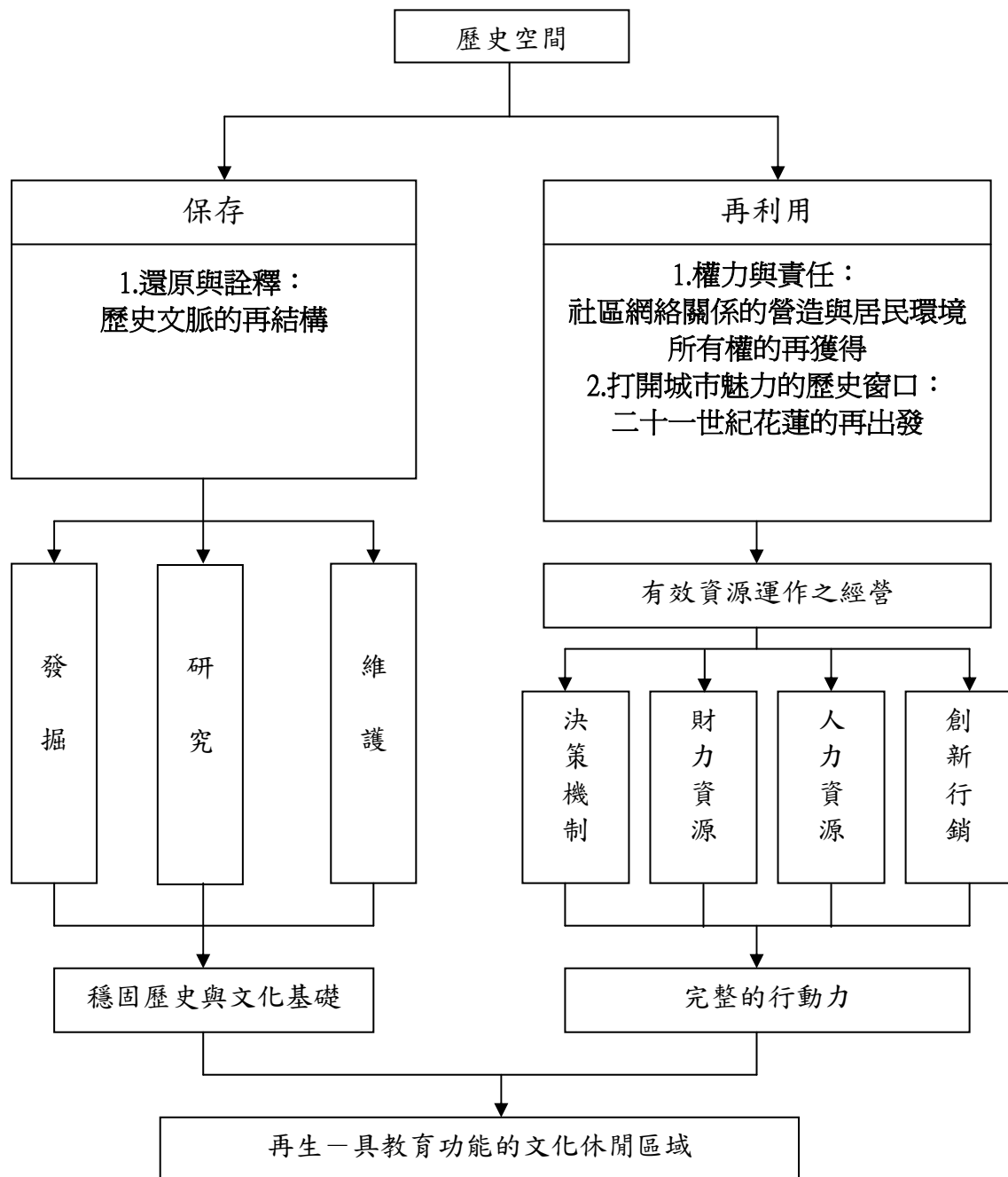


圖 5-1 文化資產保存與再利用中長程使用概念之架構圖

資料來源：本研究繪製

二、守護與再利用之中長程策略建議

本研究透過 94 年文化資產守護網計畫，執行期間辦過多種活動以地方環境規劃與保護相關組織和民生社區之民眾合作，激發民生社區的民眾更重視環境衛生與環保工作連結文化資產保存與空間再利用的整合性議題，結合成區域型環境保存的概念，促成美崙溪畔優美環境復育的理想，中程計畫規劃與環境 NGO 組織進行合作，透過環境保護相關組織提出對於美崙溪畔自然環境調查、社區環保、美崙溪畔周邊文化資產之聯結…等，嘗試建立中程計畫的社會網絡聯結之建構。

對於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相關保存與空間再利用之議題初步評估，提供中、長期計畫以及下一階段歷史空間修復、規劃與再利用之建議，守護與再利用之中、長程策略如下：

1. 連結地方環境保護組織之網絡—環境教育與文化保存的共生

花蓮關懷環境的非營利組織相當地活躍，對花蓮的社會發展與生態環境公共議題貢獻卓著。為整合文化資產的再利用與公共議題的引入，研究過程中，特別研議提供部分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為活動使用空間，將過去作為日本移民統治的權力空間，技術性地轉化成為常民生活中對土地與社會的認同與關懷，並協助守護現階段空間閒置面臨毀損、盜竊等人為破壞。

經邀集各環境保護組織提出在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周邊環境資源的發掘與利用計畫，結合民生社區發展協會人力資源，進行環境生態保護與環境教育推廣，凝聚社區居民合作力量與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空間社會網絡連結的形成，環境保護組織提出的活動計劃已經陸續執行推動中，所提計畫匯整如下表：

表 5-1 地方環境 NGO 資源與活動計畫結合之整理表

組織名稱	組織簡介	計劃活動提出	目標與價值
財團法人黑潮海洋文教基金會	黑潮文教基金會於 1998 年成立，從事海上鯨豚調查及記錄工作開端，進而關懷台灣海洋環境、生態與海洋文化等議題，盼匯集台灣愛好海洋民眾的心力，如同一股黑潮洋流，以穩定、溫暖、堅持的態度，宣揚與實踐海洋環境保護理念。	重新發現美崙溪—獨木舟與竹筏航行體驗	早期菁華橋下是花蓮人休閒活動的好去處，二十多年在美崙溪划船是大家共同的美好回憶。時空演變，美崙溪水量變少，水質受到生活污水污染後，美崙溪被花蓮人遺忘了，希望透過划船、泛舟等體驗活動，讓大家重新發現美崙溪的豐富與美好。
花蓮縣環保工作促進會	1998 年成立花蓮縣環保工作促進會，以推動環境保護、生態保育、廢棄物資源回收再利用、增進國民環保觀念，落實環保於日常生活中為宗旨。主動宣導及推動環保政策、策劃各類環保教育及研習活動、定期出版刊物、提倡綠色消費、垃圾減量、資源回收、零垃圾政策及關懷生活環境品質。	1. 再生藝術與環保童玩 2. 環保再生肥皂教作 3. 認識美崙溪附近植物 4. 繪本說故事	透過平日廢棄不用的材料重新組合成漂亮的裝飾用品、簡易童玩；蒐集廢食用油做成環保皂；帶領社區孩童認識美崙溪畔與日式宿舍群週遭的生態環境；以繪本說故事宣導節約能源等多樣的活動方式，促進社區民眾的活動參與，並認識美崙溪畔與日式宿舍群週遭環境，建立生態保護的環境觀。
台灣蝶會花蓮分會	成立理念與宗旨為研究、保育、推廣，辦理多樣主題性活動引導民眾欣賞、觀察、認識自然野地蝴蝶生態。定期、長期投入區域性蝴蝶相關調查及環境監測；辦理生態保育專題講座及推廣演講；編輯蝴蝶及相關生態質性調查刊物；推動原生蜜源及寄主植物栽種、保留自然棲地等工作。	1. 蝴蝶與環境 2. 蝴蝶的飼養與觀察 3. 蝴蝶的滿漢全席 4. 蝴蝶的辨識	希望藉由知性感性兼具的賞蝶體驗活動，透過欣賞山野河川裡的蝴蝶飛舞的曼妙姿態，進而體驗並領悟自然生態循環且生生不息的道理，宣導生態多樣性、永續性之保育觀念。
荒野保護協會花蓮分會	組織理念為推動透過購買、長期租賃、委託或捐贈，取得荒地的監護與管理權，讓野地依自然法則演替，保存自然物種；推廣自然生態保育觀念，提供大眾自然生態教育機會與環境；培養自然觀察家及生態保育人員；監督國家公園的管理與經營情形，發表「國家公園白皮書」；協助政府保育水土，維護自然資源；推動台灣自然資源保護立法。	民生里綠色生活地圖推動計劃	透過綠色地圖的教學與製作過程，凝聚社區居民對社區環境維護與保育的向心力與認同感；對社區內部人文、自然、生態與環保，能夠產生深切的認識、關心與尊重的態度；推動並建立社區綠色生活地圖導覽、推動環保生活之觀念及行動，進而成為真正的綠色社區。
財團法人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發展基金會	以非營利性之運作方式，進行多元性社會服務的專業規劃設計工作。在目前經濟掛帥、環境品質嚴重惡化、公共意識低落的時代，這樣的理念應有助於專業本身的調整，亦期許實質環境有所具體改善為目標。將學術研究成果實踐而服務社會；開拓研究室及研究所資源，並加以靈活運用；推廣國際學術交流及國際合作研究工作。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空間規劃工作坊	藉由目前推動的花蓮市舊鐵道大禹街、一心街商圈開發改造規劃設計案，以及 95 年創造台灣城鄉風貌示範計畫之花蓮舊鐵道遊廊新生活行動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的案例，進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區域的環境觀察、分析、討論，提出此聚落保存與再利用的規劃概念，匯集社區民眾的想法與意見，提升居民對於環境觀察與規劃的能力。

台灣原住民志願服務國際交流協會	希望能提供藝文交流及自我族群意識建立的優質場所，鼓勵青年菁英份子專注於本身專業領域並結合彼此資源，籌辦合適青年之藝文活動。提供就業諮詢、輔導及生涯規劃等相關資訊。以國內及國際原住民志願服務搭起互動交流之橋樑為宗旨。	1. 每月例行會議 2. 音樂會 3. 紀錄片欣賞 4. 藝術交流會 5. 原住民部落藝術深度探索活動 6. 回歸塵土環保主題活動	協會成立之初，邀集民生社區民眾，舉辦各類型活動，並協助其他相關的協會籌辦活動，結合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歷史氣氛，環境優美的特質，發展為花蓮區最具代表的藝文活動空間為目標，促進原漢之間的交流與互動，發掘此區過去原住民傳統領域的歷史文脈與藝術活動的展現。
-----------------	---	--	--

歷經地方深耕多年的環境保護組織所匯集的資源，結合花蓮市民生社區的民眾參與，拓展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歷史空間產生的多元使用與環境互動的效益，增加歷史空間文化環境面的深度與廣度，刺激歷史空間保存與再利用的想像，突破傳統修復規劃再利用的一般模式，使社區民眾原本單純的思維因不同團體的活動舉辦，所產生交流與互動結果，來促進彼此對文化資產保存有更多樣的認知與了解，使文化資產保存與再利用的意義與方法不斷的被社區民眾凝聚的共識所提出與討論。

2. 地區歷史建築與社區網絡連結—建構社會網絡(人力)資源與環境之復育

地區文化資產保存與再利用的案例為數不少，多以地方文化館的再利用方式供民眾參訪使用，但大多因為沒有良好的經營管理，以及地方人士協助不足、投入人力與素質參差不齊、地方籌措經費不易、主題展示方式不具吸引力，以及空間使用不具彈性多元應用等各種不同程度的限制條件。

成功的地區歷史保存與再利用需要良好且穩固的社區網絡連結與地區民眾的支持，保有歷史空間的氛圍並彈性的開放多元樣貌主題的活動舉辦，定期展示相關歷史文物之外，更需結合周邊環境資源與相關主題動態活動的展演，吸引更多不同類型的民眾享受活動的樂趣，以了解歷史空間保存的意義與再利用的價值。

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再利用議題為主軸，從各種面向挖掘此空間面臨的課題，結合週遭社區與經常在此活動的市民為導向的空間社會發展想像，讓參與者能真實地觀察、了解、分析、討論、提出解決、活動執行、檢討推動目標與執行成效，透過各項創意設計，提出具有保存與再利用的方案與概念。不同組織與團隊的投入，所產出的社會網絡資源，是文化資產保存與再利用的核心。

3. 商業行為的考量與公共性的維持－歷史空間再利用與經營方式應具彈性

文化資產保存與再利用也經常面臨到商業性與公共性的爭議。因政府相關單位目前多採取自給自足、自負盈虧的委託經營管理契約方式，造成各種商業行為進駐歷史文化空間，與歷史氛圍的維持產生衝突；進行商業活動的空間方式有餐飲區、紀念品展示區、DIY 創作區等商業化空間呈現，文化資產是供民眾參訪的歷史公共空間，而產生的私領域(商業行為)空間的出現，影響文化資產中歷史空間的完整性與流動性，民眾無法真實體驗歷史文化價值。因此，區域性保存概念的建議可以同時兼具商業行為、公共性維持與歷史文化氛圍的保存。

不斷的進行保存與再利用的討論之下，區域型保存的概念可以全力投入保存古蹟與歷史建築。不破壞整體歷史空間的氛圍下，引入相關主題的商業活動，以及具有教育推廣價值、創意設計概念以及重視藝術文化的空間設計，配合地區自然環境與生態維護的前提，區域型保存展現了兼容並蓄的彈性與多元風貌。

三、結語

回顧台灣社會發展的經驗，十年的社區營造運動已經為社會動員打下了良好的基礎；各種地方社區的組織，在相關文化活動、城鄉風貌、文化產業與產業文化、健康社區…等議題和行動上，均已累積了積極的承載經驗。民間各種自主行動團體，以及學習型組織，也進一步引發了不同的社會動員型態與力量，形成綿密而相互關連的網絡關係。

下階段的社區發展方向，仍須不斷向軟體深度紮根，培育更多元的社區人力資源，延續並延伸社區的經營面向，使社區達到自主、自立的能力，進而由下而上的帶動地區性的整體發展。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保存與再利用過程，在社區自主保存與動員方面，展現了社區的執行力與活力。保存過程中，因為中央單位權屬的不確定議題，強化了社區團結合作的向心力，加上其他環境保護組織的參與協力，讓地方政府的文化單位突破既有的傳統文化資產保存與再利用的行政管理方式，成為一種「一邊保存一邊再利用」的形式，讓民生社區的民眾得以在保存必要性的價值觀念下，持續的對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再利用有所想像。

在不同類型的活動與主題講習之際，也讓參與活動的民眾支持歷史文化空間保存的必要性，對歷史文化空間再利用的想像不再是過往一般普遍性的感受，亦即展示館的刻板印象，而是以更具有社區動力與生命的互動方式來經營文化資產空間，成為花蓮市與社區重要的活動中心、社區交流平台，以及社區文化美學培養據點。



圖 5-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與周邊文化資產中長程發展連結示意圖

區域型文化資產聚落保存過程期間，需要提供一個簡易空間讓社區民眾可以進入並參與再利用的各項工作，包括民眾座談會、社區規劃工作坊…等，提供被保存的聚落民眾可以持續發覺保存價值。過程中社區民眾可以不斷的與這些空間有所互動，對於歷史文化的空間將產生更多的體驗與感受，延續中長程計畫與社區守護文化資產的使命。

第六章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修復之經費概算與建議

第一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修復之經費概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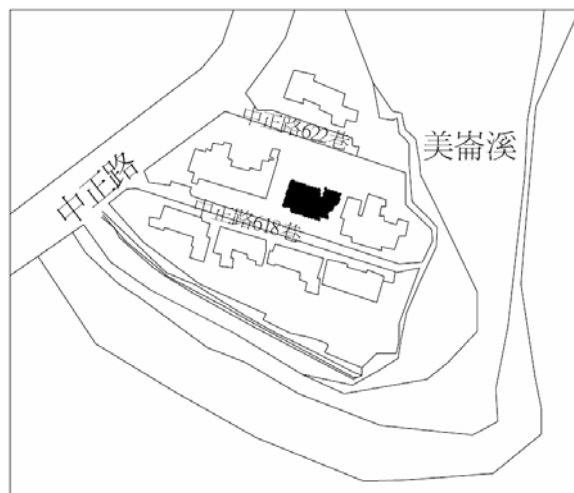
台灣光復之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作為眷村使用，因軍眷家庭人數增長，造成宿舍建築不斷的被擴建與加建，於民國 94 年遷出後閒置至今，目前建築群結構與樣貌損毀狀況，藉由建築測繪工作者依其毀損程度之觀察與評估，提出建築修復之預算，總體估計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的建築修復總預算為七千二百萬元整，包含建築施工所需防護、安全警告與臨時水電設施、現場材料取樣檢測以及蟲蟻防治工程…等所需之費用。

以下為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每棟建築修復之預算與毀損程度表：

表 6-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全區建築修復經費概算表

項目	工程說明	單位	數量	單 價(元)	複 價(元)
壹	假設工程	式	1	1,705,000	1,705,000
貳	H 棟(將軍府)中正路 622 巷 6 號建物	式	1	11,257,400	11,257,400
參	A 棟中正路 618 巷 9.10 號建物	式	1	8,484,200	8,484,200
肆	B 棟中正路 618 巷 7.8 號建物	式	1	6,773,700	6,773,700
伍	C 棟中正路 618 巷 5.6 號建物	式	1	6,470,700	6,470,700
陸	D 棟中正路 618 巷 3.4 號建物	式	1	5,724,900	5,724,900
柒	E 棟中正路 618 巷 1.2 號建物	式	1	5,938,900	5,938,900
捌	F 棟中正路 622 巷 2.4 號建物	式	1	11,324,100	11,324,100
玖	G 棟中正路 622 巷 3.5 號建物	式	1	11,371,100	11,371,100
拾	全區蟲蟻防治工程	式	1	2,950,000	2,950,000
				總 計	72,000,000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工程修復總預算：柒仟貳佰萬 元整					

項目	說 明	單位	數 量	單 價	複 價	備 註
壹	假設工程					
1	施工鋼管鷹架及防護網	式	1	850,000	850,000	
2	施工安全維護及警告設施	式	1	155,000	155,000	
3	施工臨時水電及設施	式	1	130,000	130,000	
4	材料現場取樣檢測費	式	1	570,000	570,000	
	小計				1,70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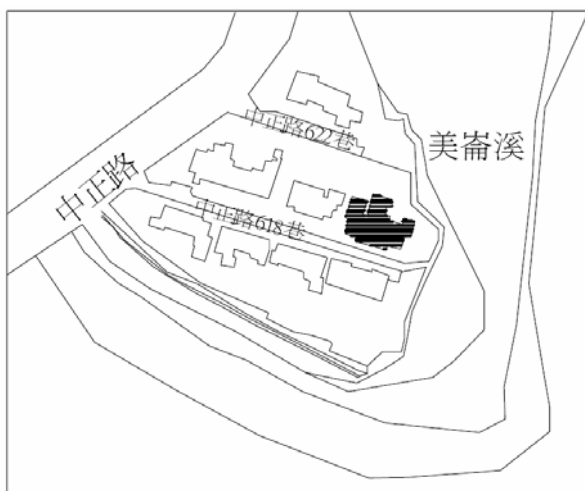


H 棟建築毀損程度		
外觀	勒腳:風化毀損	30%
	地樑:腐朽毀損	40%
	雨淋板:腐朽毀損	60%
	外觀門窗:老化毀損	55%
	屋瓦:老化毀損	35%
	門窗雨披:老化毀損	85%
室內	地坪:腐朽毀損	40%
	竹編灰泥牆:老化毀損	95%
	室內門窗:腐朽毀損	50%
	天花板:老化毀損	65%
屋頂 (和風式屋架)	屋架:腐朽蟻道毀損	50%
	屋面板:腐朽蟻道毀損	65%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群之中正路 622 巷 6 號，縣定古蹟-將軍府(編號 H 棟)，依其現狀毀損程度之建築修復概算表如下：

表 6-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縣定古蹟修復經費概算表

項目	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貳	將軍府					
1	拆除增建部份	式	1	70,000	70,000	
2	現場解體調查、編號	式	1	245,000	245,000	
3	舊RC勒腳整理+Epoxy	m	24	3,000	72,000	
4	屋頂修復工程					
a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卸下復原)	m ²	285	3,500	997,500	
b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修補)	m ²	153	7,500	1,147,500	
b	集水天溝(含表面塗料)	m	95	4,800	456,000	
5	戶外雨披	式	1	335,000	335,000	杉木
6	人字樑屋架及天花板修復工程					
a	屋架	式	1	420,000	420,000	杉木
b	桁條及椽子架構	m ²	284	5,000	1,420,000	杉木
c	木天花板修復	m ²	128	4,200	537,600	杉木
7	內牆板修復工程	m ²	315	4,800	1,512,000	
8	外牆雨淋板	m ²	165	8,000	1,320,000	杉木
9	木地坪修復工程	m ²	78	5,500	429,000	杉木
10	門窗及立柱去漆處理	式	1	1,200,000	1,200,000	
11	門窗修復工程	式	1	500,000	500,000	台檜
12	雜項工程	式	1	50,000	50,000	
12	圍牆工程	式	1	245,800	245,800	
13	景觀工程	式	1	300,000	300,000	
	小計				11,257,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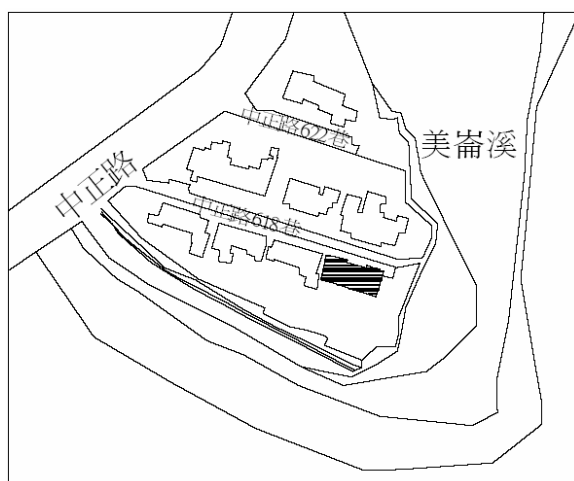


A棟建築毀損程度		
外觀	勒腳:風化毀損	20%
	地樑:腐朽毀損	35%
	雨淋板:腐朽毀損	55%
	外觀門窗:老化毀損	45%
	屋瓦:老化毀損	100%
	門窗雨披:老化毀損	70%
室內	地坪:腐朽毀損	30%
	竹編灰泥牆:老化毀損	35%
	室內門窗:腐朽毀損	70%
	天花板:老化毀損	95%
屋頂 (和風式屋架)	屋架:腐朽蟻道毀損	30%
	屋面板:腐朽蟻道毀損	45%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群之中正路 618 巷 9、10 號(編號 A 棟)之歷史建築，依其現狀毀損程度之建築修復概算表如下：

表 6-3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A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項目	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參	A棟中正路618巷9、10號建物					
1	拆除增建部份	式	1	235,000	235,000	
2	現場解體調查、編號	式	1	195,000	195,000	
3	舊RC勒腳整理+Epoxy	m	22	3,000	66,000	
4	屋頂修復工程					
a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	m ²	318	7,500	2,385,000	
b	集水天溝(含表面塗料)	m	95	4,800	456,000	
5	戶外雨披	式	1	175,000	175,000	杉木
6	人字樑屋架及天花板修復工程					
a	屋架	式	1	225,000	225,000	杉木
b	桁條及椽子架構	m ²	96	5,000	480,000	杉木
c	木天花板修復	m ²	168	4,200	705,600	杉木
7	內牆板修復工程	m ²	152	4,800	729,600	
8	外牆雨淋板	m ²	126	8,000	1,008,000	杉木
9	木地坪修復工程	m ²	168	5,500	924,000	杉木
10	門窗及立柱去漆處理	式	1	350,000	350,000	
11	門窗修復工程	式	1	500,000	500,000	台檜
12	雜項工程	式	1	50,000	50,000	
	小計				8,484,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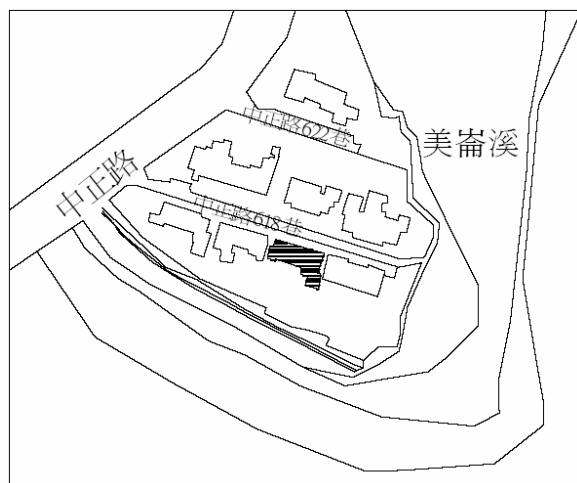


B 棟建築毀損程度		
外觀	勒腳:風化毀損	20%
	地檻:腐朽毀損	45%
	雨淋板:腐朽毀損	70%
	外觀門窗:老化毀損	75%
	屋瓦:老化毀損	35%
	門窗雨披:老化毀損	80%
室內	地坪:腐朽毀損	20%
	竹編灰泥牆:老化毀損	15%
	室內門窗:腐朽毀損	60%
	天花板:老化毀損	40%
屋頂 (和風式屋架)	屋架:腐朽蟻道毀損	30%
	屋面板:腐朽蟻道毀損	45%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群：中正路 618 巷 7、8 號(編號 B 棟)之歷史建築，依其現狀毀損程度之建築修復概算表如下：

表 6-4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B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項目	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肆	B棟中正路618巷7,8號建物					
1	拆除增建部份	式	1	125,000	125,000	
2	現場解體調查、編號	式	1	170,000	170,000	
3	舊RC勒腳整理+Epoxy	m	15	3,000	45,000	
4	屋頂修復工程					
a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卸下復原)	m ²	305	3,500	1,067,500	
b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修補)	m ²	30	7,500	225,000	
c	集水天溝(含表面塗料)	m	91	4,800	436,800	
5	戶外雨披	式	1	175,000	175,000	杉木
6	人字樑屋架及天花板修復工程					
a	屋架	式	1	200,000	200,000	杉木
b	桁條及椽子架構	m ²	118	5,000	590,000	杉木
c	木天花板修復	m ²	154	4,200	646,800	杉木
7	內牆板修復工程	m ²	42	4,800	201,600	
8	外牆雨淋板	m ²	138	8,000	1,104,000	杉木
9	木地坪修復工程	m ²	154	5,500	847,000	杉木
10	門窗及立柱去漆處理	式	1	420,000	420,000	
11	門窗修復工程	式	1	470,000	470,000	台檜
12	雜項工程	式	1	50,000	50,000	
	小計				6,773,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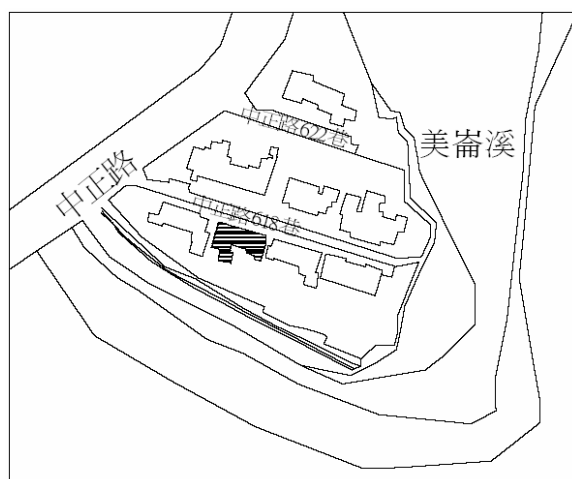


C 棟建築毀損程度		
外觀	勒腳:風化毀損	35%
	地樑:腐朽毀損	45%
	雨淋板:腐朽毀損	70%
	外觀門窗:老化毀損	80%
	屋瓦:老化毀損	35%
	門窗雨披:老化毀損	60%
室內	地坪:腐朽毀損	70%
	竹編灰泥牆:老化毀損	95%
	室內門窗:腐朽毀損	60%
	天花板:老化毀損	85%
屋頂 (和風式屋架)	屋架:腐朽蟻道毀損	50%
	屋面板:腐朽蟻道毀損	45%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群：中正路 618 巷 5、6 號(編號 C 棟)之歷史建築，依其現狀毀損程度之建築修復概算表如下：

表 6-5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C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項目	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伍	C棟中正路618巷5,6號建物					
1	拆除增建部份	式	1	158,000	158,000	
2	現場解體調查、編號	式	1	13,500	13,500	
3	舊RC勒腳整理+Epoxy	m	20	3,000	60,000	
4	屋頂修復工程					
a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卸下復原)	m ²	195	3,500	682,500	
b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修補)	m ²	35	7,500	262,500	
c	集水天溝(含表面塗料)	m	68	4,800	326,400	
5	戶外雨披	式	1	150,000	150,000	杉木
6	人字樑屋架及天花板修復工程					
a	屋架	式	1	250,000	250,000	杉木
b	桁條及椽子架構	m ²	118	5,000	590,000	杉木
c	木天花板修復	m ²	110	4,200	462,000	杉木
7	內牆板修復工程	m ²	186	4,800	892,800	
8	外牆雨淋板	m ²	106	8,000	848,000	杉木
9	木地坪修復工程	m ²	110	5,500	605,000	杉木
10	門窗及立柱去漆處理	式	1	540,000	540,000	
11	門窗修復工程	式	1	580,000	580,000	台檜
12	雜項工程	式	1	50,000	50,000	
	小計				6,470,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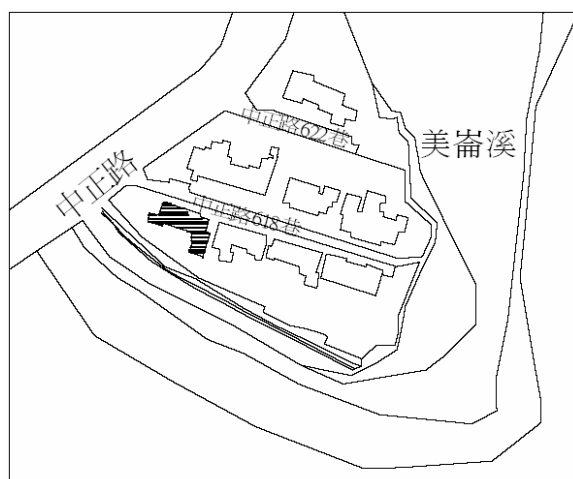


D棟建築毀損程度		
外觀	勒腳:風化毀損	20%
	地檻:腐朽毀損	35%
	雨淋板:腐朽毀損	45%
	外觀門窗:老化毀損	85%
	屋瓦:老化毀損	25%
	門窗雨披:老化毀損	85%
室內	地坪:腐朽毀損	30%
	竹編灰泥牆:老化毀損	35%
	室內門窗:腐朽毀損	70%
	天花板:老化毀損	95%
屋頂 (和風式屋架)	屋架:腐朽蟻道毀損	30%
	屋面板:腐朽蟻道毀損	25%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群：中正路 618 巷 3、4 號(編號 D 棟)之歷史建築，依其現狀毀損程度之建築修復概算表如下：

表 6-6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D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項目	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陸	D棟中正路618巷3,4號建物					
1	拆除增建部份	式	1	115,000	115,000	
2	現場解體調查、編號	式	1	13,500	13,500	
3	舊RC勒腳整理+Epoxy	m	19	3,000	57,000	
4	屋頂修復工程					
a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卸下復原)	m ²	202	3,500	707,000	
b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修補)	m ²	28	7,500	210,000	
c	集水天溝(含表面塗料)	m	68	4,800	326,400	
5	戶外雨披	式	1	215,000	215,000	杉木
6	人字樑屋架及天花板修復工程					
a	屋架	式	1	160,000	160,000	杉木
b	桁條及椽子架構	m ²	68	5,000	340,000	杉木
c	木天花板修復	m ²	110	4,200	462,000	杉木
7	內牆板修復工程	m ²	150	4,800	720,000	
8	外牆雨淋板	m ²	68	8,000	544,000	杉木
9	木地坪修復工程	m ²	110	5,500	605,000	杉木
10	門窗及立柱去漆處理	式	1	480,000	480,000	
11	門窗修復工程	式	1	720,000	720,000	台檜
12	雜項工程	式	1	50,000	50,000	
	小計				5,724,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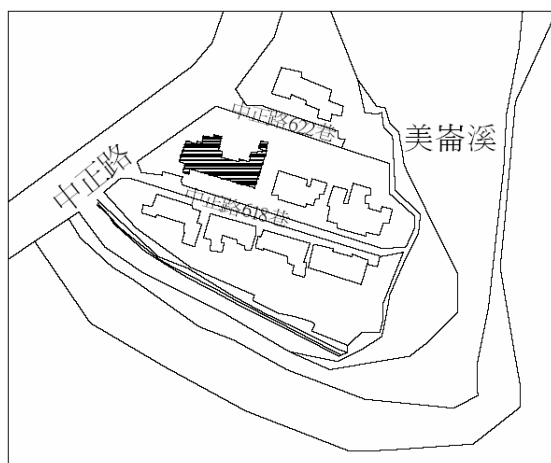


E 棟建築毀損程度		
外觀	勒腳:風化毀損	15%
	地檻:腐朽毀損	30%
	雨淋板:腐朽毀損	50%
	外觀門窗:老化毀損	70%
	屋瓦:老化毀損	35%
	門窗雨披:老化毀損	80%
室內	地坪:腐朽毀損	70%
	竹編灰泥牆:老化毀損	85%
	室內門窗:腐朽毀損	75%
	天花板:老化毀損	95%
屋頂 (和風式屋架)	屋架:腐朽蟻道毀損	30%
	屋面板:腐朽蟻道毀損	45%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群：中正路 618 巷 1、2 號(編號 E 棟)之歷史建築，依其現狀毀損程度之建築修復概算表如下：

表 6-7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E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項目	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柒	E棟中正路618巷1,2號建物					
1	拆除增建部份	式	1	215,000	215,000	
2	現場解體調查、編號	式	1	13,500	13,500	
3	舊RC勒腳整理+Epoxy	m	11	3,000	33,000	
4	屋頂修復工程					
a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卸下復原)	m ²	195	3,500	682,500	
b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修補)	m ²	35	7,500	262,500	
c	集水天溝(含表面塗料)	m	68	4,800	326,400	
5	戶外雨披	式	1	195,000	195,000	杉木
6	人字樑屋架及天花板修復工程					
a	屋架	式	1	160,000	160,000	杉木
b	桁條及椽子架構	m ²	68	5,000	340,000	杉木
c	木天花板修復	m ²	110	4,200	462,000	杉木
7	內牆板修復工程	m ²	175	4,800	840,000	
8	外牆雨淋板	m ²	68	8,000	544,000	杉木
9	木地坪修復工程	m ²	110	5,500	605,000	杉木
10	門窗及立柱去漆處理	式	1	430,000	430,000	
11	門窗修復工程	式	1	780,000	780,000	台檜
12	雜項工程	式	1	50,000	50,000	
	小計				5,938,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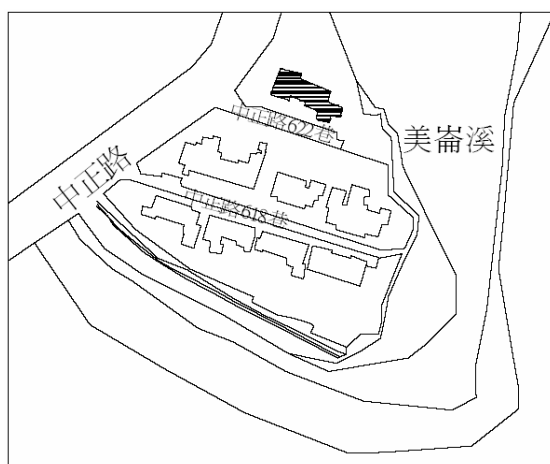


F 棟建築毀損程度		
外觀	勒腳:風化毀損	20%
	地檻:腐朽毀損	35%
	雨淋板:腐朽毀損	65%
	外觀門窗:老化毀損	80%
	屋瓦:老化毀損	100%
	門窗雨披:老化毀損	50%
室內	地坪:腐朽毀損	70%
	竹編灰泥牆:老化毀損	80%
	室內門窗:腐朽毀損	85%
	天花板:老化毀損	95%
屋頂 (和風式屋架)	屋架:腐朽蟻道毀損	35%
	屋面板:腐朽蟻道毀損	60%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群：中正路 622 巷 2、4 號(編號 F 棟)之歷史建築，依其現狀毀損程度之建築修復概算表如下：

表 6-8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F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項目	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捌	F棟中正路622巷2,4號建物					
1	拆除增建部份	式	1	258,000	258,000	
2	現場解體調查、編號	式	1	190,000	190,000	
3	舊RC勒腳整理+Epoxy	m	13	3,000	39,000	
4	屋頂修復工程					
a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	m ²	435	7,500	3,262,500	
b	集水天溝(含表面塗料)	m	80	4,800	384,000	
5	戶外雨披	式	1	200,000	200,000	杉木
6	人字樑屋架及天花板修復工程					
a	屋架	式	1	280,000	280,000	杉木
b	桁條及椽子架構	m ²	261	5,000	1,305,000	杉木
c	木天花板修復	m ²	168	4,200	705,600	杉木
7	內牆板修復工程	m ²	245	4,800	1,176,000	
8	外牆雨淋板	m ²	140	8,000	1,120,000	杉木
9	木地坪修復工程	m ²	168	5,500	924,000	杉木
10	門窗及立柱去漆處理	式	1	580,000	580,000	
11	門窗修復工程	式	1	850,000	850,000	台檜
12	雜項工程	式	1	50,000	50,000	
	小計				11,324,100	



F 棟建築毀損程度		
外觀	勒腳:風化毀損	30%
	地檻:腐朽毀損	40%
	雨淋板:腐朽毀損	75%
	外觀門窗:老化毀損	85%
	屋瓦:老化毀損	100%
	門窗雨披:老化毀損	75%
室內	地坪:腐朽毀損	90%
	竹編灰泥牆:老化毀損	90%
	室內門窗:腐朽毀損	85%
	天花板:老化毀損	95%
屋頂 (和風式屋架)	屋架:腐朽蟻道毀損	35%
	屋面板:腐朽蟻道毀損	60%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群：中正路 622 巷 3.5 號(編號 G 棟)之歷史建築，依其現狀毀損程度之建築修復概算表如下：

表 6-9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歷史建築(G 棟)修復經費概算表

項目	說明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備註
玖	G棟中正路622巷3,5號建物					
1	拆除增建部份	式	1	175,000	175,000	
2	現場解體調查、編號	式	1	190,000	190,000	
3	舊RC勒腳整理+Epoxy	m	18	3,000	54,000	
4	屋頂修復工程					
a	斜屋頂吊掛文化瓦	m ²	435	7,500	3,262,500	
b	集水天溝(含表面塗料)	m	80	4,800	384,000	
5	戶外雨披	式	1	235,000	235,000	杉木
6	人字樑屋架及天花板修復工程					
a	屋架	式	1	280,000	280,000	杉木
b	桁條及椽子架構	m ²	261	5,000	1,305,000	杉木
c	木天花板修復	m ²	168	4,200	705,600	杉木
7	內牆板修復工程	m ²	245	4,800	1,176,000	
8	外牆雨淋板	m ²	150	8,000	1,200,000	杉木
9	木地坪修復工程	m ²	168	5,500	924,000	杉木
10	門窗及立柱去漆處理	式	1	530,000	530,000	
11	門窗修復工程	式	1	900,000	900,000	台檜
12	雜項工程	式	1	50,000	50,000	
	小計				11,371,100	

第二節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修復之建議

一、分期分區修復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為一棟縣定古蹟以及七棟歷史建築組成，每棟的毀損程度不同，縣定古蹟(將軍府)其建築造型最為特殊，應先完成縣定古蹟建築之硬體修復工程，其他的歷史建築經費預算配合政府籌措的程度做分區的修復工程，建議修復的順序以下說明之：

(一) 第一優先修復區：

以縣定古蹟及其周邊環境整理為優先，縣定古蹟及其圍牆範圍內作復原的工程修復，工程修復應將修復的工序及工法做紀錄。因縣定古蹟的室內牆體有剝落現象，發現為木摺壁之設計，故其修復工程已加以注意並做完整的圖文紀錄並供作其他歷史建築的參考與工法教學使用。此外，周遭自然環境應不破壞為前提且老樹與植栽應做到最大的保護，維持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內綠意盎然、清新幽靜的環境品質。圍牆的部份還原到綠色圍籬的狀態。

(二) 第二優先修復區

以縣定古蹟南側對面的四棟初階軍官宿舍(中正路 618 巷 1-8 號)修復為主，以及往南延伸至美崙溪畔的部份，將目前的違章建戶予以補償搬遷(因土地使用為行水區，文化局應會同主管單位為環保局及城鄉發展局協商處理)。由下圖可見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南側近美崙溪畔區域尚有違章建戶，應盡速處理住戶搬遷的工作，以突顯環境、文化景觀、公園綠地與親水性等多樣價值。



圖 6-1 美崙溪、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與河堤旁之違章建築

修復完之四棟建築以其原始的空間作彈性的公共或公益使用，舉辦講座、會議、露天綠市集(藝術、創意、手工、二手、社區…等)、社區型研習課程(茶道、插花、書法、國樂…等)、親子活動(繪本、說故事、課輔、寫生…)、環境生態教育課程與觀察、環保性質活動的教育推廣、花蓮城市歷史導覽解說…等等，藉由此四棟之修復與再利用強化與修復周遭環境和社區的互動和友善度。

以縣定古蹟左右兩側與對面(北側)的三棟歷史建築修復為主，此外中正路622巷內的住戶應優先接觸說服搬遷(有可能是違章建戶)，以建立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園區空間的完整性。臨中正路的住戶之建築應配合園區景觀之搭配，建議其色調(尤其鐵皮屋部份)改善融合於此區環境之中，進行彩繪美化工程。中正路622巷口旁側有一防空洞，應予以注意保留，每棟建築外之門柱、消防砂池、垃圾桶等附屬設施也應注意保存完好。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修復分為以上三區作修復的先後順序之建議，強調『邊修邊學』的方式與活動持續進行的雙軌同步操作，不強調一次修復全區的建築，強調每一棟修復與社區民眾的參與的機會，藉此提升社區民眾有良好的文化資產守護理念與認同感，進而培養資深的文化資產守護人力。

在修復工程開始之前，應成立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管理組織章程以及管理委員會，委員組成有文化局承辦人員、歷史藝文與建築設計相關之專家學者、社區代表、歷史藝文與建築設計相關學生…等，凝聚相關單位之核心權力，結合周邊人力資源的進入，讓年青人可以有機會參與，以促使青年或團隊的進入協助創造多元的公共性與公益性活動的形成。

委員會成立之目的為空間規劃參與討論及建議提出、審核修復後空間使用之主題、促進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之公共空間的意見交流平台發展，並串連周邊文化資產與自然景點的結合，塑造花蓮市重要的文化景觀園區。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之區位性特性，結合周邊歷史文化景點(下圖所示)與自然景觀(美崙溪流域、美崙山、花崗山、北濱海岸公園)，以『花蓮城市魅力營造中心』之目標做為此區發展的遠景。



圖 6-3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區位與周邊文化資產點相關圖

參考書目

1. 駱香林，1974，《花蓮縣志》，花蓮縣文獻委員會。
2. 彭明輝，1995，《洄瀾本土叢書－歷史花蓮》，財團法人花蓮洄瀾文教基金會。
3. 莊永明，1996，《台灣鳥瞰圖－1930 年台灣地誌繪集》，遠流。
4. 張家菁，1996，《一個城市的誕生－花蓮市街的形成與發展》，花蓮縣文化局。
5. 劉鳳翰，1997，《日軍在台灣(上)、(下)》，國史館印行。
6. 林炬壁，2001，《花蓮講古》，花蓮市公所。
7. 李乾朗，2001，《20 世紀台灣建築》，玉山社。
8. 李欽賢，2002，《台灣的古地圖－日治時期》，遠足文化。
9. 沈祉杏，2002，《日治時期台灣住宅發展》，田園城市。
10. 李乾朗，2003，《台灣古建築圖解事典》，遠流。
11. 毛利之俊，2003，《東台灣展望》，台灣歷史譯叢 04，原民文化。
12. 陳信安，2003，《台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之研究》，成功大學建築學系碩博士班。
13. 黃武達，2004，《日治時期臺灣都市發展地圖集》，南天書局。
14. 吳翎君，2005，《續修花蓮縣志歷史篇》，花蓮縣政府。
15. 康培德編纂，2005，《續修花蓮縣志族群篇》，花蓮縣政府。
16. 傅朝卿，1999，《日治時期台灣建築 1895-1945》。
17. 苗允豐，《花蓮縣志》，1983，花蓮縣文獻委員會。
18. 申慶壁，《續修花蓮縣志》，1994，花蓮縣政府。
19.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中部辦公室，《日式木造宿舍修復、再利用、解說手冊》，2007。
20.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洋風建築之灰作操作手冊》，2007。
21. 花蓮港廳，《花蓮港廳管內概況及事務概要》，1930-1941，。
22. 台北市政府民政局，《台北市日式宿舍調查研究專案報告書》，2000，。
23. 日創社文化，《台灣美術地方發展史全集花蓮地區》，2004。
24. 國史館台灣文獻館，《台灣地名辭書卷二－花蓮縣》，2000。
25. 花蓮縣文化局，《九十四年度社區文化資產守護網計畫案，打開城市魅力的歷史窗口－花蓮陸軍港古蹟守護計畫》，2006。
26. 東台灣新報社，《花蓮港廳報大正十三年全年度，354 號》，1924。
27. 《東部台灣案內(全)，中國方志叢書台灣地區 308 號》，成文出版，1932。

網路資料

台南市市定古蹟原日軍台南衛戍病院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第二章

<http://www.arch.ncku.edu.tw/ca+ihita/hbr01.pdf>

日治時期花蓮港明信片（已絕版）。2006 年 9 月 20 日取自：

<http://vision.chch.tw/showcate.php3?vol=62&catname=%E6%97%A5%E6%93%9A%E5%8F%B0%E7%81%A3%E9%A2%A8%E6%99%AF%E6%98%8E%E4%BF%A1%E7%89%87&fromno=1086&tono=1159>

附錄一：中村先生的來信及中文翻譯

【お願い】御返信を差し上げるに当たり、私の視力に少々不自由が有り、小さい文字を書くには難儀致しますので、機械を使わせて頂く事をお許し下さる様お願い申し上げます。尚、返信が遅れました事を深くお詫び申し上げます。

平成13年1月25日

劉 漢英様

302-0013 日本国-茨城県取手市台宿 1-1-44

中村 明

御尊堂御一統には其の後も御変わりもなく、益々御健祥にて御迎春の事と心から御慶び申し上げます。併而、私の名前を覚えて下さって居た事に大変感謝申し上げますと共に、二度と拝見出来ないと諦めて居たあの①官舎の姿や、②亡父の勤めて居りました役所、③貴家の門前右端付近から下流を眺めた、観光写真の様に素晴らしく、美しい思い出の3枚写真まで送って頂く等、突然の心温まるお便りを懐かしく有り難く拝見させて頂きました。

私共も貴家訪問以来、誠に誇り高く気品の有る心の広い御人柄と、あの家を何時迄も変わらない形で大切に使用して頂いている御厚意と、喉を潤して下さった冷たい烏龍茶の味を懐かしみながら、いつも感謝ながら家内と思い出話を繰り返して居ります。

折角御便りを頂きながら、小学生だった実弟と、中学を卒業して台北進学し、その儘海軍を志願して日本内地で終戦を迎えた頃の僅かな記憶ですから、余りお役に立てる様な話は御座いませんが、思い出すだけ一生懸命に書く事に致します。内容は当然貴方様御存知の事ばかりかと思えます。当時の儘の言葉を使いますので不適當な部分はお許し下さるよう

- (1) 戦前は、花蓮港庁花蓮港市という所で、貴家の場所は「花蓮港市営所通り11番戸」と申しました。「営所通り」と呼ばれる道路と「花蓮溪」という川に挟まれた三角形の地域は、市内の商店街と違って一種独特の空気が有り、高級士官から初級士官等の軍人家族達が住んで居りましたが、堅苦しさよりも割りに解放された雰囲気がありました。貴地は代々地域の最上級軍人が住んでいた『伝統ある誇り高き家』であります。

昭和1～2年頃私が幼少の頃にも貴地に居た事があり、父親も中尉でしたから貴家の様な大きな家ではなく、貴地の近くに住んで居たらしいのですが、何処の家かを確認して置かなかったのは今でも残念です。貴家の正面の家は昭和19年春頃迄は中学校の軍事教練の教官（陸軍大尉）が居りました。その家の部隊寄りの北隣には「陸軍病院長」の様な人、貴家の北隣は後でお話する「俘虜収容所長」で、地区では父親の次の階級者が住んでいたと思います。そして裏の南隣の住人に就いては記憶が有りません。西側裏通り入口付近にはコンクリート製の防空壕が大きなガジュマルの蔭になる様に作られ、道路沿いの板塀に囲まれた数軒には初級士官達が居りました。

貴家の現在は美しいブロック塀に囲まれた瀟洒な立派な門構えですが、以前は生け垣で、薄茶色のタイル張りの高さ1・6m位の門柱に分厚い木製の門扉が着いて居ました。門扉は1度も使ったことは有りませんでした。すぐ側に花蓮港で一番高いと言われた太い椰子の老木が有って、大きな葉が落ちる度に片付けるのに苦労しました。南裏側には今でも有るかも知れませんが、数本の檳榔樹が有り、たわわに捻った実を

時々アミ族が採らせてくれと入って来ました。その近くに今はない様ですが大きなザボンの木が有り見事な実を付けて居ました。西の裏側近くにコーヒーの木があり、特に祖母が手製のコーヒーを楽しんで居たのを思い出します。軒のすぐ近くに龍眼やガジュマルの木がありました。現在芝生になって居る前庭は、玄関から門迄の間に円くに刈った小さなガジュマルを中心に、小さなロータリーになって居て玄関の目隠しの役をして居ました。庭の左側には木瓜が何本も植えられ、食糧増産の爲の薩摩芋の畝になっていました。邸内にマンゴーや釈迦頭があつたら良かったのに。…と、子供の思つたものでした。右側の私の部屋のすぐ前辺りで、生まれて初めてサソリを発見した事が有ります。邸内のあちこち野若干の竜舌蘭や棕櫚の木が有つたように思います。台所入口前には鳥小屋と物置が有りました。

貴家の裏通りのガレージになっている場所は川べり迄真つ直ぐ通り抜けられ、沢山のバナナが生い茂って居て、子供達の間食になって居ましたが、台湾の人やアミ族達が時折胃袋を満たしに来て居ました。裏の川は石ころが多かった様に思いますが、石投げや野球や、小魚を釣ったりして遊んでいました。1度だけ小さな鯉が引っかかって驚いた事が有ります。今は護岸工事が進んで立派になりましたが、懐かしい当時の姿は有りませんでした。

- (2) 「中正橋」は、通称「営所通り橋」「兵隊橋」等と言いましたが、別に正式名称が有ったかもしれませんが。道路の幅も今の1/2が2/3位で、今程頑丈ではなかったと思いますがコンクリート製でした。中正橋の上流、「忠烈祠」は嘗て「花蓮港神社」と言い我が国の国作りの神々が祈られていました。現存する「馬の銅像」は昔の儘に同じ場所に立って居ます。馬腹のマークは有りませんでした。その下の今は「尙志橋」という橋や、花蓮港駅からぐる一つと花崗山と海岸の間に添って上って来る、中正橋の下流の橋の名前は忘れましたが、何れも吊り橋だったと思います。又、下流の橋付近には「鮮人村」とか言つて朝鮮系の人達が住んで居ました。
 - (3) 現在、部隊駐屯地になっている官舎の向い側の正面は、昔も兵営だったのですが、戦争になって何時の頃からか「俘虜収容所」になりました。シンガポールの英軍最高指揮官パーシバル、ホンコン総督キング等、米英の将軍達が、台湾高砂族義勇軍兵士に護られて収容されて居ました。余り下級職の米、英兵達は居なかったと思います。将軍や副官達かと思つて見て居ましたが、良く解りませんでした。偶に作業服の様な服装をして居ました、結構キチンとした正規の軍帽や軍服を着て居た事もありました。
- 運動と食料補充を兼ねて義勇軍兵士に護られて生け垣に着いた食用カタツムリ（台湾カタツムリと言いました）を採りに来て居ました。団体が大きく頻繁に発生するので退治するのは大変困難していましたが、身が大きいので、米英将兵には好評らしく、喜んで採って行ってくれたので、その分私達も助かりました。当時は私達も食料不足で肉類なんか食べた事もなかったのに、「エスカルゴ」なんて高級食料だと思つても居ませんでした。収容所の東隣りに小さな「陸軍病院」が有り、私達の Deng 熱や米英将兵の治療に当たつて居たようです。
- (4) 裏の小山を「花崗山」と言い、一面に芝生の美しい広場が有りました。トンガリ帽子のゴルフ場のクラブハウス、野球場、図書館、日本人の朝日小学校、花蓮港高等女学校（花蓮女子高級中学）等が有りました。花崗山の坂下に在る現在の小学校は当時「公学校」でその側を回り込むように土手沿いに「花蓮港神社」下へ行くことが出来ました。

神社へ行く公道はこの1本だけで、「兵事部」への上り道の途中から笹や草を掻き分けながら、神社の裏へ出る細い道が有つただけだったと思います。神社へはよくお参りに行きましたが、この道では殆ど人と出会つた記憶は有りません。現在は忠烈祠の下流の橋の所でT字路になって、下流方面から上流へ行く立派な道路になって居ますが、昔は上流へも下流へも行く道は無く、川の西側の公学校の方から通ずる道が、吉野村へ通ずる余り大きくない道交わつて居ました。

- (5) 写真を頂戴致しました亡父の勤めて居た役所は「花蓮港陸軍兵事部」と言い、主として徴兵事務や、予備役兵の人達の統括事務を扱う役所でした。昭和13年北支で負傷した父親は、広島、台北、貴地等で事務系の役所勤めが続きました。昭和19年初夏頃迄兵事部に勤めて居ましたが、戦況の悪化に連れて、花蓮港以南台東、台南、高雄等を含む地区の、海陸混成旅団長として第一線に復帰し終戦を迎えたと聞いて居ます。貴家には昭和19年5・6月頃迄住んで居たと思います。(昭和19年10月の台湾沖航空戦の時には、私は台北の学校から日本内地の海軍部隊に入って居りましたので、詳細は解りませんが、家族は鳳山？に疎開して居たと思います。)
- (6) 私の卒業した「花蓮港庁立花蓮港中学校」は「台湾省立花蓮高級中学」になっていますが、周囲は一面の凸凹した草っ原で、営所通の橋から川沿いに兵事部の下を蘇澳方面へ抜ける上り坂のバス通りと、花蓮港駅方面から下流の橋を渡って上り乍ら学校の裏を港の方へ抜ける道路2本が主要道路で、(どちらも簡易舗装？だったかと思います)排水溝と散在する民家以外には余り人工的な物は記憶して居りません。この草っ原を中心にして、中学生に義務付けられていた軍事教練や、兵隊達と合同演習、夜戦訓練等で走り回っていた事を思い出します。昔は「太魯閣」に行く道は無く、「立霧溪」は名前だけは知って居ましたが見た事は有りませんでした。
- 又、5年前訪問した時見た学校裏の道路ばかりでなく、歩道には屢々大理石が使われていたのには驚きでした。私達在住の頃には大理石などの特産物は無く、台湾の中では最も日本人の割合の多い(60%以上)静かな落ち着いた都市で、事件など殆ど聞いた事は有りませんでした。鉄道は花蓮港から台東迄単線1本だけで、大理石工場人口に在る様な蒸気機関車に引かれた小さな列車が走って居ました。
- (7) 花蓮港市の西方に「吉野村」という所が在り、中学校から往復マラソンで何回が走った事が有り、一面に田園が広がって居ました。田んぼの中に立つ白鷺や、水の中でのんびり休息している水牛や、ペタコ(という鳥)の鳴き声がこだまする静けさが無くなり、忠烈祠から見た中央山脈や美崙山(私達は米崙山と言いました)等、すっかり開発されて、昔の鬱蒼とした木々の面影は無く、半世紀余のときの流れを痛感しました、台北市内でも貴市でも、貴家邸内と父親の勤めて居た役所付近にのみ昔の懐かしさが残って居て、古い物でも大切にされる心の温かい貴方様の偉大さを身に沁みて嬉しく感じました。
- (8) 花蓮港空港は陸軍の飛行部隊の基地でした。詳細はよく解りません。
- (9) 終戦後引き揚げの時(私は土浦の海軍部隊に居ました)幾らかの写真は持って来たようですが、引き揚げ後の数次の転居等と既に半世紀を過ぎ、殆ど散逸して仕舞いました。父親を官舎の門の所で写した物、兄弟達を玄関前で写した物、この度送って頂いた貴家の前から下流方面を写された場所に近い所で写した夜明けのパパイヤの木、檳榔樹と我が国の国旗等の数枚だけが残って居り、戦争中の爲、防諜上家庭の中で撮った家族中心の写真だけで、全部私が悪戯半分に撮った物ばかりです。誠に残念ながらお役に立てそうな写真は有りませんが、そんな物でも宜しかったらご連絡されれば、複製して貴送致します。
- (10) 貴地の地図は昔の物の現在の物も皆無。小さかった弟と私の記憶に頼る以外に解明の手段が有りませんので、誠に不本意ながらこの程度しか御返事を差し上げられないのが残念ですし、御期待に添えず誠に申し訳なく思います。

何卒私共の微意を御汲み取りの上、少しでもお役に立てれば幸いです。台湾は私達夫婦にとって、とても懐かしい土地です。私が2度に亘って育った所でもあり、家内が生まれて(淡水)終戦迄過ごした第2の故郷でもあります。家内が最高に好きな歌は「何日君再来」です。何時までも何時までも平和な国「蓬莱の国」であって欲しいと願って居ます。

末筆ながら御尊堂御一統様益々の御健祥御発展と、貴国益々の御安泰御繁栄を祈り申し上げます

失礼させていただきます。

尙、私の家内からも皆々様に呉々も御健やかな御盛栄を御祈り申し上げますと、宜敷くお伝え下さいと申して居りますので、申し伝えます。

【申し訳ありませんが、今後共、往復書信には機械を使わせて頂く度く、重ねてお願い申し上げます。】
再 見

【請求】由於我的視力有些許的不方便，對於書寫小型文字有困難，所以請允許我用機械打字來回信，還請多多見諒。

還有，對於那麼遲才回信的這件事，我深深地感到抱歉。

平成13年(西元2001年)1月25日

劉 漢英先生

302-0013 日本國-茨城縣取手市台宿1-1-44

中村 明

府上闔家在那之後沒有什麼異變，以健壯的身體迎接新年來臨的這件事情，我打從心裡感到高興。由衷感謝有人記得我的名字的同時，居然還能收到已經放棄能再次看到的①官舍模樣、②亡父曾經工作過的官署、③從府上門前右邊附近往下游眺望的風景等，三張勾起我美好回憶並且像觀光照片一般美麗的照片。不禁讓我的心頭感受到一股暖意，帶著懷念且感謝的心情看了您的來信。

在我們拜訪府上之後，對於府上實在是值得稱讚的高貴且有氣度的人品，及小心翼翼使用那個房子讓它都沒有遭到破壞的美意，與當時相當潤喉的冰涼烏龍茶，我和內人總是時常抱著懷念且感謝的心情在回憶著。

收到您專程的來信，和當時還是小學生的弟弟，以及我在中學畢業後到台北繼續求學，就這樣以海軍為志願在日本內地迎接終戰的到來這樣微薄的記憶，實在是稱不上什麼有幫助的事情，我憑藉著回憶、盡我最大的努力把往事寫出來，雖然我覺得內容大多是您們所知悉的事情。由於我直接使用當時的詞彙，所以有不適當的地方還請見諒。

(1) 戰前，在被稱為花蓮港廳花蓮港市的地方，府上所在的位置為「花蓮港市營所通11號戶」。由「營所通」這條路和「花蓮溪」這條河川所形成的三角形區區域，居民皆是從高階軍官到低階軍官不等的軍人。但是與其說是拘謹，更有一種被解放的氛圍，是和附近的商店街不同的獨特氣氛。貴府的屋舍正是世代最高階軍官所居住的「以傳統自豪的高貴房舍」。

昭和 1~2 年當我還是小孩子的時候也曾經在貴地居住過，那時家父的官階是中尉，但是並不是住在像府上那樣大的房子，好像是住在府上附近的房子吧。但是由於之前沒有好好確認它的所在位置，所以現在詳細位置是在哪也不知道，總覺得很可惜。府上正對面的房子到昭和 19 年的春天為止，是當時中學軍事教練的教官（陸軍大尉）所居住的。那間房子靠部隊的那邊（也就是靠近道路的那側）的北方住的好像是「陸軍病院長」。府上北方所住的則是接下來會提到的「俘虜收容所長」，我記得還有其他比家父官階低的軍官住在那個地區，至於南邊住的是誰我就沒有記憶了。記得西側後街入口附近有由水泥製成，像是大榕樹樹蔭的防空壕。被沿路上的板壁所包圍的幾間房子則是低階軍官所居住的。

府上現在有著氣派的街門，但是以前是由籬笆以及高約 1、6 公尺淡茶色、貼磁磚且相當厚實的木製門柱所構成的大門，可是那扇大門卻一次也沒有使用過。在房子旁邊有一棵據說是花蓮港最高大的老椰子樹，每次要掃落葉都很辛苦。以前在南側裡面還有好幾棵檳榔樹，現在不知道還在不在，果實生長豐碩，時常都會有阿美族的人來採集。以前那附近還有棵很大、結實累累的文旦樹。在靠近西邊內側的地方還有咖啡樹，記得當時每次都期待喝到祖母特製的手工咖啡。房子的附近還有龍眼樹跟榕樹。現在長滿綠草的前院，以前從玄關到大門的之間以一棵小榕樹為中心形成一個小圓環，使得玄關變得很隱密。在庭院左側還種了幾株木瓜跟為了增加糧食而栽種的地瓜田。其實我們那個時候還覺得，如果能再多種芒果跟釋迦的話就更好了。在庭院右側我的房間前面，還曾經發現到蠍子，那還是我第一次看到蠍子。我還記得庭院內到處都有龍蛇蘭和棕櫚樹，在廚房入口的地方還放了鳥籠跟一些雜物。

穿過從府上的車庫一直到河邊的那條小路，有長得很茂密的香蕉樹，時常被小孩子拿來當零食吃，其他的台灣人及阿美族人也常常跑來吃。我記得裡面的河川有很多的石頭，我們時常在那玩丟石頭、打棒球、釣魚等。還記得曾經有一次因為釣到小鯉魚而大吃一驚。現在由於有實施護岸工程而變得非常的氣派，但是當時令人懷念的情景都已不復見了。

(2) 「中正橋」通稱為「營所通橋」、「兵隊橋」等，我不太確定是不是還有

其他的正式名稱。道路的寬度大約是現在的 1/2 還是 2/3，雖然是水泥製的，但是應該沒有現在的橋那樣堅固。中正橋上游的「忠烈祠」以前被稱為「花蓮港神社」，祭祀著我國的開國神祇們。現在還在那尊「馬匹銅像」也跟以前立在同樣的位置，馬腹的位置已沒有個記號。在忠烈祠下面現在有座「尚志橋」？，位於花崗山與海岸之間、花蓮港繞上來處也有一座橋，還有忘了名字、位在中正橋下游的橋，我記得以前都是吊橋。而且，以前在下游橋的附近有個被稱為「鮮人村」的地方，住的都是朝鮮人。

- (3) 現在兵隊駐守的官舍的正對面是以前兵營的所在地，在戰爭中不知不覺就變成了「俘虜收容所」。新加坡的英軍最高指揮官阿瑟·普西佛 (Arthur Percival)、香港總督以及英美兩國的將軍們由台灣高砂族義勇軍隊守衛，不過記得沒看過其他階級較低的英美籍士兵。大概看到的都是將軍或是副官們吧？我也不太清楚就是了。有時會看到穿著像作業服之類服裝的人，也有人會穿著相當正式的軍帽及軍服。

籬笆外牆上生長著食用蝸牛（被稱台灣蝸牛），義勇軍們把捉蝸牛當作運動及補充食材的活動所以時常來捕捉蝸牛。不過蝸牛的數量太多而且繁殖迅速，因此要驅除他們是件很困難的事，但是由於長得很肥大，似乎很受到英美士兵的歡迎，義勇軍們愉悅的來蒐集，事實上也幫了我們很大的忙。當時我們因為糧食不足也很少吃到肉，但也沒想過「蝸牛」居然是高級食材。在收容所的東邊有個小小的「陸軍醫院」，我們的登革熱及美英士兵們的治療什麼的都是在那邊。

- (4) 內側的小山是「花岡山」，有一面是佈滿青草的漂亮廣場。還有尖帽子高爾夫俱樂部、棒球場、圖書館、日本人的朝日小學、花蓮港高等女子學校（花蓮女子高級中學）等。現在在花岡山坡道下的小學當時是「公學校」，從旁邊轉入沿著河堤走，就可以走到「花蓮港神社」的下面去。

往神社去的道路就只有這麼一條而已，可是我記得還有一條可以從神社裡面出來的小路，是從「兵事部」上去的坡道，需要一邊撥開路旁的竹子及雜草才能前進。我時常去神社參拜，可是卻不太在這條路上遇到其他行人。現在忠烈祠下橋那邊是 T 字路口，從下游到上游去也有很完善的道路，但是以前無論是去上游或是去下游都是沒有道路的。在河的西側有從公學校那邊

過來的路，與通往吉野村那條不是很大的路交叉。

- (5) 從您那收到的照片上亡父曾經待過的官署是「花蓮港陸軍兵事部」，主要的工作內容是處理徵兵事務、預備士兵們的統籌事務等。昭和 13 年家父在北支（華北）受傷後，就持續在廣島、台北、貴地等地從事一些事務性的工作。昭和 19 年初夏時分到兵事部就任後，由於戰況惡化，聽說家父以花蓮港以南包含台東、台南、高雄等地的海陸混合旅團長的身分回歸第一線迎接終戰。我們大概在府上那個地方住到昭和 19 年的五、六月左右吧。（昭和 19 年十月的台灣外海空戰時，我從台北的學校加入了日本內地的海軍部隊。另外雖然詳細情形我也不太清楚，那個時候家人們都在鳳山？避難。）
- (6) 我畢業的「花蓮港廳立花蓮港中學」現在變成「台灣省立花蓮高級中學」了，那周圍有一面是高低不平的草原。從營所通的橋下來沿著河岸走在兵事部的底下，往蘇澳方向上坡路的公車道路，以及從花蓮港車站過來經由下游的橋過到學校來，往花蓮港方向的路，這兩條是當時的主要道路（記得兩條都是簡易鋪裝？的道路）。再來除了排水溝和散居的民家之外，對於其他的人工建築物我都沒什麼記憶了。在草原中間，常有一些活動在進行，像是中學生在那進行義務性的軍事訓練、兵隊們的聯合演習、夜間作戰訓練等。以前並沒有通往「太魯閣」的道路，所以對於「立霧溪」我也是只知其名而未曾親眼見過。

而且，五年前訪問時看到不只是學校內的道路，連校外的人行道都使用大理石鋪面讓我感到非常驚訝。我還住在這邊的時候並沒有大理石之類的特產，是個台灣最多日本人的地方（60%以上）、安靜且沈穩的都市，也沒聽說過有什麼事故。鐵路則只有從花蓮港到台東的一條單線而已，使用的類似是大理石工廠門口那使用的，以蒸汽火車所牽引的小列車。

- (7) 在花蓮港市的西邊有個叫做「吉野村」的地方，中學時好幾次跑馬拉松往返，沿途有著大片的田園景緻。田中間有白鷺鷥站立著、水邊有悠閒地在休息的水牛、白頭鳥的叫聲回音劃破寧靜、從忠烈祠眺望的中央山脈和美崙山（我們稱為米崙山）等等，由於花蓮已經被充分開發了，以前鬱鬱蒼蒼的樹木都已經不見蹤影，讓人深刻感受到這半世紀時間的流逝。不管是台北市也好、貴市也好，只剩下府上和家父待過的官署還留有以前的風貌，我對於

您大家能夠如此珍惜舊東西，那了不起的懷舊心情，實在是打從心裡感到高興。

- (8) 花蓮港空港曾經是陸軍飛行部隊的基地，但詳細情形我並不清楚。
- (9) 終戰後歸國時（那個時候我在土浦的海軍部隊），我好像帶了一些照片回來。但是歸國後也搬了幾次家，加上過了半世紀之久，大部分的照片都已經遺失了。現在只剩下家父在官舍大門的照片、兄弟們在玄關的照片、這次收到的從府上往下游方向照片的位置以前有木瓜樹，木瓜樹在黎明時分的照片、檳榔樹和我國國旗的照片等幾張得以保留下來而已。還有在戰爭中，我半惡作劇拍的一些家人們的照片，不過由於有保密防諜的考量，所以場景都是在房子裡面。很像沒有派得上用場的照片，實在是相當不好意思，可是如果這些照片可以的話就請與我聯絡，我會複製之後寄送過去。
- (10) 由於我手邊現在沒有貴地的地圖，不管是以前的還是現在的都沒有，所有事情都只能仰賴我跟弟弟對於以前的記憶，因此只能寫出這些事情也實在是情非得已，讓您期待落空了，真的是萬分的抱歉。

如果能夠瞭解我們夫婦倆的想法，進而派上用場的話，那真是我們的榮幸。

台灣對我們來說是個相當值得懷念的地方。對我來說台灣是養育我的第二塊土地，對內人來說是從出生（在淡水出生）待到迎接終戰為止的第二故鄉，她最喜歡的歌曲是「何日君再來」。我們希望台灣能永永遠遠都是和平的「蓬萊之國」。

最後，我衷心地期望您府上一家能永保健康的身體，並且有良好的發展，也期望貴國能夠能越發泰平、繁榮。

還有，內人也託我問候大家，她期望各位都能安泰且一家興榮。

【之後我也將使用機械通信，這點還要再請您能包涵。】

再 見

附錄二：民國時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之住戶名冊與聯絡資料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住址	原住戶姓名	聯絡電話與地址
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1 號	黃守堯(二代子女)	0955-045666
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2 號	高志新(二代子女)	02-29288339
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3 號	楊瑞林(遺眷)	03-8246118
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4 號	何淑全(二代子女)	03-8423045 花蓮縣吉安鄉海岸路 645 巷 42 弄 7 號
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5 號	蔣玉秀(遺眷)	07-3809705
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6 號	韓淑芳(遺眷)	03-8222370
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7 號	陳世源(二代子女)	0952-518661
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8 號	李嬌妹(遺眷)	0937-850508 台北市重慶南路 2 段 51 號 4 樓
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9 號	王素琴(遺眷)	07-5835890
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9 號	狄總誕(二代子女)	03-8225868 花蓮市林園二街 22 號 3 樓之 2
花蓮市中正路 618 巷 10 號	傅子仁(二代子女)	0937909575
花蓮市中正路 622 巷 2 號	倪己鑒(本人)	無(遷居美國)
花蓮市中正路 622 巷 3 號	王游桂春(遺眷)	03-8523424
花蓮市中正路 622 巷 4-1 號	楊保華(二代子女)	03-8330530
花蓮市中正路 622 巷 4 號	潘吳稚蓮(遺眷)	無
花蓮市中正路 622 巷 5-1 號	方阿粉(遺眷)	03-8351951
花蓮市中正路 622 巷 5 號	王陳秀菊(遺眷)	03-8357341 0928638358 花蓮市林森路 361 巷 4 弄 4 號
花蓮市中正路 622 巷 6 號	劉漢英(本人)	03-8235911
花蓮市中正路 634 號	陸鎮平(本人)	03-8351030

附錄三：給中村先生的信及日文翻譯

中村先生您好：

我是花蓮縣國立東華大學環境政策研究所的研究生，我叫高俊銘，目前協助花蓮縣文化局進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歷史調查研究計畫，就是您小時候住過的「花蓮港營所通」與「花蓮溪」河川所形成的三角型區域的日式軍官舍聚落。

先前有跟劉漢英先生以及他的夫人王佩雯女士說明過，因為透過您上次寫的那封信，目前需要繼續協助他們以及社區做文化資產（古蹟及歷史建築）的歷史調查工作，我們透過所上的老師和學生的努力將您的信翻譯成中文，給了我們很多當時生活狀況的重要的資訊，在此非常的感謝您這麼的用心及努力的回憶。

此外，所上有一位學建築的學生也透過您信中提到當時居住的高級官員相關位置圖，不過因為需要做確認與比對，所以附上我們所繪製的圖與透過您信中提到的資訊，做一些文字的標示，希望您可以幫我們做確認，是不是有所錯誤，也請您可以將信中沒有提到的一些重要的事務，直接畫記在圖上，可能是誰住過這一間官舍（最好有官階名稱與官員的名字）、哪裡種了甚麼樹、或是常常在哪些地方有活動…等，可以幫我們更瞭解當時的環境狀況。

對於您信中提到「花蓮港市營所通 11 號戶」，在當時住的高級官員的名字與官職的名稱，您是否還有印象，因為目前我們在台灣的國家圖書館、文獻館、地政事務所及戶政事務所都沒有辦法明確的找到資料，所以可能需要您的幫助，讓我們可以整理當時居住的官員名稱與官職的資料，你可以直接畫記在我們附的地圖上（為了讓您畫記方便，我們多印幾張提供你使用）。

在您上次的信中最後幾段提到你過去有一些當時的生活照片，對於我們蒐集歷史資料的部份有很重要的意義，所以如果可以的話，可能麻煩您可以提供給我們做學術上得整理使用，真的感激不盡！

另外，在圖上的日式官舍都是同一個時期建設完成的嗎？信中有提到「陸軍醫院」，他的位置是在這三角形的區域內還是在對面的兵事部營區裡，因為我們找到的就地圖顯示是在軍官舍的區域內。

在戶政事務所查詢當時的戶口資料，有查到七號戶有一位中村泰盛以及 11 號戶的中村三雄，不知道您是否還記得這兩位的官職或是當時的身份，另外可能有點冒犯，想知道您父親在當時的官職與名字以及當時你們家住的成員以及名字為何，讓我們可以做完整的歷史資料人物的紀錄。

以上提出很多的問題，造成您的困擾與不便真的倍感抱歉，希望您可以見諒！你提供的資訊對我們都是非常寶貴的，真的非常謝謝您！

最後，我衷心的祝福您附上的一家人都永保健康快樂，有空歡迎回來看看這裡，我們都非常的期待您回來重溫舊地！

附件：

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位置地圖
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的空照圖
3. 目前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環境的一些照片

拝啓 若葉の鮮やかな季節、ますます御健勝のこととお慶び申し上げます。

突然お手紙で失礼いたします。初めまして、私は花蓮県国立東華大学環境政策大学院院生、高俊銘と申します。今は中村さん子供の頃住まれた「花蓮港市営所通り」と「花蓮溪」に挟まれた三角形の地域の和式官舎の研究を協力しております。

この前、劉漢英さんと劉さんの奥様、王佩雯さんと連絡を取り、これからも彼らに町の文化遺産（史跡や歴史建築）の歴史調査に協力してもらうことになります。その上、中村さんがお書きになった手紙のお陰で、当時生活事実をはじめ様々大変貴重な資料を頂きました。ここで中村さんのご配慮に感謝の意を表したと考えおります。

その後、私たちは中村さんの手紙を頼りに当時高級士官官舎の所在地を簡単な絵で描きました。そして手紙の資料（植えた植物や、そのたの施設など）を絵に少し標記をつけました。恐れ入りますが、中村さんの記憶に照らし合わせてもらい、間違いかどうかご確認をお願いしたいのですが。そしてほかに何か思い出されたら、直接に絵に描いていただきたいと思います。例えば当時この官舎に誰か住まれていましたか（官位と名前があればもっと助かりますが）、どこにだいたいどの種類の木が植えられましたか、どこでよく行事が催されましたかなど何でも結構です。本当にささやかなことであって私達に当時の生活事情をもっと理解させもらえば大変うれしい所存であります。

また前回いただいた手紙の中で「花蓮港市営所通り 11 番戸」という場所が言われたようですが、当時誰かがそこに住まれたかは、中村さんがまだ覚えていますか。当時の状況をできる限り忠実に記述するために、台湾の国立図書館や、文献館や、市役所などで問い合わせたが、詳しい資料（名前さえも）がまったく見つからなかったため、中村さんに伺いたいのです。また繰り返しになりますが、何かもし思い出されるとしたら、絵に描いていただけませんか。（描きやすくするために、絵を数枚プリントし用意しました。）

前の手紙にも述べられましたが、当時の写真が幾つかお持ちのようですが、宜しければ複製をしてもらって、私たちに下することが可能でしょうか？学術研究にとって大変貴重な資料なので、いただければ幸いです。

なお、絵に描かれている和式官舎は全部同じ時期で建てられたのでしょうか？手紙に「陸軍病院」という場所が述べられたが、場所はこの三角形の地域なのか、あるいは向こうの兵事部の

なかにあるのでしょうか？調べた資料によると、官舎の区域にあると書かれたが、中村さんにも確認してもらいたいです。

そのほか、市役所で当時の戸籍資料を調べた結果、7番で中村泰盛と11番で中村三雄という人達が住まれたが、二人の官位や身分を覚えているのでしょうか。失礼ながら、中村さんのお父さんの官位とお名前、また当時のご家族のメンバーらのお名前もまた伺いたいのですが。どちらも私たちにとって重要な歴史資料からのであります。

数々の質問をさせてもらって、中村さんに大変ご迷惑をかけてしまいました。歴史資料を整備するために、失礼を承知しながら本当に申し訳なくと考えております。

末筆ながらご家族の皆さんの御健祥と御盛栄を御祈り申し上げます。また花蓮にお戻りになられたら、是非東華大学によってください。いつでもここよりお待ちしております。これからもよろしくお願いいたします。

敬具

平成19年5月15日

高俊銘より

追伸：以下のものを同封いたします。

1. 花蓮溪側和式官舎位置図
2. 花蓮溪側和式官舎空中写真
3. 目前花蓮溪和式官舎の写真

附錄四：社區民眾座談會二—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環境空間保存、創意設計與永續利用之規劃工作坊專家學者、民眾與組員討論整理

第一組組員與參與民眾、評選委員激盪討論內容

【台大城鄉所教授劉可強】將軍府古蹟如何規劃再利用？

【組學員回應】以日本的旅遊景點為例，有些就是一棟建築物提供遊客參觀。我們沒有對將軍府做任何的規劃，就是提供來訪者參觀這棟建築。僅對建築本體做維護管理，以及公共安全考量。

【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所教授王應棠】文化展演區的想像？與教學教室有何區別？

【組學員回應】以海報展覽、電腦資訊、影片展、文化走廊、電視牆等形式，展演口述歷史、書信文件資料等。教學教室以提供社區的成人教育、技能教學及附近學校的校外教學場域。

【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所教授王應棠】文化展演與教學教室區如果沒有與這裡的特色結合，民眾為何要來此？

【組學員回應】本區過去是宿舍性質，我們規劃民宿區凸顯在地特性。並以複合式多功能使用的概念，增強遊客定點遊憩的吸引力。

【翁基峰】規劃有顧慮到人的使用需求，但是以博物館學來看，是沒有中心精神的。多以串連周邊景點為一生態博物館，以及靜態的展覽，缺乏相互體驗的關連。社區居民在這個地方共同的生活經驗沒有被彰顯出來。使用者絕對不是先從以本我開始，一定是先從他者開始，才會找出真正的價值在那裡。

第二組組員與參與民眾、評選委員激盪討論內容

【台大城鄉所教授劉可強】你們會用同樣概念去想台北與花蓮的日式宿舍區？還是跟歷史、日本文學、文化有關？還是跟前面提到這裡的特色跟地點的關連性？

【組學員回應】不同空間都會先調查其歷史背景，再以因地制宜的方法找出適合此空間的規劃。

【松園別館專案經理林正宗】你們認為這樣的規劃，空間機能的困難點在哪裡？

【組學員回應】經營權是誰？有沒辦法回饋社區？資本、產權、經營權，政府、社區居民是否同意都還是很大的問題。這空間跟其他景點的空間脈絡串連是什麼？是一昧導向經濟的發展，還是有其他的可能性。困難點很多，我們僅先提出天馬行空的想法。

【翁基峰】對於生命週期的觀點很贊同；從日本、花蓮文學來思考經營，不只有這個點，如何清楚找到一個清楚的軸線，例如日本有作家村上春樹、或是日本小說寫過的據點。以花蓮文學地圖做串連，這是可以嘗試的點。

第三組組員與參與民眾、評選委員激盪討論內容

【松園別館專案經理林正宗】不要把他做意義上的想像，而是用非文字的方式去處理，令人擔憂的是這樣的方式，並不是多數可以接納。要經營到像一個沒人管的境界，那難度是非常非常高的，並不比增加很多東西容易經營。我想減量是更困難的。提出的想法很不錯。

【組學員回應】想像的時候，我們也有想到實踐的困難，但是很多的古建築都被太快速的閱讀，我們希望帶著一片空白，去看看這麼做會變成什麼樣子。

【台大城鄉所教授劉可強】強調身體的經驗、感覺，確實抓到這裡的感覺。不過追求這感覺是先於他的經驗，還是經驗讓你有這感覺？

【組學員回應】我們強調在這裡擁有自己的步調與空間感受，不論你的身份位階是什麼。

【蔡建福】這空間三年多來，深受各種壓力，要這個空間改變，而且要快速改變。申請許多的經費，邀請許多的人來這邊，集中大家的智慧，希望看看這邊有什麼可能。現在學生還能寫出這樣的詩來，表示這空間還在很好的狀況。「不要管他」是很高深的，就是留一些反省的空間。參與的過程大家都是推手、都是助力，可是有可能大家會讓他變質變調，這些變化都是可以的，但是每一個變化我們都要用心去反省。未來我們要讓他改變，要怎麼讓這感覺繼續存在，這過程是需要時時反省。慢這件事情會讓他深入，才會得到一個比較好的結果。

【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所教授王應棠】很多規劃研究方案，有一個替選方案就是「什麼都不做」，這個千萬不能漏掉。創意的提出是要擺脫現實，可是擺脫現實的部分，又要拉回現實，我覺得有一點很重要，跟政府要錢做事，不沒有一定要讓這個地方按照一種叫做創造生機、自己養活自己的義務。只要把他當作是提供市民休閒、文學的提倡、NGO 社團，不是以自給自足賺錢為目的。我們要花政府的錢也不需要花得這麼低聲下氣。本來政府就應該提供生活上的品質，除了賺錢的部分。這樣的想像不錯，空間不一定要去填塞什麼，把不要的去除掉，也很重要，這再次提醒我們逆向思考的一種答案。

【台大城鄉所教授劉可強】提出「不要管他」的議題，我們一定要去面對，也不太可能不去管他，而是如何去管他。這個議題管還是不管、管到什麼程度，用什麼方式去管他，如果不去管他，當初也不會被指定為古蹟、歷史建築，現在會怎樣也不知道。「寶藏巖」是一個自然成長的聚落，後來就因為被指定為歷史聚落，而引發我們在討論的這個議題。其實有一點矛盾，固然你們只是想像及感覺，我是很認同的。但是我們的處境不是那麼單純，我們又想要追求那感覺，可是我們又在介入、在改變。

第四組組員與參與民眾、評選委員激盪討論內容

【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所教授王應棠】你們的秘密基地軍事味道很濃喔！而且延續軍事基地的特性，這跟解嚴之後當代的台灣社會怎麼去延伸，為什麼還延續這種軍事的用途？

【組學員回應】我們的想像就是這裡是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又有一個將軍府在這邊，想營造一個意象及主題性。以秘密基地與不同的主題館，提供來此的人不同的感受。營造當時日據時代的生活文化氛圍。

【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所教授王應棠】小孩子在哪裡玩？跟你們現在指定的這個基地，這兩者可以說明一下嗎？另外，秘密基地的房子不隱密，有些是開的？

【組學員回應】

1. 孩子到處都可以玩，但是會想要營造一個秘密基地只屬於我自己的地方，如果有一個時間+空間讓孩子去做這樣的事情，是對自己成就的一個滿足。

2. 空間的不隱密，反而可以提供孩子與家長一起動手做修補的工作，促進親子互動，增強對此空間的連結性。
3. 在幼兒的發展上面，對於隱密的地方有獨特的需求。因為隱密的地方會激發個人潛能的部分。

【東華還政所教授蔡建福】這裡以前是軍事基地，你們還要恢復成軍事基地，過去軍事基地是不可對抗的，現在是可以在軍事基地裡面玩，是一種解放的想法。

【松園別館專案經理林正宗】你們這名字應該改為將軍營，只要來過這秘密基地的將來都會變成將軍。但是這個將軍要會畫畫、打漆彈、文化大革命、還要會種有機蔬菜，這已經把所有機能都訴求完畢了。對空間也都做了很清楚的說明，這是一個永續的地方，你們細膩的對孩子現在做這些事，對未來呢？更細膩的用這個空間的想法，才是我們想要知道的。

【台大城鄉所教授劉可強】現在已經是青年的空間，你們的構想跟巴黎客的使用現況，是延續性的發展？還是跟目前現在的使用有點不一樣？對現在的使用狀況有什麼看法？活得辦得如何？

【組學員回應】

1. 這其實是可以並存的，有一些是以我們自己的經驗為出發，團隊裡有社工與幼教背景的。構想與現在有一些區隔，以空間使用來做說明，巴黎客目前僅能使用這個房子與草地，但是我們構想是針對整體建築群，希望是可以並存的。
2. 有辦活動就有很多青年學子會來這地方，我們覺得活動都很棒。

【東華還政所教授蔡建福】不同人、不同年齡心境會看到不同的東西，你們把這個地方的老房子所給的條件，把他命名給小孩，有一種母親育雛的願望，讓孩子有秘密基地，可以翻滾、躲藏，很好玩，這倒是我們團隊之前還沒有出現過的想法。我們都會想在這邊喝老人茶，因為這邊都是年紀比較長的，所以我們就看到了茶；有人想在這邊賣東西，因為這邊需要經費；有人想在這邊開民宿，因為他最近都在旅遊。不同經驗的人、不同年紀的人看到東西都會不一樣。這個地方到底適不適合當作秘密基地來教養小孩，你們倒是提出很特殊的看法。

【組學員回應】我們到花蓮常在想小孩都是去些什麼地方玩？花蓮青年學子或是外地來的人是怎麼看待花蓮？自己有時會跟朋友說花蓮好山好水好無聊，因為年輕人有時需要刺激的、知識的、成長性的。所以我們覺得這個地方以不同的角度與觀點出發的話，或許可以做這樣的想像。

第五組組員與參與民眾、評選委員激盪討論內容

【台大城鄉所教授劉可強意見】規劃很細緻，很有經驗。可否說明松園與這裡本質上有什麼不一樣？三面都是水，這裡的地景並不亞於松園，且很少有日式宿舍跟水是那麼接近的，跟水的關係是這裡的特殊性。

【組學員回應】建築背景是一樣的，景觀是很不一樣的，在松園民眾可以觀賞松樹、市區街景、海洋等自然地景，在這邊則著重在將軍府的歷史特色。

【花蓮教育大學多元所教授王應棠】你們的概念一直受到松園的影響，這裡跟松園還是有很大的不同，這裡跟河的親水性，與你們引入地景是如何衡量？離水這麼近了為何要再做生態池？

【組學員回應】生態池僅是要展現不同景觀；河邊景觀很美，但是水質髒，就令人卻步。

【松園別館專案經理林正宗】我非常喜歡你們這組講的，其實一開始很無聊，因為在講松園，我喜歡的是不只提供機能的想像，就一個機能的平台，當空間被開放，周邊所需要的基本條件都被看出來了。延續劉老師的話題，這邊的突破點其實是在河，不大量變動這個空間的開口也許就在河。

【台大城鄉基金會黃千琇】日本很對於水這件事情，有他的意義在。日本有一群人很喜歡日式的房子，他們共同出資買了日式房子，大家輪流去住，想辦法把房子留下來。還有台北的案例，有些人一起用共工的方式，以付出的時間，換取使用空間的時數。

【民生社區陸鎮平】這組的構想與松園重疊了，溪邊有三個景點，應該要有不同的特色，建議加強這邊的親水空間。花蓮市一觀光的都市，河川骯髒就不好了。

第六組組員與參與民眾、評選委員激盪討論內容

【台大城鄉所教授劉可強意見】台北有一日式建築，就是日本高級官員會去的「藝妓館」，很有趣的空間，當時我們也有很多的構想。你們是對於這區整體的感覺，而出現的想像？還是建築空間給你的想像？還是別的東西讓你們有這些想像？

【組學員回應】是因為看了藝妓回憶錄有的想法，片中的小巷弄與這裡空間的聯想；另外夜間的活動的展演，讓這裡的白天、夜晚都很熱鬧。

【台大學員意見】感覺構想是以外人為主要對象，以消費為導向。但是保存古蹟、歷史、空間脈絡的時候，應該不是透過活動而發現這裡，而是要發現古蹟的本質，而來參加一些活動，讓他活絡。社區居民怎麼想？這樣發展起來，怎麼建立地方跟社區的關係？

【組學員回應】我們比較強調由社區主導，如果以藝妓館呈現周邊商業活動，例如燒烤店、居酒屋等大眾流行商店，沒有自己的特色大家為什麼要來這裡。一些商業活動多以社區特有的東西為主，體驗過的人，如果喜歡，會再來，或是推薦朋友來；社區居民也可以從中學習，繼續傳承社區工藝，可以比外來商業團體更持久經營。

【吳明崇理事長意見】構想很豐富、很有特色，以舞台形式展演很有創意、可行，日本村生活圈也是很好的看法，親水空間不一定要強調步道，人的表演與創意可以達到更理想。

【台大學員意見】有一部電影在講北海道的一個快沒落的小村莊，有一位教草裙舞的舞蹈老師，社區覺得跳這舞很新鮮，引進來當振興社區的手段。有兩個弔詭的地方，一是跳草裙舞在地理空間與真實生活錯置的結合，有一種斷裂感；另一個是透過跳草裙，用溫柔的、感性的訴求去包裝社區發展的方式。但是如果我們用這樣的包裝方式去包裝錯誤的發展方向的時候，是要我們思考的。

【東華大學吳浩宇】海洋音樂祭這活動是暫時性的，平常可以用其他活動的呈現其價值，這樣才不會都是一樣的單調的展演。

附錄五：相關案例－歷史空間再利用

配合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經台灣光復之後至今超過 60 年的歲月中，其間成為眷村的空間使用，經過不少的增建與改建，但建築主體依然可看見日治時期官舍的樣貌，其中縣定古蹟將軍府的最為特殊。

回顧台灣眷村的生活文化，目前眷村空間保存與再利用的案例以及展示眷村人文歷史、文物主題館兩種再利用面向的提出，提供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再利用作為眷村主題館的效益評估，應促成更多元開放的彈性使用為宜，以下簡述眷村相關的資料說明，結論提出美崙溪畔日式宿舍應『跳脫』以眷村為主的文化園區之再利用方式。以下為案例資料整理介紹：

一、台灣眷村歷史

（一）眷村起源

1. 抗戰時期：國民政府抗戰勝利後，國共內戰隨即展開，大陸變色後一百二十萬大陸省籍軍民遷台，形成第三波移民潮。這波移民如前所述，是戰後初期國共政治結構性的變動所產生的歷史因素，因政治因素來台的軍民而被稱之為外省籍的政治移民。
2. 軍眷隨著國府轉進：三十八年軍眷隨著國府轉進來台後，軍眷服務單位由聯勤留守業務署主辦。直到民國五十三年軍眷業務由總政戰部第五處接辦，同時各總部成立眷管處，負責眷舍分配。眷舍興建、修繕、軍眷醫療、眷村環境衛生由後次室主管。軍眷權益維護、給與標準，由人力司主管。

（二）台灣眷村的形成

六十萬國軍部隊，在大陸變色後國軍部隊，各軍種部隊進駐台灣各個軍事要地，在倉皇急促轉進下，來台軍人隨駐地安置在營房內，眷屬的安置則顯得窘迫，無法安置在日遺營房或隨部隊移動的軍眷，大多暫住學校、寺廟、農舍、牛棚等，並有自行圍地搭建簡陋空間等臨時容身之所，當時因隨時要反攻大陸，並無久居打算。嗣後因管理上的需要，逐漸發展出「眷村」。

二、花蓮眷村發展沿革²⁰

外省籍花蓮聚落形成與分布之特色，主要形成力量為政府退伍軍人的安置政策，民國 43 年（1954），政府為貫徹建軍政策，保持國軍精壯、進行國軍新陳代謝之工作，經檢討有七萬人需離開軍中。為使國軍官兵離營後，獲得政府妥善照顧，於同年創立輔導會，統籌規劃辦理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及安置事宜。

而繼續從事軍職之外省族群，隨部隊駐地所在附近興建眷舍，形成外省眷村，主要分布於花蓮市美崙地區，其他榮民則是退伍後於其部隊原駐地附近居住，形成較集中自發性的外省聚落。其餘則零星散布全省各鄉鎮，例如新城鄉、壽豐鄉、豐濱鄉海防部隊，及位於交通要道、橋樑看守部隊之外省退伍軍人。

從上述分析可知，大規模外省族群移入本縣之時間為民國 40 年（1951）前後，以外省軍人為主，政府對退伍軍人安置政策為縣内外省聚落分布的主要因素，形成軍隊、公務機關較多之花蓮市，以及鄰近鄉鎮為外省族群主要分布地區。其他主要分布在玉里、鳳林二鎮。花蓮的外省族群之聚落可以分為以下幾類：

- （一）榮民群體，包括榮家榮民安置於花蓮榮民之家；農場榮民包括吉安、壽豐、秀林、豐濱之退輔會輔導之農場；眷村榮民，花蓮縣共有 17 座眷村近 900 戶，9 座集中在花蓮市，5 座在吉安鄉，新城鄉 3 座；以及自發性榮民社區。
- （二）民國 44 年（1955）遷移花蓮定居的大陳諸島居民，於大陳一村與大陳二村，皆在花蓮市民意里與花蓮榮家、花蓮高工相鄰。
- （三）一般公教人員及其他行業外省人，其中包括退役但階級較高的高階軍官及其第二代，但並未居住於特定區域。

戰後國家機構組織由國民政府接手，外省族群於是取代日人於行政機關中的職務，包括縣政府、學校、警務機構之職務工作機會，原為日本官民營事業之港務局、鐵路局、鐵鋁工廠，也多由國民政府取代。此外，國民政府軍隊同時取代日軍在花蓮市的軍事單位附近，形成日後花蓮市眷村聚落。而美崙地區為日治時期規劃的行政中心，就成為花蓮市主要外省族群之聚落，以分布於美崙山周邊的眷村為主要分布區域，每個眷村之形成都與部隊之駐紮有關，同一個部隊成立一

²⁰ 參考康培德編纂，《續修花蓮縣志族群篇》，2005，花蓮縣政府。

個眷村，美崙溪畔日式宿舍隸屬復興新村，是屬於旁邊化學兵學校的眷舍。

三、國內歷史空間保存與再利用案例

（一）四四南村-信義公民會館

1. 緣起

隨著信義計畫區的土地開發及眷村的改建，四四南村住戶於民國 88 年全部遷出，留下的建物則面臨拆除的命運。為此，社區居民與文化界人士發起眷村文化保存運動，並成立四四南村文史工作室。後經文化局古蹟審查委員會勘查，將四四南村正式列為「歷史建築物」，並指定其中對稱的四棟建築物予以保存並加以規劃。終於 92 年 10 月 25 日以信義公民會館暨文化公園的新風貌展現，基地面積約 4150 坪，建築樓地板面積約 720 坪，包含特展館、眷村展示館、展演館、社區館、四四廣場及文化公園。

2. 歷史軌跡

民國 37 年 11 月底，國共內戰告急，大陸青島之聯勤四十四兵工廠的員工及眷戶們匆匆搭乘太康輪渡海到基隆上岸，繼而遷往台北市日據時代為日軍陸軍庫房的聯勤第四十四兵工廠之地「暫住」。初始兵工廠員工及眷屬以四四兵工廠為家，懷抱著一年半載後回鄉的心，以布幔為隔間展開生活，並同時開始興建四四南村。後因人口增加，又陸續增建四四東村及四四西村，至民國 40 年三村據以落成。而四四南村也成了這些兵工廠員工及眷屬待了五十個春夏秋冬的故鄉。

3. 空間型態與結構

四四南村的空間形式承襲了傳統眷村的規律與集體控制的模式，採「魚骨狀」的架構整齊排列。而主體的建築結構及材料早先是由竹片及石灰泥巴糊成，後來才逐漸改為磚牆結構。早期的四四南村共分甲字號、乙字號、丙字號三大建築群，甲字號位於莊敬路以西，乙字號位於莊敬路以東，丙字號則緊鄰乙字號東邊，並與信義國小相鄰。

4. 地理位置

會館隸屬景新里，西臨莊敬路，北為松勤街，東與信義國小相鄰，南接景新公園，為保存眷村之特有文化而規劃成公園區、中央廣場區及特展館（A 館）、眷村文物館（B 館）、地方文化館（C 館）、社區館（D 館）四棟館舍，平面配置示意圖如左。



5. 各館資訊

台北市信義公民會館區內各館舍之主題表

A. 特展館	供個人、團體或組織申請借展示及藝文作品輪展，包括作品發表會、個人作品展、成果展、畢業展等等。
B. 眷村文物館 (眷村展示)	主要為四四南村文化保存靜態展示，展示主題包括：四四南村歷史軌跡、眷村藝文、眷村媽媽、眷村美食、遊戲人間手工藝及多媒體放映室…等等。
C. 地方文化館 (展演館)	信義區區政及區史展示、地方文化特色介紹及區長接待重要貴客，介紹信義區之使用。
D. 社區館	供社區民眾集會、觀賞影片、團體室內演練、演出及學習課程使用。

六. 發展現況

信義區公民會館四周緊臨著文化公園、景新公園、寬敞的人行步道廣場以及信義國小，充足的公共開放空間提供區民、台北市民，甚至到信義區附近飯店下榻之旅客，遠離塵囂、休閒散步的好去處。本會館之建物為四四南村之四棟對稱建築物，外觀保有眷村獨特的建築風貌。四四南村成了五 0 年代平民眷村文化的匯集地，低矮又別有舊時風味的建築體與周圍商業大廈林立的台北金融中心建築群，形成強烈的對比，與之並存的是展現信義區過去與現在的建築風格。



七. 場地租用收費方式

台北市信義公民會館收費基準表

臺北市信義公民會館收費基準表						單位：新台幣(元)
館別	可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 坪)	場地使用費				保證金
		基本費	電費		水費	
			無使用冷氣	使用冷氣 (含空調養護費)	一般	
A	545/165	2500	300	2000	200	8000
B	606/183.5	本館為眷村文物館，供文物收藏展覽之用，供民眾免費參觀。				
C	591/179	2500	300	2000	200	8000
D	640/194	1100	150	1000	100	8000
莊敬廣場	本廣場為開放空間，供民眾免費使用。					
松勤廣場	本廣場為開放空間，供民眾免費使用。					
中央廣場	599/181.5	無	1000 (使用廣場夜間照明燈)		100	8000

備註：

一、館址：臺北市信義區松勤路五十號。

二、使用時段：

(一) 特展館（A館）使用單位以日計算，自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

(二) 眷村文物館（B館）：自上午九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五時；每週一休館。

(三) 地方文化館（C館）使用單位以日計算，自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

(四) 社區館（D館）使用單位以四小時計算，自上午八時至十二時；下午一時至五時；晚間六時至十時。

(五) 各廣場使用時段為自上午八時至晚間十時。中央廣場以四小時為一時段收取水費，自晚間六時至十時收取電費。

(六) 逢國定假日、特殊節日或經管理機關張貼休館之日，不對外開放使用。

三、收費計算方式：

本收費表收費係以時段計之，使用未滿一時段者，以一時段計。逾時使用者，逾使用時段部分，以實際逾時使用時間與一時段之比例按收費表規定收費之，逾使用未滿一小時者，以一小時計。但連續使用二個時段以上，其間隔時間仍得使用，不另計費。

四、折扣優惠：

(一) 同計畫案同一申請人申請使用場地，次數以時段計算，三個月內實際使用次數累計在十次以上者，場地使用費予以七折計算；一個月內實際使用次數累計在十次以上者，場地使用費予以五折計算。

(二) 里辦公處舉辦經本府指定之會議（如里民大會、基層建設座談會及里鄰工作會報等），免繳納各項費用。

(三) 本府各機關（構）學校主辦之活動，經使用單位提供申請文件者，免繳納各項費用。

五、保證金規定：

(一) 連續使用者，保證金以每一申請案件一次計算。

(二) 保證金於場地使用後，經管理機關認定設備無遭毀損且場地已清潔完畢回復原狀者，全數退還申請人。但場地設施有毀損或髒亂情事，即於保證金中扣除因毀損所減少之價額或實際清潔費用；經核定免繳保證金者，仍應賠償因毀損所減少之價額或實際清潔費用。

六、各項費用須於使用日之五日前繳清，逾時視同放棄。

七、場地使用僅提供現有設備、水電。實際使用面積以現場可使用之面積為準。

八、本收費表得依未來時況與政策或法令另訂或修正之。

（二）新竹眷村博物館

1. 緣起

眷村博物館現址之建築原為新竹市調查站，後轉為新竹市環境保護局使用。環保局為解決區域垃圾處理問題，選定南寮海邊興建焚化廠。2001年2月焚化廠正式啟爐運轉後，環保局也將辦公室搬遷至焚化廠行政大樓，舊辦館舍於是遺留下來。

1997年全國文藝季「竹籬笆內的春天」活動，展現了新竹市豐厚的眷村文化，於是陸續有了籌策眷村博物館的構想。在林政則市長的推動之下，設置計劃原預定於空軍一村第八區，因土地權屬問題無法解決，改將環保局之舊建築，設為眷村博物館使用，積極保存新竹市特有的眷村文化與鄰近之文化局形成脈動。2002年12月28日眷村博物館籌設完成正式開館，展示空間僅有一樓。後因眷村文物的增加，2005年起著手規劃二、三樓擴建計畫，2006年10月28日整修完工啟用，作為眷村文物與台灣常民文化的基地。

在新竹市擎天自強協會歷任理事長與會員大力提供與蒐集，以及眷村朋友們將各種饒富意義的眷村文物主動捐贈之外，並親身投入口述記憶的傳承工作，才使得博物館有今天這番規模與氣象。

2. 歷史軌跡

潘英的研究說明，民國四十五年九月前的資料，外省人移入新竹縣的並不多，幾乎是全部聚居在新竹市（當時的新竹市屬縣轄市），似乎正添補了日本人撤離後遺下的空間。四十五年九月以前，新竹縣外省人有76.7%的人口集中在新竹市。當時新竹縣的族群結構，福佬佔31%，客家人佔百分之57.2%，原住民佔2.2%，外省人佔9.5%。客家人人口為福佬的二倍，如果把新竹市和香山排除在外（即屬七十一年七月一日升格為省轄市的新竹市行政範圍），新竹縣幾乎是客家人的天下。因此外省人人口只對新竹市有影響，對新竹縣其餘鄉鎮本來的族系結構並無影響。

移入新竹市的外省籍人口，相對於台灣地區外省籍人口比例平均數為高，應和新竹在日據時代的戰略位置有關。新竹市在日據時代是日本南侵的重要軍事基

地，配署的軍事單位包括 1. 第九師，直屬台灣軍管區（台北）。2. 北台海軍航空隊本部。3. 高雄海軍設施部新竹事務所。4. 第六十一海軍航空廠新竹地區第六海軍燃料廠本部。5. 高雄海軍病院竹東分院。6. 台灣憲兵部隊新竹憲兵分隊。7. 新竹海軍航空隊新竹機場 8. 台灣自動車廠新竹出張所等。

3. 樓層與戶外空間介紹

新竹市眷村博物館各樓層主題展示表

樓層主題介紹	主題照片
一樓/烽火重生—戰亂移民潮 規劃為眷村歷史背景區，介紹台灣眷村的形成與新竹眷村的演變，並展出全台唯一的新竹神秘部隊「黑蝙蝠中隊主題區」	
二樓/縮影中國-竹籬笆內的春天 規劃為眷村生活情境區，以情境重現的方式，將眷村食、衣、住、行、育、樂、眷村巷道等，濃厚的眷村生活樣貌，藉由造景的手法，把眷村即將消逝的獨特生活容貌，保留在博物館的展示空間中	
三樓/有情有義-患難與共 規劃為新竹市眷村改建的過程與目前現有狀況。	

戶外廣場

眷博館戶外有 200 多坪的廣場可供表演，另除了大門口仿造眷村紅門白線的建築樣貌，最特別的是「飛機副油箱水塔」戶外意象區。此副油箱水塔原是 F100 戰鬥機報廢的副油箱，後來被眷村居民改裝成儲水水塔，由新竹三廠眷村捐贈給博物館。它象徵了眷村克勤克儉的生活哲學，也代表了眷村博物館的開館精神。



開放時間 週三至週日 09:00-17:00 (週一、週二、民俗假日及選舉日休館)

聯絡資訊 30054 新竹市東大路二段 105 號 03-5338442

(三) 空軍三重一村

1. 緣起

眷村是台灣近代特殊歷史過程中產生的獨特住居型態，眷村特有的住居記憶與人文網絡是多數外省族群共享的生命經驗，是台灣重要的文化泉源，亦是台灣珍貴的文化資產。台灣的眷村多數在四〇年代初期設立，至今已有五十餘年的歷史，眷村由於生產過程的特殊性以致於長期難以改建，無意間保留了特殊的歷史風貌與人文氛圍。然而隨著社會經濟快速變遷，近幾年來台灣各地眷村幾乎同時面臨重大改變，多數的眷村快速拆除改建成為公寓大廈，老舊眷村已難復見。

為了避免缺乏計畫的公園開闢工程摧毀三重眷村的歷史，2004 年冬天，於三重市眷村拆除搬遷之際，熱心的市民團體與眷村組織者為保留三重市眷村記憶與尊重多族群文化歷史，共同發起了「三重市眷村文化園區營造行動」，在三重市開展了一場關注城市歷史與文化發展的行動，努力將已劃定為 36 號公園預定地的空軍三重一村，改造成為富涵移民城市歷史與記憶的公共空間，留下眷村歷史與記憶。

2. 歷史軌跡

空軍三重一村由婦聯會於民國 43 年興闢至今已有 52 年。空軍三重一村原眷戶計有 59 戶，時空變遷眷戶落地生根、開枝散葉，多數眷村第二代家庭已搬遷至外地居住，合計空軍三重一村眷戶第一代至第四代總人數約有 400 餘人。空軍三重一村佔地約有 1.4 公頃（含同安公園部分計 1.89 公頃），眷村中有一日治時期設立之防砲陣地掩體（一村眷戶稱之為小山坡），隨著時代變遷為今日之大廣場與小公園。空軍三重一村住戶的軍階相當多樣，其中甲、乙種眷戶之建物面積較為寬敞，並有前院與圍牆、大紅門，丙種眷戶面積較為侷促，充分見證眷村艱苦的歷史。空軍三重一村因緊鄰淡水河常遭颱風水患，經軍方體恤同意眷戶陸續改建，形成空軍三重一村今日風貌。空軍三重一村的生活環境在三重市區以至於大台北都會區內，可說是相當難得的一個社區環境。

空軍三重一村眷戶由於軍階較高，且軍人家庭普遍注重子女教育，故多數一村眷戶之社經地位佳。眷村的社區工作是由眷村自治會負責推動，在三重五座眷村中唯有空軍三重一村自治會已交由眷村第二代接棒，目前擔任自治會會長的王繼新先生為人謙沖熱誠，對於眷村文化工作有理念，積極以自治會之力參與眷村文化工作與空軍三重一村文化空間保存行動。

3. 地理位置

空軍三重一村位於台北縣三重市正義南路與同安東街路口北側，鄰近光興國小與同安公園。未來空間規劃設計如下頁所示。

4. 空間使用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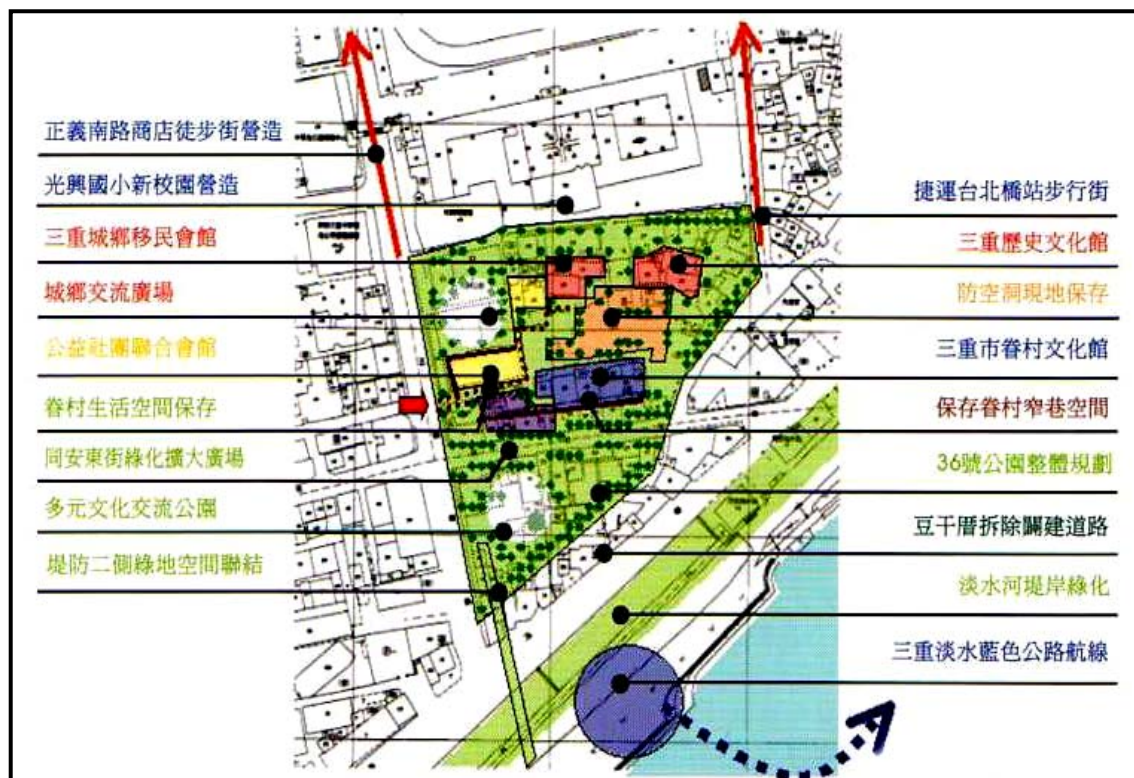
空軍三重一村之土地權屬皆為公有土地，依現行規定國防部所有之土地須以有償撥用方式辦理，目前國防部已同意三重市公所辦理託管作業，俟「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條例」修法通過（95 年 5 月 1 日通過一讀審查，二、三讀將不審查修正條文內容），國防部須無償提供保存眷村基地作為眷村文化園區延續眷村文化之用。

空軍三重一村所在地為都市計畫之公園用地(公 36)，公 36 基地面積為 1.89 公頃（含同安公園、光興公園），依據都市計畫法規定公園總面積之 15% 可作為

建築使用，面積為 2835 平方公尺，容積約為 5670 平方公尺，足以完整保留空軍三重一村之眷村空間氛圍，成為三重市最富有人文意涵的文化空間與休憩場所。空軍三重一村保存行動將思考眷村轉化為公園過程中的民眾參與工作，確保空軍三重一村基地從一處好品質的封閉型社區環境，轉變成為一處富涵歷史文化的公共空間。

空軍三重一村眷舍保存之後可以作為眷村文化館、故事館、三重市文史館和城鄉移民會館，或是有關淡水河地理與歷史的環境教育中心、社區大學等用途。政府也可以透過公平、公開的機制，將這些空間提供給民間公益社團來使用，這些公益社團單位在這裡運作時，就會作出對三重有實質意義與貢獻的事情，讓三重市變得越來越好。

努力保留部分代表眷村歷史的建物，如：將富涵村民共同記憶的自治會建物保留下來，經過整修後作為眷村故事館或眷村文化館。保留現有的眷村住宅（甲、乙、丙型）整修作為社區活動場所、非營利之公益社團與基金會的辦公處、三重故事館、多族群文化館等等，期待眷戶們搬到板橋新家之後，還能帶著子孫回來看看老家，回顧過往的眷村歲月，傳承眷村特有的文化與精神。



台北縣三重市空軍三重一村空間規劃再發展示意圖

5. 發展願景

與台北市大稻埕一水之隔的三重市南區，是台灣工業化之後快速發展的人口聚集區，都市發展過程中歷史的保留了三個眷村，將可作為都市更新與區域再造的關鍵契機。如以整體三重市城市發展觀點思考，空軍三重一村保存行動將是三重城市文化提升與城市形象行銷的絕佳機會，職此空軍三重一村保存行動將連結眷村文化空間保存再生與多元文化風貌展現創造的課題，「三重市眷村文化園區營造行動」將努力促成以下願景：

1. 尊重多族群文化歷史，創造「多元」的城市魅力。
2. 保留眷村文化與記憶，催生「包容」的城市形象。
3. 閒置文化空間再利用，連結「活力」的民間社團。
4. 引入新優質公共設施，營造「適居」的生活品質。
5. 都市經理的嶄新挑戰，提升「治理」的施政作為。

（四）案例參考價值與小結

歸結以上三案例(信義公民會館、新竹眷村文化館、空軍三重一村)對於本研究基地的再利用以眷村為主題的可能性進行以下說明：

1. 空間保存再利用創造地方文化景觀，提供優質的展演空間－信義公民會館

信義公民會館案例提供再利用的思維，在於空間地景的還原與再塑造，成為信義區獨特色的文化景觀與都市開放空間釋放雙重效果，歷史空間經過修復與改建成為展示與表演的場地，以有折扣優惠等多元的場地出租的方式供展演租借，里民會議(地方民眾大會使用)或以地區公共議題為主(經地方主管機關許可)者都可免費申請租借，提供多社區眾來使用此空間，尤其經過再利用建築設計規劃的影響，吸引相關學系(設計、建築、景觀…等)師生經常來此舉辦成果展。

2. 豐富完整的文物主題展示，充滿人文歷史價值的累積與呈現－新竹眷村文化館

新竹眷村文化館案例的價值，在於具有完整豐富的眷村文物的蒐集與良好的規劃展示，並提供照片、生活故事(食、衣、住、行、育、樂)以及眷村政策在新竹市眷村改建過程與目前現有狀況的展示，完整的蒐集新竹境內三軍眷村的文史資料，以及神秘黑蝙蝠中隊的主題特色，主題內容豐富多元。

3. 具園區規模，連結周邊交通、公共設施(國小、捷運)資源以及創造都市綠地概念發展—空軍三重一村

空軍三重一村經歷三重市都市擁擠且土地價值利益壓力之下，以聚落保存的方式成為地方文化資產，透過都市規劃專業者的協力，進行社區營造成立相關協會組織，收及眷村文物與生活故事以及聚集社區人力資源，進行各地案例的參訪與討論，空軍三重一村重要的價值，以都市更新的理念塑造都市空間品質整合周邊資源，提供多元的都市生活所需之空間與活動使用；另一重要價值，就是處理沿淡水河邊的河堤內違章建築，串聯淡水河藍色公路與親水公園的規劃設計。

以上三個案例擁有其獨特的價值與再利用效益的提出，顯示出提升都市或地方特色與品質的功能，創造文化景觀與結合自然資源的區域規劃，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其區位與空間再利用的概念應該還原到建築群年代本身為主，以日式空間氣氛為主軸的空間再利用。信義公民會館地景改造與空軍三重一村區域整合規劃的理念對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空間再利用之運用，是重要的參考依據，可創造花蓮城市一處兼具公園綠地的開放空間，以及擁有豐富的歷史、文化與藝術融合的活動與展示。以座落於美崙溪畔旁的日式建木造築群的獨特區域，作為想像與創新規劃的重要參考條件。

花蓮市民生社區發展協會與荒野保護協會花蓮分會共同合作，以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為中心，繪出綠色生活地圖(如下圖所示)，企圖結合周邊的自然環境資源以及重要的歷史藝文景點包括：松園別館、菁華橋、前山林事業所、前花女校長宿舍…等，指導後續中長程規劃再利用的方向，提供規劃者、社區民眾有更宏觀的視野，未來應朝向積極結合周邊歷史景點串連成良善的導覽動線。



附錄六：評選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95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

二、會議地點：石雕博物館一樓會議室

三、評選委員：吳委員金能、夏委員學理、曾委員芳榮等 3 人出席採購評選會議，
（缺席委員：何委員鎮平、王委員一仲）。

四、評選過程會議紀錄如下：

評選委員建議意見	廠商回覆
現況調查是否能從文獻資料調查出最初之內部空間格局為何？	將視文獻資料多寡，盡力辦理。
未來再利用之定位，應充分溝通後再決定。	遵照辦理
室內外空間之沿革為何？	將視文獻資料多寡，盡力辦理。
中村先生來信，能否中文翻譯並深入分析理解（因他是過去長住此地之日本人）。	遵照辦理（於期中報告補充翻譯部分）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名詞運用的統一性。	已修正
焦點團體座談、創意競賽等之預算編列情況。	已修正
研究期程 12 個月，但預算編列為 10 個月。	已修正
歷史建築之修復原理原則、方法、工程概算書、圖案，均為研究之重點項目，應配置適當之預算以求研究品質。	已修正
第 3 頁第 4 段，經中央古蹟審查委員通過，其中中央引用錯誤，係經本縣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故請修正。	已修正
第 4 頁第 1 段第 2 行測繪將軍府三級古蹟，應更正為縣定古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	已修正
第 5 頁（一）基地範圍古蹟名稱與古蹟保存區範圍有誤，請更正。	已修正
第 7 頁縣定古蹟暨歷史建築現況圖片整理，其中第 3 間建物（618 巷 7、8 號）建築現況描述目前由黑潮文教基金會及台大城鄉基金會維護管理，惟文化局無委託管理維護，故請刪除。另第 8 項第 3 間建物亦同。	已修正
第 9 頁有關 NGO 組織之進駐應有完善的篩選與管理機制，避免造成日後之困擾。	列入未來參考
第 10 頁實施策略及內容第二點基地上建築物之調查、測繪、規劃與再利用，內容中本區三級古蹟將軍府名稱有誤，應為縣定古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請更正。	已修正
第 10 頁提及辦理社區民眾說明會至少兩場，另第 12 頁提及焦點團體座談會及民眾座談會、研討會，是否為同一活動？抑或另行規劃辦理之活動。	為同一活動，文字已修正。
第 18 頁經費預算中業務費編列僅佔總經費 25.3%，人事費及行政管理費合計佔 74.7%明顯偏高，請酌予重新調整，以應計畫所需。	已修正

附錄七：期初報告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96 年 1 月 11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二、會議地點：石雕博物館一樓會議室

三、審查委員：吳委員金能、曾委員芳榮；書面評審委員：何委員鎮平、王委員一仲、夏委員學理。

四、會議紀錄如下：

項次	評選委員會決議	廠商回覆
1.	眷村之沿革發展與本案將軍府之沿革有何差異？應相當不同，可以比較及說明。	遵照辦理
2.	全區已經過了多次災修及破壞原貌，是否有留下紀錄或圖說，此部份應儘速詳細調查分析。	遵照辦理
3.	本案建築樣式研究是否可以詳細調查，是分期興建或一次興建，其沿革為何？	遵照辦理
4.	空間（室內、外）研究很重要，應詳細調查。空間提供活動，活動產生居民意識，居民意識累積成社區文化。	列入未來參考
5.	報告書第 5 頁第 3 行古蹟保存區：民勤段 1426 號應是 1426 地號。倒數第 3 行土地產權：所有權為中華民國，管理機關為國防部總政治作戰局。	已修正
6.	加強充實文獻史料之蒐集，希望能夠發掘了解早期花蓮眷村文化特色（包括眷村食衣住行），作為未來規劃眷村文化之呈現。	遵照辦理
7.	民眾參與焦點團體座談會或說明會，參加對象除過去住戶及附近居民外，建議廣邀更多關心花蓮文化資產之文史工作者、社區協會、市公所、市民、附近機關學校等多多參與，了解各方的想法與創意，集思廣益，作為擬定本區域未來之發展建議。	遵照辦理

8.	報告書第 10 頁二、軍種部隊進駐台灣之內容與 2.1.2 台灣眷村的形成內容一樣，是否有誤。	已修正
9.	報告書第 35 頁第五章整體規劃初步構想，有關非營利組織使用空間之規劃尚不妥，目前本區域由國防部委託縣府（即本局）代管，本局基於人力不足，暫委託花蓮市民生社區發展協會管理維護，建議朝向國內眷村文化保存案例辦理。另文建會自 95 年至 98 年推動「區域型文化資產環境保存及活化計畫」，可透過該計畫推動此區域之發展，整合在地資源，輔導在地社區組織及地方社團，作為未來推動後續經營管理及常態性保存維護工作。	列入未來參考
10.	調查研究報告有關歷史沿革部份之編目請依年代逐年編撰（荷治→日治→民國），儘量避免時空跳躍，造成閱讀之混亂難以連貫。	遵照辦理
11.	眷村文化之研究調查與建議事項，請儘量以在地花蓮縣之生活空間為主，他縣市為輔。	遵照辦理
12.	相關調查後之文史資料是否考量予以數位化典藏及建置網頁，方便民眾或遊客索取或上網點閱。	本研究調查資料非常願意提供網路資訊服務，建議委託單位提供網路接點上傳本案資料。
13.	建議於下次報告中將服務建議書內應執行事項與實際執行事項予以列表對照說明。	遵照辦理

附錄八：期中報告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96 年 7 月 23 日(星期一) 下午 2 時 30 分

二、會議地點：石雕博物館一樓會議室

三、審查委員：何委員鎮平、王委員鴻濬、黃委員士娟、吳委員金能、曾委員芳榮。

四、會議紀錄如下：

委員	評選委員會決議	廠商回覆
何委員鎮平	1. 背景資料，請再詳加考證。請參考南投中興新村台灣總督府日誌。	遵照辦理。
	2. 研究調查之圖例 page4 與 page5 之圖請附比例尺。	遵照辦理。
	3. 訪談三人，非常簡略，幾乎得到的答案為不清楚，請就此部份詳加充實。	已修正。
	4. 訪談人次，略嫌不足，請依獲得之資訊與真實度，重新思考人事物之選別，以具體有歷史性的呈現。	已修正。
	5. 訪談之對象，請思考之代表性與其意義。	已修正。
	6. 參考文獻之資料略嫌不足，是否增加文獻回顧。	遵照辦理。
	7. 圖檔請編頁碼，圖檔之本區之位置請用顏色標示。	遵照辦理。
	8. 口述空間變遷軌跡，未聯繫上有 16 人。如何落實本項資料，口述資料與蒐集資料，該如何契合。	已修正。
	9. 請再加強專業性。例如 page19 日式宿舍平面機能圖是指本區之功能或者一般的住宅，或者日本國之日式宿舍，機能圖請用疊圖法描述。	已修正。
	10. 本文期中報告只有 24 頁，是否略嫌不足，圖示請用附件方式，放置本報告之附件中。	已修正。
	11. 請補充後續之工作內容。以期中報告時間、內容資料是否有所遞延。請說明。	因歷史資料收集在行政溝通上有所困難，造成時間上的遞延。
	12. 研究進度工作項目(2)就基地測繪、規劃與再利用項目與(3)深度訪談與口述歷史調查(1月至6月)並未確實執行。(1)調查花蓮陸軍港日式宿舍聚落遺址之工作(95年11月至96年7月)應已完成。但是本報告陳述之內容未完成，請說明。	已修正。
王委員鴻濬	1. 對於縣定古蹟暨歷史建築的考證工作缺乏嚴謹的態度與應有的歷史考證方法。所歸納的資料可信度非常薄弱，無法成為文獻調查之結果。	已修正。
	2. 對縣定古蹟的名稱宜統一，依據公告之名稱使用於全文報告中，不宜多種名稱之混用(將軍府、軍官宿舍、日式宿舍、陸軍港…等)。	遵照辦理。
	3. p. 4、p. 5 之圖示，請配置比例尺。	遵照辦理。
	4. p. 8 對於本區發展的議題必須涉及經營古蹟保存有關的法令，並分析目前法規的限制，國內外有關案例，加入研究步驟之中。	已修正。
	5. p. 11 與 p. 14 至 p. 15 的內容相互矛盾，需加以說明、討論並加以推論。	已修正。
	6. p. 13 所敘述之「大和式建築」，為非專業性用語的 1 至 8 點分析，請明確說明本區之建築是否經過 Modified，以適合台灣官舍之所	已修正。

	需？以及各項建築設計元素的相互差異性。	
	7. p. 14 資料收集不足，需廣泛而深入日據時期台灣總督府的文件檔案。請就教於史學研究者。	遵照辦理。
	8. p. 15 至 p. 16 間的夾頁示出年代不同的地籍、資料，請分析這些圖所顯示出研究區域的辨識意義。	遵照辦理。
	9. 圖缺名稱，p. 19、20 是否為一般性繪製？與縣定古蹟有何關連？	遵照辦理。
	10. 所招募參與座談的民眾、學生參加未來發展構想的共同基礎在哪裏？對本區發展的興趣連結方式？請加以論述並說明。	已修正。
	11. 附錄四（p. 59 至 p. 63）深度訪談綱要以及訪談內容沒有呈現原規劃的目標。例如：問題綱要 4，三位受訪者直接拒絕了訪談者，訪員對受訪者與深度訪談的事前準備工作明顯不足夠，所呈現資料貧乏。	已修正。
	12. 文字使用的精準度不夠，p. 3 大日本帝國..（第一行），歷時五十年..（第二行），日本領有台灣..（第二行），調節日本過剩人口..（第二行），p. 5 都市計劃地..（倒數第五行）..等，請修正。	已修正。
	13. p. 9 研究進度所示，工作項目 1、2、3 在 7 月並沒有完成，第 2 項僅剩一個月，一週時間是否如期達成，不無疑問。（例如：整修準則、工法、策略、保存）	已修正。
黃 委 員 士 娟	1. 本研究之重點應在於建築物調查，對建築測繪調查後，再根據現況提出再利用及修護建議，因此在順序上應以建築調查為主。如此再利用建議才有依據基礎。	遵照辦理。
	2. 本研究之歷史研究仍待努力，應善用已蒐集到之都市計劃，經過套圖比對那幾棟是那時期興建，那幾棟是日治末期所增、改建。因此延續第一點之建議，目前各建築之平面配置圖應盡早完成。	遵照辦理。
	3. 都市計劃圖應再加入花蓮港被設定為軍港，於 1938 年總督府府報公布之「花蓮港都市計劃第四次擴張」，可和 1934 年由花蓮港廳公布之「市區計劃第三次擴張」圖比對出本基地之變化。	遵照辦理。
	4. 歷史撰寫部分，前後矛盾，中村先生自述昭和 1 至 2 年居住過此地，應為 1926 至 1927 年，而非 1903 年（報告中之 p. 15），p. 14 至 p. 15 考證興建年代文中，年代錯誤頻繁，敘述順序應依年代前後。	已修正。
	5. 1910 年市區改正圖中明顯可看出沿河邊有四棟，是否為現存歷史建築之位置，現有建築為日治末年改建？	已修正。
	6. 報告中之圖面應統一指北針的方向、比例尺以及年代的寫法，如西元○○（年號○○）年。	遵照辦理。
	7. p. 5 實測面積，應換算成坪，以方便比對官舍之等級，並加註那一棟為縣定古蹟、那棟為歷史建築，其中 N、O 棟由地圖上看比 A 小，但數字卻比 A 大，是否有誤。	遵照辦理。
	8. p. 10 至 p. 11 關於日治時期建築發展史之簡述，因研究團隊非建築背景，引述時斷章取義且和本研究無關，建議刪除本段文字。	已修正。
	9. p. 11 本日式宿舍雖興建於軍國期，但卻非表現軍國思想領導所產生的建築風貌，傅老師書中所指的是類似原高雄市政府的建築。	已修正。
	10. 參考別人著作時，注意別斷章取義，p. 11 官舍主要分為兩大類，原文為五類，若有不同看法，應加註明敘述，引用時應加上頁數。	已修正。
	11. 引用時，要注意不要漏錯字，p. 12 的表。	已修正。
	12. 盡量用專有名詞，不要妄加發明新名詞，p. 12 第一行和洋混合應為和洋折衷，p. 13 大和式建築應為和風建築，屋架為「西洋式」（？）為 king post 或 queen post？木格子紙門應為「障子」，編竹夾泥牆應為日式「小舞」壁，專有名詞之用法可參考《日式木造宿舍修復、再利用解說手冊》。	已修正。
	13. p. 15 由堡圖和之後地圖比對，軍威庄並非本基地，請查證。	已修正。
	14. p. 17 請證明  、  分別代表何意？	已修正。

	15. 訪談應列為附錄，而非本文，p. 18 至 p. 24 應為憲二教授之訪談資料，研究團隊應再加以整理、分析後再撰寫本部分。	已修正。
	16. 為了以後修復工作順利，對於建築本體修復計畫，應針對建築之地坪、牆身、天花板、屋架之作法及損壞狀況進行詳細調查，這方面的調查應優先於空間特色之部分。	已修正。
	17. p. 19 標題為空間機能，但書院造非空間機能，而是空間形式，茶室、庭園與露地一項，是否出現在本基地內？若無，可不列入。	已修正。
	18. p. 19 書院造之內容中有多項不應列在此處，應另外處理，名詞有太多錯誤，應再比對專有名詞之用法。	已修正。
	19. 依計畫期程 p. 9 所示，八月應完成測繪、規劃與再利用，但報告書中卻連配置圖、將軍府之平面圖尚未呈現。	已修正。
	20. 本宿舍和其他宿舍之差異何在，應在基本調查後，提出本宿舍之特色，並在未來規劃時應注意特色之呈現。	遵照辦理。
	21. 眷村案例研究不應只是將資料放進來，而應加以分析和本研究案有何幫助，應分析現在之優缺點。	已修正。
	22. 對訪談獲得資料應加以研判其真實性，例如 p. 45 倒數第二段，昭和 1 至 2 年是否為筆誤？是否應為昭和 11 至 12 年？可由中村先生的年齡判斷，建議應問清受訪者的年齡或出生年，翻譯文亦應校對，例如 p. 49 小學生應是弟弟，而非中村明。p. 52 第 (5) 應為到昭和 19 年為止一直在兵事部工作，到鳳山避難為中村明之推測而非肯定用語。	已修正。
吳 委 員 金 能	1. 報告書錯字、詞句不順暢，用詞不夠嚴謹等等太多處，應詳細校稿。	已修正。
	2. 報告研究架構應速編列（架構未完整呈現）。	已修正。
	3. 期中報告仍在整體計畫之外圍盤繞，應大膽儘速切入主體。	已修正。
	4. 第三章應依環境空間、創意設計、永續利用等編列各節次。	已修正。
	5. 本案調查資料，文獻尚少，現況調查及圖說繪製照片完成沒有應速處理。	遵照辦理。
	6. 建議應速有建築專業背景之人員加入團隊，才能掌握本案重點。	遵照辦理。
	7. 報告書內所檢附圖說（地籍圖、位置圖…）應標示本案範圍及位置。	遵照辦理。
	8. 花蓮縣境內有那些日式宿舍聚落？	於期末報告整理花蓮市區部分。
	9. 第四章內容未完成，應該無法推沿至第三章之內容，應速處理整體報告書之架構。	已修正。
	10. 第二章之內容沒有現況調查，不完整。	已修正。
曾 委 員 芳 榮	1.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之發展變遷，無法從報告書資料判讀前後變化之樣貌，宜加強文史資料及老照片之蒐集。	已修正。
	2. 日式宿舍建築物之調查，應檢附照片、圖片等說明分析每棟建築特色、興建歷史沿革及目前保存狀況。	已修正。
	3. 報告書內容錯字頗多，請檢視修正。	已修正。
	4. 空間規劃與案例討論，已辦理 2 場民眾參與說明會或座談會，惟社區居民、民眾或參與者對於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再利用之建議或期望為何？	已修正。
	5. 另期中報告書提及眷村保存 3 案例，未來此區域朝向此方向保存之可行性如何？	已修正。
	6. 期中報告與期初報告內容無較大差異（除辦理 2 場民眾參與活動外），報告書內容單薄，應確實掌握委託契約履約標的之工作項目重點。	已修正。

附錄九：期中修正報告(第一次修正本)委員意見表

一、繳交時間：96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一）

二、審查委員：何委員鎮平、吳委員金能、夏委員學理、黃委員士娟、王委員鴻濬、王委員一仲、曾委員芳榮。

三、委員意見紀錄匯整如下：

項次	評選委員會決議	廠商回覆
1.	報告書中仍有許多錯字、白字、別字，請務必修正校稿。	遵照辦理
2.	第三章 3.2 節應是本規劃報告很重要的章節，然”小結”部份，無法清楚透過民眾參與與專家學者建議而提出可行清楚易懂的空間再利用方案及結論。	已修正，請參考第六組之提出規劃與設計。
3.	各棟平面圖，儘可能提出樓地板面積計算，空間使用名稱。	遵照辦理
4.	第四章美崙溪畔文化資產之守護，忽然切入，有點突兀，也使整體研究架構紊亂掉，是否應以日式宿舍為主題，並與委託合約需求內容作契合，再提出各小節之內容。請提出本區域未來發展之中、長期建議方案。	已修正並結合中長期建議方案。詳見 4.3。
5.	希望從現在的圖面中可以整理出這裡有哪幾種類型，再利用規劃時，各類型或許只要挑保存狀況良好的建築集中進行修復工作，其他建築可以配合再利用有比較彈性的設計或僅作修理，而不一定要每一棟都做到修復程度，對於經費運用上也比較彈性。	遵照辦理
6.	平面、立面、側面圖請由建築事務所簽證，以確保建築物調查的品質，以及後續研究、修繕之使用。	測繪工作請個人專業設計師測量，並非由建築師事務所承包，已補上測繪者之姓名。
7.	眷村的案例，並無法提供花蓮眷村發展的內涵依據；主要在於缺少對本地眷村的瞭解與特色分析，並由其它案例的歸納與連結做出適當建議。	已修正。評估本區域不應僅作為眷村文化園區，應結合參考案例規劃之再利用手法，創造本區具彈性且多元的使用。
8.	P.6 地上建物實測面積（沒有表目次）與右圖顯示有矛盾，請依實際大小以比例尺繪製地上建物。	已修正

9.	遺址在文化財上是否有明確的定義？第二章標題使用日式宿舍空間遺址調查是否用語精確？請加以說明。	已修正
10.	考證興建年代 (P. 21- P. 27) 是否可以做一小結，對資訊的來源做適當判斷，若採用 1936 年興建之說，此聚落建築的考證便可參考日治時期的花蓮港都市計畫圖加以佐證	遵照辦理
11.	測繪平面圖請標註建築之附屬設施，如消防水池、垃圾桶、樹木（老樹）、圍籬、戶外門柱等及與建築物之相對位置。	遵照辦理
12.	修復之原理原則、方法研擬，請加以補充。	遵照辦理，請參考第四章。
13.	第三章空間規劃與案例討論，辦理 2 場活動後民眾對本案之具體建議為何？	請參考第六組之提出規劃與設計。
14.	請補測繪 618 巷防空洞之平面、立面圖等。	遵照辦理
15.	測繪圖左上之指示圖請加註指北針的方向。	已修正
16.	建築物之測繪及修復經費之資料錯誤，如門牌號碼與位置不符，請釐清修正。	已修正
17.	日式宿舍中有的牆壁作法是木摺壁有的是小舞壁，希望在期末報告時更正。	遵照辦理

附錄十：期中修正報告(第二次修正本)委員意見表

一、依據 96 年 12 月 17 日至 12 月 25 日委員審查意見回覆

二、審查委員：何委員鎮平、吳委員金能、夏委員學理、黃委員士娟、王委員鴻濬、王委員一仲、曾委員芳榮。

三、委員意見紀錄匯整如下：

項次	評選委員會決議	廠商回覆
1.	報告書中仍有許多錯字、白字、別字，請務必修正校稿。	遵照辦理
2.	依據契約第二條第一款第 2 點：基地及地上物建築物之調查、測繪、…並提出工程概算書、圖作為未來細部設計之依據。已有的平面、立面、側面圖應有專業之建築師簽證，或選擇未來準備修繕之數棟進行簽證，否則無法符合契約之要求。	已附上測繪建築設計師之簽名。
3.	修復經費概算表之材質大量使用杉木(雲杉？鐵杉？台灣杉？柳杉？巒大杉？或其他？)，以及使用台檜(紅檜或扁柏)，規劃者對材質的適宜性應有進一步的評估，文中的寫法專業性不足。	此部份為經費概算，細部木構材應是下一階段硬體修復工程所提出之建議木構材種類與經費作決定。
4.	P. 6 比例尺缺	已修正
5.	文史調查資料部分請再加以充實內容	遵照辦理
6.	請於期末報告時針對本區域建築物本體之急迫性等因素提出修復之分年分期修復經費與建議，作為未來爭取經費之參考依據	遵照辦理
7.	文字用詞請再行檢示順暢	遵照辦理
8.	期中審查內容需要修改之處希望於期末報告中一併修改處理	遵照辦理

附錄十一：期末報告委員意見表

一、依據 97 年 3 月 11 日(星期二) 委員審查意見回覆

二、會議地點：石雕博物館一樓會議室

三、審查委員：何委員鎮平、黃委員士娟、吳委員金能、王委員一仲、曾委員芳榮。

四、委員意見紀錄如下：

委員	評選委員會決議	廠商回覆
何委員鎮平	1. 人名與文字誤植部份頗多，請確實修正。詞句有漏字部份，請補正。並參閱期中報告，一併修正。	遵照辦理。
	2. 本報告之右上角並非修正期中報告，應為期末報告，目錄也一併修正。	遵照辦理。
	3. 章節部份之標題、小節請修正，第四章之中、長規劃，請考量宏觀角度規劃。第四章的論述請具體化，可行的方式再請重新討論。	遵照辦理。
	4. 建議每章章節後，應有”明確”的結論。	遵照辦理。
	5. 有部份小節標題，列有英文標題，是否有其必要性？	已修正。
	6. 本報告為調查研究計畫，建請提出研究結論，及未來實施計畫，包含其環境、文化、人文的後續作法。	遵照辦理。
	7. 請在本報告書中載明修復總預算為柒仟貳佰萬元，如何估算？是否適切？	由建築師事務所進行現地測繪、建築毀損程度加以估算。
	8. 建築群現況測繪，請附上測繪人員簡介。以及每棟建築是否皆要修繕保存。	遵照辦理。
	9. 本報告屬調查研究計畫，請必需附參考文獻。	遵照辦理。
	10. 第 3 章本建築群是以眷村為主題的空間再利用，請詳加說明以何種方式進行。	僅運用眷村空間再利用案例，眷村文化不納入本計畫之研究。詳見 4.4 方案表。
	11. 第 3.3 節相關案例部份，請納入附錄中。	遵照辦理。
	12. 歷史背景調查、文字說明繁瑣，不易理解，請明確化說明，並附年份記事表，以供比對。	歷史分析須比對地圖說明，以盡量簡化說明。
	13. 分期修護，如何保護修復後的建體，及未修復建築的配套措施。	需要良善的經營管理者(團隊)，人是最重要的維護與使用者。已於中長期建議提出結合 NGO 組織活動之計畫。
	14. 請按制式撰寫，包含摘要、圖目錄、表目錄及參考文獻。	遵照辦理。

黃 委 員 士 娟	1. 文獻及基礎資料應和調查成果相結合，例如第一章中 P6 所調查之各棟建築，似乎可分為四種面積，除列建築面積外，應加列各建築之敷地面積，並和第二章日式宿舍官階職等作比對列於表內。P14 的表和 P37 1922 年官舍標準之內容相同，不需重覆出現。	遵照辦理。
	2. P6 現列之面積為原有建築面積或現有建築面積，應以○○○m ² (○○○m ²)，括弧內為現有面積，前面為原有面積，另加列敷地面積。	遵照辦理。面積表為建築本體面積不包含加建部分。
	3. 配置上應分析這四種或五種平面之配置原則，例如較大面積配置在中間，小面積在外側，形成為一圍塑的社區空間。	遵照辦理。
	4. 依照調查成果中保存現況及建築類型作修復及再利用方針，針對這四或五種 type 的建築，復原原有建築型態，並將各種 type 中保存最完整之該棟建築在保存時優先考慮修復復原，大幅度修改過之建築在再利用規劃時可彈性使用，不必拘泥完全復原。	遵照辦理。
	5. 調查研究中對於各棟建築之細部、尺寸應詳細敘述而非如 P18-21 簡單帶過，如雨淋板之尺寸、牆壁構法、屋架之作法及形式、天花板形式及尺寸、門窗型式及尺寸、榻榻米及木地板尺寸，特別是屋架應檢討現有形式是否具耐震效果，未來是否需要補強等等，會影響下階段之修復經費。	大部分建築室內部份都遭改建，故以能觀察出的建築細部做整理說明。屋架部份都需要補強或更換已反映於經費表上。
	6. 針對不同類型建築，除平、立面外，應加入剖面。	遵照辦理。
	7. 引用資料應註明出處，圖表應編號。	遵照辦理。
	8. 應加上各棟建築物之基本資料列於附錄，如建築、敷地面積，平、立、剖面，戶外、室內及屋架內照片。	遵照辦理。
	9. 針對古蹟將軍府應有更詳細調查，例如屋架之調查，可發現原有木構架和後來加設之木料有不同，原有多為方形、長方形斷面，後加多為圓形斷面，且有許多金屬鐵件固定，現在白蟻問題、腐朽嚴重區域應於屋架平面標示出來，也應註明範圍大小，作為修復經費估算依據。	遵照辦理。
	10. 平面圖應標示清楚木構、磚構或 RC，P161 圖面為三種應為木構雙柱，請修改。	遵照辦理。區內建築之建築本體為木構、基座為 RC，山牆與煙囪為磚構。
	11. P163 應註明樹冠範圍大小、消防砂池、防空洞等應將原尺寸套繪於配置圖上，而非僅是示意，各戶之主、次入口應標示出來。	遵照辦理。
	12. 第五章應放到附錄。	遵照辦理。
	13. P116 和 P140 之屋架照片重覆，請修正，由 P116 之屋架內照片看，似乎並非和風式屋架，請確認。	遵照辦理。
	14. 調查研究報告書有一定格式，請參照撰寫。	遵照辦理。

吳委員金能	1. 本案之文化定位、空間定位為何？研究架構盤繞在外圍，似乎無法深入？	以美崙溪畔城市歷史窗口連結周邊歷史文化景點，社區型、小眾多元復合之文化歷史空間再利用。
	2. 整體研究架構仍然不夠順暢，無法引導出需要之結論，亦無法找到規劃目標及方向。	已修正。
	3. 研究架構請主持人再檢討。	遵照辦理。
	4. 文字仍不順暢，有些詞不達意，有些詞字不夠嚴謹，應校稿。	遵照辦理。
	5. 交件時相關照片，或圖表，請用彩色印刷。	遵照辦理。
	6. 有關中、長程規劃是否可以提具體可行方案，而不是概念式的提示。	遵照辦理。已列舉結合地方資源與組織的活動計劃設計。
	7. 基地總面積？建築總樓地板面積？	已加附圖表。
	8. 圖目錄？表目錄？	已加附。
	9. 整本計畫未論述室外空間，只有室內空間之利用，外部空間也是很重要的。	遵照辦理。
	10. 經費編列應再檢核。	遵照辦理。
王委員一仲	1. 場區空間未來目標如何？規劃定位不明，對場區有何想法及建議均應明確論述，俾益公務部門彙整參考，研提計畫向上級爭取經費。	遵照辦理。
	2. 經費概估應就場區內外全盤考量，勿蹈客家館、原民館預算遺漏補提情事之覆轍。	遵照辦理。
	3. 後續如何保存維護亦應有建議之論述。（例如：淹水防治等）	美崙溪堤防與抽水站皆有所工程設置。未來保存維護之重點在於良善的組織管理經營此區。
曾委員芳榮	1. 報告書內容文字再修飾，詞句力求順暢，讓人易讀了解。	遵照辦理。
	2. 整體而言，未能針對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之建築空間定位、功能等提出具體看法或建議，以及再利用方向、未來中長期規劃建議等皆不明確，日後文化局無法據以提報修復再利用之詳細計畫。	遵照辦理。已提供在地組織相關計畫活動的提出，期望成為地方 NGO 組織的交流平台，聚及各方資源與人力。
	3. 應初步規劃參觀動線以及強化此區域未來營運發展、吸引民眾的文化元素為何？	遵照辦理。本空間已頗具特色，但需要良好的團隊進駐管理與活動執行，促使空間活化，達到文化資產空間保存與再利用之價值。

附錄十二：期末報告(第一次修正本)委員意見表

一、依據 97 年 05 月 23 日委員審查意見回覆

二、審查委員：何委員鎮平、吳委員金能、夏委員學理、黃委員士娟、曾委員芳榮。

四、委員意見紀錄如下：

委員	評選委員會決議	廠商回覆
何委員鎮平	無意見，審查通過。	遵照辦理。
吳委員金能	1、目錄章節字體大小應一致，請修正。 2、請再檢查錯別字。	遵照辦理。
夏委員學理	審查通過。	遵照辦理。
黃委員士娟	審查通過。 1、P17 木折→木摺，P65 登臺→燈臺，工打→攻打，已花崗山→以花崗山，報告書中仍有錯字，請更正。 2、圖、照片應註明出處。	遵照辦理。
曾委員芳榮	無意見。	遵照辦理。

附錄十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土地登記謄本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地號全部）	
花蓮市民勤段 1426-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097年03月26日12時02分	頁次：1
花蓮地政事務所 主 任 游麗生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
花資謄字第012386號	列印人員：劉秀珠
資料管轄機關：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4年06月28日	登記原因：註記
地 目：建	等 則：--
使用分區：（空白）	面 積：***5,924.00平方公尺
民國097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14,40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因分割增加地號：1 4 2 6之4	使用地類別：（空白）
	重測前：美崙段3 3 4之2地號
	古蹟：美崙溪畔日式宿舍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36年09月20日	登記原因：分割轉載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年--月--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住 址：（空白）	
管 理 者：國防部軍備局	
住 址：臺北市郵政9 0 0 8 7號信箱	
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申報地價：096年01月***2,84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8月	*****113.9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辦理管理者變更登記	
《本謄本列印完畢》	
097 00329153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地號全部）
花蓮市民勤段 1426-0003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097年03月26日12時02分

頁次：1

花蓮地政事務所 主 任 游麗生
花資謄字第012385號
資料管轄機關：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
列印人員：劉秀珠
謄本核發機關：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79年08月08日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地 目：建 等則：-- 面 積：****5,944.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097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10,99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1 4 2 6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36年09月20日 登記原因：分割轉載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年--月--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住 址：（空白）
管 理 者：國防部軍備局
住 址：臺北市郵政9 0 0 8 7號信箱
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申報地價：096年01月****2,189.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8月 *****83.1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辦理管理者變更登記

《本謄本列印完畢》

097 00329150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地號全部）

花蓮市民勤段 1426-0004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097年03月26日12時02分

頁次：1

花蓮地政事務所 主 任 游麗生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

花資謄字第012385號

列印人員：劉秀珠

資料管轄機關：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87年07月17日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地 目：建

等則：--

面 積：***3,596.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097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10,00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1 4 2 6 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1

登記原因：分割轉載

登記日期：民國036年09月20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年--月--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住 址：（空白）

管 理 者：國防部軍備局

住 址：臺北市郵政9 0 0 8 7號信箱

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申報地價：096年01月***2,00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8月 *****65.5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辦理管理者變更登記

《本謄本列印完畢》

097 00329151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附錄十四：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建築木材商行對照文獻



榮自動車	榮光	◎自轉車商	山田商店	吉村佐平
株式會社	朝日組	高砂通	玉置商店	玉置朝四郎
土居自動車	新城土居繁隆	同	大福商行	談島三三
中村自動車	北埔中村要平	田口自轉車	義興材木店	江從祥
◎鐵工業		巴自轉車	◎用達商	鳥居兄弟商會
實隆鐵工所	實隆豐吉	福輪自轉車	鳥居兄弟商會	鳥居虎吉
田口鐵工所	田口米次郎	◎家具荒物商	◎密音器商	カンダ
平井鐵工所	平井隆之助	沖田商店	◎シンガー縫縫	稻住通
猛尾鐵工所	猛尾三三	丸見商店	◎信託業	花邊信託商會
郭和鐵工所	郭和銅	◎洋服商	◎電池附屬品	豐美自轉車部
◎石油商		竹內洋服店		陳江街
橫井支店	橫井勝治郎	茂興洋服店		
東和商店	朱阿零	蘇振華洋服店		
◎中村式安全瓦		福興軒洋服部		
入船通	工場主湯淺虎吉	◎村木商		
		兼重商店		
		小川浩		

附錄十五：西元 1924 年(大正 13 年)2 月 12 日花蓮港市區計劃變更
文獻

大正十五年十月十四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大正十三年二月十二日
東臺灣新報第一千九十九號附錄
發行所 東臺灣新報社 發行人 福井 公

花蓮港廳報

第三百五十四號

大正十三年
二月十二日
(火曜日)

花蓮港廳

○告 示

告示第五號
左記區域內ニ存在スル墳墓ハ土地整理ノタメ必要ニ付有縁者ハ大正十三年三月十日迄ニ改葬スヘク若シ此期間内ニ改葬セサルトキハ無縁墳墓ト看做シ官ニ於テ適宜處理スヘキ旨臺南州知事ヨリ通報アリ

大正十三年二月十二日
花蓮港廳長 江口 良三郎

記

臺南州臺南市鹽埕一番ノ七ノ内三分七厘九毛五系
現場ニハ木麻黃ヲ以テ區劃セリ

告示第六號

花蓮港市區計畫別紙圖面ノ通一部變更セラル
大正十三年二月十二日
花蓮港廳長 江口 良三郎

(別紙)

縮尺三千分之一

花蓮港廳報 第三百五十四號 大正十三年二月十二日

附錄十六：建築測繪人員基本資料

白茜宇	
學歷	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建築科
	私立中國技術學院建築工程系(畢業)
工作經歷	漢光建築師事務所古蹟部繪圖員(半年)
	地拓工程顧問公司繪圖員(一年)

李舒華	
學歷	實踐設計管理學院應用美術空間設計組畢業
工作經歷	麻州設計工程有限公司(室內設計師)
	高能設計工程有限公司(室內設計師)
	上海愛奇愛特配售中心(總體規劃設計師)
現任	鍾永男建築師事務所(建築設計師)
認證	內政部認證專業設計及施工人員設計師

附錄十七：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群建築現況與測繪

整理美崙溪畔日式宿舍八棟建築現況圖照與損毀程度分析，並繪製每棟建築物平、立、側面圖的測繪圖。

美崙溪畔日式建築群包含縣定古蹟將軍府以及其他七棟歷史建築，以外觀、室內以及屋頂三方面進行每棟建築之調查，列出評估毀損程度之項目如下列所示，並附上每棟建築目前的樣貌圖片與說明：

毀損程度項目說明：

一、外觀：

1. 勒腳：風化毀損程度
2. 地檻：腐朽毀損程度
3. 雨淋板：腐朽毀損程度
4. 外觀門窗：老化毀損程度
5. 屋瓦：老化毀損程度
6. 門窗雨披：老化毀損程度

二、室內：

1. 地坪：腐朽毀損程度
2. 竹編灰泥牆：老化破壞毀損程度
3. 室內門窗：腐朽毀損程度
4. 天花板：老化毀損程度

三、屋頂(和風式屋架)：

1. 屋架：腐朽蟻道毀損程度
2. 屋面板：腐朽蟻道毀損程度

以下以 A-H 棟分別呈現每棟建築位置、毀損程度圖說，現今建築物平面、立面與側面之測繪圖、美崙溪畔日式宿舍附屬設施平面、立面、側面之測繪圖以及老樹位置圖，圖面說明整理如下：

—測繪圖目錄—

A 棟歷史建築外觀現況圖.....	附 55
A 棟歷史建築室內及屋頂現況圖.....	附 56
A 棟歷史建築平面圖.....	附 57
A 棟歷史建築正向立面圖.....	附 58
A 棟歷史建築背向立面圖.....	附 59
A 棟歷史建築側向立面圖.....	附 60
A 棟歷史建築剖面圖.....	附 61
B 棟歷史建築外觀現況圖.....	附 62
B 棟歷史建築室內及屋頂現況圖.....	附 63
B 棟歷史建築平面圖.....	附 64
B 棟歷史建築正向立面圖.....	附 65
B 棟歷史建築背向立面圖.....	附 66
B 棟歷史建築側向立面圖.....	附 67
B 棟歷史建築剖面圖.....	附 68
C 棟歷史建築外觀現況圖.....	附 69
C 棟歷史建築室內及屋頂現況圖.....	附 70
C 棟歷史建築平面圖.....	附 71
C 棟歷史建築正向立面圖.....	附 72
C 棟歷史建築背向立面圖.....	附 73
C 棟歷史建築側向立面圖.....	附 74
C 棟歷史建築剖面圖.....	附 75
D 棟歷史建築外觀現況圖.....	附 76
D 棟歷史建築室內及屋頂現況圖.....	附 77
D 棟歷史建築平面圖.....	附 78
D 棟歷史建築正向立面圖.....	附 79
D 棟歷史建築背向立面圖.....	附 80
D 棟歷史建築側向立面圖.....	附 81
D 棟歷史建築剖面圖.....	附 82
E 棟歷史建築外觀現況圖.....	附 83
E 棟歷史建築室內及屋頂現況圖.....	附 84
E 棟歷史建築平面圖.....	附 85
E 棟歷史建築正向立面圖.....	附 86
E 棟歷史建築背向立面圖.....	附 87
E 棟歷史建築側向立面圖.....	附 88
E 棟歷史建築剖面圖.....	附 89
F 棟歷史建築外觀現況圖.....	附 90
F 棟歷史建築室內及屋頂現況圖.....	附 91
F 棟歷史建築平面圖.....	附 92
F 棟歷史建築正向立面圖.....	附 93
F 棟歷史建築背向立面圖.....	附 94
F 棟歷史建築側向立面圖.....	附 95
F 棟歷史建築剖面圖.....	附 96
G 棟歷史建築外觀現況圖.....	附 97

G 棟歷史建築室內及屋頂現況圖.....	附 98
G 棟歷史建築平面圖.....	附 99
G 棟歷史建築正向立面圖.....	附 100
G 棟歷史建築背向立面圖.....	附 101
G 棟歷史建築側向立面圖.....	附 102
G 棟歷史建築剖立面圖.....	附 103
H 棟縣定古蹟(將軍府)外觀現況圖.....	附 104
H 棟縣定古蹟(將軍府)室內及屋頂現況圖.....	附 105
H 棟縣定古蹟(將軍府)平面圖.....	附 106
H 棟縣定古蹟(將軍府)正向立面圖.....	附 107
H 棟縣定古蹟(將軍府)背向立面圖.....	附 108
H 棟縣定古蹟(將軍府)側向立面圖.....	附 109
H 棟縣定古蹟(將軍府)剖立面圖.....	附 110
門柱與消防砂池平面、正向立面、側向立面圖.....	附 111
垃圾桶與防空洞平面、正向立面、側向立面、背向立面圖.....	附 112
美崙溪畔日式宿舍附屬設施、老樹位置示意.....	附 113